

创业板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NEPTUNE PUMP Co., LTD.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 26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人（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ESTERN SECURITIES CO., LTD.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166.67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股份均为新股，不进行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2,666.67 万股
保荐人（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22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已就股份限售安排、稳定股价、股份回购、欺诈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利润分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等事项作出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附件”之“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如最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了具体的安排，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四、发行人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

公司收入呈现一定季节性波动特征。2019 年度-2021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下半年收入占比分别为 71.87%、70.65%和 70.77%。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原因主要是受下游客户的年度建设计划、预算安排等战略规划制定、执行周期影响，客户一般上半年进行项目报批和招投标等工作，下半年建设完工验收较多，因而公司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从而使公司收入的季节性分布存在一定波动性，对公司执行生产计划、资金使用等经营活动产生一定影响。

五、控股股东存在对外借款

公司控股股东为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391.20 万元。除实收资本外，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外持有权益主要来源于已有权益的未分配利润转增及对外借款。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外借款对象主要为公司内部职工、实际控制人耿纪中的亲戚朋友。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借款人均签署了借款协议，约定的借款利率均参考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外借款余额为 625.60 万元。

六、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020 年年初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爆发。我国疫情期间实施的人员隔离、交通管制、延迟复工等防控措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产品交付及客户验收等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国内疫情出现反复，公司可能受其影响导致生产及销售活动效率下降，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因此，新冠疫情未来的发展趋势在一定程度上会给公司带来业绩波动的风险。

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认为可能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技术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法律风险等，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了分析并披露。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并特别关注下列风险：

（一）技术研发和技术迭代风险

工业泵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对技术与研发要求较高，随着工业 4.0、计算机与互联网技术、人工智能等发展战略的实施与新技术的兴起，客户需求的提升与产品技术的迭代对公司研发、技术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展前瞻性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或公司未来研发进展和技术更新较为缓慢，无法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开发新产品并布局商业化安排；或研发成果不能满足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公司核心技术体系可能面临技术迭代或被

其他技术替代的风险，已有技术优势及核心竞争力被削弱甚至丧失的风险，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技术人员不足风险

公司产品的不断创新对技术人员需求较大，若公司不能建立良好的激励机制与职业发展规划，在留住现有技术人员的基础上引进适应市场需求的新技术人才，则未来可能会对公司产品的技术研发造成不利影响。

（三）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产品主要用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应急消防、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关乎国计民生，主要由大型国有企业、应急管理部门与市政管理部门投资主导。公司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受国家发展战略、投资计划的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石化、钢铁、电力等相关行业投资增速总体呈现一定的波动性。因此，公司未来业绩能否保持持续增长受到国家发展战略与产业政策、政府相关部门投资预算等因素的影响。如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未来的业绩出现波动。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影响较大。公司产品的的主要原材料为电机、柴油机、发电机组、底盘、厢体、焊接件、铸件、型材等，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成本中原材料占比在 85%以上，比重较高。公司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五）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分别为 57.10%、53.98%、54.04%和 54.13%，毛利率较高。未来如果公司成本管控不力、竞争激烈导致售价下降，或如果公司无法长期维持并加强在技术创新能力和工艺水平方面的竞争优势以获得较高毛利水平，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六）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分别为 15,106.74 万元、15,731.81 万元、23,109.28 万元和 27,253.15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持续增加，若出现客户审批时间延长、客户资金紧张拖延付款、客户经营环境和财务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情形，导致回款减缓或发生坏账损失，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产生不利影响。

（七）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344.38 万元、15,336.80 万元、17,035.01 万元和 22,456.4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83%、31.77%、29.65%和 38.66%。公司根据在手订单并结合产能安排生产，如果下游客户临时改变需求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产品滞销、存货积压，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委托加工风险

公司存在将部分铸件和焊接件的车/钻/镗/铣/刨等机加工、喷漆等工序委托给加工厂商完成，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金额分别为 625.01 万元、749.96 万元、932.60 万元、443.29 万元。如果委托加工企业未能按期、按质、按量交货，将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产品质量及订单的如期完成，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2-4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2-434 号”审阅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9,828.64	29,773.14	10,055.51	33.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6.80	3,568.20	1,888.61	5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3.27	3,417.00	1,766.27	51.69%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周期性、主要业务模式及竞争趋势、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对未来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主要客户或供应商、重大合同条款或实际执行情况、重大安全事故、行业市场环境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九、2022年度经营业绩预计情况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经初步测算，公司2022年度的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5,500-67,500	51,523.34	7.72%-3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00-10,400	7,124.28	19.31%-45.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0-9,900	6,662.36	21.58%-48.60%

注：2022年度数据为预计数据，未经审计、审阅，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公司预计2022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比例在7.72%至31.01%之间，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随着我国“全灾种、大应急”综合应急救援体系的逐步完善，及2021年7月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2021年10月山西全省连续遇强降雨引起内涝等突发自然灾害事件的影响，应急管理意识更加深入人心，国家层面、各地政府及企业进一步加大了应急救援装备的配套进程，各地在2022年相继加大了对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投入。受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

增长的影响，公司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比例在 19.31%至 45.9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比例在 21.58%至 48.60%。

目录

声明.....	1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3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3
三、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3
四、发行人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	3
五、控股股东存在对外借款.....	4
六、新冠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4
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	4
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6
九、2022年度经营业绩预计情况.....	7
目录.....	9
第一节 释义	14
一、普通名词释义.....	14
二、专业名词释义.....	15
第二节 概览	18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8
二、本次发行概况.....	18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0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 新和旧产业融合情况.....	24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31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31
八、募集资金用途.....	3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3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33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4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36
四、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36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7
一、技术风险	37
二、经营风险	37
三、财务风险	39
四、内控风险	40
五、法律风险	40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41
七、发行失败风险	41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42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42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	44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0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50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	52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重要参股公司的情况	52
八、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55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61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68
十一、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75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76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77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78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79

十六、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81
十七、发行人员工情况	88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92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92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和竞争情况	129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情况	159
四、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69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77
六、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	194
七、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209
八、发行人社会责任	209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211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11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213
三、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213
四、内部控制情况	213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规范运行情况	214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216
七、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216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其他核心人员近 2 年变动的情况	217
九、权属纠纷情况	218
十、同业竞争	218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220
十二、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228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228
十四、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229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30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230

二、审计意见	239
三、关键审计事项	239
四、影响发行人报告期及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因素	241
五、分部信息	243
六、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44
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45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71
九、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适用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	272
十、主要财务指标	275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277
十二、资产状况分析	361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391
十四、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410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410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411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414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41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415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技术的关系	431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433
五、募投项目实施后对公司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434
六、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434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438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438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439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442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442
五、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尚未盈利或累 计未弥补亏损情况的公司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措施	443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444

一、重要合同	444
二、对外担保情况	448
三、诉讼和仲裁情况	448
四、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重大违法情况	449
第十二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50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450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451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452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453
保荐人董事长声明	454
保荐人总经理声明	455
发行人律师声明	456
审计机构声明	457
验资机构声明	458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459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460
第十三节 附件	461
一、备查文件	461
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461
三、查阅时间及地点	477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名词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耐普股份、耐普泵业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耐普有限	指	湖南耐普泵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南方阀门	指	株洲南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通菱	指	长沙通菱水泵厂，2011年8月更名为长沙通菱水泵有限公司，2015年3月更名为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迪沃科技	指	长沙迪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迪沃销售	指	长沙迪沃机械销售有限公司，迪沃科技全资子公司
迪沃汽车	指	长沙迪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迪沃科技全资子公司
长沙分公司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发行人分公司
特种泵分公司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特种泵科技分公司，发行人分公司
耐普节能	指	长沙耐普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发行人曾经的子公司，已注销
华菱基金	指	华菱津杉（湖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泉新合伙	指	长沙泉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泉义合伙	指	长沙泉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微基金	指	湖南国微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沃迪合伙	指	湖南沃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一基金	指	湖南三一智能产业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天巽基金	指	湖南天巽高端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顺迪合伙	指	长沙顺迪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应急管理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中石化、中国石化集团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海油、中国海洋石油集团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中国五矿集团	指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安能集团	指	中国安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武警水电部队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3,166.67 万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上市	指	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A股、股票	指	本公司发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启元	指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审计机构、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1-6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6月30日
本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股东大会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格式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8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2020年修订）》

二、专业名词释义

泵	指	把原动机的机械能转化成液体能量的机械
流体力学	指	是力学的一门分支，是研究流体（包含气体、液体及等离子体）现象行为的科学。是水泵设计的理论基础
离心泵	指	依靠叶轮高速旋转时产生的离心力把能量传递给液体，叶轮出口液流方向基本与泵轴垂直的回转式动力泵。
立式长轴泵	指	具有三个及以上支承点的多根轴组成的串联轴系、立式安装的长轴式空间导叶式离心泵
中开泵	指	泵壳体沿轴向剖分的离心泵
立式斜流泵	指	是一种性能和结构介于离心泵和轴流泵之间的水泵，又称导叶式混流泵，液体流出叶片出口方向倾斜于轴线的泵。具有占地面积少、外径小、易启动以及效率高等优点
轴流泵	指	靠旋转叶轮的叶片对液体产生的作用力使液体流出叶轮的方向平行于轴线的泵，有立式、卧式、斜式及贯流式数种

卧式	指	水平布置转子旋转轴线的结构
立式	指	垂直布置（转子）旋转轴线的结构
斜式	指	泵轴与水平面具有倾斜角度的结构
消防泵	指	安装在消防车、固定灭火系统或其他消防设施上，用作输送水或泡沫溶液等液体灭火剂的专用泵
潜液式泵	指	整体（包括电机）潜没在输送液体中运行的泵
永磁同步电机	指	一种转子上放置有永磁体，随着转子的旋转产生同步旋转磁场而工作的电机。这种永磁电机三相定子绕组在旋转磁场作用下产生交流感应电动势，有无刷无励磁电流技术特点，具有效率高、体积小的优点
LNG 接收站	指	（Liquefied Natural Gas，简称 LNG）液化天然气接收站
整撬	指	泵、柴油机或电机、齿轮箱、控制柜等组合安装在一个公用底座上
转子	指	由轴承支撑的旋转体
叶轮	指	泵的核心部分，是通过原动机带动旋转，使介质（水）受到离心力或者提升力，使输送介质具有机械能（动能）的零件
泵轴	指	支撑并将动力传递给叶轮的轴
轴承体	指	支撑轴承的零件
联轴器	指	连接泵轴和驱动轴的连接件总称
流量	指	单位时间内通过机器输送出去的液体的量（体积或质量）
转速	指	单位时间内轴、联轴器或叶轮旋转的转数
扬程	指	泵所抽送单位重量液体从泵进口至泵出口处能量的增值，即泵抽送液体的液柱高度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CNAS），取得其认可的机构，表明具备了按相应认可准则开展检测和校准服务的技术能力
强制性认证	指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缩写为 CCC，系中国国家强制要求的对在中国大陆市场销售的产品实行的一种认证制度，无论国内生产还是国外进口，凡列入 CCC 目录内且在国内销售的产品均需获得 CCC 认证，除特殊用途的产品外（符合免于 CCC 认证的产品）
美国 FM 认证	指	FM Approvals，FM 全球公司（FM Global）通过其所属的“FM 认可”（FM Approvals）机构向全球的工业及商业产品提供检测及认证服务。“FM 认可”证书在全球范围内被普遍承认，向消费者表明该产品或服务已经通过美国和国际最高标准的检测
美国 UL 认证	指	Underwriters Laboratories 认证，缩写为 UL 认证。UL 安全试验所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独立机构。它采用科学的测试方法来研究确定各种材料、装置、产品、设备、建筑等对生命、财产有无危害和危害的程度。UL 认证在美国属于非强制性认证

欧盟 CE 认证	指	一种欧洲市场安全认证标志，只限于产品不危及人类、动物和货品的安全方面的基本安全要求，而不是一般质量要求。在欧盟市场“CE”标志属强制性认证标志
EAC 认证	指	一种海关联盟技术法规符合性声明证书，是证明产品已经符合海关联盟（俄罗斯、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亚美尼亚、吉尔吉斯斯坦）五国政府规定的产品技术法规的要求，确认是安全的，允许在海关联盟境内自由销售和流通
GOST 认证	指	是一种市场准入强制安全认证，被视为制造商打开并进入俄罗斯等独联体国家市场的护照
精益生产	指	Lean Production，旨在需要的时候，按需要的量，生产所需的产品，主要表现为按照订单生产，追求零库存，能够快速响应市场需求，重视协作等特点
ISO9001	指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	指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45001	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3日
英文名称	HUNAN NEPTUNE PUMP CO., LTD.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15年4月22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9,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耿纪中
注册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26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26号
控股股东	长沙通菱	实际控制人	耿纪中、耿蔚
行业分类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15年8月11日在股转系统挂牌，并于2017年12月13日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3,166.67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3,166.67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2,666.67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	发行前每股收益	【】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发行市净率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持有创业板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发行费用（不含税）总额【】万元，其中：
	保荐及承销费用【】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
	评估费【】万元
	律师费用【】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0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69,602.43	68,151.69	57,843.43	49,98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38,742.99	38,287.35	32,588.07	27,085.46

财务指标	2022.0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32	43.57	42.66	42.58
营业收入（万元）	22,462.08	51,523.34	42,012.35	35,971.14
净利润（万元）	2,165.64	7,124.28	6,400.78	4,48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165.64	7,124.28	6,400.78	4,514.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090.31	6,662.36	5,891.38	4,26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2	0.70	0.62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2	0.70	0.62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18.80	19.80	2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432.72	1,301.23	5,066.59	5,169.03
现金分红（万元）	1,710.00	1,425.00	950.00	363.5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2	5.55	5.39	4.63

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要业务或产品

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包括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和其他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包括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目前公司产品有 5,000 多种规格型号，广泛应用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应急消防、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设有“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中心”、“湖南省特种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应急排水抢险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创新研发平台。公司研制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永磁潜污（水）泵、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水利部、住建部等权威机构鉴定，整体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和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填

补了国内空白，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工业泵	9,746.89	43.70	28,301.27	55.75	19,875.22	47.88	19,319.41	54.57
其中：立式斜流/长轴泵	3,760.85	16.86	14,086.47	27.75	9,495.80	22.88	10,979.85	31.02
消防泵组	3,584.89	16.07	9,901.12	19.51	6,792.47	16.36	3,798.60	10.73
中开泵及其他泵	2,401.16	10.76	4,313.67	8.50	3,586.96	8.64	4,540.97	12.83
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10,561.37	47.35	18,828.40	37.09	19,139.49	46.11	13,294.75	37.56
其中：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787.13	8.01	3,460.08	6.82	3,391.84	8.17	2,066.48	5.84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8,774.24	39.34	15,368.31	30.28	15,747.65	37.94	11,228.27	31.72
三、配件及服务	1,997.04	8.95	3,630.81	7.16	2,493.14	6.01	2,786.54	7.87
合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的销售和服务；销售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工业泵产品多为定制化生产模式，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采用“订单+核心部件库存”的生产模式；采购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

（三）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研发团队，配备 CNAS 认证的企业检测中心、大型水力试验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积累了丰富的高效水力模型研发经验，为用户提供高性能、安全可靠的产品，率先在细分市场突破技术瓶颈，逐步实现了国内部分高端泵产品进口替代。

¹ 鉴定依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在国内石化、钢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 LNG 和海洋平台细分领域实现进口替代

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具有效率高、高效区宽、绿色节能、耐磨损、运行平稳、安全可靠、参数适用范围广等特点，消防泵组具有安全可靠、认证齐全、整撬系统集成度高等特点，在石化和钢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在石化领域，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等大型国有企业为我国主要的石化项目建设和使用单位。公司被评为中国石化行业百佳供应商（2019-2021 年），为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等行业龙头企业提供了立式长轴泵、消防泵组等工业泵，为恒逸石化文莱 PMB 石油化工项目等境外重大石化项目提供立式斜流泵。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了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漳州古雷炼化一体化项目百万吨级乙烯及下游深加工装置雨水提升泵站及事故水池泵站”、中国石化海南炼化化工有限公司“海南炼化乙烯项目化工区事故池及雨水监控池立式混流泵”、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炼油转化工结构调整项目雨水监控池雨水提升泵”等重大石化项目。

在钢铁领域，根据 2022 年《财富》发布的世界 500 强榜单中，宝武钢铁集团排名全球钢铁企业首位，公司为宝钢湛江一期工程项目优秀供应商，为宝武钢铁集团提供了立式斜流泵、立式长轴泵、消防泵等产品，为印尼纬达贝工业园区火力发电厂项目、印尼摩洛哇丽工业园区火力发电厂项目等境外重大项目提供了立式斜流泵。

进口替代方面，公司立式长轴海水泵在国内 LNG 领域实现进口替代，根据 LNG 行业信息梳理，自 2006 年我国首座 LNG 接收站深圳大鹏站正式投产开始，至 2022 年 9 月末，我国大陆地区已建、在建、拟建 LNG 接收站项目（不含内河地区，内河地区不以海水为气化介质，不需要海水泵）合计 91 个，剔除未使用和暂未开始采购海水泵的项目后，合计 44 个项目，发行人中标了其中的 22 个，市占率为 50%；公司消防泵组在海洋平台领域实现进口替代，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采办业务管理与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中海油采招系统”）为中国海洋石油的统一采办平台，经统计中海油采招系统目前可统计区间（2019 年 4 月 8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所有涉及消防泵的招标和询价项目共 111 个，扣除采购配件、维修、其他服务以及与海洋平台不相关的项目后，与海

洋平台海水消防泵相关的项目合计 43 个，发行人中标了其中的 16 个，中标率为 37.21%。

2、公司是国内永磁电驱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龙头企业

迪沃科技在国内较早将永磁电驱技术应用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产品具有模块化、流量大、轻小化、作业半径大、可持续作业时间长等优点，能够切实有效解决行业痛点，广泛应用于应急消防、市政水利、防汛抗旱、交通、矿山、电力、石化等领域。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根据采招网汇总的招投标及中标情况进行不完全市场统计，2019 年至 2021 年，中标金额占比排名前三的企业分别为侨龙应急（20.48%）、迪沃科技（18.91%）、湖南华汛（9.13%），其中侨龙应急产品为液压驱动、迪沃科技和湖南华汛为永磁电驱。根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显示，截至第 362 批次公告，符合国家第六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具有排水抢险功能的永磁电驱车辆有效公告共 333 个，其中迪沃科技为 27 个，占比 8.11%，位列永磁电驱排水抢险车企业前三。同时，公司产品连续入选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水利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目录》。

综上所述，迪沃科技是国内永磁电驱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龙头企业。

3、公司为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研发创新实力受到政府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的充分认可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理念，通过积极参与国家机械行业标准《立式斜流泵》《液化天然气（LNG）低温潜液泵》、国家城镇建设行业标准《立式长轴泵》的编制，不仅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行业地位，凸显了公司的技术实力，更有利于及时捕捉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领域相关技术发展的方向，率先进行相关技术和产品研发，保持发行人的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授予的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入选了工信部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住建部“海绵城市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目录”，连续入选水利部“水利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目录”，获得了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授予的“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和“特色优势企业”、科学技术部授予的“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住房和城

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授予的“2020 年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推广成果”等奖项。公司承担了“轻量化矿用应急潜水泵研制”、“轻量化高扬程矿用应急救援潜水泵”、“子母式隧道积水电动排水泵车开发”等多个省级以上重大科研项目。

4、公司产品得到行业龙头客户的认可

公司与中石化、中海油、中石油、宝武钢铁集团、中核集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五矿集团、各级应急消防、市政水利、城市建设等单位或部门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系中国石化行业百佳供应商（2019-2021 年）、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优秀供应商（2020 年度）、宝钢湛江一期工程项目优秀供应商、古雷炼化一体化项目优秀供应商、中国安能建设集团一、二、三工程局战略合作伙伴。

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作为国内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领域具有影响力的产品供应商，公司紧跟国家产业发展规划与行业发展趋势，对标高端制造标杆企业，坚持科技创新驱动，重点研制高端化、进口替代、高效节能的创新产品，致力于成为泵业知名品牌。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符合创业板定位

公司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主要产品为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涉及的“7.节能环保产业”中的“7.1.1 高效节能通用设备制造”之“泵及真空设备制造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公司所涉及的“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工程”、“56 英寸及以下单级中开泵制造项目”和“防汛抢险专用器材和装备”属于第一类鼓励类

产业。

因此，发行人主营业务所涉领域属于国家战略类、鼓励类产业，属于《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第三条“支持和鼓励符合创业板定位的创新创业企业”，不属于第四条中列示的不支持其申报在创业板发行上市的行业，符合创业板定位。

（二）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公司在立式斜流/长轴泵技术基础上，研制并应用于国内首批国产大型 LNG 接收站的立式长轴海水泵，成功替代进口，并提升了公司主导产品立式斜流/长轴泵系列的技术水平

通过对立式斜流/长轴泵多年的持续研发投入，公司沉淀了丰富的设计制造经验，是《立式斜流泵》《立式长轴泵》行业标准的起草单位，产品应用于石化、钢铁、电力、LNG 等领域，具有以下技术特点：（1）研发了系列水力模型：采用三元流理论设计、CFD 仿真分析，研发和丰富了水力模型 22 个系列 137 套模具，形成了高效区宽、汽蚀性能好的立式斜流/长轴泵水力模型库；（2）结构多样化：根据不同领域的复杂工况，形成了转子可抽式、不可抽式的结构，叶轮为开式、闭式，吐出口在基础上、下，泵轴向推力由泵承受和电机承受等多种结构形式；（3）适用于不同介质：泵的过流部件可采用超级双相钢、双相钢、耐磨钢、碳钢等材质，导轴承可采用橡胶、高分子、赛龙等材质，适用海水、雨水、铁皮坑水等不同介质。

随着国家对能源安全和生态环境的重视，液化天然气作为高清洁能源的应用越来越广泛，作为 LNG 接收站关键设备的立式长轴海水泵，长期被国外厂商垄断，设备采购费用高，订货周期长，维护不便，国产替代需求迫切。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解决了水力模型效率、耐海水腐蚀、减振降噪、轴承自润滑过滤装置等技术难点，于 2013 年成功向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交付国内首批国产大型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其综合性能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²，至今已安全可靠运行十年，标志着我国首次具备了大型 LNG 接收站海水泵的生

² 资料来源：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 耐普泵业 LNG 接收站海水泵成功投入运行[J]. 电机与控制应用, 2013, 40(12):1.

产能力，正式开启国产化进程，对于推动我国高端装备制造的提升以及 LNG 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目前公司的立式长轴海水泵已在中石油、中海油、中石化、国家管网、新奥燃气等 LNG 重点客户广泛应用。

实现进口替代后，公司扩展了立式斜流/长轴泵系列的参数和使用范围，增加了泵转子挠度分析、减振降噪、耐海水腐蚀等方面的解决方案；同时结合国外同行在 LNG 应用的海水泵情况，公司将这些技术经验融合到已有的技术和产品中，提升了公司的立式长轴/斜流泵系列产品的技术水平，提高了产品的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的收入分别为 10,979.85 万元、9,495.80 万元、14,086.47 万元和 3,760.85 万元，占工业泵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6.83%、47.78%、49.77% 和 38.59%。

2、公司在消防泵组技术的基础上，参与并实现了海洋平台消防泵组的进口替代，并提升了公司主导产品消防泵组系列的技术水平和配套能力

公司多年来研制消防泵产品，按照中国 GB6245 标准解决了零流量和 1.5 倍设计流量扬程的水力模型的特殊要求，形成了应用于石化、钢铁、电力等行业和领域的 1,500 多个型号规格，配置有立式、卧式、端吸等结构。

2014 年以前海洋平台海水消防泵组主要为美国 Johnston、英国 SPP、美国 XYLEM 等进口品牌，国内实现进口替代厂商为上海普东消防。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解决了海洋平台消防泵取水距离超长、系统配置复杂、耐海水腐蚀、防结冰、防海浪冲击等技术难点，在满足中国 GB6245 标准基础上按照美国 NFPA20 标准进行设计制造，通过了全球认可的美国 FM/UL 认证，整橇通过了国家 CCCF 和船级社认证。2014 年，公司消防泵应用于洛克石油（渤海）有限公司海洋平台上，实现进口替换，随后公司陆续为国内近 30 个海洋平台提供了海水消防泵，单泵流量范围 300m³/h~1,600m³/h，泵主轴最长达 40m。

实现进口替代后，公司在 NFPA20 的标准应用基础上，通过改进水力模型及泵材质选配，又增加了石化和建筑等领域消防泵的 FM/UL 认证，将产品出口到境外。海洋平台消防泵超长距离取水成功应用后，公司积累了泵转子超长的设计和制造解决方案，包括泵轴哈夫连接、精度等级选取、轴承间距配置等等，大大提升了公司消防泵的技术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的收入分别为

3,798.60 万元、6,792.47 万元、9,901.12 万元和 3,584.89 万元，占工业泵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66%、34.18%、34.98%和 36.78%。

3、部分优势产品技术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填补了国内空白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科技研发及技术创新，持续提升产品的先进性，技术成果转化成果显著。

公司研制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永磁潜污（水）泵、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水利部、住建部等权威机构鉴定，整体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和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公司生产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迪沃 5000 型大流量排水抢险车（设备）、移动排水抢险装备（系统）、地铁、隧道专用移动排水抢险设备均为湖南省首台（套）产品。具体鉴定情况如下：

鉴定产品	鉴定机构	鉴定证书	鉴定批准日期	鉴定结论
立式长轴海水泵 （型号： 1600LK4.58-30、 1200LK2.22-30）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JK 签字 [2014]第 1180 号）	2014 年 12 月	研制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填补了国内空白，主要技术指标达到了国际同类先进产品水平，可进一步推广使用
潜液式永磁低温泵 （型号：NLP50-100×2、NLP80-130×6）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JK 签字 [2019]第 1013 号）	2019 年 6 月	研制的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整体性能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低温泵用永磁电机技术居国际领先。产品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可在 LNG 等低温领域推广应用
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QX-5000 型	水利部综合事业局	水利部新产品鉴定证书（签字（2019）02 号）	2019 年 11 月	QX-5000 型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整体性能达到了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产品适用于水利、市政排涝等领域的应急抢险，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前景
永磁潜污（水）泵（YQ）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建设行业科技成果评估证书（建科评 [2020]091 号）	2020 年 12 月	该产品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具有良好的推广应用价值
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型号：NLP460-289）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JK 签字 [2021]第 1091 号）	2021 年 12 月	研制的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填补了国内外空白，整体性能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可在 LNG 等低温领域推广应用

报告期内，上述鉴定产品和湖南省首台（套）产品形成的收入和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鉴定产品和首台（套）产品收入	9,196.73	18,916.13	18,251.96	15,550.25
主营业务收入	20,308.26	47,129.67	39,014.71	32,614.16
收入占比	45.29%	40.14%	46.78%	47.68%
鉴定产品和首台（套）产品毛利额	4,887.34	9,565.32	9,619.88	8,634.96
主营业务毛利额	8,022.31	18,582.24	16,398.50	13,167.36
毛利额占比	60.92%	51.48%	58.66%	65.58%

注：鉴定产品和首台（套）产品计算收入和毛利额时，均未包含配件及服务，因此上表中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额均未包含配件及服务。

报告期内，上述鉴定产品和湖南省首台（套）产品贡献的收入分别为15,550.25万元、18,251.96万元、18,916.13万元和9,196.73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68%、46.78%、40.14%和45.29%，收入贡献比例均在40%以上；上述鉴定产品和湖南省首台（套）产品贡献的毛利额分别为8,634.96万元、9,619.88万元、9,565.32万元和4,887.34万元，占主营业务毛利额的比例分别为65.58%、58.66%、51.48%和60.92%，占比均在50%以上。

4、在行业内率先将永磁电机技术应用于潜污（水）泵和低温泵，产品效率高、节能明显

传统潜污（水）泵驱动电机采用传统异步电机，其体积大、重量重，效率及功率因数较低，能耗高。公司率先在潜污（水）泵上采用自主研发的永磁同步电机技术，在同等功率条件下较传统异步电机体积小、重量轻，工作效率提升3%-10%，潜污（水）泵效率达到国家一级能效标准。

低温泵是LNG、空分等领域中低温介质输送的核心设备，随着对清洁能源的需求量增加，LNG接收站、调峰气化站、加气站、运输船、空分等领域对低温泵需求越来越大，国内市场低温泵产品仍主要依赖进口。公司率先在低温泵上采用深冷永磁同步电机技术，其具有高效、低噪和温升低等技术优势，产品的推广应用具有极大的社会效益。

永磁系列低温泵、潜污（水）泵是公司近年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开发的新产品，目前正处于市场推广阶段，未来随着LNG清洁能源的大力应用和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大力执行，产品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5、在国内较早将永磁电驱技术应用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自主研发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是应急排水设备的新型产品

迪沃科技将永磁电机技术、高效水力部件和智能控制系统进行有机结合，于 2012 年研制出第一代成套产品 QW400-8 大流量便携式永磁排水泵组，最大流量达 400 m³/h，水泵重量仅 35KG。经过不断的优化创新，公司研制出的最新一代产品 QW600-8 水泵，最大流量达 600 m³/h，水泵重量仅为 21KG，市场竞争优势较明显。

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永磁排水泵组主要由永磁电泵、智能控制系统、排水辅件组成，产品的核心技术特点主要为：（1）永磁电机：采用了稀土永磁体，磁积能高，可得到较高的气隙磁通密度，在功率相同时，电机的体积小、重量轻；转子没有铜损和铁损，也没有集电环和电刷的摩擦损耗，免润滑油、免维护，动态性能好，结构紧凑，运行可靠；（2）高效水力部件：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永磁排水泵核心过流部件叶轮主要采用四片式加强型叶轮设计，选用 2Cr13 耐磨材质，表面进行耐磨硬质涂层处理，维氏硬度（HV）达到 1900 度，能获得更好的通过性、耐磨性以及提升连续运行作业时长；（3）智能控制系统：迪沃科技自主开发了移动排水抢险单元控制系统 V1.0、水泵运行监控管理系统 V1.0 等多个智能控制软件，每台泵对应单独的控制系統。智能控制系统以微处理器为基础，采用电流矢量轨迹法、输出电流 DQ 轨迹法等方法对故障进行检测和定位，可实现漏电、电流过载、缺相、过压、欠压、过频、欠频、电机过热等自主保护；操作界面方便简洁，可实现数字式电压和转速调节，启停控制，在系统性能和可靠性方面均优于传统控制系统。

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作为应急排水设备的新型智能一体化产品，产品适应性广，能适用城乡洼地内涝排水、地下空间应急排水抢险、溃垸决堤大面积洪涝灾害应急排水抢险、地质灾害救援应急排水、民生应急供水调水、城市雨污管网提质增效导水工程等复杂工况。报告期内采用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收入分别为 13,274.39 万元、19,089.20 万元、18,712.48 万元和 10,561.37 万元，占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85%、99.74%、99.38%和 100%。

6、采用物联网技术开发云平台，实现应急装备远程决策与指挥调度

公司基于物联网技术开发的迪沃云平台着力于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与技术应用，采用分布式系统架构，包括客户和设备信息管理平台、数据采集监测平台、事件服务和任务调度平台、数字化通讯平台及其他子业务系统。平台支持多种客户访问，如 Web 网页、智能手机 APP 等，具备极强的扩展性，可根据不同应用领域的特点和需求灵活定制，并可提供针对性的二次应用开发服务。

云平台采用系统数字化模型管理客户和装备信息，客户端可对设备历史运行信息、客户信息及权限进行管理及支持对设备远程控制，实时监控数据及事件，达到秒级别的事件触发服务；通过双向交互和永磁控制技术连接实现对设备软启停、无级调控泵组的运行参数及过流、超温、漏电等各项智能安全保护，支持客户指挥调度中心与现场救援人员的图文、语音、视频及消息推送等即时通讯功能，支持接单兵通讯设备；通过提供标准通讯协议、统一的数据接口和封装式数据包服务，实现云平台与防汛指挥平台的对接，助力客户对现场设备与人员异地远程调控、实时监控和指挥调度。通过系统数据采集、存储和分析功能，实现设备预知维修诊断，并为事件追溯与总结提供依据。

7、坚持研发和创新，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公司紧跟行业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力度，形成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水力模型设计技术、泵用高效永磁电机设计制造技术、超长径比的立式泵结构设计技术、机泵一体化集成控制技术、大流量排水救援专用车成套设计技术与智能排水控制系统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之“（一）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形成的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核心技术收入（万元）	17,907.11	42,815.99	35,427.76	28,073.20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2,305.30	50,760.47	41,507.86	35,400.70
核心技术收入/主营业务收入	80.28%	84.35 %	85.35 %	79.31 %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在 79%以上，占比较高。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增长带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2019 年至 2021 年，

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达到 19.74%。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2〕2-415号”《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5,891.38 万元、6,662.36 万元和 2,090.31 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因此，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2.1.2 条第（一）款的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 3,166.67 万股，不低于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1	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6,003.56	25,765.46	耐普股份
2	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	4,760.00	4,760.00	耐普股份
3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4,034.25	4,034.25	耐普股份
4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耐普股份
合计		41,797.81	41,559.71	-

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资金需求量，由董事会根据有关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

金或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资金。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股数：本次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3,166.67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安排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 4、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元
- 5、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6、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7、发行市盈率：【】倍（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 8、发行后每股收益：【】元（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9、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和发行前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不含少数股东权益，以【】年【】月【】日经的审计净资产加上预计募集资金净额和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10、发行市净率：【】倍（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11、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 12、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持有创业板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对象。
- 13、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4、发行费用概算：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
2	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	【】
3	律师费用	【】
4	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等	【】
合计		【】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

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电话号码	029-87406043
传真号码	029-87406134
保荐代表人	奉林松、瞿孝龙
项目协办人	潘俊成
项目组其他成员	彭鹏、贺磊、曾晋、毛丹、伍资、邹扬、欧庭基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朱志怡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建湘路 393 号世茂环球金融中心 63 层
电话号码	0731-82953778
传真号码	0731-82953779
经办律师	陈金山、唐建平、旷阳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电话号码	0571-88216888
传真号码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魏五军、田冬青
---------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继平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丰北路 81 号 5 层 3501 室
电话号码	010-83832832
传真号码	010-83832832
经办资产评估师	赵继平、宋道江

（五）验资机构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电话号码	0571-88216888
传真号码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魏五军、田冬青

（六）验资复核机构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电话号码	0571-88216888
传真号码	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魏五军、田冬青

（七）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号码	0755-21899999
传真号码	0755-21899000

（八）收款银行

户名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有专户
账号	3700012129027312664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内容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述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敬请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技术风险

（一）技术研发和技术迭代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之“（一）技术研发和技术迭代风险”。

（二）技术人员不足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之“（二）技术人员不足风险”。

（三）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核心技术是公司保持竞争优势的有力保障，核心技术保密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核心技术信息管理不善导致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宏观经济增长放缓风险

泵行业的市场需求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的投资规模存在较大依赖性，宏观经济疲软时，泵需求减少。近年来，中国经济规模持续稳定增长，但也面临较大的经济下行压力，经济增速明显放缓。2020年及2021年，中国GDP增速分别为2.20%和8.10%，两年平均增长5.15%，但国内外疫情的反复对未来中国经济的影响仍存有不确定性，可能会对我国泵行业的投资规模产生一定的影响，泵行业企业的经营业绩也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二）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之“（三）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三）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泵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如果不能持续保持并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将可能面临在未来市场中因外资产品降价、国内企业研制出同等性能产品的情形，从而使得公司产品失去市场竞争优势的风险。

（四）拓展客户失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类别为大型国有企业、应急管理部门与市政管理部门，市场拓展计划及开拓周期受客户的投资预算、市场偏好以及竞争对手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同时由于公司生产的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属于价格相对较高的耐用品，同一客户使用的数量有限，二次购买的周期与产品升级换代和客户投资需求相关，因此若公司拓展计划与开拓周期不能顺应、匹配客户的投资需求及投资计划，将使得公司的客户拓展工作不顺利，从而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增长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五）委托加工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之“（八）委托加工风险”。

（六）不动产抵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拥有的部分不动产抵押给相关银行进行融资的情形，用于为公司向相关银行的融资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部分资产仍处于抵押状态。抵押不动产涉及公司工厂厂房、办公楼、综合楼、仓库等建筑物及土地。其中，涉及的公司建筑物建筑面积 25,554.85 平方米，占公司全部办公、生产、生活建筑物建筑面积的 100.00%；涉及的公司土地使用面积 38,745.34 平方米，占公司全部土地使用面积的 64.09%。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上述抵押担保对应的流动资金贷款 5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敞口为 7,857.30 万元。若公司未来发生逾期偿还本息或其他违约情形、风险事件导

致抵押权人行使抵押权，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之“（五）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之“（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69.03 万元、5,066.59 万元、1,301.23 万元和-5,432.72 万元，2020 年、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102.44 万元、3,765.36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下降。未来若公司项目回款放缓，则可能会出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继续下降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之“（六）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五）存货跌价风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之“（七）存货跌价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如果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则公司无法持续享有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其所得税率或将增

加，将对企业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四、内控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合计控制公司 53.16%表决权的股份。同时，耿纪中、耿蔚均担任公司董事，耿蔚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本次发行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权比例将降至 39.87%，仍处于相对控制地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发行人重大资本性支出、人事任免、发展战略等方面施加影响或进行不当干预，将可能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风险。

（二）未来规模扩张引发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等都将进一步扩大，与此对应的公司经营活动、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亦将趋于复杂，这在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经营管理战略等各方面均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组织管理体系和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无法与其资产规模相适应，不能有效管理和控制公司的业务和资产，将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五、法律风险

（一）产品认证到期无法续期风险

为提升产品品质、增强产品质量保障，公司对主要产品进行了强制性认证、自愿性认证以及出口相关认证。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存在少部分产品认证即将到期，若届时公司无法就相关认证完成续期管理，则公司可能面临因产品认证的缺失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二）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 124 项国内专利（18 项发明专利、92 项实用新型专利、14 项外观设计专利），上述技术是公司保持产品竞争力的关键影响因素之一，未来，如公司不能对相关技术进行有效保护，其他企业擅自使用上述技术，公司将会面临产品竞争力下降进而造成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基于当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行业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原材料供应和产品价格等因素做出的可行性分析，如果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产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市场或行业竞争加剧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发生，则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计划顺利实施或未达到预期效益，对公司的盈利状况及未来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二）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固定资产折旧金额分别为 426.74 万元、470.29 万元、565.62 万元和 314.48 万元。本次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待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及折旧将大幅增加。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产生的效益不佳，则可能存在因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分别为 22.56%、19.80%、18.80%和 5.39%，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并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的建设及运营周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短期内难以快速产生效益，达到预期收益水平尚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在本次发行后一定期限内，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可能小于净资产增长幅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面临下降的风险。

七、发行失败风险

发行人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3,166.67 万股。本次公开发行投资者认购公司股票主要基于对公司当前价值、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的判断，由于对行业以及公司业务的理解不同，若公司的价值及未来发展前景不能获得投资者的认同，则可能存在本次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NAN NEPTUNE PUMP CO., 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耿纪中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13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	2015 年 4 月 22 日
住所和邮政编码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 26 号 410100
电话号码	0731-82957116
传真号码	0731-82957100
互联网网址	www.hnnep.com
电子邮箱	zqb@hnnep.com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负责部门：董秘办 负责人：田灵芝 电话号码：0731-82957116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发行人系由耐普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而来，具体设立情况如下：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耐普有限由长沙通菱、南方阀门、王燕民、赵建华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26.00 万美元。其中，王燕民为瑞典国籍；赵建华为中国国籍，拥有日本永久居留权。

2004 年 12 月 9 日，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国家级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合资经营湖南耐普泵业有限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长管发（经）[2004]36 号），批准耐普有限设立。2004 年 12 月 10 日，耐普有限获得湖南省人民政府核发《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湘长经审字[2004]0007 号）。

2004 年 12 月 13 日，耐普有限完成注册登记的工商登记手续。耐普有限成

立时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南方阀门	9.70	37.19
2	王燕民	7.40	28.45
3	长沙通菱	7.10	27.34
4	赵建华	1.80	7.02
合计		26.00	100.00

注：以上出资比例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出资额与对应的出资比例存在不一致的情形系公司设立工商登记时对资金进行四舍五入原因。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5年2月2日，耐普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耐普有限以2014年12月31日作为股改基准日，通过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耐普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将耐普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确定2014年12月31日为股改基准日，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数，按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部分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股东在股份公司中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5年4月7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耐普有限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5]第1132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耐普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7,964.23万元。

2015年4月8日，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中威正信评报字（2015）第1039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耐普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8,799.73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835.50万元，增值率为10.49%。

2015年4月8日，长沙通菱、华菱基金、泉新合伙、耿蔚等7名发起人签署了《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

2015年4月8日，公司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同意以耐普有限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中的5,100万元折为股本，其余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4月15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耐普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5]第1028号”《验资报告》。

2015年4月20日，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同意湖南耐普泵业有限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的批复》（长经开管发（经）[2015]20号），批准耐普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4月21日，耐普股份获得湖南省人民政府换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年4月22日，公司完成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长沙通菱	2,332.00	45.73
2	华菱基金	1,096.00	21.49
3	泉新合伙	606.00	11.88
4	耿蔚	602.40	11.81
5	王燕民	259.60	5.09
6	赵建华	200.00	3.92
7	陈安裕	4.00	0.08
合计		5,100.00	100.00

2022年5月8日，天健对耐普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实收资本复核，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2-19号”《实收资本复核报告》，验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耐普股份股份制改制实收资本已全部到位。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

（一）2019年2月，股份公司股权转让

2019年1月7日，华菱基金拟通过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公司1,096万股股权，挂牌转让底价为3,331.84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参考耐普股份股东全部权益截至2018年7月31日的评估值。2018年11月2日，湖南新融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湘新

融达评报字[2018]第 0251 号”《华菱津杉（湖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拟转让股权涉及的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耐普股份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20,224.45 万元。

2019 年 2 月 21 日，华菱基金与国微基金、耿蔚、黄剑波、黄飞宇、曾向前、周红、田灵芝、罗正坤、刘中海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国微基金、耿蔚、黄剑波、黄飞宇、曾向前、周红、田灵芝、罗正坤、刘中海以联合体方式受让华菱基金持有的公司 1,096 万股股权，转让金额为 3,331.84 万元。

2019 年 2 月 26 日，上述交易各方完成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2019 年 2 月 27 日，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1902270035”产权交易凭证。2019 年 2 月 28 日，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产权交易鉴证复核通知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沙通菱	3,764.32	51.77
国微基金	822.00	11.31
耿蔚	673.40	9.26
泉新合伙	606.00	8.33
王燕民	274.60	3.78
赵建华	210.00	2.89
黄剑波	175.60	2.42
泉义合伙	146.00	2.01
倪泽亮	100.00	1.38
黄建平	65.00	0.89
陈安裕	64.00	0.88
周红	58.00	0.80
许竹	54.00	0.74
李力平	50.00	0.69
郁松涛	50.00	0.69
黄飞宇	35.00	0.48
李青	33.00	0.45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夏建中	30.00	0.41
曾向前	30.00	0.41
田灵芝	10.00	0.14
罗正坤	10.00	0.14
刘中海	10.00	0.14
合计	7,270.92	100.00

（二）2019年4月，股份公司增资

2019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等股票发行相关议案。2019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以向耿蔚、沃迪合伙、黄剑波、蔡秀菊、黄建平、许竹、张晓章、李力平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耿蔚、沃迪合伙、黄剑波、蔡秀菊、黄建平、许竹、张晓章、李力平持有的迪沃科技35.73%的股权。各方参考迪沃科技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并经协商，确定迪沃科技35.73%股权的交易价格为5,356.86万元。公司通过向耿蔚、沃迪合伙、黄剑波、蔡秀菊、黄建平、许竹、张晓章、李力平定向发行913万股股份及支付1,777.90万元现金的方式收购耿蔚、沃迪合伙、黄剑波、蔡秀菊、黄建平、许竹、张晓章、李力平持有的迪沃科技35.73%股权，发行价格为3.92元/股。

公司本次收购迪沃科技少数股权，股份支付及现金支付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迪沃科技股权比例	转让金额（万元）	股份支付数量（万股）	股份支付折合金额（万元）	现金支付金额（万元）
耿蔚	9.26%	1,388.4444	283.00	1,109.36	279.0844
沃迪合伙	8.49%	1,272.9906	163.00	638.96	634.0306
黄建平	4.00%	599.7600	77.00	301.84	297.9200
黄剑波	3.94%	590.7636	130.00	509.60	81.1636
蔡秀菊	3.94%	590.7636	112.00	439.04	151.7236
张晓章	2.86%	428.8284	55.00	215.60	213.2284
许竹	1.67%	249.7334	63.00	246.96	2.7734
李力平	1.57%	235.5724	30.00	117.60	117.9724
合计	35.73%	5,356.8564	913.00	3,578.9600	1,777.8964

2019年3月29日，公司与耿蔚、沃迪合伙、黄剑波、蔡秀菊、黄建平、许竹、张晓章、李力平签订《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

2019年4月12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沙通菱	3,764.32	46.00
耿蔚	956.40	11.69
国微基金	822.00	10.04
泉新合伙	606.00	7.40
黄剑波	305.60	3.73
王燕民	274.60	3.36
赵建华	210.00	2.57
沃迪合伙	163.00	1.99
泉义合伙	146.00	1.78
黄建平	142.00	1.74
许竹	117.00	1.43
蔡秀菊	112.00	1.37
倪泽亮	100.00	1.22
李力平	80.00	0.98
陈安裕	64.00	0.78
周红	58.00	0.71
张晓章	55.00	0.67
郁松涛	50.00	0.61
黄飞宇	35.00	0.43
李青	33.00	0.40
曾向前	30.00	0.37
夏建中	30.00	0.37
刘中海	10.00	0.12
罗正坤	10.00	0.12
田灵芝	10.00	0.12
合计	8,183.92	100.00

2022年6月15日，天健出具“天健验（2022）2-20号”《验资报告》，验

证：截至 2019 年 4 月 12 日止，耐普股份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8,183.92 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 8,183.92 万元。

（三）2019 年 12 月，股份公司增资

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等股份发行相关议案。2019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公司以定向发行股份的方式，向 16 名投资者共计发行股份 1,316.0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4.00 元，共募集资金 5,264.32 万元。发行股份价格系参考公司上一轮融资价格，并综合考虑经营和财务状况，经各方协商确定。

2019 年 12 月，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别与三一基金、天巽基金、顺迪合伙、陈安裕等 16 名投资者签订《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本次定向发行投资者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方式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三一基金	货币资金	500.00	2,000.00
2	天巽基金	货币资金	250.00	1,000.00
3	顺迪合伙	货币资金	168.00	672.00
4	陈安裕	货币资金	100.00	400.00
5	贺智华	货币资金	100.00	400.00
6	耿蔚	货币资金	45.00	180.00
7	郁松涛	货币资金	40.00	160.00
8	夏建中	货币资金	40.00	160.00
9	黄剑波	货币资金	20.00	80.00
10	许竹	货币资金	12.00	48.00
11	王燕民	货币资金	10.00	40.00
12	李青	货币资金	10.00	40.00
13	罗正坤	货币资金	6.00	24.00
14	曾向前	货币资金	5.08	20.32
15	刘中海	货币资金	5.00	20.00
16	李幸	货币资金	5.00	20.00
合计		-	1,316.08	5,264.32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

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长沙通菱	3,764.32	39.62
耿蔚	1,001.40	10.54
国微基金	822.00	8.65
泉新合伙	606.00	6.38
三一基金	500.00	5.26
黄剑波	325.60	3.43
王燕民	284.60	3.00
天巽基金	250.00	2.63
赵建华	210.00	2.21
顺迪合伙	168.00	1.77
陈安裕	164.00	1.73
沃迪合伙	163.00	1.72
泉义合伙	146.00	1.54
黄建平	142.00	1.49
许竹	129.00	1.36
蔡秀菊	112.00	1.18
倪泽亮	100.00	1.05
贺智华	100.00	1.05
郁松涛	90.00	0.95
李力平	80.00	0.84
夏建中	70.00	0.74
周红	58.00	0.61
张晓章	55.00	0.58
李青	43.00	0.45
曾向前	35.08	0.37
黄飞宇	35.00	0.37
罗正坤	16.00	0.17
刘中海	15.00	0.16
田灵芝	10.00	0.11
李幸	5.00	0.05
合计	9,500.00	100.00

2022年6月15日，天健出具“天健验〔2022〕2-2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耐普股份变更后的注册资本9,500.00万元，累计实收股本为9,500.00万元。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一）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及终止挂牌

2015年4月8日，公司召开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议案》。2015年7月1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5]3925号”《关于同意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耐普泵业”，证券代码为“833094”。2015年8月11日，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7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的议案。2017年12月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7]6990号”《关于同意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13日起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2017年12月13日，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二）挂牌期间受到的处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未受到股转系统的相关处罚或谴责。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及退市的情况。

（三）发行人在新三板挂牌时的信息披露与本次申报文件的信息披露的差异情况及产生的原因

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新三板挂牌期间的财

务信息与本次申报文件报告期不存在重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文件中提供的信息与在新三板挂牌时的披露信息，存在部分非财务信息披露的差异。

公司于新三板挂牌及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披露。公司在本次申请文件中按照《格式准则》等规定，全面系统地对公司信息进行了披露，在信息披露规则、要求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公司本次申请文件与新三板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文件中的风险因素、业务模式、实际控制人、董事简历、员工结构等方面的表述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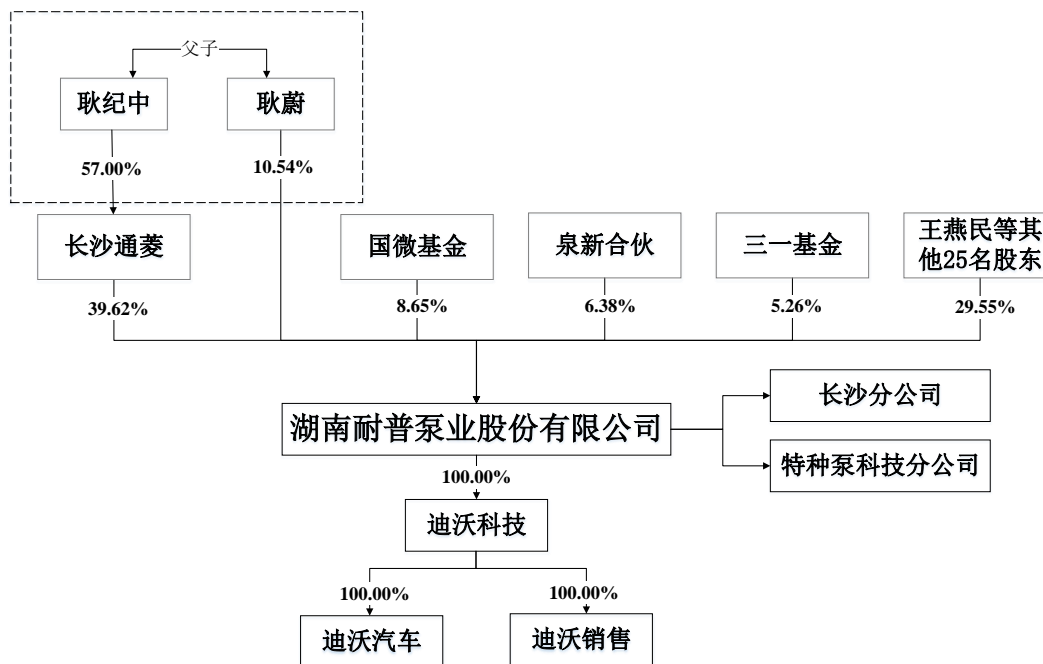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次申请文件披露内容	新三板披露内容	差异原因
风险因素	主要包括技术研发和技术迭代风险、下游行业需求增长波动风险、拓展客户失败的风险、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主要包括经济下行，行业增速放缓，竞争加剧风险、技术进步和升级风险、应收账款的周转风险等	本次申请文件依据《格式准则》的要求，结合发行人新的发展情况，更加有针对性地披露公司重大风险因素
业务模式	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		本次申请文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对经营模式描述进行了完善
历史沿革	本次申请文件中，公司历史沿革补充了：“2009年6月，耐普有限股本微调”部分内容		本次申请文件对历史沿革内容进行了修正
实际控制人	耿纪中、耿蔚	耿纪中、耿蔚、常佳和王燕民	本次申请文件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并结合实际情况对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更加准确的认定。常佳、王燕民未实际参与公司经营，其作为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及一致行动人，已按照实际控制人标准进行股份锁定
核心技术人员	耿纪中、周红、彭智新、陈磊、陈双喜、龙翔	黄建平、苗伟、彭智新、陈双喜、龙翔	黄建平退休离职，苗伟离职；陈磊于2016年3月入职公司；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变化主要系时间推移导致的人事变动所致。公司结合耿纪中、周红对公司技术的实际贡献，新增加耿纪中、周红为核心技术人员
董事简历	本次申报文件中，耿蔚、王燕民简历中部分任职时间与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内容存在较小差异		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对部分董事人员任职简历的披露进行了修订

综上，发行人在新三板挂牌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与本次申报文件内容不存

在实质性差异。

六、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七、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重要参股公司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制 1 家全资子公司、2 家全资孙公司、2 家分公司。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销分公司 2 家。发行人不存在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一）子公司情况

1、迪沃科技

企业名称	长沙迪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耿纪中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31 日
注册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圭塘办事处月塘村（长沙通菱水泵有限公司内）
主要经营地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 39 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持有 100.00% 股权

经营范围	通用机械设备、泵及真空设备、水泵、电机、柴油发电机组、环保设备、发电机组、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硬件、通用仪器仪表、五金机电产品、污水处理设备、工程机械车、机械配件、防汛抗旱物资的销售；汽车及零配件、电线、电缆的批发；电机、生产专用车辆、改装汽车、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通用仪器仪表、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柴油发电机组、污水处理设备、潜水装备、水下救捞装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节能环保设备的制造；柴油发电机组研发；环保设备生产；环保设备设计、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应急救援管理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机械零部件、机械配件的加工；机电生产、加工；机械配件、计算机硬件、软件的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防洪除涝设施管理；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安装、销售及维护；管道非开挖修复；管道维护；管道检测；市政管道清理、疏通；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是发行人主要产品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经营主体

最近一年迪沃科技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28,329.34	25,251.27
净资产	19,885.98	19,278.34
净利润	2,107.64	4,196.30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健审计

2、迪沃汽车

企业名称	长沙迪沃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2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耿纪中
成立日期	2018年7月19日
主要经营地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39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迪沃科技持有100.00%股权
经营范围	生产专用车辆、改装汽车、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发电机及发电机组、潜水装备、水下救捞装备的制造；工程机械车、通用机械设备、水泵、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发电机组、环保设备、机械配件、防汛抗旱物资的销售；机械配件的加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环保设备生产；环保设备设计、开发；机电生产、加工；货物仓储（不含危化品和监控品）；应急救援管理服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实际经营业务

最近一年迪沃汽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221.04	230.47
净资产	217.71	224.32
净利润	-6.61	-15.44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健审计

3、迪沃销售

企业名称	长沙迪沃机械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耿纪中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16日
主要经营地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39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迪沃科技持有100.00%股权
经营范围	通用机械设备、电机、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安防设备、自动化设备、柴油机、发电机组、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及技术服务；五金交电、电线电缆、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租赁。（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负责部分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配件的销售

最近一年迪沃销售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1,570.67	1,548.20
净资产	1,556.26	1,534.08
净利润	22.18	81.73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天健审计

（二）分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1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26号办公楼404号	2015年1月28日
2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特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	2015年2月11日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种泵科技分公司	塘街道新安路 39 号厂房-101 室	
3	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华南销售分公司	茂名市官山三路北三巷电厂商铺首层 12 号	2017 年 6 月 21 日
4	长沙迪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分公司	长沙高新开发区麓枫路 44 号湖南科讯环保塑料有限公司联合车间 101	2014 年 4 月 30 日

注：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华南销售分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注销；长沙迪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分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注销。

八、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长沙通菱直接持有公司 3,764.3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9.62%。耿蔚直接持有公司 1,001.4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54%，耿蔚与长沙通菱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耿蔚承诺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做出与长沙通菱意思表示一致的决定。王燕民直接持有公司 284.6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 3.00%，王燕民与长沙通菱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王燕民承诺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做出与长沙通菱意思表示一致的决定。长沙通菱在公司可支配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53.16%，为公司控股股东。

企业名称	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391.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耿纪中
成立日期	1999 年 4 月 27 日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长沙市雨花区圭塘办事处月塘村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农业技术开发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场地租赁；休闲农业项目开发经营；粮油零售；节能环保产品、农产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日用百货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通菱无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长沙通菱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耿纪中	223.00	57.00
2	苏胜利	30.00	7.67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3	兰芹芬	18.00	4.60
4	常佳	13.00	3.32
5	许绍林	13.00	3.32
6	黄建平	12.00	3.07
7	谭可	10.00	2.56
8	杨杰	10.00	2.56
9	李力平	10.00	2.56
10	柯建辉	6.00	1.53
11	陈石祥	6.00	1.53
12	刘小兰	5.00	1.28
13	张玉	5.00	1.28
14	黄剑波	4.10	1.05
15	刘德强	4.00	1.02
16	李湘浦	4.00	1.02
17	王润	2.10	0.54
18	唐莉	2.00	0.51
19	袁江华	2.00	0.51
20	严春其	2.00	0.51
21	黄建兴	2.00	0.51
22	谭江	2.00	0.51
23	彭智新	2.00	0.51
24	李明秀	2.00	0.51
25	曾向前	2.00	0.51
合计		391.20	100.00

最近一年长沙通菱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5,877.71	5,889.98
净资产	5,229.37	4,675.80
净利润	607.85	448.53

注：2021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天健审计，2022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耿纪中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 57.00%的股权，耿纪中的一致行动人常佳持有长沙通菱 3.32%的股权。耿纪中合计控制长沙通菱 60.32%的股权，可以对长沙通菱实施控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耿蔚直接持有公司 10.54%的股份。耿纪中、耿蔚系父子关系。耿蔚与长沙通菱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耿蔚承诺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做出与长沙通菱意思表示一致的决定。同时耿纪中、耿蔚均为公司董事。

同时，王燕民与长沙通菱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王燕民承诺在行使股东权利时做出与长沙通菱意思表示一致的决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王燕民直接持有公司 3.00%的股份。

综上，耿纪中、耿蔚合计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53.16%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耿纪中先生，身份证号：43010319520220****，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 99 号****。

耿蔚先生，身份证号：43010319830226****，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 99 号****。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无控制的其他企业。共同实际控制人耿纪中除控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长沙通菱外，无控制其他企业。共同实际控制人耿蔚除控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无控制其他企业。

长沙通菱为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共同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四）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除长沙通菱、耿蔚外，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列示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总持股比例（%）
1	国微基金	822.00	8.65
2	泉新合伙	606.00	6.38
3	三一基金	500.00	5.26

1、国微基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国微基金直接持有公司 822.00 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65%。

企业名称	湖南国微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5,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国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4 日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长沙经济开发区三一路 2 号综合楼 1406 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项目投资；资产管理（不含代客理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微基金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其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相似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国微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南国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250.00	1.00
2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875.00	39.50
3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9,875.00	39.50
4	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0.00
合计			25,000.00	100.00

国微基金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CG828”；其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为湖南国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经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6919”。

2、泉新合伙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泉新合伙直接持有公司 606.00 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38%。

企业名称	长沙泉新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842.34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谭志雄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24 日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安置区 C-3-210 房二楼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泉新合伙为公司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其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相似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泉新合伙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谭志雄	普通合伙人	20.85	2.48
2	高逸	有限合伙人	283.56	33.66
3	黄建平	有限合伙人	141.78	16.83
4	李力平	有限合伙人	69.50	8.25
5	陈勇	有限合伙人	41.70	4.95
6	唐莉	有限合伙人	20.85	2.48
7	李群林	有限合伙人	20.85	2.48
8	吴家通	有限合伙人	13.90	1.65
9	兰芹芬	有限合伙人	13.90	1.65
10	宋静哲	有限合伙人	13.90	1.65
11	李明秀	有限合伙人	13.90	1.65
12	苗宇翔	有限合伙人	13.90	1.65
13	张亿	有限合伙人	9.73	1.16
14	唐燕春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15	邓日林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16	魏秀玲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17	周亚芹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18	吴亮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9	任伊勇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0	张晓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1	田灵芝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2	刘兵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3	柯建辉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4	李文胜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5	肖美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6	陈曦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7	王润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8	邹智雄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29	潘培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30	黄美珍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31	袁江明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32	刘芳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33	尹伯清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34	李罗生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35	李小亮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36	彭开纯	有限合伙人	6.95	0.83
37	王勇	有限合伙人	4.17	0.50
合计			842.34	100.00

泉新合伙的资金均来源于自有资金，自设立以来不存在任何非公开募集资金的过程，也无委托第三方进行资产管理的情况。因此，泉新合伙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进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

3、三一基金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三一基金直接持有公司 500.00 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26%。

企业名称	湖南三一智能产业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3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5,5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三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5月24日
注册地/主要经营地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588号芯城科技园4栋401B-98房
经营范围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一基金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其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相似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三一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湖南三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50.00	1.00
2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650.00	70.43
3	长沙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4.29
4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4.29
合计			35,000.00	100.00

三一基金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CV212”；其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为湖南三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经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66846”。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9,500.00 万股。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3,166.67 万股，占发行人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不低于 25.00%，且均为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无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按照本次公开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计算，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万股）	比例（%）	股份（万股）	比例（%）
长沙通菱	3,764.32	39.62	3,764.32	29.72
耿蔚	1,001.40	10.54	1,001.40	7.91
国微基金	822.00	8.65	822.00	6.49
泉新合伙	606.00	6.38	606.00	4.78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万股）	比例（%）	股份（万股）	比例（%）
三一基金	500.00	5.26	500.00	3.95
黄剑波	325.60	3.43	325.60	2.57
王燕民	284.60	3.00	284.60	2.25
天巽基金	250.00	2.63	250.00	1.97
赵建华	210.00	2.21	210.00	1.66
顺迪合伙	168.00	1.77	168.00	1.33
陈安裕	164.00	1.73	164.00	1.29
沃迪合伙	163.00	1.72	163.00	1.29
泉义合伙	146.00	1.54	146.00	1.15
黄建平	142.00	1.49	142.00	1.12
许竹	129.00	1.36	129.00	1.02
蔡秀菊	112.00	1.18	112.00	0.88
倪泽亮	100.00	1.05	100.00	0.79
贺智华	100.00	1.05	100.00	0.79
郁松涛	90.00	0.95	90.00	0.71
李力平	80.00	0.84	80.00	0.63
夏建中	70.00	0.74	70.00	0.55
周红	58.00	0.61	58.00	0.46
张晓章	55.00	0.58	55.00	0.43
李青	43.00	0.45	43.00	0.34
曾向前	35.08	0.37	35.08	0.28
黄飞宇	35.00	0.37	35.00	0.28
罗正坤	16.00	0.17	16.00	0.13
刘中海	15.00	0.16	15.00	0.12
田灵芝	10.00	0.11	10.00	0.08
李幸	5.00	0.05	5.00	0.04
社会公众股	-	-	3,166.67	25.00
合计	9,500.00	100.00	12,666.67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然人股东 22 名，机构股东 8 名；公司穿透后最终权益持有人 130 名，未超过 200 名。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长沙通菱	3,764.32	39.62
2	耿蔚	1,001.40	10.54
3	国微基金	822.00	8.65
4	泉新合伙	606.00	6.38
5	三一基金	500.00	5.26
6	黄剑波	325.60	3.43
7	王燕民	284.60	3.00
8	天巽基金	250.00	2.63
9	赵建华	210.00	2.21
10	顺迪合伙	168.00	1.77
合计		7,931.92	83.49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担任职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在公司子公司任职情况	
					子公司名称	担任职务
1	耿蔚	1,001.40	10.54	董事、副总经理	迪沃科技	总经理
2	黄剑波	325.60	3.43	-	-	-
3	王燕民	284.60	3.00	董事	-	-
4	赵建华	210.00	2.21	-	-	-
5	陈安裕	164.00	1.73	-	-	-
6	黄建平	142.00	1.49	-	-	-
7	许竹	129.00	1.36	-	-	-
8	蔡秀菊	112.00	1.18	-	-	-
9	倪泽亮	100.00	1.05	-	-	-
10	贺智华	100.00	1.05	-	-	-
合计		2,568.60	27.04	-	-	-

（四）发行人股本中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情况

公司股东王燕民为瑞典国籍；公司股东赵建华在投资公司时，已取得日本永久居留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王燕民、赵建华以外币出资持有的公司 459.60 万股股份为外资股份。

（五）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新增股东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东中战略投资者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战略投资者。

（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之间的主要关联关系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 (万股)	占本次发行前 总股份 (%)	关联关系
长沙通菱	3,764.32	39.62	长沙通菱控股股东耿纪中为股东耿蔚的父亲，为股东王燕民配偶的哥哥
耿蔚	1,001.40	10.54	
王燕民	284.60	3.00	
天巽基金	250.00	2.63	天巽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南天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为贺智华
贺智华	100.00	1.05	
沃迪合伙	163.00	1.72	沃迪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罗正坤
罗正坤	16.00	0.17	
黄建平	142.00	1.49	黄建平为黄飞宇之父亲
黄飞宇	35.00	0.37	

（八）本次发行前涉及的对赌协议及其解除情况

1、对赌情况

2014 年 12 月 8 日，陈安裕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和《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

《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包含业绩承诺、收购或回购等特殊权利义务条款。

2019 年 2 月，国微基金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签署《投资协议》。《投资协议》中包含回购、并购补足款、上

市前再融资限制等特殊权利义务条款。

2019年12月，三一基金、天巽基金、李幸分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签署《投资协议》和《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包含回购、并购补足款、上市前再融资限制等特殊权利义务条款。

2、对赌解除情况

2020年8月，陈安裕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各方约定同意《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自《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签署之日失效，相关业绩承诺、收购或回购等特殊权利义务条款同时终止。

2020年8月，国微基金、三一基金、天巽基金、李幸分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签署《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各方约定同意《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回购、并购补足款、上市前再融资限制等特殊权利义务条款自《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签署之日正式解除并终止。

2021年12月，陈安裕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约定：“（1）《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和《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已终止且自该等协议签署之日起自始无效。（2）各方确认，截至本协议生效之日，不存在触发《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项下约定的特殊权利条款的情形，如存在已触发但未执行的条款权利方亦确认不再主张该等权利。（3）除《增资扩股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特殊权利条款外，各方不存在任何包括但不限于以发行人为协议当事人、可能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变化、与市值挂钩、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或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对赌协议或特殊权利安排的约定，各方亦不会以任何方式安排上述股东特殊权利。”

2021年12月，国微基金、三一基金、天巽基金、李幸分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签署《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约定：“（1）《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和《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已终止且自该等协议签署之日起自始无效。（2）各方确认，截至本协

议生效之日，不存在触发《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项下约定的特殊权利条款的情形，如存在已触发但未执行的条款权利方亦确认不再主张该等权利。（3）除《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的特殊权利条款外，各方不存在任何包括但不限于以发行人为协议当事人、可能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变化、与市值挂钩、严重影响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或其他严重影响投资者权益的对赌协议或特殊权利安排的约定，各方亦不会以任何方式安排上述股东特殊权利。”

综上，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正在生效的对赌、业绩补偿或股份回购的约定。

（九）公司股东中私募基金股东情况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中存在 3 名私募基金股东，分别为国微基金、三一基金和天巽基金。

1、国微基金基本情况

国微基金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之“1、国微基金”。

2、三一基金基本情况

三一基金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发行人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之“3、三一基金”。

3、天巽基金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天巽基金直接持有公司 250.00 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

企业名称	湖南天巽高端制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天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6 月 5 日
注册地	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4#栋 401A-21 房
经营范围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天巽基金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湖南天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200.00	1.25
2	珠海汇智合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31.25
3	安化盛世茶都黑茶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	25.00
4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8.75
5	长沙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2.50
6	湖南天巽柏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	6.25
7	上海柏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	3.13
8	上海鑫楚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	1.88
合计			16,000.00	100.00

天巽基金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GH161”；其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为湖南天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经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29677”。

（十）公司历史上的股份代持情况

历史上的代持情况	代持背景及原因	代持形成及演变情况	代持解除情况
历史上陈乔委托张盼利通过公司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2017年底，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员工陈乔看好公司发展，拟参与持股；陈乔由于入职年限及职级未能满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要求，暂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通过与同事张盼利协商，陈乔通过委托张盼利持股的方式投资公司。	2017年12月，公司与泉义合伙签订《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泉义合伙以3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的146万股股份。公司员工张盼利认购泉义合伙15万出资份额，其中6万出资份额为给公司员工陈乔代持，实际由陈乔出资。	2022年4月，陈乔和张盼利签署《份额代持终止及份额还原协议》，张盼利将其持有的6万元泉义合伙出资份额转让给陈乔，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张盼利和陈乔的代持关系已解除，双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历史上赵德军委托黄剑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赵德军系公司股东黄剑波朋友，其曾作为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17年以后，赵德军未向公司提供包括审计在内的任何服务。2019年，赵德军从朋友黄剑波处得知投资公司的机会，由于其曾对公司经营状况较为了解，	2019年2月，华菱基金与黄剑波等9名受让方签订《产权交易合同》，黄剑波受让华菱基金转让的47万股股份，转让价格为3.04元/股；其中30万股股份为给其朋友赵德军代持，实际由赵德军出资；2019年3月，公司与黄剑波等8名认购方签订《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2021年10月，赵德军与黄剑波签署《股权代持解除协议》，赵德军与黄剑波一致同意解除代持关系并由黄剑波返还赵德军投资款；至此，双方的代持关系解除，赵德军不再通过黄剑

历史上的代持情况	代持背景及原因	代持形成及演变情况	代持解除情况
	看好公司发展，拟投资公司；鉴于赵德军曾为公司提供过审计、验资等服务，赵德军故通过委托黄剑波代持股份的方式投资公司。	买资产的协议》，黄剑波以其持有的迪沃科技 3.94% 股权认购公司新增的 130.00 万股股份并获取 81.1636 万元现金，认购价格为 3.92 元/股；其中 30.00 万股股份为给其朋友赵德军代持，赵德军将 30.00 万股股份对应的 117.60 万元支付给黄剑波。	波代持公司股份，黄剑波系公司股份的名义和实际权利人，双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历史上陈晓玲委托肖滨通过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2019 年底，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员工陈晓玲看好公司发展，拟参与持股；陈晓玲由于职级未能满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要求，暂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格，通过与同事肖滨协商，陈晓玲通过委托肖滨持股的方式投资公司。	2019 年 12 月，公司与顺迪合伙签订《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顺迪合伙以 4 元/股的价格认购公司新增的 168 万股股份。公司员工肖滨认购顺迪合伙 24 万出资份额，其中 8 万出资份额为给公司员工陈晓玲代持，实际由陈晓玲出资，肖滨和陈晓玲签署了股权代持协议。	2020 年 7 月，陈晓玲和肖滨签署合伙人份额转让协议，肖滨将其持有 8 万元顺迪合伙出资份额转让给陈晓玲，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肖滨和陈晓玲的代持关系已解除，双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权不存在其他代持、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代持情形均已解除，代持双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设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所有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会成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选任情况	任期
1	耿纪中	董事长	股东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
2	耿蔚	董事	股东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
3	周红	董事	股东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
4	王燕民	董事	股东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
5	袁铎新	董事	股东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12 日至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选任情况	任期
					2024年6月11日
6	蒋家飞	董事	股东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6月12日至 2024年6月11日
7	黄利萍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6月12日至 2024年6月11日
8	舒彤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6月12日至 2024年6月11日
9	黄龄漩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年5月8日至 2024年6月11日

1、耿纪中先生

195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文专业，工程师；1968年12月至1971年5月，为岳阳县荆州公社知青；1971年5月至2003年1月，历任长沙水泵厂有限公司工人、工会专干、技协主任、销售经理；2004年12月至2014年11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6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2011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长沙通菱董事长；2020年1月至今，担任长沙通菱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历任迪沃科技董事、董事长、执行董事。

2、耿蔚先生

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专业；2008年1月至2011年1月，担任W. J Green Acres.Ltd（新西兰）总经理；2011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生产助理、分厂经理、西部区域销售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迪沃科技总经理。

3、周红女士

195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机械制造专业，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82年1月至2015年5月，历任湖南湘电长沙水泵有限公司技术员、工艺科副科长、对外经贸处副处长、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公司董事长顾问；2016年1月至2020年10月，担任公司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王燕民先生

1956年8月出生，瑞典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材料加工专业，教授；1981年1月至1988年10月，担任长沙矿冶研究院助理研究员、工程师；1988

年 11 月至 1993 年 10 月，攻读 Lule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瑞典吕勒奥理工大学）博士学位；1993 年 11 月至 2007 年 6 月，历任 Lule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助理教授、副教授、高级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2 年 7 月至今，担任华南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纳米材料与先进制备技术团队学术带头人；2004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袁铎新先生

198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企业管理专业；2008 年 4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广州森宝宝马 3S 服务中心市场部助理；2009 年 3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金融学教师；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担任湖南浙商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7 年 9 月，历任长沙市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聚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风控总监；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湖南红盛丰泰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湖南国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6、蒋家飞先生

198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业工程专业；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2 月，担任长沙天鹅工业泵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历任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专员、督办经理、高管部部长；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湖南三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7、黄利萍女士

196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1 年 11 月至 1999 年 2 月，历任株洲芙蓉机械制造公司生产班长、主管会计；1999 年 3 月至 2001 年 8 月，担任株洲大唐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咨询部项目经理；2001 年 9 月至 2008 年 6 月，担任湖南开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担任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10 年 2 月至 2020 年 8 月，担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部长；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湖南投资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职员；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舒彤先生

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教授；1992年7月至1993年7月，担任湖南省物资产业集团机电设备总公司业务主办；1993年7月至1994年4月，担任湖南中兴高科技进出口公司部门经理；1994年4月至今，历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黄龄漩女士

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法专业；2001年1月至2020年11月，担任湖南通程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年3月至2008年9月，担任远大空调有限公司法务；2008年10月至2011年8月，担任湖南富兴集团有限公司法务；2011年9月至2019年6月，担任湖南和立东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风控部总监；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北京市万商天勤（长沙）律师事务所律师；2022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设3名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选任情况	任期
1	李湾	监事会主席	股东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1日
2	郝道明	非职工代表监事	股东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1日
3	彭智新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大会	2021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1日

1、李湾女士

198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2013年7月至2016年3月，担任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16年7月至2017年11月，担任湖南嘉运天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会计；2017年12月至2020年5月，担任绿之韵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主管；2020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审计部长；2021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郝道明先生

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学专业；2012年6月至2015年11月，担任湖南兆富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12月至2019年12月，担任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后管理中心副部长；2019年12月至今，担任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彭智新先生

198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数据加工技术专业；2007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员、设计室组长、部长、技术标准化管理主任、副总工程师。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4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选任情况	任期
1	周红	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1日
2	耿蔚	副总经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1日
3	曾向前	财务总监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1日
4	田灵芝	董事会秘书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1日

1、周红女士

周红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之“3、周红女士”。

2、耿蔚先生

耿蔚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之“2、耿蔚先生”。

3、曾向前先生

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企业管理专业，注册会计师；2000年7月至2004年5月，担任湖南省制药工业公司会计；2004年7月至2007年7月，担任湖南友谊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

一部副主任；2007年10月至2013年9月，担任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3年10月至2015年1月，担任湖南中大创远数控装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4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

4、田灵芝女士

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锻压工艺与设备专业；1992年7月至2003年12月，历任长沙化工机械厂技术员、团委书记、政治处处长、劳动人事处处长；2004年1月至2009年4月，担任长沙威重化工机械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09年5月至2014年9月，担任湖南大工重机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四）其他核心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其他核心人员3名，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陈磊	技术支持经理
2	陈双喜	技术支持经理
3	龙翔	技术部部长

1、陈磊先生

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机械设计理论专业；2009年6月至2014年12月，历任长沙联力实业有限公司调度员、品质部副部长、品质部部长、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担任湖南邦仕工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5月，担任耐普节能经理；2018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特种泵分公司经理、技术支持经理。

2、陈双喜先生

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专业；2010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员、设计组组长、设计主管、部长助理、技术部副部长、产品经理、技术支持经理。

3、龙翔先生

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机械专业；2004年7月至2008年9月，担任长沙耐普泵业有限公司技术员；2008年10月至2013年4月，担任湖南泰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副部长；2013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部部长。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 关联关系
耿纪中	董事长	迪沃科技	执行董事	公司子公司
		长沙通菱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
耿蔚	董事、副总经理	迪沃科技	总经理	公司子公司
		迪沃汽车	经理	迪沃科技子公司
		迪沃销售	经理	迪沃科技子公司
王燕民	董事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
		中国颗粒学会	常务理事	-
袁铎新	董事	湖南国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副总经理	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国微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家飞	董事	湖南三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公司5%以上持股股东三一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方恒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朋创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豫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长沙市科学技术协会	常务委员	
黄利萍	独立董事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员	-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欧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赛灵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株洲嘉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 关联关系
舒彤	独立董事	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教授	-
黄龄漩	独立董事	北京市万商天勤（长沙）律师事务所	律师	-
李湾	监事会主席	迪沃科技	监事	公司子公司
		迪沃汽车	监事	迪沃科技子公司
		迪沃销售	监事	迪沃科技子公司
郝道明	监事	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部长	-
		湖南华菱津杉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
		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 公司	董事	-
		湖南湖大海捷津杉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
		本元正阳基因技术有限 公司	监事	-
		湖南地生工业设备有限 公司	监事	-
		华菱津杉（湖南）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
		睿为科技（天津）有限 公司	监事	-
陈磊	其他核心人员	泉义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耿蔚为公司董事长耿纪中之子，公司董事王燕民为公司董事长耿纪中妹妹之配偶。

除上述亲属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十一、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与在公司任职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务

合同和保密协议。公司与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分别签订了聘任合同。上述合同对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作出了相关约定，明确了双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有关合同和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的变动情况

期间	董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2020.01.01-2020.10.8	耿纪中、耿蔚、王燕民、黄建平、刘祝江、蒋家飞、黄利萍、舒彤、吴丽红	-
2020.10.8-2021.06.11	耿纪中、耿蔚、王燕民、周红、刘祝江、蒋家飞、黄利萍、舒彤、吴丽红	2020年9月，黄建平由于年龄及身体原因，选择退休并辞去董事职务；2020年10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补选周红担任公司董事
2021.06.12-2022.05.08	耿纪中、耿蔚、王燕民、周红、袁铎新、蒋家飞、黄利萍、舒彤、吴丽红	2021年6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国微基金重新委派袁铎新代替刘祝江担任公司董事
2022.05.08 至今	耿纪中、耿蔚、王燕民、周红、袁铎新、蒋家飞、黄利萍、舒彤、黄龄漩	吴丽红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22年5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增选黄龄漩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0年9月，黄建平由于年龄及身体原因，选择退休并辞去董事职务；2020年10月8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周红董事的议案》，聘任周红为公司董事。

2021年6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国微基金重新委派袁铎新代替刘祝江担任公司董事，除此之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与第二届董事会成员无其他变化。

2022年4月，吴丽红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22年5月，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黄龄漩为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的上述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两年董事的变化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二）监事的变动情况

期间	监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2020.01.01-2020.05.09	赵建华、陈勇、黄剑波	-
2020.05.09-2021.06.11	黄剑波、陈勇、郝道明	赵建华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国微基金委派郝道明担任监事
2021.06.12 至今	李湾、彭智新、郝道明	2021年6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赵建华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同时，国微基金委派郝道明担任公司监事。2020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聘任郝道明为公司监事。

2021年6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选举李湾、郝道明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2021年6月，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彭智新担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监事的上述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两年监事的变化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四）其他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变化。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关系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耿纪中	董事长	长沙通菱	391.20	57.00%
蒋家飞	董事	长沙优力电创富二九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33	14.29%
		长沙云起聚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00	29.49%
黄龄漩	独立董事	长沙国凯律税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50.00	42.00%
曾向前	财务总监	长沙通菱	391.20	0.51%
		泉义合伙	438.00	3.42%
田灵芝	董事会秘书	泉新合伙	842.34	0.83%
		泉义合伙	438.00	4.79%
彭智新	监事	长沙通菱	391.20	0.51%
陈磊	其他核心人员	泉义合伙	438.00	10.96%
陈双喜	其他核心人员	泉义合伙	438.00	2.74%
龙翔	其他核心人员	泉义合伙	438.00	3.42%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对外投资中，长沙通菱为公司控股股东、泉新合伙、泉义合伙为公司股东，除此之外，其他对外投资机构与公司及其业务无关，不存在利益冲突。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 股东	间接持股比例
1	耿纪中	董事长	-	-	长沙通菱	22.58%
2	耿蔚	董事、副总经理	1,001.40	10.54%	-	-
3	王燕民	董事	284.60	3.00%	-	-
4	周红	董事	58.00	0.61%	-	-
5	彭智新	监事	-	-	长沙通菱	0.20%
6	曾向前	财务总监	35.08	0.37%	长沙通菱	0.20%

序号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 股东	间接持股比例
					泉义合伙	0.05%
7	田灵芝	董事会秘书	10.00	0.10%	泉新合伙 泉义合伙	0.05% 0.07%
8	陈磊	其他核心人员	-	-	泉义合伙	0.17%
9	陈双喜	其他核心人员	-	-	泉义合伙	0.04%
10	龙翔	其他核心人员	-	-	泉义合伙	0.0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 股东	间接持股 比例
1	常佳	公司董事长耿纪中之配偶、公司董事耿蔚之母亲	-	-	长沙通菱	1.32%
2	高逸	公司董事、总经理周红之配偶	-	-	泉新合伙	2.15%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质押、冻结、诉讼纠纷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争议的情况。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以及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组成

公司董事王燕民、袁铎新、蒋家飞，监事郝道明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公司独立董事黄利萍、舒彤、黄龄漩自被选聘后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工资、职务工资、绩效工资、岗位补贴、年终奖等组成。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参考市场同类岗位薪酬标准，结合学历、工作经验等个人因素及岗位的职责、重要性、工作量等岗位因素，并根据工作完成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确定。

独立董事津贴参考同地区已上市公司及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3、薪酬确定履行的程序

201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2020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高管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的议案》的议案。2020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22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确认。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薪酬总额	251.47	384.40	292.24	196.75
利润总额	2,466.02	7,982.17	7,356.01	5,191.26
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10.20%	4.82%	3.97%	3.79%

（三）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情况

202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2021年度薪酬	领薪单位
1	耿纪中	董事长	80.49	公司
2	耿蔚	董事、副总经理	58.94	公司、公司子公司迪沃科技
3	周红	董事、总经理	72.13	公司
4	王燕民	董事	-	未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领薪
5	袁铎新	董事	-	未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领薪
6	蒋家飞	董事	-	未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领薪
7	黄利萍	独立董事	5.00	公司
8	舒彤	独立董事	5.00	公司
9	吴丽红	独立董事	5.00	公司
10	李湾	监事会主席	14.54	公司
11	郝道明	监事	-	未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领薪
12	彭智新	监事	23.34	公司
14	曾向前	财务总监	32.12	公司
15	田灵芝	董事会秘书	29.86	公司
16	陈磊	其他核心人员	17.92	公司
17	陈双喜	其他核心人员	19.87	公司
18	龙翔	其他核心人员	20.20	公司

除上述报酬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享受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十六、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的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报告期内，泉新合伙、顺迪合伙、沃迪合伙和泉义合伙为公司的持股平台，不属于正在执行的员工持股计划。

（一）持股平台的设立背景、具体人员构成、价格公允性

为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肯定员工对公司做出的贡献，与员工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提升团队凝聚力，公司通过泉新合伙、泉义合伙、沃迪合伙、顺迪合伙作为持股平台。

公司持股平台合伙协议已经全体合伙人签署通过，其设立程序符合当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子公司迪沃科技股东会对于持股平台入股等相关事宜已依法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持股平台入股价格及公允性具体如下表：

持股平台	入股时间	入股价格	公允性
泉新合伙	2015年3月	1.39元/股	参考净资产确定，与2015年1月，外部投资者华菱基金、陈安裕入股价格2.25元存在差异，相关价差已确认股份支付金额521.16万元
泉义合伙	2017年12月	3.00元/股	参考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商业模式、成长性等要素确定
沃迪合伙	2019年4月	3.92元/股	参考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商业模式、成长性等要素确定；沃迪合伙通过转让迪沃科技股权认购耐普股份股份；2017年12月，沃迪合伙受让迪沃科技股权的价格，与当月耐普股份收购迪沃科技股权价格存在差异，相关价差已确认股份支付金额169.63万元
顺迪合伙	2019年12月	4.00元/股	参考同期外部投资者三一基金、天巽基金入股价格确定

截至报告期期末，泉新合伙持有公司6.38%股份，共计606.00万股股份；泉义合伙持有公司1.54%股份，共计146.00万股股份；沃迪合伙持有公司1.72%股份，共计163.00万股股份；顺迪合伙持有公司1.77%股份，共计168.00万股股份，各持股平台具体人员构成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身份	持有持股平台份 额数量（万）	间接持有耐普股 份股份数量 （万）	间接持有耐普股 份股份比例 （%）
泉新合伙					
1	谭志雄	员工	20.85	15.00	0.16
2	高逸	员工周红丈夫	283.56	204.00	2.15
3	黄建平	员工（已退休离 职）	141.78	102.00	1.07
4	李力平	员工（已退休离 职）	69.50	50.00	0.53
5	陈勇	员工	41.70	30.00	0.32
6	唐莉	员工	20.85	15.00	0.16
7	李群林	个人财务投资者	20.85	15.00	0.16
8	宋静哲	员工	13.90	10.00	0.11
9	李明秀	员工	13.90	10.00	0.11

10	苗宇翔	员工（已离职） 苗伟儿子	13.90	10.00	0.11
11	吴家通	员工	13.90	10.00	0.11
12	兰芹芬	员工（已退休离 职）	13.90	10.00	0.11
13	张亿	员工	9.73	7.00	0.07
14	王润	员工	6.95	5.00	0.05
15	陈曦	员工	6.95	5.00	0.05
16	柯建辉	员工	6.95	5.00	0.05
17	任伊勇	员工	6.95	5.00	0.05
18	邹智雄	员工	6.95	5.00	0.05
19	魏秀玲	员工（已离职）	6.95	5.00	0.05
20	田灵芝	员工	6.95	5.00	0.05
21	李罗生	员工	6.95	5.00	0.05
22	刘兵	员工	6.95	5.00	0.05
23	彭开纯	员工	6.95	5.00	0.05
24	肖美	员工	6.95	5.00	0.05
25	李小亮	员工	6.95	5.00	0.05
26	李文胜	员工（已离职）	6.95	5.00	0.05
27	潘培	员工	6.95	5.00	0.05
28	刘芳	员工（已离职）	6.95	5.00	0.05
29	唐燕春	员工（已离职）	6.95	5.00	0.05
30	尹伯清	员工（已离职）	6.95	5.00	0.05
31	吴亮	员工	6.95	5.00	0.05
32	袁江明	员工	6.95	5.00	0.05
33	周亚芹	员工（已退休离 职）	6.95	5.00	0.05
34	邓日林	员工	6.95	5.00	0.05
35	黄美珍	员工（已退休离 职）	6.95	5.00	0.05
36	张晓	员工	6.95	5.00	0.05
37	王勇	员工	4.17	3.00	0.03
合计			842.34	606.00	6.38
序号	姓名	持股身份	持有持股平台份 额数量（万）	间接持有耐普股 份股份数量 （万）	间接持有耐普股 份股份比例 （%）
泉义合伙					

1	陈磊	员工	48.00	16.00	0.17
2	熊维安	员工（已离职）	45.00	15.00	0.16
3	谭江	员工	30.00	10.00	0.11
4	王书华	员工	21.00	7.00	0.07
5	田灵芝	员工	21.00	7.00	0.07
6	吴磊军	员工	21.00	7.00	0.07
7	刘小兰	员工	21.00	7.00	0.07
8	刘熠	员工	15.00	5.00	0.05
9	罗泽亮	员工	15.00	5.00	0.05
10	赵礼旭	员工	15.00	5.00	0.05
11	高平	员工	15.00	5.00	0.05
12	胡美凤	员工	15.00	5.00	0.05
13	易琪博	员工	15.00	5.00	0.05
14	龙翔	员工	15.00	5.00	0.05
15	曾向前	员工	15.00	5.00	0.05
16	陈双喜	员工	12.00	4.00	0.04
17	成智	员工	12.00	4.00	0.04
18	邵杰	员工	12.00	4.00	0.04
19	张盼利	员工	9.00	3.00	0.03
20	戴焕姿	员工（已离职）	9.00	3.00	0.03
21	田祖春	员工（已离职）	6.00	2.00	0.02
22	谈赛	员工	6.00	2.00	0.02
23	唐锦	员工	6.00	2.00	0.02
24	马诗璐	员工（已离职）	6.00	2.00	0.02
25	刘秋华	员工	6.00	2.00	0.02
26	袁江华	员工	6.00	2.00	0.02
27	郭宏伟	员工	6.00	2.00	0.02
28	陈乔	员工	6.00	2.00	0.02
29	谭桔辉	员工	3.00	1.00	0.01
30	曾永文	员工	3.00	1.00	0.01
31	段云飞	员工	3.00	1.00	0.01
合计			438.00	146.00	1.54
序号	姓名	持股身份	持有持股平台份 额数量（万）	间接持有耐普股 份股份数量 （万）	间接持有耐普股 份股份比例 （%）

沃迪合伙					
序号	姓名	持股身份	持有持股平台份 额数量（万）	间接持有耐普股 份股份数量 （万）	间接持有耐普股 份股份比例 （%）
1	罗正坤	员工	108.25	26.67	0.28
2	胡军	员工	129.90	32.00	0.34
3	陈奕奕	员工	98.81	24.34	0.26
4	刘中海	员工	64.95	16.00	0.17
5	谢斌	员工	43.30	10.67	0.11
6	曾铁柱	员工	43.30	10.67	0.11
7	王静	员工	43.30	10.67	0.11
8	邱兵足	员工	21.65	5.33	0.06
9	田英	员工	21.65	5.33	0.06
10	付赞君	员工	21.65	5.33	0.06
11	李湘浦	员工（已退休离 职）黄莎萍丈夫	21.65	5.33	0.06
12	李妙	员工	21.65	5.33	0.06
13	魏波	员工（已离职）	21.65	5.33	0.06
合计			661.71	163.00	1.72
顺迪合伙					
1	谢斌	员工	38.00	9.50	0.10
2	谭志雄	员工	70.00	17.50	0.18
3	李妙	员工	52.00	13.00	0.14
4	文理豪	员工	50.00	12.50	0.13
5	于斗	员工	50.00	12.50	0.13
6	冯娟	员工	48.00	12.00	0.13
7	康清权	员工	40.00	10.00	0.11
8	黄海	员工	40.00	10.00	0.11
9	邓日林	员工	28.00	7.00	0.07
10	张巍	员工	20.00	5.00	0.05
11	魏波	员工（已离职）	20.00	5.00	0.05
12	周正伟	员工	20.00	5.00	0.05
13	肖滨	员工	16.00	4.00	0.04
14	陈柬	员工	16.00	4.00	0.04
15	曾铁柱	员工	16.00	4.00	0.04

16	李月兰	员工	12.00	3.00	0.03
17	吴家通	员工	12.00	3.00	0.03
18	刘熠	员工	12.00	3.00	0.03
19	邱兵足	员工	12.00	3.00	0.03
20	刘承帅	员工	10.00	2.50	0.03
21	陈天伟	员工	10.00	2.50	0.03
22	曾文超	员工	8.00	2.00	0.02
23	袁江苏	员工	8.00	2.00	0.02
24	徐建辉	员工（已退休离职）	8.00	2.00	0.02
25	袁江明	员工	8.00	2.00	0.02
26	徐伟平	员工	8.00	2.00	0.02
27	宁卫	员工	8.00	2.00	0.02
28	罗泽亮	员工	8.00	2.00	0.02
29	任伊勇	员工	8.00	2.00	0.02
30	王军	员工	8.00	2.00	0.02
31	陈晓玲	员工	8.00	2.00	0.02
合计			672.00	168.00	1.77

公司持股平台中，除李群林为个人财务投资者外，其他均为发行人或子公司员工（包括已离职）或员工亲属。李群林未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其控制的贵州黔裕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销售服务商，因此经双方友好协商，2015年3月李群林作为非公司员工入股。除上述关系外，李群林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发行上市中介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发行人主要客户、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持股相关协议约定情况

公司员工通过泉新合伙、泉义合伙和沃迪合伙间接持股公司股份均与公司签署了持股协议，持股协议关于员工持股义务的具体约定如下：

持股平台	主要约定
泉新合伙	1、协议签订后，按公司的要求在公司工作不少于3年，并服从公司的工作安排，全力保证公司年度工作目标的实现，并以此作为接受股权激励的条件之一。 2、持股员工所持的合伙企业的出资份额在合伙企业注册之日起两年内不得行使处置权，包括股权转让、质押、以股权出质等。 3、持股员工违反上述第1条承诺时，公司有权按照原价收回全部股权。 4、上述条件中涉及的“3年”，其起始时间均为2015年1月1日。

持股平台	主要约定
泉义合伙	<p>1、从本协议签订后，持股员工在公司工作 3 年内不离职，并在离职后 2 年内不从事与本人在公司相同的业务工作。或不直接或间接管理、经营、控制与公司类似或相竞争的业务。</p> <p>2、持股员工从本协议签订后两年内不得处置股票，包括股权转让、质押、以股权出资等。</p> <p>3、如因持股员工违反以上约定或因不履职等原因，被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公司有权要求持股员工以原价出让本次购买的股权或按当期最近一次股权交易价格补足差价（以有利于非过错方的原则进行选择）。若持股员工拒不执行，公司有权对持股员工的股权进行处置。</p>
沃迪合伙	<p>1、从本协议签订后，持股员工在迪沃科技工作 3 年内不离职，并在离职后 2 年内不从事与本人在迪沃科技相同的业务工作。或不直接或间接管理、经营、控制与迪沃科技类似或相竞争的业务。</p> <p>2、持股员工从本协议签订后三年内不得处置股票，包括股权转让、质押、以股权出资等。以耐普股份为收购主体的并购重组行为除外。</p> <p>3、如因持股员工违反以上约定或因不履职等原因，被迪沃科技解除劳动关系，则应无条件以原价出让本次购买的激励股权或按当期最近一次股权交易价格补足差价。若持股员工拒不执行，迪沃科技有权要求持股员工支付不少于股权转让款 30% 的违约金。</p>

注：顺迪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与外部投资者三一基金、天巽基金一同增资入股公司，增资价格与三一基金、天巽基金保持一致，均为 4 元/股。所以顺迪合伙员工持股未做相关约束措施。

截至本招股书说明书签署之日，已有 18 名持股平台合伙人从公司或子公司迪沃科技离职。其中，根据入股签署的员工持股协议约定，黄建平、李力平、苗宇翔、兰芹芬、刘芳、唐燕春、周亚芹、戴焕姿、熊维安、魏波、徐建辉均可选择保留其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根据员工持股协议约定，对于泉新合伙的魏秀玲、李文胜、尹伯清、黄美珍，公司有权按原价收回股权；对于泉义合伙的马诗璐、田祖春，沃迪合伙的李湘浦，公司有权按原价收回股权，或者要求其按照最近一次股权交易价格补足差价；经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综合考虑上述人员在公司的任职年限、对公司做出的贡献等因素，公司未选择按照协议约定要求上述人员收回股权或补充股权交易差价。

（三）持股平台股份锁定期

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三节 附件”之“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及延长锁定期限承诺”。

（四）持股平台规范运行及备案情况

泉新合伙、泉义合伙、沃迪合伙和顺迪合伙自设立以来仅作为公司持股平

台，未开展其他业务；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运行，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泉新合伙、泉义合伙、沃迪合伙和顺迪合伙的合伙人投资资金直接来自于合伙人出资，不存在定向募集资金的情形；泉新合伙、泉义合伙、沃迪合伙和顺迪合伙未将投资相关事宜委托于基金管理人且未向任何基金管理人支付过任何管理费用，也未进行任何受托资产管理或对任何基金收取任何管理费用，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手续或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程序。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泉新合伙、泉义合伙、沃迪合伙和顺迪合伙实施持股计划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十七、发行人员工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人数（人）	372	357	329	320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按专业分类	管理及行政人员	49	13.17%
	生产及质控人员	141	37.90%
	研发及技术人员	78	20.97%
	市场销售及售后服务人员	104	27.96%
	合计	372	100.00%
按学历分类	硕士及以上	14	3.76%
	大学（含大专）	241	64.78%
	中专（含高中）	94	25.27%
	中专以下	23	6.18%
	合计	372	100.00%

项目	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按年龄分类	50岁以上	55	14.78%
	41-50岁	85	22.85%
	31-40岁	185	49.73%
	30岁以下	47	12.63%
	合计	372	100.00%

（二）发行人社保和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社保和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人）	372					
已缴纳人数（人）	337	350	343	343	343	343
缴纳比例	90.59%	94.09%	92.20%	92.20%	92.20%	92.20%
未缴纳人数（人）	35	22	29	29	29	29
未缴纳原因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14	14	14	14	15
	正在办理	5	3	3	3	3
	其他单位/异地购买	14	4	11	11	11
	另行购买灵活就业社保	1	1	1	1	-
	自愿放弃	1	-	-	-	-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人）	357					
已缴纳人数（人）	326	334	330	330	330	329
缴纳比例	91.32%	93.56%	92.44%	92.44%	92.44%	92.16%
未缴纳人数（人）	31	23	27	27	27	28
未缴纳原因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15	15	15	15	15
	正在办理	2	2	2	2	3
	其他单位/异地购买	11	5	9	9	9
	自愿放弃	3	1	1	1	1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人）	329					
已缴纳人数（人）	291	306	296	297	297	299
缴纳比例	88.45%	93.01%	89.97%	90.27%	90.27%	90.88%
未缴纳人数（人）	38	23	33	32	32	30
未缴纳原因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13	13	13	13	13
	正在办理	3	2	3	2	3
	其他单位/异地购买	20	8	17	17	14
	自愿放弃	2	-	-	-	-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人）	320					
已缴纳人数（人）	274	293	284	284	284	284
缴纳比例	85.63%	91.56%	88.75%	88.75%	88.75%	88.75%
未缴纳人数（人）	46	27	36	36	36	36
未缴纳原因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15	15	15	15	15
	正在办理	6	5	5	5	6
	其他单位/异地购买	18	7	15	15	13
	另行购买灵活就业社保	2	-	1	1	-
	自愿放弃	3	-	-	-	1
	其他	2	-	-	-	1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在地社会保险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等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在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住房公积金等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1、若耐普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被有关部门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有关方面追偿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替耐普股份补缴或赔偿应缴纳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使耐普股份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2、耐普股

份如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未执行社会保险制度、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相关部门予以行政处罚，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替耐普股份支付全部罚款款项，使耐普股份不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虽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但发行人未因违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相关补缴或赔付责任，上述情形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障碍。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包括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和其他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包括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目前公司产品有 5,000 多种规格型号，广泛应用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应急消防、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设有“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中心”、“湖南省特种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应急排水抢险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创新研发平台。公司建立了 CNAS 认可的检测实验中心和大型水力测试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配备先进的检测装备与完备的检测手段，为公司技术开发、产品性能测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是国家机械行业标准《立式斜流泵》《液化天然气（LNG）低温潜液泵》、国家城镇建设行业标准《立式长轴泵》的起草单位。

公司对标高端制造企业，坚持科技创新驱动，重点研制高端化、进口替代、高效节能的创新产品。公司率先将永磁电机技术应用于潜污（水）泵、低温泵和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成功研制并交付了国内首批国产大型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在国内石化、钢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 LNG 和海洋平台细分领域实现进口替代，是国内永磁电驱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龙头企业。公司研制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永磁潜污（水）泵、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水利部、住建部等权威机构鉴定，整体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和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³。

³ 鉴定依据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

公司具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CTEAS 售后服务体系（七星级）和商品售后服务认证等体系认证。公司产品品质优良，主要产品通过了欧盟 CE、美国 FM、美国 UL、船级社（BV 和 CCS）、俄罗斯等五国联盟 EAC 认证、GOST 认证及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等产品认证。

公司是石化、LNG、海洋平台、应急消防、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装备的主要制造企业之一，为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中石化天津 LNG 接收站、恒逸（文莱）石化项目、中海油曹妃甸海洋平台、中海油陆丰海洋平台、洛克石油海洋平台等多个国内外重点工程提供了优质产品和服务。

未来，公司将本着“让绿色流体技术造福人类”的理念，围绕国家产业升级、碳达峰碳中和路线，坚持服务清洁能源、智能机电一体化技术创新及高端装备方向，做精做强高效节能泵类装备，致力发展成为泵业一流制造商。


（二）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1、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1）工业泵产品

公司工业泵产品按照参数、结构和用途的不同可划分为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及其他泵，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	特点
立式斜流/长轴泵				
立式海水泵		LNG	输送海水对 LNG 接收站的液态天然气进行加温气化	产品为湿坑式泵，具有以下特点： 1、效率高、高效区宽、绿色节能； 2、免抽真空启动，可靠性高； 3、结构分为转子可抽和不可抽，泵承受或电机承受推力，维修便捷； 4、采用耐海水材质，抗腐蚀性强； 5、占地面积小； 6、泵组参数适用范围广：流量最大可达 35,000m ³ /h，功率最大可达 5,000kW
		海洋平台	海水提升、输送	
		电力	输送海水介质，用于火电厂和核电厂输送循环冷却水、海水淡化取水、海水加压反冲洗等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	特点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石化	输送冷却水、排放雨水、工艺系统加压等	产品为湿坑式泵，具有以下特点： 1、效率高、节能环保； 2、耐磨损、运行平稳、安全可靠； 3、占地面积小； 4、输送介质为清水、雨水、污水； 5、泵组参数适用范围广：口径 $\phi 100 \sim \phi 1,600\text{mm}$ ，流量 $200 \sim 35,000\text{m}^3/\text{h}$
		钢铁	热轧连铸等水处理系统旋流池、平流池、层流池、污水、氧化铁皮坑水输送、加压	
		市政水利	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江河取水、送水；市政水利工程洪涝排灌	

消防泵组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	特点
海水消防泵组			海洋平台	海上钻井采油平台消防和应急专用设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超细长轴海水泵，运行平稳、耐腐蚀性强、防海生物； 2、整撬系统集成度高，启动迅速、安全性好，具有自动巡检、自动诊断等智能化特点； 3、符合美国消防协会 NFPA20 和中国 GB6245 消防标准； 4、认证齐全，取得 CCCF、UL/FM、船级社等认证； 5、泵口径 $\phi 200\sim\phi 400\text{mm}$，扬程 100~200m，超长轴至 38 米
工业消防泵组			石化、钢铁、电力、市政	消防供水及应急事故供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安全可靠、低噪，具有自动巡检、自动诊断、语音提示、无线监控等智能化特点，系统始终处于最佳待机状态； 2、符合中国 GB6245 消防标准； 3、认证齐全，取得 CCCF、UL/FM 等认证，取证型号达 1,200 多种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	特点
中开泵及其他泵				
潜液式永磁低温泵		LNG	接收站、调峰站、加气站输送液化天然气（最低介质温度达-196℃）	1、采用高效、抗气蚀性能好的水力模型； 2、率先将深冷永磁电机技术运用到低温泵领域，产品效率高、温升低、体积小、重量轻、功率密度大、可靠稳定
		空分	输送低温液氧、液氮、液氩	
		化工	输送低温液氨、乙烯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	特点
中开泵		工业、市政水利	用于取水、加压、供排水、输送循环冷却水	<p>1、规格齐全，流量扬程覆盖广，最大流量达 25,000m³/h，最高扬程达 370m，最大口径达 1,600mm；</p> <p>2、效率高、汽蚀性好，维修方便，运行平稳、使用寿命长；</p> <p>3、产品达到国家能效标准，部分产品取得国家一级能效标准证书</p>
永磁潜污（水）泵		市政水利、工业	输送清水、雨水及含固体颗粒和纤维的污水等	<p>1、直接安装于水池内，整个机组浸入介质中，无需专门泵房；</p> <p>2、产品采用永磁同步电机与水泵一体化设计，具有高效节能、体积小、重量轻、安全可靠等特点，达到国家一级能效标准</p>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	特点
智能一体化浮式泵站		市政水利、冶金、矿山	用于排涝、灌溉、取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泵站建设无需破土施工，安装简便，建设成本低，周期短，绿色环保，减少建筑垃圾对环境的污染； 2、泵组选配灵活，数量及规格不受限； 3、自动控制、在线监测、数据实时采集与远程监控

（2）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包括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及特点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应用行业或领域：应急消防、市政水利、防汛抗旱、交通、矿山、电力、石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是传统应急排水设备的新型智能化产品，具备流量大、重量轻、体积小、布放快、作业半径大、连续工作时间长等优势； 2、通过发电机组输出主断路器、防雷击保护器、中控室断路器、变频控制保护系统、IT 接地系统等保护装置，对泵组工作中可能出现的过流、短路、漏电、雷击、过压、缺相、触电等安全问题进行多重保护，杜绝了传统潜水电泵操作安全隐患； 3、适应性广，能适用城乡洼地内涝、地下空间应急排水抢险，溃垸决堤大面积洪涝灾害、地质灾害救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及特点
				援应急排水，民生应急供水调水、城市雨污管网提质增效导水工程等复杂工况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应急消防、市政水利、防汛抗旱、交通、矿山、电力、石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整车配置灵活，可根据应用需求适配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底盘、发电机组，流量可选范围1,000~5,000m³/h、扬程可选范围5~80米，发电机组可选范围50~320kW； 2、整车采用模块化设计，智能化程度高，主要应用于应急抗洪排涝、消防远程供水、市政管网维护、民生供水等领域，亦可作为大功率应急电源及应急照明使用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及特点
			
皮卡式厢式排水车		<p>应急消防、市政水利、防汛抗旱、交通、矿山、电力、石化</p>	<p>1、整车配置灵活，可根据应用需求适配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发电机组，流量可选范围150~600m³/h、扬程可选范围5~50米、发电机组可选范围20~30kW；</p> <p>2、机动灵活、通过性好，主要应用于城区内涝、市政管网维护等领域，亦可作为应急电源及应急照明使用</p>
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		<p>应急消防、市政水利、防汛抗旱、交通、矿山、电力、石化</p>	<p>1、箱体与车辆可分离使用，客户可利用其自有车辆搭载箱体使用，经济实惠；</p> <p>2、整车配置灵活，可根据应用需求适配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发电机组，流量可选范围1,000~4,000m³/h、扬程可选范围10~80米、发电机组可选范围48~200kW；</p> <p>3、主要应用于城区内涝、市政管网维护等领域，亦可作为应急电源及应急照明使用</p>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应用行业或领域	用途及特点
拖挂式排水抢险车		应急消防、市政水利、防汛抗旱、交通、矿山、电力、石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简约灵活配置，可根据客户的动力搭载应用。适配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发电机组，流量可选范围 150~2400m³/h、扬程可选范围 8~40 米、发电机组可选范围 20~100kW； 2、移动灵活、存管简单、维保成本低； 3、主要应用于城乡抗旱灌溉、城区内涝、市政管网维护排水等领域，亦可作为应急电源及应急照明使用
水陆两栖移动泵站		市政水利、防汛抗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水陆两栖遥控行走，无需起吊装置，操作简便，仅需 2~3 人在 1 小时内即可完成设备的安装并投入运行； 2、排水量大，流量 3,000~5,000 m³/h；扬程范围宽，12~5 米；效率高，水泵效率达到 88%； 3、可用作固定泵站取水

2、主要产品应用行业或领域情况

（1）工业泵产品

①石化

泵产品在石化行业大量使用，它被称为装备的“心脏”，公司的主导产品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广泛应用于石化行业，主要用于工艺取水、冷却水循环、雨污水排放、海水淡化取水以及消防系统供水等。公司生产的泵按国际和国内标准执行，产品安全可靠、高效节能、振动噪声小、检修方便，同时可根据用户工况需求设计和制造。

立式斜流/长轴泵单泵流量可选范围约 2,000~35,000m³/h、中开泵单泵流量可选范围约 2,000~15,000m³/h。



中石化武汉石化 80 万吨乙烯项目立式斜流泵



中石化海南炼化项目立式斜流泵



恒逸石化文莱 PMB 石油化工项目立式斜流泵



中国石油宁夏石化扩建工程立式斜流泵



中石化古雷炼化一体化项目立式斜流泵



中石化镇海炼化扩建项目立式斜流泵

②LNG

LNG接收站的功能是接收、储存和再气化 LNG，并通过天然气管道向用户供气，再气化/外输系统中需使用立式海水泵、低温罐内泵等重要设备。过去，我国 LNG 接收站用立式海水泵、低温罐内泵等重要设备都依赖进口，公司打破国外技术垄断，自主研发了我国首批大型 LNG 接收站立式海水泵，成功替代了进口，至今已在中石油唐山 LNG 接受站安全可靠运行十年。公司研制的立式海水泵单泵最大流量可达 17,000m³/h，该系列泵的特点：（1）运行安全可靠，形成 10 多项知识产权；（2）高效节能，研制了一系列高效的水力模型；（3）选材合理，耐腐蚀性好；（4）结构紧凑，占地面积小；（5）装拆方便等。

在立式海水泵成功研制和应用后，公司又研制了永磁系列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公司研制的 6,000V 高压罐内永磁低温泵通过了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鉴定，研制的 LNG 调峰泵站和加气站的永磁低温泵已成功运行。公司永磁系列低温泵产品特点：（1）效率高，可靠性好，采用永磁电机，泵组高效区宽，启动平稳；（2）温升高，采用无励磁电流设计，通过低温介质润滑轴承，降低了发热量；（3）体积小、重量轻。



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项目立式海水泵



中海油上海 LNG 扩建项目立式海水泵



中石化天津 LNG 接收站项目立式海水泵



中石化胜利油建襄垣调峰站项目永磁低温泵

③海洋平台

海洋平台是海洋上进行油气资源勘探、开发的生产作业基地。由于平台地理位置远离海岸，环境恶劣及空间狭小，设备密集，选用设备要求安全可靠、技术先进、体积小、重量轻、功率大、效率高、使用寿命长，一般采用国际通用规范和标准。

海水消防泵组是平台必需的重要设备，属于超细长轴类型泵，泵长度通常在 20 米~40 米，主轴直径在 40 毫米~100 毫米左右，对泵的结构、制造和装配要求极高，以往该领域均为进口产品。

多年来，公司开拓国际视野，研制了海水消防泵设备并通过了美国 FM、

UL 认证，整撬通过了中国 CCCF 和船级社（BV、CCS）认证。公司已为中海油海洋平台提供了几十套立式海水消防泵组，单泵流量 $300\text{m}^3/\text{h}\sim 1,600\text{m}^3/\text{h}$ ，泵主轴最长达 38m。



中海油渤中 19-4 油田开发项目海洋平台海水消防泵组



中海油旅大 4-2 油田开发项目海洋平台海水消防泵组



中海油曹妃甸 6-4 油田开发项目海洋平台海水消防泵组



中海油陆丰 14-4 平台海洋平台海水消防泵组

④钢铁

在炼铁、炼钢、轧钢等工艺流程中，需大量使用水泵。公司为宝武钢铁集团提供了诸多的立式长轴泵、中开泵和消防泵组，是宝钢湛江钢铁一期工程项目优秀供应商。其中，立式长轴泵是钢厂工艺流程主要用泵之一，用于热轧连铸等水处理系统旋流池、平流池、层流池、污水、氧化铁皮坑水输送、加压，作业特点是工作环境恶劣、介质含钢渣，因此对泵的耐磨性和可靠性要求高，

单泵流量约 $150\text{m}^3/\text{h}\sim 4,000\text{m}^3/\text{h}$ ，泵口径约 $100\text{mm}\sim 700\text{mm}$ 。公司根据现场工况对立式长轴泵的水力部件、转子部件的结构和材质均进行了改进和优化，有效地延长了产品寿命、提高了运行的稳定性。



宝武集团湛江自备电厂立式海水泵



宝武集团湛江厚板 4200 项目中开泵



宝武集团热轧 ACC 氧化铁皮坑项目立式长轴泵



沙钢集团自备电厂立式长轴泵

⑤电力

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在火力发电厂和核能发电厂，汽轮机辅机系统需采用三大主泵，即循环水泵、凝结泵和锅炉给水泵，其中循环水泵是向凝汽器供给大量冷却水，通过热交换让凝汽器中蒸汽变成凝结水；凝结泵用来输送凝汽器的凝结水。此类泵一般连续运行，对泵运行可靠性要求高。

公司生产的立式斜流泵、中开泵、凝结泵均已在火电厂、核电厂成功应用。立式斜流泵单台流量约 $7,000\sim 35,000\text{m}^3/\text{h}$ ，中开泵单台流量约 $5,000\sim 25,000\text{m}^3/\text{h}$ ，凝结泵单台流量约 $170\sim 2,400\text{m}^3/\text{h}$ 。



华能临港（天津）燃气热电项目立式斜流泵



委内瑞拉中央电厂 600MW 发电机组立式斜流泵



印尼南嘉电厂立式长轴泵



孟加拉沙吉巴扎电厂中开泵（1,800kW）

（2）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①城乡洼地内涝排水

城乡洼地内涝一般具有水淹面积较大、地形复杂、排涝水量较多、作业持续时间较长等特点，对应急排水装备工况适用性要求较高。

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机动性强，排水车和泵可分离式多点布放、作业半径广、排水量大、投放快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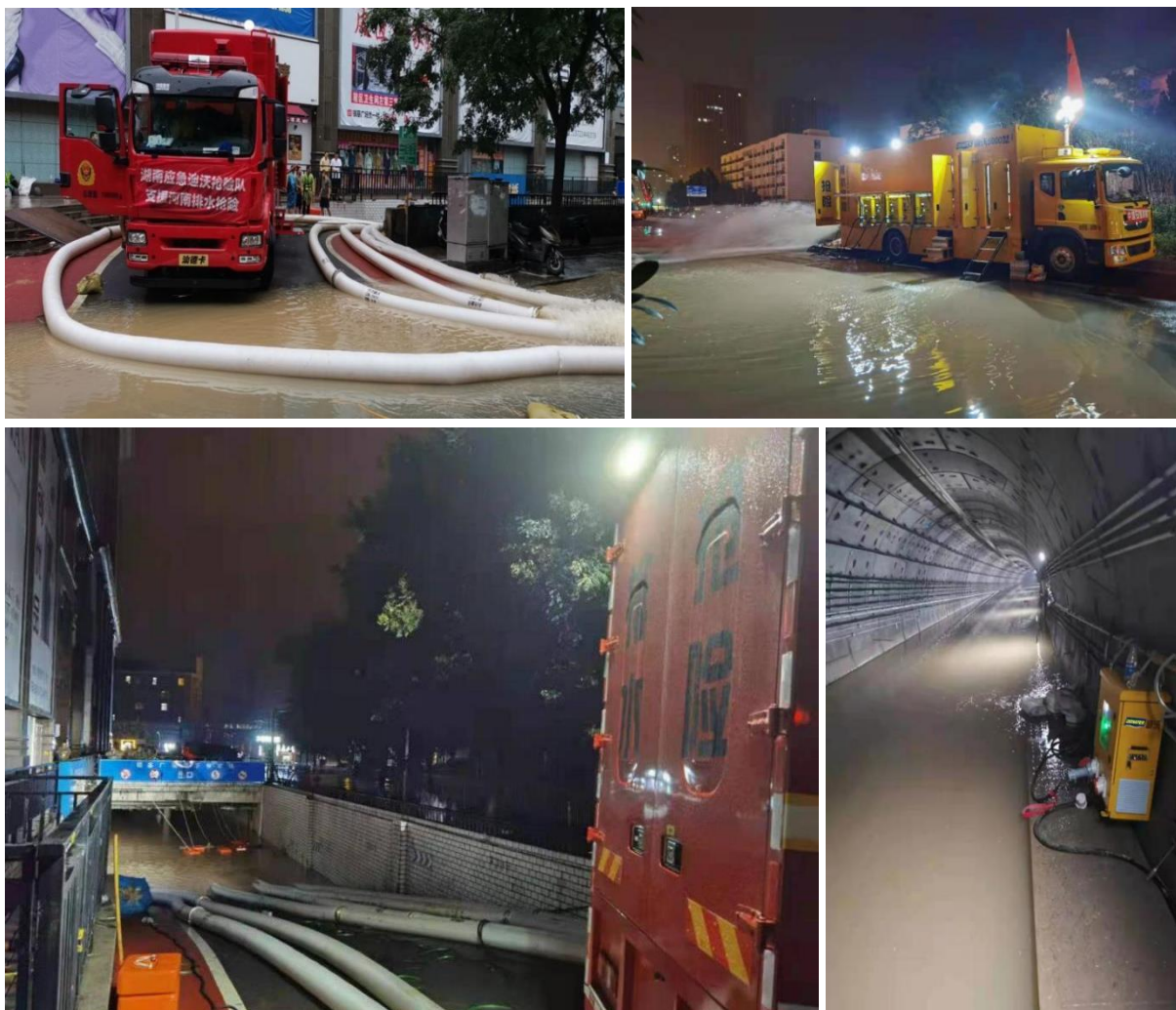
图示：2021年7月河南郑州地区发生特大暴雨灾害，郑州、安阳、新乡、鹤壁等地被大面积水淹，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在各灾区排水抢险救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②地下空间应急排水抢险

城市地铁、通行隧道、大型多层车库环境落差大、通道狭窄、建筑物内空间有限，对排水设备要求扬程高（20米以上）、体积小、排水量大，传统排水装备因体积大、重量重难以适应该工况。

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车配置的单泵排水量为 $150\sim 1,000\text{m}^3/\text{h}$ 、扬程为 $10\sim 80$ 米，接力使用扬程可达 140 米，在高扬程工况下可实现智能启动，有效提高设备运行稳定性；通过动力电缆扩大了排水作业半径，发电机组无需进入地下空

间，避免燃油废气引发窒息和中毒风险。



图示：郑州 2021 年 7 月特大暴雨灾害中，城区京广快速路隧道、地铁 4、5 号线和多处大型车库被淹，公司迅速调配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支援灾区应急排水抢险。

③溃垸决堤大面积洪涝灾害应急排水抢险

乡镇堤垸、居民点、农田等受灾面积广、涝水抽排量大、作业时间长，对排水装备运行可靠性和作业人员劳动强度要求高。

迪沃 5000、4000 型等中大型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可长时间连续不间断运行，配置自动化装卸装置和休息室，降低了作业人员的劳动强度，改善了作业环境，为应对大面积、长时间洪涝灾害排水提供了综合保障。



图示：2020年8月，江西九江等地发生严重洪涝灾害，多处堤垸发生漫溃，居民点、农田大面积水淹，排渍水量需求超千万方，全国多支应急救援队伍使用公司移动应急供水装备赴灾区参与排水救援。

④地质灾害应急排水救援

地质灾害事故发生时道路损毁难行，事故现场作业工况复杂，塌方区域无法承受重载装备，救援装备投放难度大，对应急排水车的机动性、作业半径和工况适应性要求高；应急排水时，其水质浑浊多带有泥沙，对水泵耐磨性要求

高。

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排水量大，可依据现场工况选择 500~1,000m³/h 大流量或 10~100 米（接力）高扬程长距离或耐磨型水泵，可实现车、泵分离，应急排水作业半径大，还可携带破拆救援工具，在复杂的地形与环境中，可迅速、有效组织应急排水救援。



图示：2015 年 11 月浙江丽水里东村、2016 年 9 月浙江丽水苏村先后发生泥石流灾害，上游堰塞导致大量水溢流到救援现场，现场急需应急排水。因现场道路损毁，大型排水救援装备无法直达现场。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体积小、重量轻、易携带，方便作业人员迅速投放开机排水，为争分夺秒的救援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⑤民生应急供水调水

发生旱灾等突发灾害时，为保障民生用水，一般需要特定时段内保障性集中输送，输水距离远，对水质和装备可靠性要求高。

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流量大、布放快，水泵悬浮工作，可避免抽到底层泥沙；采用永磁电机驱动，可避免润滑油二次污染，保持最佳水质，并实现持续长时间稳定运行。



图示：2019 年初，河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实施了河南沿黄引水史上第一次大规模应急调水，由河南省防办八辆迪沃 1200 型排水车和迪沃紧急驰援的 4000 型、5000 型两辆迪沃排水车集群组建了临时泵站，20 天内调水 550 万立方，保障了商丘市民的安全饮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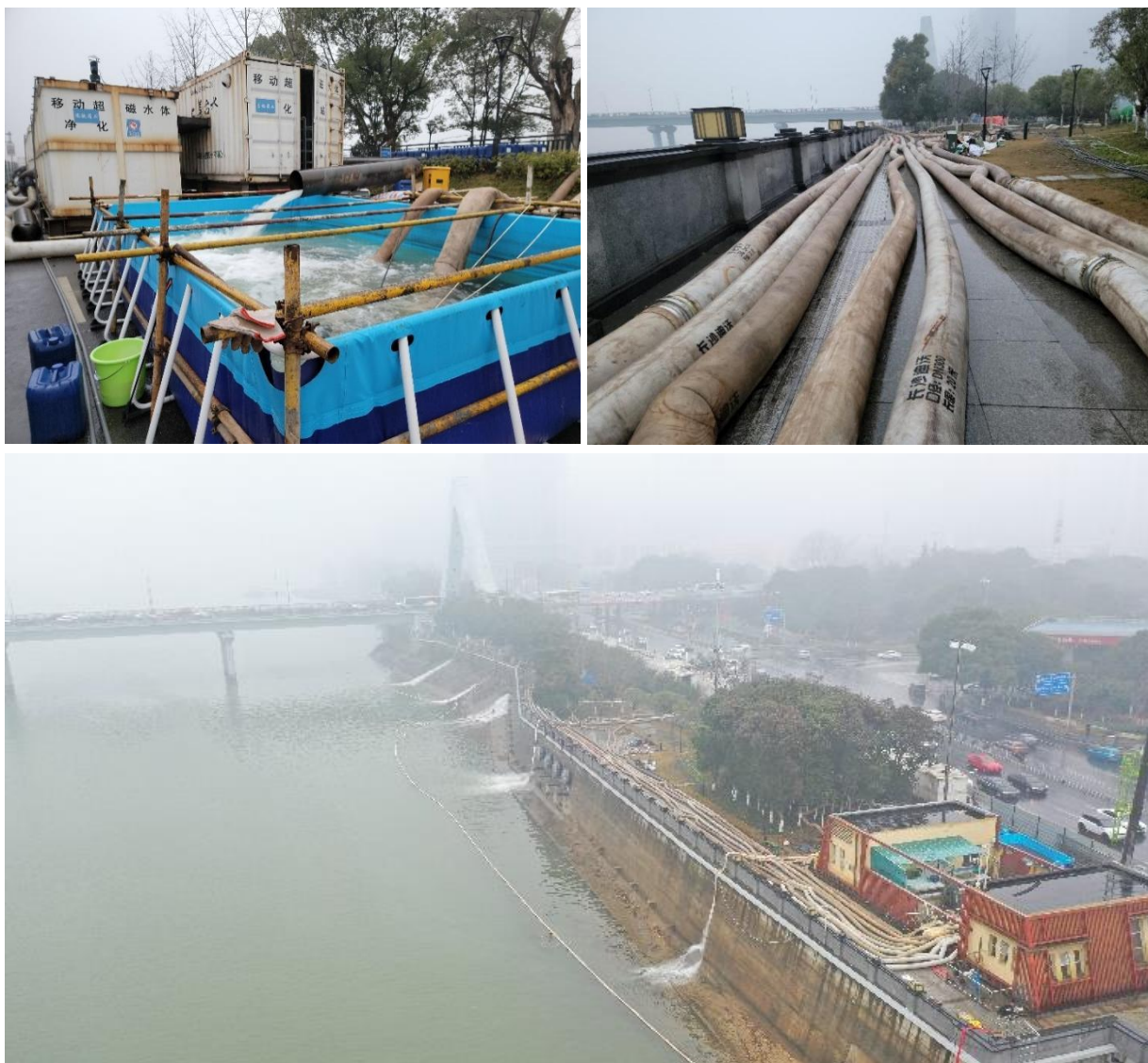
图示：2019-2021 年仪征胥浦河闸泵站改造期间，两辆迪沃 5000 型水陆两栖移动泵站

（单台排水量 5,000m³/h），连续稳定运行 471 天，从长江调水超过 8,000 万 m³，有效解决了仪征市内河水资源生态和二级补水问题。

⑥城市雨污管网提质增效导水工程

临时应急导水一般是水处理工程在改扩建或装备定期检修清理期间，运行管网排水暂停运行时，需要临时排水设备进行调水，管道介质缠绕物多、含沙量大，装备运行期间不能长时间停机，否则易造成污水溢流的环境污染严重事故，装备可靠性要求高。同时排水装备在市区运行对噪声有严格标准。

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运行噪声小、故障率低，配置高耐磨水泵和专用泵滤网，能有效减少磨损和堵塞，保障装备作业的可靠性。



图示：2022 年 1 月，湖南长沙市金霞污水处理厂提质改造期间，需停产进行工程接驳，为不使污水溢流湘江造成污染事故，停产期间需对辖区生活污水抽排到临时污水净化装置处理后，再抽排到湘江。公司承担了此次抽排任务，12 小时完成了现场设备安装工作，日抽/排水量超 12 万立方米，历时 8 天圆满完成任务。

（三）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工业泵	9,746.89	43.70	28,301.27	55.75	19,875.22	47.88	19,319.41	54.57
其中：立式斜流/长轴泵	3,760.85	16.86	14,086.47	27.75	9,495.80	22.88	10,979.85	31.02
消防泵组	3,584.89	16.07	9,901.12	19.51	6,792.47	16.36	3,798.60	10.73
中开泵及其他泵	2,401.16	10.76	4,313.67	8.50	3,586.96	8.64	4,540.97	12.83
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10,561.37	47.35	18,828.40	37.09	19,139.49	46.11	13,294.75	37.56
其中：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787.13	8.01	3,460.08	6.82	3,391.84	8.17	2,066.48	5.84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8,774.24	39.34	15,368.31	30.28	15,747.65	37.94	11,228.27	31.72
三、配件及服务	1,997.04	8.95	3,630.81	7.16	2,493.14	6.01	2,786.54	7.87
合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四）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车以及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销售和服务。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驱动件（电机、柴油机、发电机组等）、底盘、电气元配件、厢体、零配件、型材、铸件、焊接件等，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由公司独立的采购部门统筹负责。公司主要根据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的具体物料需求清单，在综合考虑质量稳定性、采购价格、交货期、管理水平等因素后，选择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为了弥补产能不足以及便于集中资源进行核心工序的生产及优

化，公司适当利用产业链分工，将部分铸件和焊接件的车/钻/镗/铣/刨等机加工、喷漆等工序委托给加工厂商完成。经综合考虑公司与受托加工商签订的合同主要条款、主要原材料的来源及所有权归属、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风险、对原材料加工的复杂程度、双方结算模式等因素后，公司将其作为委托加工业务处理，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处理方法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委托加工的会计处理为：公司在发出材料时计入委托加工物资核算；委托外单位加工完成并已验收入库的材料，按发出时的成本和加工费从委托加工物资转入半成品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金额分别为 625.01 万元、749.96 万元、932.60 万元和 443.29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03%、3.17%、3.08%和 3.31%。此类工序非公司生产的核心环节，技术较为成熟和公开，市场上提供此类服务的厂商众多，公司可以充分考虑价格、产品和服务质量、交付期限等因素选择加工厂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生产模式

公司的工业泵产品多为定制化生产，根据销售合同约定技术条款和交货时间组织生产。公司主要负责核心零部件加工、泵组组装、检测和试验等关键环节；对于铸件，公司向供应商提供模具、规定材质和工艺要求，采购半成品或委托加工。对于筒体、轴套等非核心零部件，公司向供应商提供设计图纸、规定材质和工艺要求，采购半成品或委托加工。

公司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采用“订单+核心部件库存”的生产模式。对于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和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其属于相对标准化产品，公司定期根据预测销量、实际销售情况和安全库存量制定和调整生产计划；对于其他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公司主要采取订单生产的模式，在客户下达正式订单后，公司根据订单约定数量和要求生产。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工业泵主要采取直销模式，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20,111.73	90.17	48,130.44	94.82	38,481.32	92.71	34,466.29	97.36
经销	2,193.57	9.83	2,630.03	5.18	3,026.54	7.29	934.41	2.64
合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直销模式下，公司订单主要以招投标的方式获取，除公司直接与客户建立销售关系外，公司还借助销售服务商辅助开展销售工作。市场部及区域营销网络获取客户需求信息后，对具体产品需求信息、客户资信情况等因素进行初步分析与筛选，符合要求的订单信息进入投标论证阶段。对标准化的销售订单，公司根据订单金额按权限分级审批；对于非标准化的销售订单，市场部组织技术部、采购部、财务部、品管部就销售订单的具体技术方案（包括水力模型设计参数、驱动件配置要求、应用环境及选材要求等）、质量要求、成本与盈利测算等重要方面召开联合评审会。公司中标并与客户确认技术方案后签订销售合同。

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直接签订销售合同，由经销商拓展市场及维护客户关系。公司定期对经销商进行评估，同时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开发新的经销商，并对潜在合作对象的合法经营资格、商业信誉、市场服务能力、行业经验等进行评估，最终确定合格经销商名录。经销模式可以有效提升公司的客户开发效率、拓宽公司的市场覆盖范围，有助于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保障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5、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专注于工业泵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领域，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领域形成了特色优势。目前的经营模式是公司在多年经营实践的基础上结合行业政策与规划、行业上下游发展状况与需求、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形成的，能够使公司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保持稳定，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需求与公司发展需要，优化经营模式，提升运营能力，进一步增强竞争优势，提升市场地位。

（五）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专注于工业泵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根据不同阶段发展需要，不断优化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提升产品的研发技术与工艺水平，增加企业盈利能力，产品种类随之增加。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与服务、主要经营模式演变情况如下：

1、公司成立-2010年：以建筑行业用泵市场为基础，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订，成功开发了中高端工业泵产品，实现了业绩突破

公司成立之初，主要生产市场需求较大的小型建筑用水泵。随着钢铁、石化等传统制造业产能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逐步将业务发展方向瞄准进口依赖度较高的中高端工业泵市场，通过逐步加大研发生产投入，公司产品不断推陈出新，成功开发出了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等拳头产品，并参与编写了《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行业标准规范，申报多项知识产权，产品广泛应用于石化、钢铁、电力等领域，市场影响力得到显著提升。

2、2011年-2017年：自主研发 LNG 海水泵，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实现了进口替代，产品系列进一步完善，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

2011年至2017年，公司着力高端装备应用领域工业泵产品的技术研发和推广，开发了一系列水力模型、立式泵关键结构设计技术、机泵一体化集成控制等核心技术。公司研制的首批国产大型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在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成功运行，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鉴定该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主要技术指标达到了国际同类先进产品水平。通过深耕产品技术，公司产品系列进一步完善，在 LNG、海洋平台、石化等国家重点项目中逐渐提升品牌影响力，市场份额不断扩大。

2012年，公司控股股东设立迪沃科技，发展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公司于2017年通过业务重组将迪沃科技纳入公司体系。经过多年在流体力学及水泵结构设计、永磁电机设计、改装车结构及电气设计制造等方面的技术积累，迪沃科技逐渐开发了适用各种复杂工况的大流量排水救援专用车成套设计技术与智能排水控制系统开发技术，自主研制了一系列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将产品成功推广至全国，在历年防汛救援中发挥了较大的作用。

3、2018 年-至今：加大研发投入，升级开发了高效节能的永磁系列水泵和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市场影响力和品牌价值持续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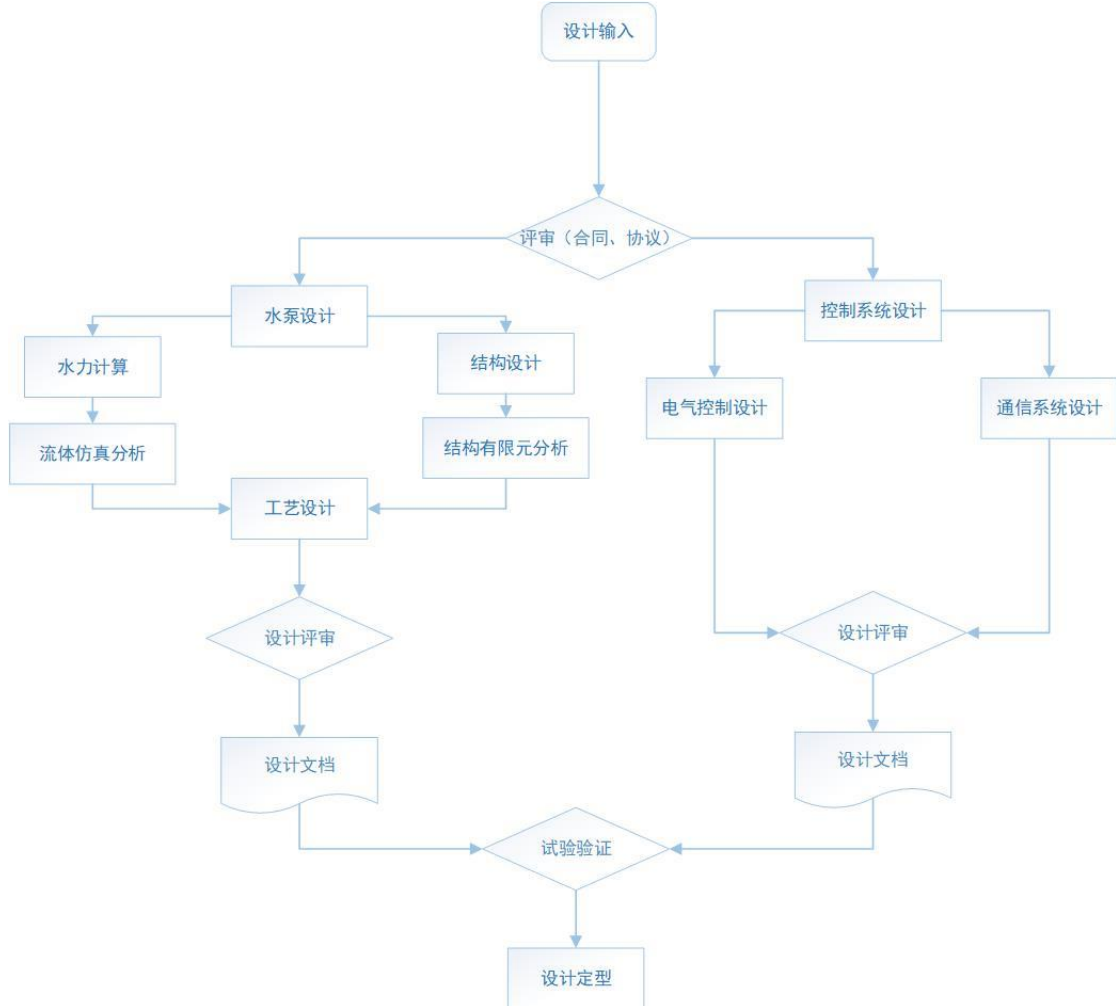
2018 年至今，公司围绕国家产业升级、碳达峰碳中和路线，建立了 CNAS 认可的检测实验中心、大型水力测试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配备先进的检测装备与完备的检测手段，相继开发了永磁低温泵、永磁潜污（水）泵等高效节能产品以及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含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水利部、住建部等权威机构鉴定，公司研制的特定型号的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永磁潜污（水）泵、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整体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和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永磁潜污（水）泵效率达到国家一级能效标准，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⁴。随着公司产品不断完善和发展，公司的品牌价值和市场影响力在持续提升。

⁴ 鉴定依据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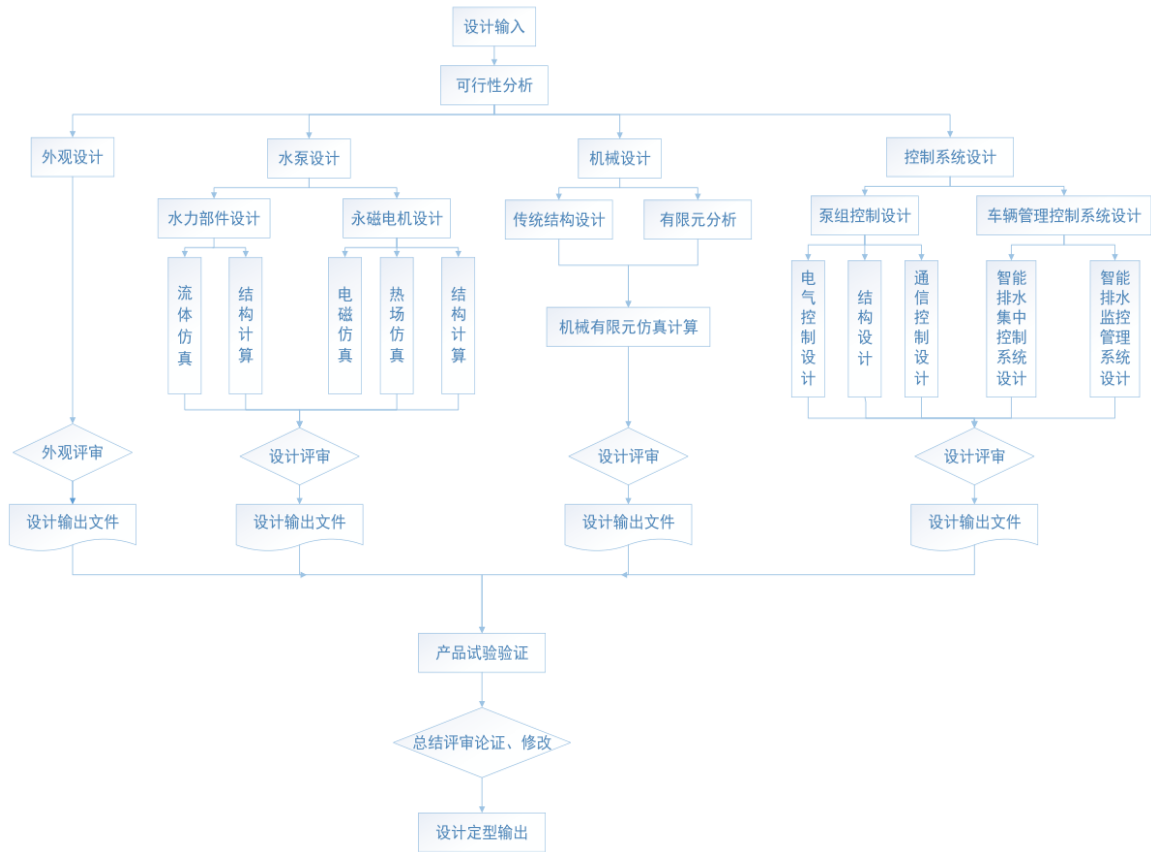
（六）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1、设计流程

（1）工业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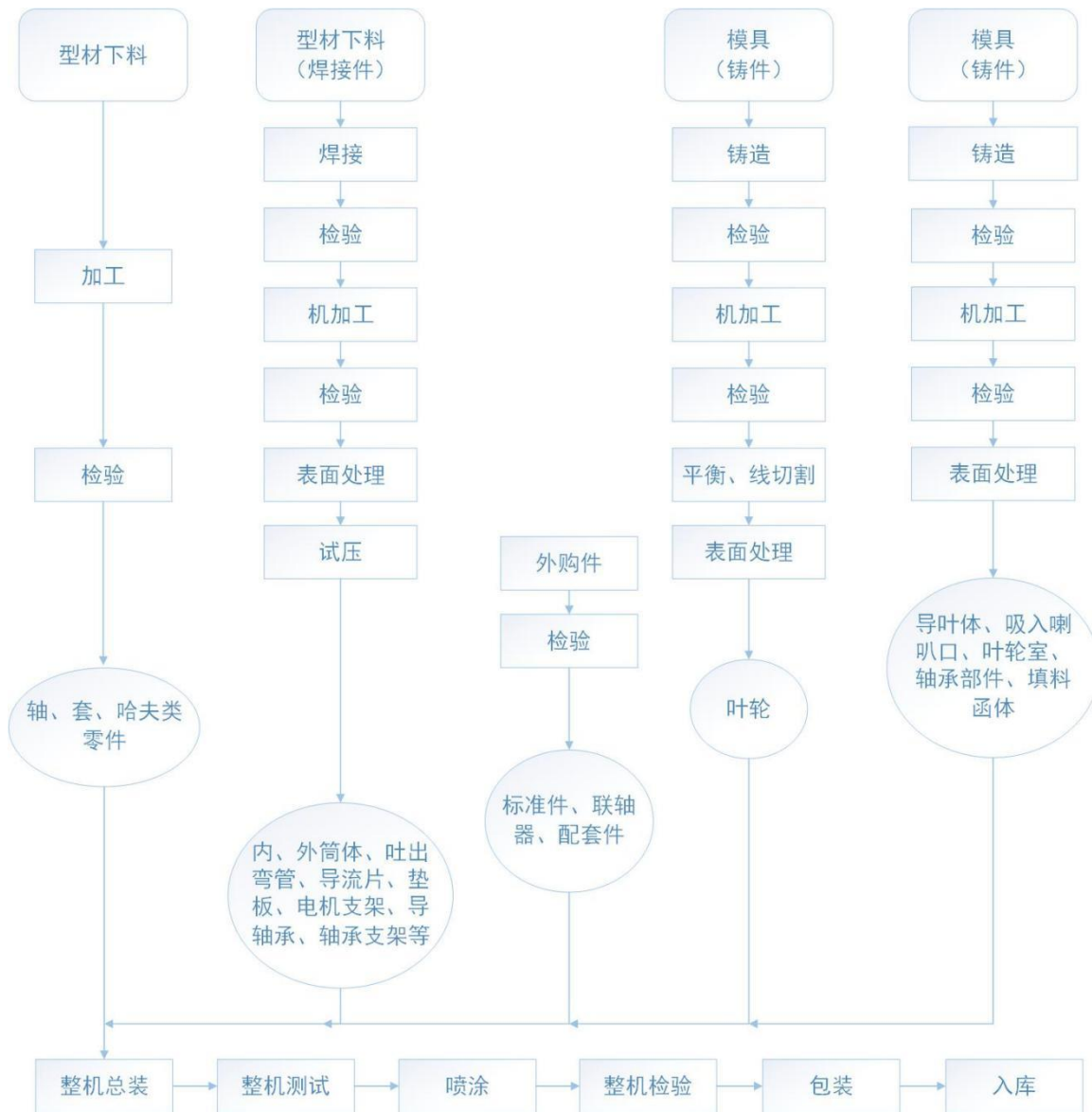


(2)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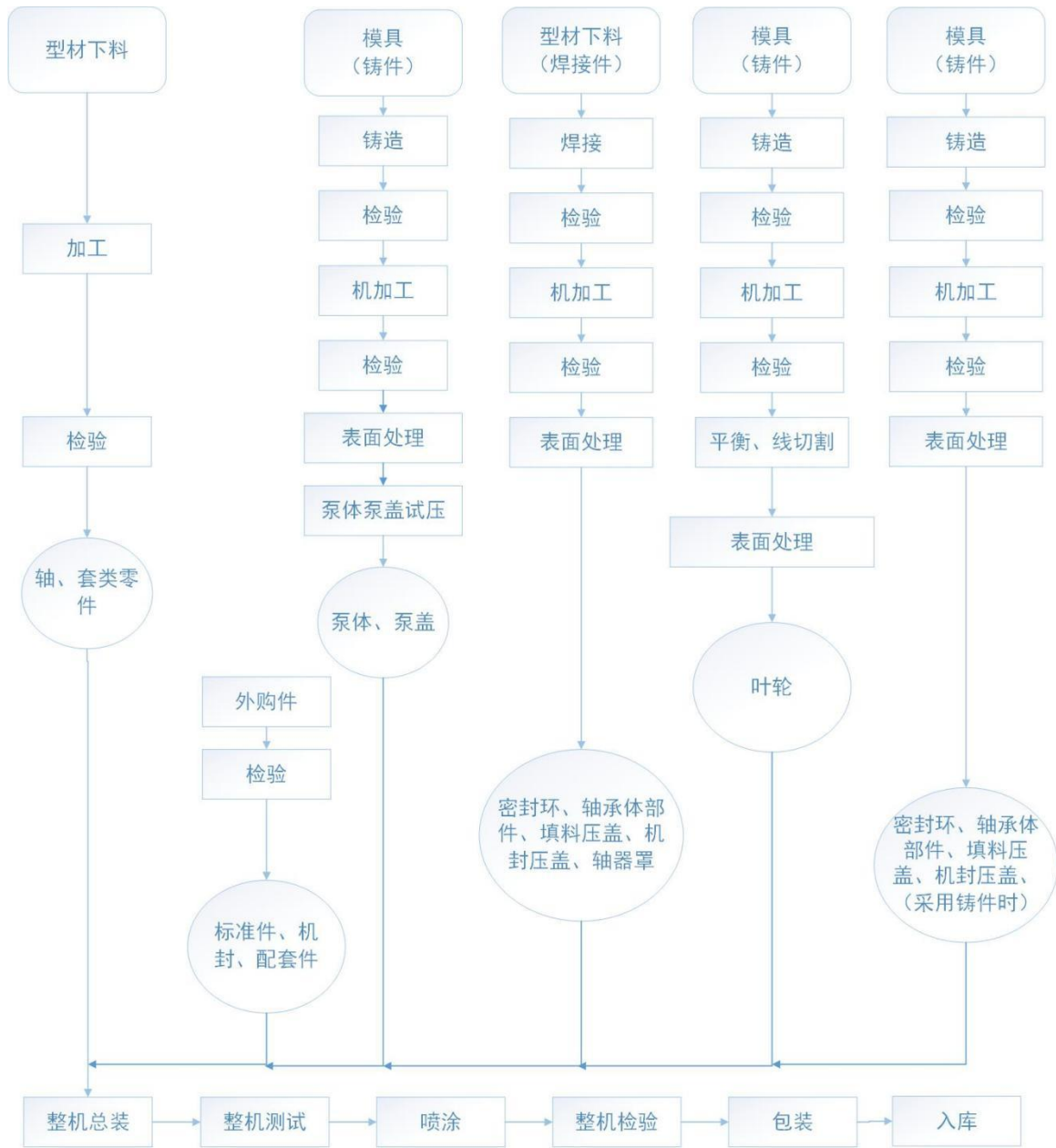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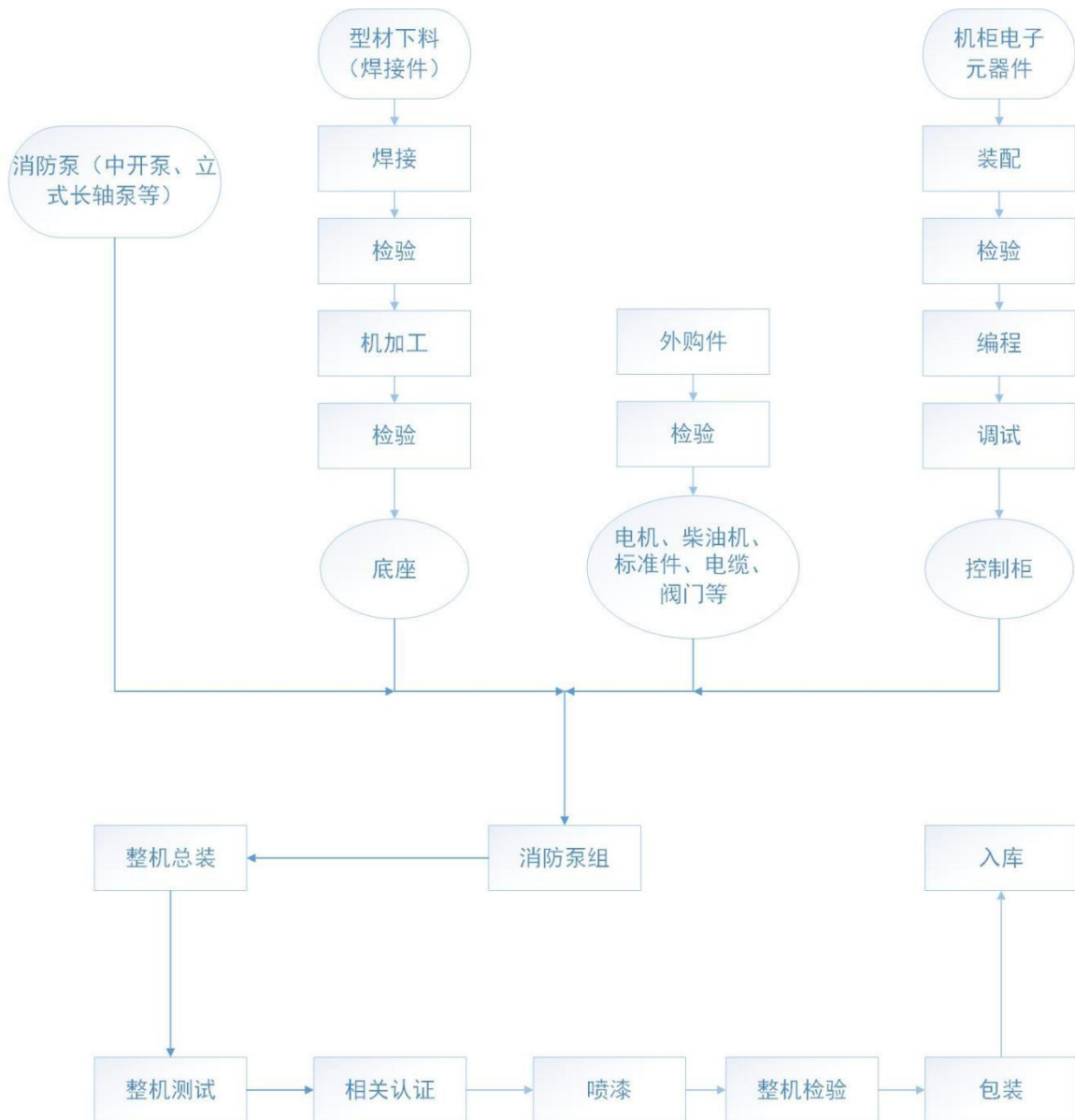
(1) 立式斜流/长轴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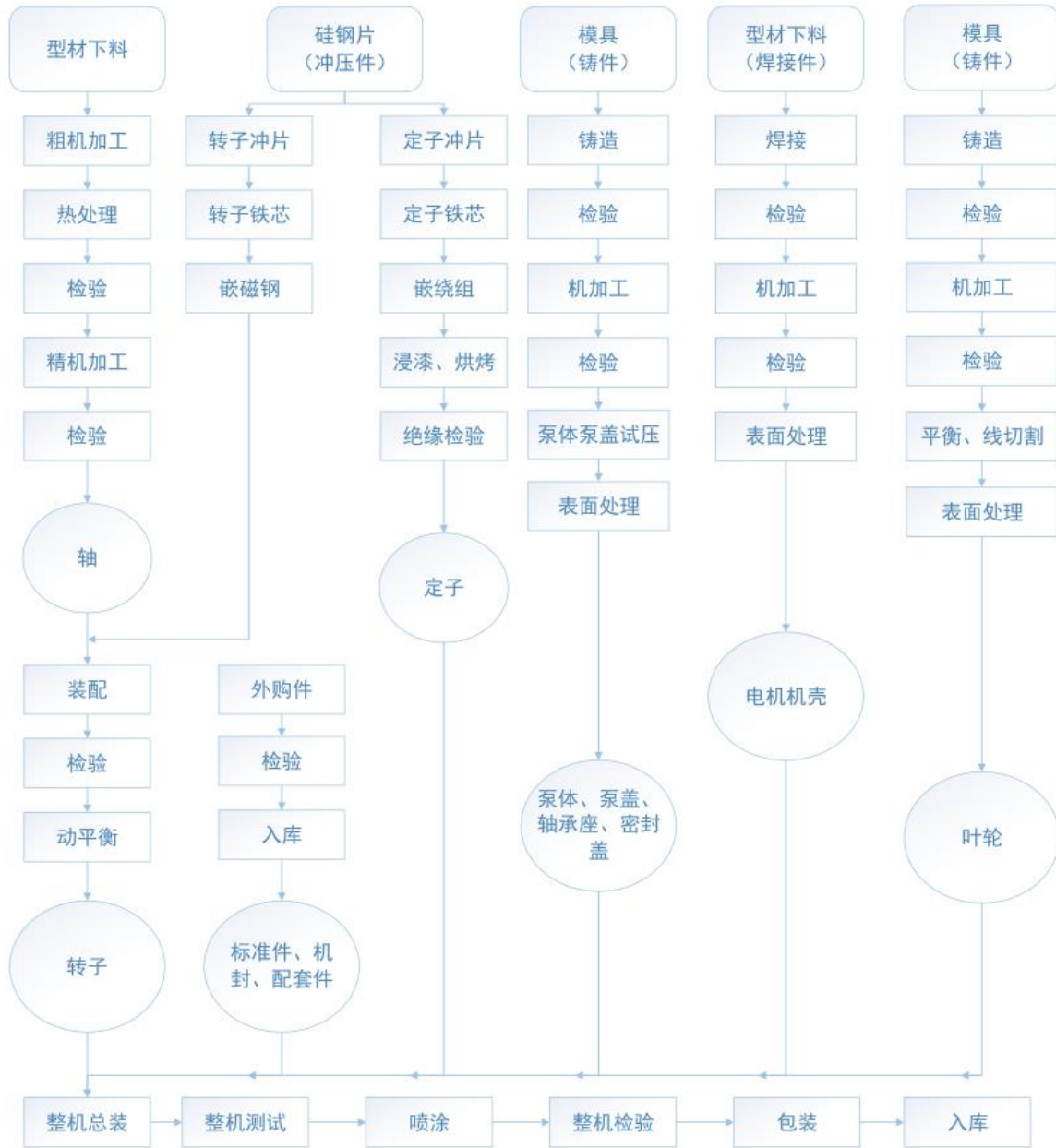
(2) 中开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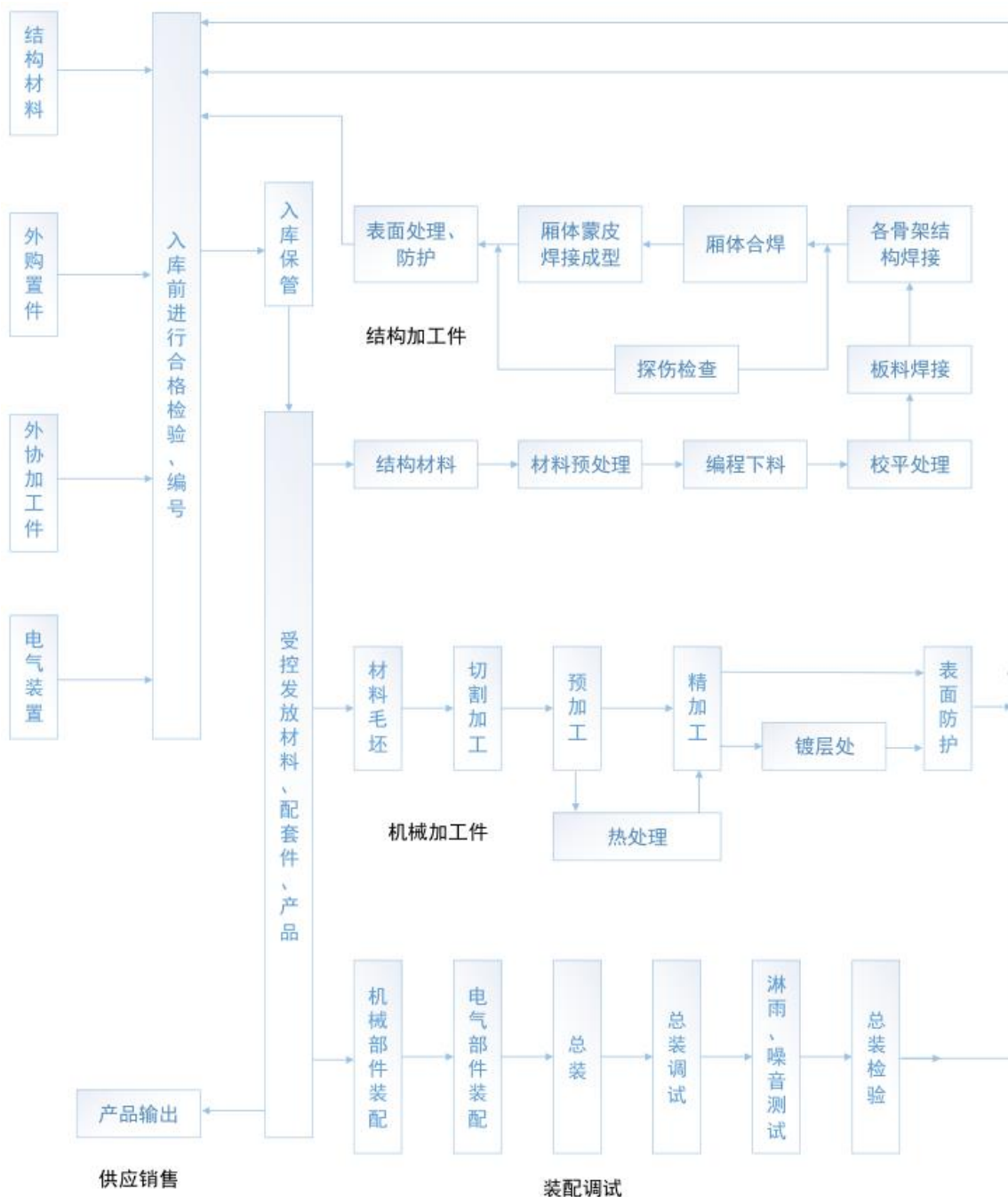
(3) 消防泵组



(4)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5)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七) 生产经营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处的泵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与噪声，具体治理措施如下：

污染物类别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处理能力
废气	焊接烟气	焊接烟气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设施治理后对外排放	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达标排放
	粉尘	粉尘经滤筒收集过滤后对外排放	
	苯、甲苯、二甲苯、挥发性有机物等	调漆喷漆晾干废气经收集过滤后，经活性炭吸附与UV光解后，接入40米高排气筒对外排放	
废水	车间废水、生活污水	厂内管道实行雨污分流，车间废水经隔油、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厂区排（污）水管排放	根据《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废包装等一般固废做外售综合利用	分类收集，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危险废物	废油漆桶、废活性炭、废油漆渣、废乳化液、废油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定期清运、无害化处置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	
噪声	机器设备运转噪音	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车间喷漆、通风、生产设备产生的噪音采取隔声、减振降噪等防治措施处理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八）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分别为 23.92 万元、11.41 万元、27.78 万元和 6.78 万元。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与噪声，公司已经投入了相关环保设备予以处理，公司报告期内的环保投入可满足污染物处理的需求，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附录，发行人属于“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的范围，发行人生产过程中不涉及通用工序的情形，因此仅需要完成登记管理，公司取得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登记编号	有效期至
1	耐普股份	91430100768045556L001Y	2025年04月21日
2	长沙分公司	91430100329418955H001W	2025年05月13日
3	特种泵分公司	91430100329418939U001X	2025年05月11日

序号	公司名称	登记编号	有效期至
4	迪沃科技	91430111593262195C001X	2025年05月13日
5	迪沃汽车	91430100MA4PQC0R2P001X	2025年05月13日

根据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局 2022 年 9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过程中排放废气、废水、废渣等污染物符合相关标准，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公司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件。未来，公司将继续按照环境治理相关规定要求提升环境保护能力与水平。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和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管理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管理体制

本行业的监管主要由政府职能部门和行业协会共同管理，其中政府职能部门侧重于产业发展规划、运行调控与生产管理，行业协会侧重于行业的自律管理与相关政策、规范的推广。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其所处行业的监督管理体系主要分为三个方面：

一是行业发展方面的规划管理。主要管理部门是国家发展改革委与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制定产业政策和产业发展规划、促进行业体制改革、促进行业技术发展等宏观管理。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等宏观管理。

二是产品生产许可和产品质量方面的管理。主要管理部门是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依据行业

标准对泵行业进行质量监督。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下属的全国泵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制定和修订泵行业相关标准。

三是行业技术、标准等方面的管理。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泵业分会是泵行业的全国性自律性组织，对公司所处行业进行技术标准、行业推广等方面的管理，同时负责泵行业产业及市场研究、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推动行业对外交流等工作。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 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行业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法规/规定名称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发布时间
1	《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	国务院	细化防范与处置全国范围内突发性水旱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的体系和机制	2006年1月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规范突发事件的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事后恢复与重建等应对活动	2007年8月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建设污染环境的项目，必须遵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	2014年4月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2017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与标准相关事项做了规定	2017年11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2017年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规范招标投标活动，调整在招标投标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关系的法律法规	2017年12月
6	《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办法》	工信部	规范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	2018年11月
7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年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产品质量应当检验合格，不得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生产者应当对其生产的产品质量负责	2018年12月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2021年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加强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规范进出口商品检验行为	2021年4月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订）	全国人大常委会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本法 and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2021年6月

（2）行业政策

我国相关部门制定了一系列支持通用设备制造业行业政策，主要如下：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部门	主要内容	发布时间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	系应急产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提出监测预警、处置救援、应急服务为重点发展方向，加快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优化产业结构等系主要任务。	2014年12月
2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加大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工艺和装备的研发力度，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逐步化解过剩产能，促进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协调发展，进一步优化制造业布局。	2015年5月
3	《机械通用零部件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	至2025年，行业拥有一批核心技术和一批核心零部件产品，培养出30家高级零部件制造企业，达到同类国际企业先进水平。重点开发高性能液压泵阀配套的部件。	2016年4月
4	《能源技术创新行动计划（2016-2030年）》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重点发展特种用途的泵、阀等关键装备。研究新型高效节能水泵等拖动设备节能技术。研究石油、化工、冶金等流程工业领域压缩机、水泵、电机等通用设备运行效能评估及节能改造技术。	2016年3月
5	《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加快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鼓励使用绿色低碳能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淘汰落后设备工艺，从源头减少污染物产生。	2016年6月
6	《水利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	国家水利部	推进城市排水防涝工程建设，完善地下综合管廊及排水管网、泵站等设施，着力解决城市内涝问题。	2016年10月
7	《能源技术创新“十三五”规划》	国家能源局	对SAGD高温大排量泵举升工艺技术、机械式钠泵、小型屏蔽泵以及高压差减压阀和高压煤浆输送泵等进行集中研究。	2016年12月
8	《“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	国务院	加快高效电机、配电变压器等用能设备开发和推广应用，淘汰低效电机、变压器、风机、水泵、压缩器等用能设备，全面提升重点用能设备能效水平。	2016年12月
9	《国家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	国务院	系应急产业发展的规划性文件，指出要加强水上应急救助和抢险打捞能力建设。加强抢险打捞装备配置。建立健全城市应急物资储备标准，加强城市防洪、排水防涝、生命线系统抢修、应急供水、生活保障等应急物资和装备储备，结合各	2017年7月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部门	主要内容	发布时间
			地风险和灾情特点，补充储备品种、增加储备数量。	
10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国家发改委	提升重大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及工艺设备配套能力。	2017年11月
11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	将“节能泵”、“水泵设备（能效等级为1、2级）”、“海水淡化高压泵”等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	2018年11月
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国家发改委	将“防洪抗旱应急设施建设”、“城市应急与后备水源建设工程”、“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工程”等纳入鼓励类产业结构调整项目。	2019年10月
13	《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年版）》	工信部	为了不断提高重大技术装备创新水平，加快推进首台（套）推广应用，在指导名录中涉及多种泵产品。	2019年10月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务院	建设源头减排、蓄排结合、排涝除险、超标应急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推动城市内涝治理取得明显成效。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推进制造业补链强链，强化资源、技术、装备支撑。	2021年3月
15	《机械工业“十四五”发展纲要》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到“十四五”末期，我国机械工业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的基础上实现持续健康平稳发展，全行业工业增加值增速高于制造业增速，为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做出贡献。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产业结构更加优化，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稳步提升。	2021年4月
16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等八部门	到2025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大部分实现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应用智能化；到2035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普及数字化网络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化。	2021年12月
17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工信部	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工业窑炉、锅炉、电机、泵、风机、压缩机等重点用能设备系统的节能改造	2021年12月
18	《“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	国务院	到2025年，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全面加强、自然灾害防御水平明显提升，全社会防范和应对处置灾害事故能力显著增强；到2035年，建立	2022年2月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部门	主要内容	发布时间
			与基本实现现代化相适应的中国特 色大国应急体系，全面实现依法应 急、科学应急、智慧应急，形成共 建共治共享的应急管理新格局。在 应急装备上，提出应急管理机构基 础设施、装备条件大幅改善，工作 效率、履职能力全面提升。县级以 上应急管理部门行政执法装备配备 达标率达到 80%。在应急服务上， 提出健全政府购买应急服务机制， 建立政府、行业企业和社会各方多 元化资金投入机制，加快建立应急 救援队伍多渠道保障模式。	

3、报告期初以来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规划出台对发行人的影响

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政策指明了业务发展方向与重点领域。“十三五”期间出台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进一步明确了对“防洪抗旱应急设施建设”、“城市应急与后备水源建设工程”、“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工程”等应急产品的支持；从下游需求行业的相关规划、政策看，重点方向是发展高效、节能环保类产品，石化、LNG、海洋平台、电力、钢铁、市政水利、应急消防抢险等领域的设备技改、项目新建是发行人的重点业务发展领域；从产品需求趋势看，随着国家节能环保相关政策的稳步推进，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将“节能泵”、“水泵设备（能效等级为 1、2 级）”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十四五”伊始，党和政府制定了《“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机械工业“十四五”发展纲要》《“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一系列发展规划，水泵行业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产品高效、节能、环保、智能的发展趋势与国家发展战略相匹配，公司在产品创新与进口替代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契合了国家鼓励实体经济发展的产业政策。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政策与业务重点紧跟行业政策及规划的发展方向与调控步伐，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所处行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未构成重大障碍和不利影响。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发展趋势

1、行业概况及发展背景

水泵是机械设备行业通用设备，用途较广，大中型水泵主要用于工业、水利等，微型水泵主要应用于家用及小型农业灌溉等民用领域。

欧美发达国家早在 19 世纪中期就建成了世界一流的泵厂，我国泵工业起步于 20 世纪初，随着工业化的发展，泵的制造技术水平不断提高。20 世纪 60 年代，我国泵的设计工作主要由机械工业部通用机械研究所承担，除民用水泵外，工业泵主要用于军工、火电站、石化、矿山与水利等领域。

随着改革开放、国企改革与产业的发展，我国的泵业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民营企业成为民用泵生产的重要组成部分。20 世纪 90 年代，浙江温岭涌现出一大批水泵中小企业，成为中国的“水泵之乡”，泵产品生产企业将近 400 家，销售额约 10 亿元⁵。与此同时，国外知名企业陆续在国内建立工厂或分支机构，占领了工业泵中高端相当部分市场，国内工业泵市场仍然大量采用进口产品。

国内泵产品的设计与制造开始了引进、消化、吸收与合作开发为主的阶段。1995 年，全国泵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正式成立，出版了一系列民用泵、工业泵的设计制造标准，对产品设计制造的标准化、向国际标准靠近、为增加出口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

自“十一五”以来，国家实施了多项装备制造业重大规划，对通用设备相应的配套能力要求有所提高，推动了泵类设备需求的增加与升级，呈现出较强的产业协同效应。《“十一五”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和重大产业技术开发专项规划》《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 年）》对能源、材料、机械制造等领域的重大装备及配套装备的研制与投资提出了具体规划，支持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进一步明确了泵行业的发展方向。在德国“工业 4.0”、美国“工业互联网”战略背景下，依托大数据与云计算技术，泵行业率先在发达国家开启了设备一体化、生产和运维智能化的变革。自《中国制造 2025》《中国制造 2025—能源装备实施方案》等制造强国战略、规划实施以来，泵行业围绕“创新能力、质量效益、两化融合、绿色发展”四大目标健康发展，在配套发展煤炭发电装备、储运装备、水电、海洋等领域装备方面投资较多，在对低温

⁵资料来源：泵产品的历史足迹——中国泵产业与技术发展，张新，《流程工业》

泵、海水泵、低压潜液泵、核工业用泵、主给水泵组等关键泵阀设备以及永磁电机等专用设备的研制方面取得了较大进步。随着《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年）》《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年版）》《机械工业“十三五”发展纲要及专项规划》等规划文件的实施，高效节能泵类设备、核主泵、低温潜液泵、混输增压泵等进口依赖度较高的关键设备成为行业重点投资领域。在该阶段，外企或合资单位在华投资或技术合作力度不断增强，在中高端市场具备较强竞争力，核心技术产权保护力度较强，但是随着规划推动、下游石油、钢铁、天然气、电力等行业投资需求拉动以及前期的技术积累，国内泵业企业自主创新水平显著提高，以高性价比产品赢得了国内外市场，并涌现出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在设计、生产与制造等方面能够满足大部分领域的需求并取得了重大突破，在特殊应用领域如核电用泵、南水北调等大型水利工程用泵、深冷环境用泵、泵用稀土永磁技术电机一体化以及在航天、医药等微泵领域不断突破，部分产品已实现进口替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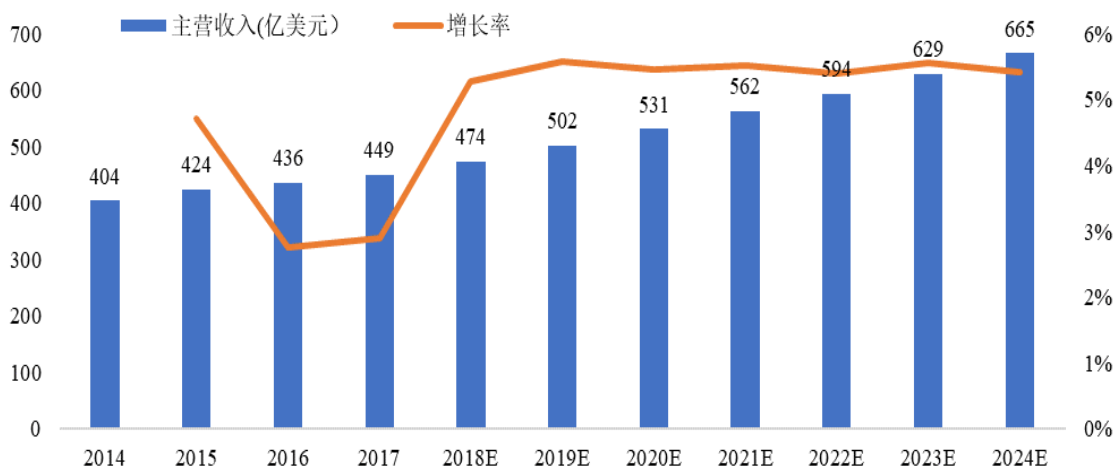
目前，全球水泵市场发展稳定，泵企业数量众多，欧洲、美国、日本主要厂商仍旧掌握核心技术，在特种泵的设计、新材料研究与先进生产工艺、智能制造方面处于领先地位。我国泵业历经多年发展，全国泵业生产企业约 6,000 余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数量 1,200 多家，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出口总量不断增加，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的差距正在逐步缩小。

2、行业发展现状

（1）全球水泵行业发展现状

根据 Zion Market Research 和 P&S Market Research 发布的统计数据，2014 年全球水泵市场规模为 404 亿美元，2017 年增长至 449 亿美元，预计 2018 年-2024 年全球水泵市场将继续稳步增长，增速达 5.29%，到 2024 年全球水泵市场总规模达到 665.1 亿美元。

全球泵行业规模及预测



资料来源：Zion Market Research 和 P&S Market Research

全球约有近万家泵的生产企业，产品种类达 5,000 余种，但泵的供给呈现较高的集聚性，全球水泵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以美国为代表的美洲地区，以德国、英国为代表的欧洲地区和以中国、日本为代表的亚洲地区三大板块。由于国外水泵行业起步较早，国际知名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凭借资金、技术、品牌等方面的优势，掌握着核心技术，占据了全球水泵市场的主要份额。根据 McIlvaine 公司《泵业市场资讯》，世界前 10 家泵产品生产厂商的销售额约占世界泵市场总量的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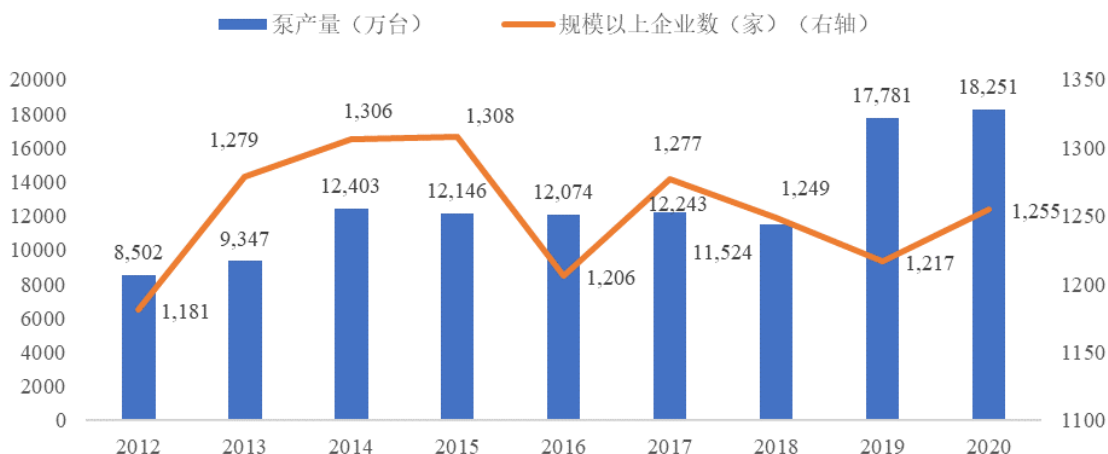
（2）国内水泵行业发展现状

我国水泵行业较欧美发达国家起步较晚，但是随着近年来国民经济的发展，水泵行业的研发、设计、生产都发展迅速。近年来国外销售商到国内采购水泵产品的数量及金额稳步增长，国内产品凭借高性价比获得国外销售商的青睐。

①水泵行业市场规模大，泵产量呈增长趋势

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水泵生产基地，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的统计，我国泵行业产量由 2012 年的 8,502 万台增长至 2020 年的 18,251 万台，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10.02%，2020 年在疫情影响下仍然较 2019 年增长了 2.64%。截至 2020 年，全国共有泵业生产企业 6,000 余家，其中规模以上（年销售额超过 2,000 万元）企业为 1,255 家，形成了相当大的生产规模，具备了相对完善的技术、生产体系。2015-2020 年，泵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总体呈现减少趋势，国内泵行业市场集中度整体较低。

2012-2020年中国泵产量（万台）及规模以上企业数



资料来源：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年鉴，下同。

②与发达国家相比存在较大技术差距，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核心技术仍由国外龙头企业掌握

伴随着“十三五”期间重大工程泵类产品的国产化率的提高，当前已经基本满足了国家经济建设发展的需要。虽然中国水泵行业企业在国民经济建设中实现了较大的技术跨越，然而就行业当前整体现状而言，我国与工业发达国家相比，依然存在差距。国内水泵制造企业所承担的大多是产品的低端加工环节，自主化的广度和深度依然有待提高，特别是企业自主开发能力薄弱，国民经济发展所急需的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核心技术尚未掌握。

比如，当前已经开始国内制造的核电站成套设备中的核级泵产品以及百万千瓦超临界、超超临界火电站成套设备中的高压锅炉给水泵芯包产品；大型石化成套技术装备中所需的高压小流量泵、耐腐蚀化工流程泵、煤液化用耐蚀耐磨离心泵、容积泵等的关键核心技术，大多仍需依靠引进，这便是国内泵行业企业需要重点攻关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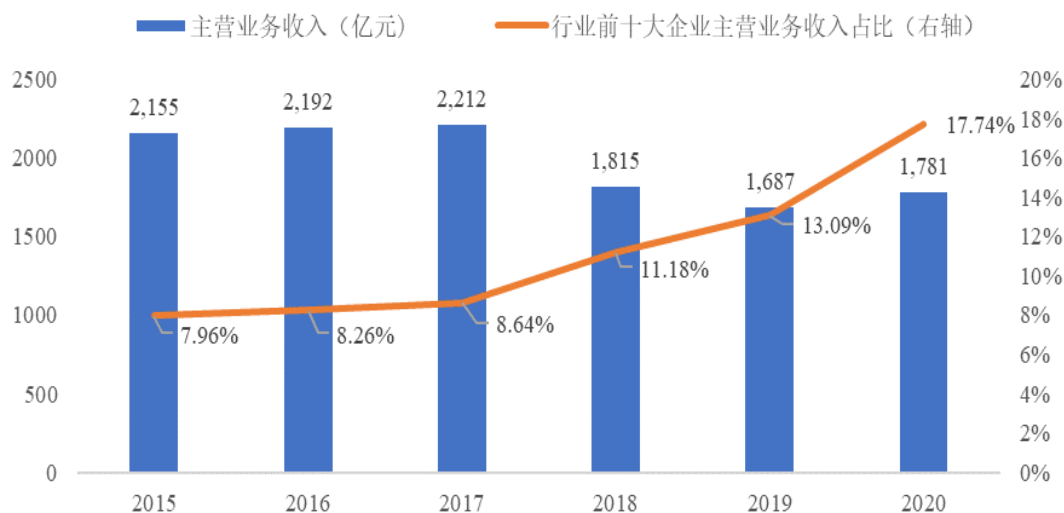
③水泵行业集中度整体较低，近年集中度不断提升

泵行业一直是一个千亿级别的大市场。2020年，泵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⁶为1,781.04亿元，较2017年、2018年同期水平有所下降，但较2019年同期水平增长5.59%，近三年行业规模总体保持稳定。我国泵行业集中度整体较低，但是2015年以来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行业前十大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⁶根据《中国通用工业机械年鉴》，该指标统计对象系行业规模以上企业

占当年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 2015 年的 7.96% 逐年提升到 2020 年的 17.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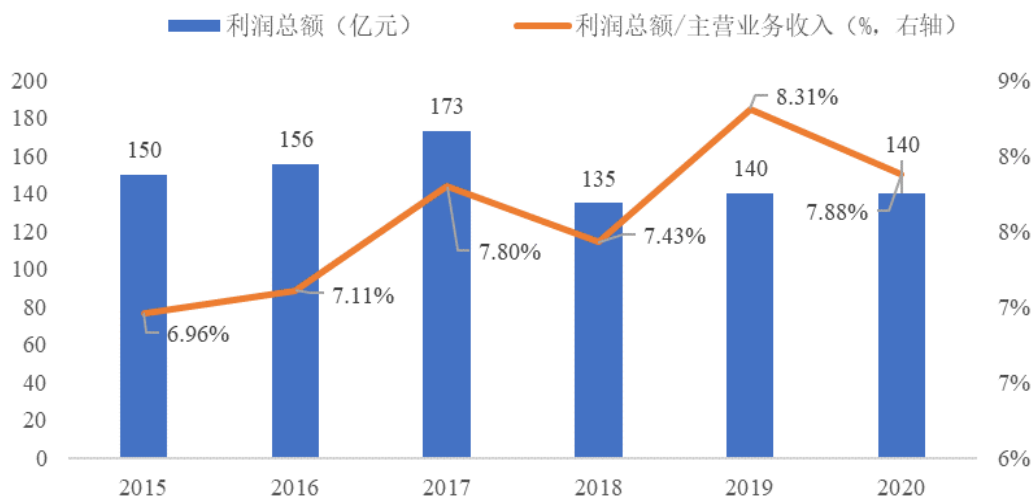
泵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及增速情况



④规模以上企业盈利水平近年来有所下降，但利润率整体有所增强

就规模以上企业的盈利情况来看，自 2015 年以来，行业盈利水平有所下降，但利润率总体有所增强。2015-2020 年，行业利润总额总体有所下降，2017 年行业利润总额达到 172.59 亿元，系 2015 年以来最高水平。2018 年利润总额有所减少，但在 2019 年、2020 年分别回升至 140.21 亿元、140.38 亿元。行业利润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自 2015 年以来总体呈上升态势并在 2019 年到 8.31% 的最高水平，2020 年该比例回落至 7.88%，总体看，近年来行业盈利水平保持稳定。

泵行业规上企业盈利水平情况（2015-2020）

**（3）行业特有经营模式**

我国水泵行业主要有 OBM、ODM、OEM 三种经营模式，近年来，国内水泵生产企业在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技术水平方面取得了较大的进步，产品的国际竞争力迅速提升，国内领先企业的产品已接近世界同类产品先进水平，经营模式逐渐从原始设备制造商（OEM）转向原始设计制造商（ODM），部分产品竞争力强的企业已成为自主品牌制造商（OBM）。

经营模式	释义	特点
自主品牌制造商（OBM）	企业根据市场需求，使用自主品牌，自主进行研发、生产和销售	企业根据市场需求进行产品设计，拥有自主独立品牌，市场竞争力较强，发展潜力大，但需要较多技术和资金资源，投资回报周期较长
原始设计制造商（ODM）	企业根据客户需求，自行开发、设计产品并根据品牌商的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贴牌出售	企业一般具有较强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能力，但尚未完全建立自主品牌，处于由 OEM 模式向 OBM 模式过渡阶段
原始设备制造商（OEM）	企业根据客户要求要求进行生产，产品的结构、外观、工艺均由品牌商定制，产品生产完成后以客户品牌出售，即“代工生产”	企业规模一般较小，无自主品牌，研发能力较弱，处于产业价值链低端，抗风险能力较弱，但投入成本低，投资回报周期较短

3、行业发展主要趋势

受益于计算机科技、互联网以及新兴商业模式的发展，近年来泵技术取得了较大的进步，应用领域得到了深入的拓展，经营模式得到了一定的发展，其中国外龙头企业注重构建新型创新模式、计算机最新技术与互联网的融合，

国内泵企主要在进口替代、节能环保、产业升级领域进行技术创新。

（1）进口替代核心技术的研发是国内行业主要创新方向

长期以来，全球知名企业对于核工业、深冷环境、海洋平台、复杂介质（环境）输送等特种领域或复杂情形下的制泵核心技术保护力度强。随着工业技术与制造的发展，研发与进口替代相关的核心技术是我国泵业发展的必然需求，也是国内企业的主要创新方向。国家对重要装备制造的自主创新发布了多项政策规划，如《中国制造 2025》计划“到 2025 年，70%的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实现自主保障，80 种标志性先进工艺得到推广应用，部分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建成较为完善的产业技术基础服务体系，逐步形成整机牵引和基础支撑协调互动的产业创新发展格局”；《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认为“发展高端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是海洋运输、资源开发和国防建设的重要保障。”

（2）提高产品性能与节能环保是泵设备技术的发展重点

由于石化、钢铁、电力、市政水利和海洋平台等领域的生产具有持续性、稳定性以及作业量较大等特点，泵设备作为重要的生产设备之一，对单机功率、机组效率、可靠性要求较高，因此发展大功率、高可靠性的大型泵类设备是国家支柱行业重要装备的现实需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2019 年版）》等文件均对大型泵类设备的发展做出重要规划。另一方面，节能降耗因符合产业政策、降低运行成本与提升经济效益成为泵技术目前重点发展的方向，在近年来发布的《国家工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目录》中，介绍了工业泵的节能技术与多个节能型号产品的技术参数。

（3）在产业融合方面，泵与计算机、互联网等产业的结合，泵产品信息化、智能化程度不断提高

以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在广泛而深入地渗透到经济社会各领域，与生物工程、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技术交叉融合，带动了以绿色、智能为特征的重大变革。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2021 年 4 月发布的《机械工业“十四五”发展纲要》指出，到 2025 年，数字化生产设备联网率继续提升，智能制造模式不断丰富完善，遴选培育出一批机械行业服务型制造

先进企业、示范平台、典型项目。

在应急救援领域，工信部发布的《应急产业培育与发展行动计划（2017—2019年）》要求推进应急产品高端化、智能化、标准化、系列化、成套化发展。充分运用大数据、“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构建多种形式应急产品和服务信息共享机制。

4、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5、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公司作为工业泵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制造商，上游主要是泵的铸件、焊接件、底盘、电机、柴油机、配件制造商等，上游行业的供给情况以及价格波动会对本行业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水泵作为通用设备，应用领域较为广泛，下游需求主要系装备制造领域的投资和产业升级需求，涉及的行业或领域主要为石化、LNG、海洋平台、电力、钢铁、应急消防、市政水利等。由于发行人的产品带有不同程度的定制化特征，发行人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已经由传统的商品买卖关系延伸至配套系统的开发、对客户需求的快速解决方案和服务，比如在投标细节论证阶段，公司与客户就产品具体需求进行讨论，参与制定最终的产品交付方案，公司据此进一步加强了与下游客户的合作粘性。

6、行业进入的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泵类产品技术含量较高，具有跨多领域和专业性强的特点，应用技术涉及流体力学、材料学、计算机模拟技术、电气及自动化等多个学科，为提供高效、安全可靠的泵产品及机电一体化和智能化的成套系统，需要有水力模型的研发和泵产品结构研制能力，需使用专业的设计和流体力学等软件对泵产品流场和结构进行分析，在研发和生产中需要多领域专业人才协同合作。这对企业的员工素质、制造与检测设备先进程度、技术研发能力、生产管理能力的都提出了较

高的要求。

（2）资本壁垒

泵制造业尤其是工业泵制造领域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企业，前期需要进行厂房、设备等必要的资本性投入。在企业经营阶段，在产能高负荷运转情况下，从初期的订单获取到生产、交付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以保障订单的顺利进行。同时，泵行业竞争激烈，需要保持必要的研发以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但新产品研发相关人力资本、设备设施投入均需要相当的资本。因此，行业对市场参与者有较高的资本投入壁垒。

（3）市场进入壁垒

泵产品市场竞争激烈，但对于价值量较大、技术要求较高的产品市场存在较高的市场进入壁垒。从市场进入看，工业泵与应急消防抢险领域市场下游需求行业主要为石化、LNG、海洋平台、防汛抗旱与应急消防等领域，客户主要系大型国有企业、市政管理部门，订单的获取一般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上述市场的进入与企业的业绩、品牌、技术与服务能力直接相关，构成了一定的进入门槛。从市场准入许可看，在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制造领域，专用车生产制造准入许可、排水单元自主制造能力、一体化组装能力构成了排水泵车市场进入壁垒。从产品的进口替代程度看，企业实力、核心技术指标、产品性能指标能否达到甚至超过国际同类产品是产品进入该领域获得订单的重要门槛因素。从产品的出口认证看，产品出口必须符合有关国家或地区的关于产品质量、环保、安全等方面的要求，符合检验标准或认证，相关检测或认证也是企业进入国际市场的壁垒之一。同时，随着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计算机与互联网等信息化、智能化的产业融合，进一步提高市场壁垒。

7、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石化、LNG、海洋平台、电力、钢铁、市政水利、防汛抗旱、应急消防等行业，行业规模较大但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较大，因此本行业的运行受到下游行业运行周期影响，存在一定的周期性。

（2）区域性

发行人产品本身不受限于区域限制，受公司现有营销渠道、企业规模、下游行业分布等影响，同时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销售与区域降雨分布涉及的排洪除涝需求有关。

（3）季节性

发行人生产的工业泵与下游行业的投资需求计划、产品生产周期有关，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与当年的降雨量、地区对当年排水抢险设备的投资预算相关，一般销售旺季在当年的下半年。

（四）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

1、公司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研发团队，配备 CNAS 认证的企业检测中心、大型水力试验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积累了丰富的高效水力模型研发经验，为用户提供高性能、安全可靠的产品，率先在细分市场突破技术瓶颈，逐步实现了国内部分高端泵产品进口替代。

（1）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在国内石化、钢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在 LNG 和海洋平台细分领域实现进口替代

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具有效率高、高效区宽、绿色节能、耐磨损、运行平稳、安全可靠、参数适用范围广等特点，消防泵组具有安全可靠、认证齐全、整撬系统集成度高等特点，在石化和钢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在石化领域，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等大型国有企业为我国主要的石化项目建设和使用单位。公司被评为中国石化行业百佳供应商（2019-2021 年），为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等行业龙头企业提供了立式长轴泵、消防泵组等工业泵，为恒逸石化文莱 PMB 石油化工项目等境外重大石化项目提供立式斜流泵。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了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漳州古雷炼化一体化项目百万吨级乙烯及下游深加工装置雨水提升泵站及事故水池泵站”、中国石化海南炼油化工有限公司“海南炼化乙烯项目化工区事故池及雨水监控池立式混流泵”、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炼油转化工结构调整项目雨水监控池雨水提升泵”等重大石化项目。

在钢铁领域，根据 2022 年《财富》发布的世界 500 强榜单中，宝武钢铁集团排名全球钢铁企业首位，公司为宝钢湛江一期工程项目优秀供应商，为宝武钢铁集团提供了立式斜流泵、立式长轴泵、消防泵等产品，为印尼纬达贝工业园区火力电厂项目、印尼摩洛哇丽工业园区火力电厂项目等境外重大项目提供了立式斜流泵。

进口替代方面，公司立式长轴海水泵在国内 LNG 领域实现进口替代，根据 LNG 行业信息梳理，自 2006 年我国首座 LNG 接收站深圳大鹏站正式投产开始，至 2022 年 9 月末，我国大陆地区已建、在建、拟建 LNG 接收站项目（不含内河地区，内河地区不以海水为气化介质，不需要海水泵）合计 91 个，剔除未使用和暂未开始采购海水泵的项目后，合计 44 个项目，发行人中标了其中的 22 个，市占率为 50%；公司消防泵组在海洋平台领域实现进口替代，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采办业务管理与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中海油采招系统”）为中国海洋石油的统一采办平台，经统计中海油采招系统目前可统计区间（2019 年 4 月 8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所有涉及消防泵的招标和询价项目共 111 个，扣除采购配件、维修、其他服务以及与海洋平台不相关的项目后，与海洋平台海水消防泵相关的项目合计 43 个，发行人中标了其中的 16 个，中标率为 37.21%。

（2）公司是国内永磁电驱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龙头企业

迪沃科技在国内较早将永磁电驱技术应用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产品具有模块化、流量大、轻小化、作业半径大、可持续作业时间长等优点，能够切实有效解决行业痛点，广泛应用于应急消防、市政水利、防汛抗旱、交通、矿山、电力、石化等领域。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根据采招网汇总的招投标及中标情况进行不完全市场统计，2019 年至 2021 年，中标金额占比排名前三的企业分别为侨龙应急（20.48%）、迪沃科技（18.91%）、湖南华汛（9.13%），其中侨龙应急产品为液压驱动、迪沃科技和湖南华汛为永磁电驱。根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显示，截至第 362 批次公告，符合国家第六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具有排水抢险功能的永磁电驱车辆有效公告共 333 个，其中迪沃科技为 27 个，占比 8.11%，位列永磁

电驱排水抢险车企业前三。同时，公司产品连续入选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水利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目录》。

综上所述，迪沃科技是国内永磁电驱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龙头企业。

（3）公司为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研发创新实力受到政府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的充分认可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理念，通过积极参与国家机械行业标准《立式斜流泵》《液化天然气（LNG）低温潜液泵》、国家城镇建设行业标准《立式长轴泵》的编制，不仅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行业地位，凸显了公司的技术实力，更有利于及时捕捉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领域相关技术发展的方向，率先进行相关技术和产品研发，保持发行人的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授予的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入选了工信部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住建部“海绵城市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目录”，连续入选水利部“水利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目录”，获得了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授予的“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和“特色优势企业”、科学技术部授予的“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授予的“2020年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推广成果”等奖项。公司承担了“轻量化矿用应急潜水泵研制”、“轻量化高扬程矿用应急救援潜水泵”、“子母式隧道积水电动排水泵车开发”等多个省级以上重大科研项目。

（4）公司产品技术先进、品质优良，得到行业龙头客户的认可

公司与中石化、中海油、中石油、宝武钢铁集团、中核集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五矿集团、各级应急消防、市政水利、城市建设等单位或部门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系中国石化行业百佳供应商（2019-2021年）、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优秀供应商（2020年度）、宝钢湛江一期工程项目优秀供应商、古雷炼化一体化项目优秀供应商、中国安能建设集团一、二、三工程局战略合作伙伴。

公司产品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多次应用于国际国内重点建设项目、应急消防救援供排水事件，部分列举如下：

年度	项目/事件	项目简介	应用公司的产品
2012	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项目	国家能源重点建设项目；国家四大油气战略通道重要组成部分；中国石油建设的第三个液化天然气项目，中国石油“十二五”的开局之作	立式海水泵
2014	中石化天津 LNG 接收站项目	“十三五”重点工程，国家实施低碳清洁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务院“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重点督办项目	立式海水泵
2014	中海油锦州 25-1 南油气田 II 期项目	是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修正）”政策鼓励项目，提升渤海区域的石油开采能力	海水消防泵组
2014-2015	宝武集团-宝钢湛江钢铁项目	是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把钢铁、石化、造纸等现代工业标志性、龙头项目做好做强的项目；同时也是广东加快产业转移、实施粤东西北振兴发展战略的项目	立式斜流/立式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和其他泵
2015	天津港爆炸事故污水应急处置工作	天津港“8·12”特别重大火灾爆炸事故发生后，为安全处置事故区域污水，天津市相关部门封堵了事故周边区域全部雨、污水排水管道和排海口及地表水沟渠，调用迪沃应急排水装备抽排事故区域污水集中处置，使得受污染区域生产生活较快恢复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
2017	恒逸石化文莱 PMB 石油化工项目	国家“一带一路”重点建设项目	立式海水泵、卧式中开离心泵、工业消防泵
2017	珠海台风内涝排水抢险	一场 50 年一遇的台风“天鸽”使珠海多数在建项目受损严重、农作物养殖业灾情严重、车船报废、海水倒灌，台风“帕卡”、“玛娃”也紧随其后，应珠海“三防办”函调，迪沃六辆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参与内涝排水救援，协助灾区人民抗台救灾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2019	中海油陆丰油田群区域开发项目	我国南海首次实现 3000 米以上深层油田，国家海上第二大能源生产基地，该项目采用勘探开发生产一体化模式，实现了油田群区域资产价值的最大化，同时项目安全投产也将为粤港澳大湾区能源供应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海水消防泵组
2019	古雷炼化一体化项目	海峡两岸最大的石化产业合资合作项目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2020	中海油曹妃甸 6-4 油田开发项目	我国海上全新“绿色油田”，该油田建设应用“设计施工一体化”理念，采用绿色低碳管理，完善了我国海上“绿色油田”建设新模式，为海上油气增储上产和助力京津冀协同发展、雄安新区建设等注入新动力	海水消防泵组
2020	广州东莞强降雨内	2020 年 5 月 21-22 日，东莞普遍出现了	大流量厢式智能

年度	项目/事件	项目简介	应用公司的产品
	涝排水抢险	暴雨到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最大 3 小时雨量 351 毫米，突破历史最高纪录。多个镇街受灾，多个地下车库、下沉广场出现严重积水。迪沃第一时间组织力量赶赴莞城、南城等受灾前线，为严重积水地下车库排除积水。	排水车
2020	江西九江大面积内涝排水抢险	2020 年 7 月 12 日九江市永修县三角联圩发生溃堤险情形成大面积内涝，受九江应急管理局邀请，迪沃安排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四辆参与永修三角圩排涝救险，同时安排技术四名为全国各地业主单位支援九江排涝的 20 余辆迪沃排水车做设备运行技术保障。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2021	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排水救援	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期间，迪沃第一时间安排大批移动应急供排水车辆与人员到达现场，在地铁隧道、桥梁下穿隧洞、地下车库等内涝点展开排水救援，获得了河南省委市政府、郑州市委市政府等各级政府、应急管理部的表彰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
2021	山西全省连续遇强降雨内涝排水抢险	2021 年 10 月，山西连续多日遭遇强降雨侵袭，许多地区甚至创下了 10 月上旬累计降雨量纪录，多地遭受了严重雨涝灾害，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工农业生产造成严重影响。迪沃经由当地应急、防汛主管部门的函调，安排抢险人员与排水装备历时 14 天，先后在 5 处内涝受灾点，应急排水 70 余万方，圆满完成抢险任务。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2022	国家管网集团粤东 LNG 接收站工程	本项目服务于粤东地区乃至粤港澳大湾区，使我国东南沿海地区供气格局进一步完善。为实现“湾+带”能源互联互通、推动沿海经济带与大湾区高水平互动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立式海水泵
2022	中海石油渤中 19-6 凝析气田 I 期开发项目	渤中 19-6 凝析气田位于渤海中部海域，目前已申报探明地质储量为天然气约 2000 亿方、原油和凝析油超过 2 亿方。渤中 19-6 凝析气田的登录终端装置项目，每年可带来 25 亿方天然气、248 万方石蜡基凝析油。是将带动滨州市天然气、石化上下游产业企业向精细加工方向发展	海水提升泵
2022	鞍山市南部地区老旧防洪排涝泵站改造工程	国家“十四五”改善民生工程	永磁潜污（水）泵、中开泵及其他泵
202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炼油转化工结构	本项目主要为了实现安庆石化从燃料型炼厂向化工型炼厂转型，减产成品油，增产低碳烯烃和芳烃原料，在保持全厂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中开泵及其他泵

年度	项目/事件	项目简介	应用公司的产品
	调整项目	800 万吨/年原油加工能力不变的基础上，新建 300 万吨/年重油 DCC（重油催化深度裂解）装置，配套建设 160 万吨/年气分装置和 80 万吨/年芳烃抽提系统；利用现有 80 万吨/年柴油加氢装置改造为裂解汽油加氢装置；同时建设 40 万吨/年乙苯-苯乙烯装置及 30 万吨/年聚丙烯装置；新建及改造相应系统配套工程	
2022	中核集团田湾核电蒸汽供能项目	本项目一期工程建设 2 台单机容量 106 万千瓦的俄罗斯 AES-91 型压水堆核电机组，二期工程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加深中俄两国政治互信、发展经济贸易、加强战略协作。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为持续推动地方经济建设和中国核电事业安全高效发展，进一步巩固和深化中俄核能领域合作发挥重要作用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2022	四川关州水电站一透水事故排水救援	2022 年 1 月，四川丹巴关州水电站厂房三号机组因堵头阀门爆裂，发生透水事故，造成厂房被淹，11 人被困。安能三局和四川消防救援队组织装备开展抽排水救援，水位降至地下厂房三层时，常规大流量泵组难以继续排水作业，现场指战员灵活切换至迪沃科技高扬程泵组继续作业，圆满完成救援任务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2022	辽宁盘锦市抗洪排涝抢险	2022 年 8 月辽宁盘锦市绕阳河发生有水文记录以来最大洪水，导致绕阳河左岸发生溃口，村庄、油田、农田造成大面积被淹。迪沃科技受中国安能集团第一工程局邀请，先后从长沙、郑州、福州三地抽调 11 名专业人员、5000 型、4800 型等 7 台大型应急排水装备，共 2.5 万 m ³ /小时的排水力量千里驰援。通过连续昼夜奋战 30 天，圆满完成了排涝抢险工作，展现出企业力量与社会担当	水陆两栖移动泵站、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2022	南方地区抗旱保生产	7 月以来，长江流域高温少雨，来水偏枯，江湖水位持续走低，长江流域发生严重夏秋连旱。各地应急、水利等相关部门和中国安能为抗旱保生产，派出多支应急救援队携迪沃科技应急供排水装备在湖北枝江市和石首市、浙江舟山普陀区等地应急抽水抗旱；在湖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和长沙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指挥调度下，迪沃科技组织 6 支抗旱服务队到湖南益阳市、邵阳市、湘西自治州以及长沙岳麓区等多地进行抗旱调水保生产，为上万亩水稻、柑橘等农作物解决了灌溉用水问题，保障了民生，获得了政府和老百姓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年度	项目/事件	项目简介	应用公司的产品
		姓的好评与赞誉	

2、公司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在工业泵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与生产制造经验，形成了一系列重要核心技术与知识产权。公司核心技术水平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小节之“六、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之“（一）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3、行业内主要企业

（1）国际市场主要企业

①丹麦格兰富（The Grundfos Group）

丹麦格兰富成立于 1945 年，是全球泵业领导者之一，该公司从 1952 年开始生产离心泵，主要产品为用于供热空调的循环泵，用于工业、供水及污水处理的离心泵和计量泵。1994 年，丹麦格兰富在上海设立办事处，开始进入中国。2020 年，丹麦格兰富营业收入为 263 亿丹麦克朗。

②赛莱默（Xylem）

赛莱默是领先的全球水技术公司之一，致力于开发创新的技术解决方案。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专注于市政、工业、民用和商用建筑等领域的水输送、水处理、水测试、水监测和水回用。公司在全球拥有 17,000 余名员工，运用其在诸多应用领域的技术专长，专注于提供可持续的综合解决方案。赛莱默总部位于纽约州莱伊布鲁克，2021 年营业收入达 52 亿美元，旗下多个产品品牌在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业务。

③意大利佩德罗（Pedrollo S.p.a.）

意大利佩德罗成立于 1974 年，主要产品有 50 多种类型的水泵，包括涡流泵、离心泵、自吸泵、污水泵、潜水泵、深井泵等，水泵年产能达 200 万台，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农业、家用等领域，产品销往全球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

④德国凯士比（KSB SE&Co. KGaA）

德国凯士比成立于 1871 年，是全球领先的泵、配件和相关系统供应商之一。泵领域的产品包括私人雨水使用的输送系统，以及大型发电厂的工艺泵和锅炉

给水装置。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技术、工艺工程、水处理、水运、能源转换和固体运输等领域。此外，该公司还提供服务，并创建用于输送水和废水的完整液压系统。2020年，德国凯士比营业收入为22.079亿欧元⁷。

⑤福斯公司（Flowserve）

福斯公司成立于1997年，是世界领先的流体管理产品及相关维修服务的供应商，主营泵、阀门、密封自动控制，核心产品包括工业工程用泵、工业阀门、控制阀、核级执行器和控制精密机械密封，并提供全球范围的全系列的相关流体管理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石油、天然气、化工及其他行业，业务遍布全球超过56个国家/地区，具有较强的国际影响力。

⑥株式会社荏原制作所（EbaraGoup）

株式会社荏原制作所（Ebara Goup）于1912年在日本东京创立，是涵盖风水力机械、环境工程、精密电子、新能源四大领域的综合性企业，总注册资本为7,915.50亿日元（折合人民币473.90亿元）。Ebara Group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泵类产品制造企业之一，是世界制造业500强之一，年销售额超过45亿美元，其中泵类产品年销售额超过22亿美元。

（2）国内市场主要企业

水泵是机械设备行业通用设备，按照使用领域主要可划分为民用泵和工业泵，工业泵主要用于工业用途，民用泵主要应用于家用、建筑及小型农业灌溉等民用领域。国内水泵行业中的上市公司主要从事民用泵产品，如泰福泵业（300992.SZ）、大元泵业（603757.SH）、凌霄泵业（002884.SZ）、君禾股份（603617.SH）等，与公司主要产品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存在较大差异。国内与公司业务具有可比性的公司主要包括⁸：

①中金环境（300145.SZ）

该公司主要从事水泵制造、水处理系统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危废物安全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环保咨询、勘察设计、环保项目运营等业务，公司业务主要分为三大类：通用设备制造类业务、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类业务及其他类业务。通用设备制造类业务主要专注于离心泵系列产品的研发、设计、制

⁷ 数据来源于德国凯士比官网，<https://www.ksb.com/en-global/company/company-at-a-glance>

⁸ 为便于与可比公司进行对比，选取已上市或已IPO申报企业为可比公司

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CDL/CDM 系列立式不锈钢多级离心泵、CHL 系列卧式不锈钢多级离心泵、成套供水设备、污水泵、暖通泵、中开泵、消防泵、计量泵、油泵、深井泵等多系列产品，产品广泛应用于管道增压、工业用水、楼宇供水、暖通系统、消防系统、净水处理、医药及电子清洗等诸多领域。

②利欧股份（002131.SZ）

该公司主营业务分为机械制造业务和数字营销业务两部分。其中机械制造业务主要为民用及商用泵、工业泵、园林机械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农林灌溉、城市供水、建筑暖通、消防排污、大型水利、能源化工等多个领域，形成了独特的协同优势，产品制造能力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③三联泵业（430652.NQ）

该公司是以泵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与售后服务为核心，以精密铸件的生产、销售为辅助，为客户提供系统集成总承包、技术服务、产品及零配件和维修配件，近年陆续研发并推出了用于大型水利市政的中开泵、化工泵、环保专用泵、轴流泵、精密铸件等产品。

④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侨龙应急”）

该公司是国内较早采用液压驱动水泵技术的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制造厂商，定位于应急装备技术创新型企业，主要从事应急抢险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自主研发形成了“龙吸水”系列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主要产品包括垂直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高空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移动泵站、子母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4、核心竞争优势

（1）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设有“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中心”、“湖南省特种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应急排水抢险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创新平台。公司建立了 CNAS 认可的检测实验中心、大型水力测试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配备先进的检测装备与完备的检测手段，为公司技术开发、产品性能测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已取得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9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公司是国家机械行业标准《立式斜流泵》《液化天然气（LNG）低温潜液泵》标准、国家城镇建筑行业标准《立式长轴泵》标准的起草单位，是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消防专用水泵选用及安装》的参编企业。同时，公司与湖南大学、江苏大学、长沙学院等多所院校和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等合作单位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等合作关系。

（2）产品性能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持续提升产品的先进性，形成了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等优势产品。公司研制的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永磁潜污（水）泵、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水利部、住建部等权威机构鉴定，整体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 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和高压永磁潜液罐内低温泵填补了国内空白，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为国内首创⁹。公司自主研发并生产了湖南省首台（套）5 个：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移动排水抢险装备（系统）、地铁、隧道专用移动排水抢险设备、迪沃 5000 型大流量排水抢险车（设备）和潜液式永磁低温泵。

（3）产品线优势

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丰富的产品线，目前公司产品有 5,000 多种规格型号。工业泵系列产品涵盖海水泵、雨水提升泵、循环水泵、化工泵、消防泵组、永磁潜污（水）泵、永磁低温泵等多种型号规格，广泛应用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等行业或领域；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涵盖流量 150~5,000m³/h、扬程 6~80m 各类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和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集装箱分布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泵站等各类移动应急供排水车，满足城乡洼地内涝排水、地下空间应急排水抢险、溃垸决堤大面积洪涝灾害应急排水抢险、地质灾害救援应急排水、民生应急供水调水、城市雨污管网提质增效导水工程等各种应用场景需求。

⁹ 鉴定依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4）品质管控优势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客户一般为大型工业企业、政府部门或事业单位，其对产品的运行稳定性要求严格。公司具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两化融合管理体系、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和商品售后服务认证等体系认证。公司产品品质优良，主要产品通过了欧盟 CE、美国 FM、美国 UL、船级社（BV 和 CCS）、俄罗斯等五国联盟 EAC 认证、GOST 认证及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等产品认证。

（5）定制化优势

根据客户需求多样化和个性化特点，公司逐步形成从客户需求调研到产品交付的全流程定制化服务能力。通过与客户充分探讨，全面深入了解客户需求，从而为客户提出解决方案，依托公司现有技术和生产优势，进行个性化研制。如在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项目中，公司针对客户具体需求，成立了设计、工艺、加工、焊接等多个小组，成功向客户交付了“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产品，最终获得了客户认可并实现产业化应用。

（6）服务效率优势

公司培养了一支能快速反应、适应各种复杂工况的应急抢险队伍，最快能在 2 小时内为客户提供解决方案，获得行业内最高的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七星级认证。公司建立了基于物联网技术开发的迪沃云平台，助力客户对现场设备与人员异地远程调控、实时监控和指挥调度。

（7）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产品质量可靠，技术领先，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曾多次被应用于国际国内重点建设项目，得到下游应用领域行业龙头客户的认可。公司与中石化、中海油、中石油、宝武钢铁集团、中核集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五矿集团、各级应急消防、市政水利、城市建设等单位或部门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系中国石化行业百佳供应商（2019-2021 年）、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优秀供应商（2020 年度）、古雷炼化一体化项目优秀供应商、宝钢湛江一期工程项目优秀供应商、中国安能建设集团一、二、三工程局战略合作伙伴。

5、主要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目前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系股东的资本性投入，银行借款规模较小，主要系流动资金借款。资金渠道相对单一制约了公司产能的扩张和进一步的研发投入，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公司需要开拓新的融资渠道，扩大产能，促进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增加研发投入，加强公司综合实力。

（2）市场仍需进一步拓展

虽然公司自成立起就专注于市场的开拓，在通用市场和部分细分行业领域取得了较好的成果，但收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公司仍需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同时，国际客户对质量、业务流程、产品验证的要求较高，开发流程较长，因此公司需要投入更多的前期开发时间方能达到项目量产阶段。

（3）高端人才资源不足

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产业升级进一步加快，自主研发产品，摆脱进口依赖，对于企业持续保持竞争优势非常重要，但公司当前人才储备数量难以满足日益增长的技术研发需求，专业技术人员及高端人才依然紧缺。

6、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行业发展面临的机遇

1) 政策支持力度大

泵作为装备制造领域的重要设备，是下游能源、冶金及供排水等国民经济重要领域转型升级的基础性配套设备。《中国制造 2025》明确提出要加大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工艺和装备的研发力度，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促进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协调发展，进一步优化制造业布局。

《工业绿色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要加快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鼓励使用绿色低碳能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明确指出要提升重大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及工艺设备配套能力。《“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明确要求加快高效电机、配

电变压器等用能设备开发和推广应用，淘汰低效电机、变压器、风机、水泵、压缩器等用能设备，全面提升重点用能设备能效水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立足流域整体和水资源空间均衡配置，加强跨行政区河流水系治理保护和骨干工程建设，强化大中小微水利设施协调配套，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完善国家应急管理体系：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优化国家应急管理能力和体系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长期看，装备制造业是一国工业发展的基础性行业，围绕高端装备、进口替代、节能环保发展方向，泵行业发展受到国家一系列政策的大力支持。

2) 下游行业需求稳步增长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工业投资与水利、市政管理配套投资的增加与产业升级，行业需求预计将稳步增加。从下游主要行业的发展规划看，下游需求主要涉及新增投资与技术改造，如《能源技术革命创新行动计划（2016-2030 年）》提出要重点发展特种用途的泵、阀等关键装备，研究新型高效节能水泵等节能技术。研究石油、化工、冶金等工业领域压缩机、水泵、电机等通用设备运行效能评估及节能改造技术。《能源技术创新“十三五”规划》提出对高温大排量泵举升工艺技术、机械式钠泵、小型屏蔽泵以及高压差减压阀和高压煤浆输送泵等进行集中研究。《钢铁工业调整升级规划（2016-2020 年）》提出供给侧改革，提升转型升级相关配套设备先进水平。《水利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要求全面完成列入规划的 251 处大型灌排泵站的更新改造任务，启动实施重点中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推进大中型灌区、大型灌排泵站改造与建设，推进城市排水防涝工程建设，完善地下综合管廊及排水管网、泵站等设施，着力解决城市内涝问题。《“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明确指出要扩大安全应急产业，完善中央、省、市、县、乡五级物资储备布局，重点满足流域大洪水、超强台风以及特别重大山洪灾害应急的物资需要，加快研制适用于高海拔、特殊地形、原始林区等极端恶劣环境的智能化、实用化、轻量化专用救援装备。整体而言，随着下游需求行业“十三五”规划的实施完成，“十四五”规划的开始实施，围绕新增投资与技术改造，下游行业需求预计呈现总量较大，稳步增

长的趋势。

3) 进口替代领域机会大

长期以来，进口产品在国内泵行业中高端市场具有较强竞争力，但随着国内部分实力较强企业研发能力的提升，进口替代领域成为国内泵企拓展市场、提升经济效益的重要领域。长期以来，国家大力提倡通过自主研发提升国产化装备水平，国产化替代进口产品以高性价比获得市场优势，由于泵类中高端市场产品附加值相对较高，进口替代领域是国内泵行业发展的重要机遇。

(2) 行业发展面临的挑战

1) 行业竞争激烈，集中度有待提升

我国泵行业企业数量较多，近年来随着泵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准入、产品强制性认证的取消，行业门槛放宽，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从发达国家泵企业看，行业发展经历了从中小企业为主的竞争性市场发展成为行业龙头企业集中度较高的市场，目前全球泵行业市场主要份额由丹麦格兰富（The Grundfos Group）、赛莱默（Xylem）、意大利佩德罗（Pedrollo S.p.a.）、德国凯士比（KSB SE&Co. KGaA）、株式会社荏原制作所（EbaraGoup）等行业领先企业占据。泵行业由于存在一定的进入门槛，且随着装备制造业水平的提升与国产化需求，行业需要大型领先企业提供大型高端制造装备，打破进口产品长期占据主导地位的中高端产品市场，引领、参与行业相关产品国际通用标准制定，增强行业整体竞争力。

2) 部分重要核心部件或技术依赖进口，国产化程度有待提高

我国泵行业发展较欧美等发达国家起步较晚，虽然国内泵相关设备已实现部分国产化替代，但受制于核心技术研发周期、产品配套标准要求以及品牌影响力，部分重要核心部件或技术仍旧依赖进口，国产化程度有待提高。如水力模型计算软件、复杂、特殊环境泵用技术、轴承与密封等关键部件、微泵领域技术、供排水泵车液压系统等核心部件仍存在不同程度依赖进口，成为制约我国装备制造业发展壮大的重要因素之一，尤其在目前全球贸易争端与核心技术保护升级的背景下，核心技术国产化程度亟需提高。

3) 国内泵业与计算机、工业互联网等信息化、自动化融合程度有待增强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工业化进程加速，泵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得到显著提高，但随着近年来发达国家实施的工业 4.0、工业互联网等工业发展战略的实施，国际领先企业积极将计算机与互联网技术、人工智能引入泵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与销售，开启了新技术、新产业领域应用与新经营模式。由于我国泵行业起步相对较晚，虽然我国计算机与互联网、人工智能技术已经取得了较大进步，部分领域处于国际领先地位，但工业领域的计算机与互联网技术、人工智能应用水平较发达国家仍旧存在一定距离，因此从未来市场发展趋势、国际市场竞争角度看，国内实力较强的泵企亟需提升研发与制造的信息化与智能化水平，加强与新产业融合，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

（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

1、经营情况对比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金环境	171,823.53	407,200.80	325,467.13	292,944.29
利欧股份	151,666.87	285,212.20	204,531.59	207,444.62
三联泵业	21,229.96	41,261.83	30,519.85	27,734.91
侨龙应急	15,325.25	36,970.97	15,853.92	19,848.56
平均值	90,011.40	192,661.45	144,093.12	136,993.10
发行人	22,462.08	51,523.34	42,012.35	35,971.14

注：1、中金环境业务主要分为三大类：通用设备制造类业务、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类业务及其他类业务，上表中收入为通用设备制造业板块收入；

2、利欧股份目前主营业务系互联网业务，表中数据为其水泵和工业泵业务收入之和。

2、技术实力对比

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均拥有自主的创新能力及研发条件，并持续不断发展。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实现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产品开发技术路线，开发了水力模型设计技术、超长径比的立式泵结构设计技术、机泵一体化集成控制技术、大流量排水救援专用车成套设计技术与智能排水控制系统开发技术等核心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技术创新，设有“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

中心”、“湖南省特种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应急排水抢险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创新研发平台。公司建立了 CNAS 认可的检测实验中心、大型水力测试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配备先进的检测装备与完备的检测手段，为公司技术开发、产品性能测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目前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专利 1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9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与湖南大学、江苏大学、长沙学院等多所院校和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等合作单位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

与可比公司技术实力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近三年一期研发费用占比				技术情况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金环境	4.77%	4.74%	4.40%	4.17%	中金环境系全国较早研发并规模化生产不锈钢冲压焊接离心泵企业，拥有二十多年生产经验的国内不锈钢离心泵领军企业，在不锈钢冲压离心泵市场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新一代离心泵性能已达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水平，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
利欧股份	-	-	-	-	公司研发部门以 OA、RDM、SAP、PDM 系统为载体实现与其他部门无缝连接，采用 CAXA 及 Creo 软件进行产品结构运用 FMEA 分析、CFD 流场分析及数值模拟技术、三维仿真设计技术、结构与强度有限元分析技术进行产品各项基础研究分析。开发出 IPM5 系列（0.37 kW~11 kW）高效永磁同步电机、MAC550 永磁同步电机恒压多级离心泵；常规电机系列泵开发，如异步变频自吸泵、低噪音自吸泵、高扬程旋涡泵、低成本花园喷射泵及遥控锂电花园潜水泵等。
三联泵业	3.24%	4.10%	3.75%	4.52%	公司针对国内外水泵行业市场的需求以及铸造行业环保升级的契机，持续、稳定地推进新产品研发和改造，近年陆续推出的用于大型水利设施的中开泵系列产品、用于市政建设和城市排污的潜污泵产品以及化工流程泵、环保专用泵、轴流泵、精密铸件等，实现了公司业绩稳健发展。
侨龙应急	7.29%	5.59%	6.36%	5.51%	公司是国内较早采用液压驱动水泵技术的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制造商，制定了我国现行有效唯一关于应急排水车辆的行业标准《排水抢险车》（QC/T1055-2017），填补了我国该项领域空白；通过长期的理念创新和技术创新，形成了设计、研发、制造“龙吸水”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的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累计获得已授权

公司名称	近三年一期研发费用占比				技术情况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专利 17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发行人是工信部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福建省科技小巨人企业”、“福建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龙吸水”系列供排水应急抢险装备曾被科技部等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经水利部组织专家鉴定为“填补国内外市场空白，总体技术指标及性能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并在多次抢险救援行动中得到验证。
平均值	5.10%	4.81%	4.84%	4.73%	
发行人	4.92%	5.55%	5.39%	4.63%	

注：利欧股份目前主营业务系互联网业务，其工业泵销售收入占比低，且未披露工业泵的研发费用，因而未列示其研发费用占比。

3、关键业务数据、指标对比

业务数据对比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中相关内容。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情况

（一）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

1、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和产能利用率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产能、产量和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套、辆

年份	产品类别	产能/标准产能	产量/折算产量	产能利用率
2022年 1-6月	工业泵	1,000	624	62.40%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65	161	97.58%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725	770	106.21%
2021年	工业泵	2,350	2,062	87.74%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300	296	98.67%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300	1,080	83.08%
2020年	工业泵	2,200	2,129	96.77%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300	272	90.67%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200	1,351	112.58%
2019年	工业泵	2,150	1,979	92.05%

年份	产品类别	产能/标准产能	产量/折算产量	产能利用率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90	137	72.11%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800	765	95.63%

注：1、公司工业泵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产品种类和型号众多，不同型号的产品结构及尺寸差异较大，简单地以产品数量计算的产能利用率并不能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产能和产量均选取具有一定代表性的标准产品进行测算，通过折算产量/标准产能的方式计算产能利用率，折算产量=Σ（具体产品标准工时/标准产品标准工时）×具体产品的生产数量。

2、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可单独销售，亦可装配至移动应急供排水车上，上表中统计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产能和产量包括单独销售和装配至移动应急供排水车上的数量。

公司工业泵产品的主要生产环节为泵及控制系统设计、相关组件机加工、焊接、整机的装配及调试测试，其中限制产能的工序为总装环节，因总装环节的复杂程度以及公司较多的产品系列，现有生产技术下无法通过设备完成，因此以装配环节生产工时作为产能计算依据。2019年-2021年工业泵产能逐年增加，主要系装配环节生产人员数量增加。2022年上半年产能利用率较低，产量较低的原因一方面受疫情影响，部分客户订单量减少，导致上半年排产减少，如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上半年磁力泵产量较去年同期减少60台，另一方面公司按照订单交付时间进行排产，同时结合产品进度、实时产能利用情况、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对生产计划进行优化和调整，其中2022年上半年排产的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4台海洋平台柴油机海水消防泵（1400m³/h、1100 m³/h），整体配置较高，制造难度大，生产耗时较长，影响其他项目排产。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和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均由公司子公司迪沃科技生产，报告期内，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产能逐年增加，主要是迪沃科技报告期内新增了部分生产人员，对工艺不断进行优化和改进，新采购了生产用工具装备，整体提升了生产效率。2019年移动应急供排水车产能利用率相对较低，一方面是迪沃科技2019年搬入新的生产厂房，需要进行产品试制、量产审核、量产爬坡等阶段，逐步达产；另一方面是当年移动应急供排水车销量仍处于快速增长，但销量整体规模相较产能仍较低，按照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从而产量也低于产能，拉低了产能利用率。2020年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产能利用率超过100%，一方面是公司订单增加相应增加了排产量；另一方面是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提高了安全库存量，从而产量增加。

2、主要产品产量、销量和产销率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产量、销量和产销率情况如下：

单位：套、辆

年份	产品类别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2022年1-6月	工业泵	316	407	128.80%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61	107	66.46%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770	467	60.65%
2021年	工业泵	1,015	1,031	101.58%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296	241	81.42%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080	897	83.08%
2020年	工业泵	1,242	1,086	87.44%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272	247	90.81%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351	998	73.87%
2019年	工业泵	1,156	1,131	97.84%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37	141	102.92%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765	743	97.12%

注：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可单独销售，亦可装配至移动应急供排水车上，上表中统计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产量和销量包括单独销售和装配至移动应急供排水车上的数量。

2022年1-6月工业泵的产销率较高，达到128.80%，一方面是2022年上半年产量较低；另一方面是2021年与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70台潜污泵和液下泵的销售合同，当年生产入库，按照客户要求于2022年上半年发货并验收。

2022年1-6月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和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产销率较低，一方面是随着订单的增加，公司增加了安全库存量，产量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是移动应急抢险装备的销售旺季在下半年，上半年销量占比较低。

（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型的分类情况详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三）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2、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20,111.73	90.17	48,130.44	94.82	38,481.32	92.71	34,466.29	97.36
经销	2,193.57	9.83	2,630.03	5.18	3,026.54	7.29	934.41	2.64
合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业务收入分别为 34,466.29 万元、38,481.32 万元、48,130.44 万元和 20,111.73 万元，收入占比分别为 97.36%、92.71%、94.82%和 90.17%，占比较高，公司以直销模式为主。

3、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布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出口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销售	22,184.75	99.46	50,012.67	98.53	41,162.79	99.17	34,183.88	96.56
境外销售	120.55	0.54	747.81	1.47	345.07	0.83	1,216.82	3.44
总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6.56%、99.17%、98.53%和 99.46%，占比较高，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国内销售为主，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4、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分布”。

4、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不含税）如下：

单位：万元/套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单价	变动比例	平均单价	变动比例	平均单价	变动比例	平均
立式斜流/长轴泵	43.23	-25.43%	57.97	38.58%	41.83	-5.89%	44.45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单价	变动比例	平均单价	变动比例	平均单价	变动比例	平均
消防泵组	46.56	53.75%	30.28	43.58%	21.09	106.55%	10.21
中开泵及其他泵	9.88	5.57%	9.36	40.12%	6.68	-24.69%	8.87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82.00	28.59%	63.77	0.02%	63.76	-19.94%	79.63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3.24	-0.54%	13.31	8.30%	12.29	-3.08%	12.6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的波动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三）公司客户销售情况

1、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不含税）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主要销售产品
2022年1-6月				
1	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	2,686.73	11.96%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2	中国五矿集团	1,928.74	8.59%	立式海水泵
3	中国化学集团	1,229.58	5.47%	消防泵组、立式斜流/长轴泵
4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	1,201.33	5.35%	消防泵组、立式斜流/长轴泵
5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	1,166.37	5.19%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合计		8,212.76	36.56%	
2021年度				
1	中国石化集团	6,275.17	12.18%	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
2	中国化学集团	3,187.49	6.19%	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
3	中国五矿集团	2,965.44	5.76%	立式斜流/长轴泵
4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	2,849.37	5.53%	海水消防泵组、立式斜流/长轴泵
5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	1,945.95	3.78%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合计		17,223.42	33.44%	
2020年度				
1	中国石化集团	3,589.05	8.54%	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
2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699.04	6.42%	立式斜流/长轴泵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主要销售产品
3	宝武钢铁集团	1,859.13	4.43%	中开泵及其他泵、消防泵组
4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1,833.01	4.36%	立式斜流/长轴泵
5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30.12	4.12%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合计		11,710.36	27.87%	
2019 年度				
1	中国石化集团	3,379.29	9.39%	立式斜流/长轴泵
2	中国五矿集团	1,752.28	4.87%	立式斜流/长轴泵
3	中国中化集团	1,569.44	4.36%	立式斜流/长轴泵
4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21.82	4.23%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5	山东省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中心	1,418.68	3.94%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合计		9,641.49	26.79%	

注：1、中国石化集团包括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和关联公司；
2、中国化学集团包括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和关联公司；
3、中国五矿集团包括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和关联公司；
4、中国海洋石油集团包括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和关联公司；
5、北京城市排水集团包括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公司和关联公司；
6、宝武钢铁集团包括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和关联公司；
7、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包括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和关联公司；
8、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包括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昆明滇池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9、中国中化集团包括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和正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前五大客户整体比较稳定，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6.79%、27.87%、33.44%和 36.56%，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额超过 50%的情形，不存在严重依赖个别客户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2、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

从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来看，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变化情况，主要是基于当期客户业务需求变化导致的，新增前五大客户大部分是与公司长期建立合作关系的客户，公司与其具有稳定的合作关系，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前五大客户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年1-6月新增前五大客户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订单和业务获取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1	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	不适用	招投标	2021年开始	城市防汛、排水、消防装备配套供水等应急管理需要
2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	不适用	招投标	2021年开始	城市防汛、排水、消防装备配套供水等应急管理需要

注：1、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合作单位较多，表格中主要列示年度销售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合作单位，下同；

2、合作历史以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中最早开始合作日期计算，下同。

(2) 2021年度新增前五大客户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订单和业务获取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1	中国化学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	2009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953/1/9	招投标	2020年开始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1988/3/17	招投标	2009年开始	
2	中国五矿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	2012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7/24	招投标	2019年开始	
	中冶赛迪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7/11/29	招投标	2011年开始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03/11/28	招投标	2009年开始	
3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	2007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999/12/8	招投标	2013年开始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00/4/11	招投标	2019年开始	
	中海油江苏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18/5/17	招投标	2020年开始	
4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商务谈判	2012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3/12/28	招投标、商务谈判	2012年开始	
	北京北排建设有限公司	2011/3/01	商务谈判	2014年开始	

(3) 2020年度新增前五大客户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订单和业务获取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1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94/6/30	招投标	2019年开始	公司新开发客户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订单和业务获取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2	宝武钢铁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商务谈判	2003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2/3	招投标、商务谈判	2003年开始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2011/4/18	招投标、商务谈判	2014年开始	
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	2010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1/11/08	招投标	2010年开始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1986/5/12	招投标、商务谈判	2017年开始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1998/1/16	招投标	2018年开始	

(4) 2019年度新增前五大客户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订单和业务获取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1	中国石化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	2002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中石化天津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12/12/6	招投标	2014年开始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985/11/18	招投标	2014年开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2006/3/22	招投标	2018年开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2000/3/28	招投标、商务谈判	2006年开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2002/11/06	招投标	2019年开始	
	中国石化上海高桥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16/2/26	招投标、商务谈判	2016年开始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993/6/21	商务谈判	2007年开始	
2	中国五矿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	2012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7/24	招投标	2019年开始	
3	中国中化集团	不适用	招投标	2012年开始	持续交易，当年业务量提升
	其中：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2006/9/26	招投标	2012年开始	
4	山东省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中心	不适用	招投标	2019年开始	公司新开发客户

3、报告期内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少量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形，主要系与同一控制下不同企业之间进行交易，共涉及企业 21 家。报告期内，发行人分别存在客户暨供应商单位（同一控制下合并计算）6 家、5 家、12 家、5 家，其中当年采购额和销售额均大于 100 万元的单位分别为 1 家、1 家、2 家、0 家，具体交易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单位数	其中采购和销售均大于 100 万元的单位数	采购总额	销售总额	采购亦销售金额		
					金额	采购占比	销售占比
2022 年 1-6 月	5	0	227.16	648.92	105.35	0.60%	0.47%
2021 年	12	2	2,304.28	8,506.97	426.89	1.44%	0.83%
2020 年	5	1	1,948.93	3,978.38	1,948.93	7.31%	4.64%
2019 年	6	1	358.25	3,428.80	210.80	1.06%	0.59%

注：采购亦销售金额为单个客户/供应商当期采购金额与销售金额孰低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既是客户又是供应商的采购亦销售的金额分别为 210.80 万元、1,948.93 万元、426.89 万元、105.35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9%、4.64%、0.83%、0.47%，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6%、7.31%、1.44%、0.60%。总体来看，报告期各期发行人采购亦销售金额较小，占当期收入、采购的比例较低，对发行人当年收入、利润无重大影响。2020 年采购亦销售的金额相对较高，主要是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下不同企业之间进行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家企业（同一控制下合并计算）对应的销售与采购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的业务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交易时间	采购金额	主要采购内容	销售金额	主要销售内容
中国石化集团	2021 年	105.92	柴油	6,275.17	工业泵
	2020 年	1,888.91	电机、柴油	3,589.05	工业泵
	2019 年	186.78	电机、柴油	3,379.29	工业泵、移动应急排水车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462.05	电机	196.35	消防泵组、中开泵

注：1、中国石化集团包括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和关联公司；

2、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和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

机厂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集团系公司主要客户，2019年-2021年各期销售金额分别为3,379.29万元、3,589.05万元、6,275.17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采购内容主要包括：公司报告期各期向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长沙县石油分公司采购柴油主要用于生产经营；2019年公司客户中石化广州工程有限公司指定向中石化国际事业华南有限公司采购配套电机，公司向其采购金额为103.27万元；2020年公司客户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指定向大连中石化物资装备有限公司采购配套电机，公司向其采购金额为1,834.41万元。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系公司电机供应商，2019年-2021年采购金额分别为500万元、322.34万元、1,462.05万元，2021年采购金额较大主要是公司客户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指定向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采购配套电机。2021年，公司向中机国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销售工业消防泵组和中开泵，销售金额196.35万元。

公司作为工业泵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制造商，上游主要是泵的铸件、焊接件、底盘、厢体、柴油机、电机、发电机组、型材、配件制造商等，下游需求主要系装备制造领域的投资需求，涉及的行业或领域主要为石化、LNG、海洋平台、电力、钢铁、应急消防、市政水利。基于自身需求相互采购，此种交易情形在行业内具有常态化和合理性，有利于实现高效的资源配置。

公司存在客户暨供应商的情形中，对同一家企业的销售和采购具体内容基本不同，不存在向同一主体采购的产品为向其销售产品的原材料情形。

4、报告期内客户与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客户与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重叠的情形，公司向竞争对手销售金额分别为134.11万元、99.41万元、172.06万元、223.30万元，销售金额及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均较低，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年度销售金额在10万元以上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竞争对手	年度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湖南中联重科应急装备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74.34	0.33%
博山水泵制造厂	2022年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41.15	0.18%

竞争对手	年度	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1-6月			
湖南金龙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潜污泵、管道泵	38.05	0.17%
河北德源钊振泵业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长轴泵及配件	35.68	0.16%
河南红宇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4.60	0.07%
安徽凯特泵业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14.42	0.06%
三联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轴套、导轴承等配件	10.11	0.02%
	2020年	中开泵、化工泵、供水泵及配件	31.93	0.08%
	2019年	多级泵以及轴套、导轴承等配件	13.93	0.04%
江苏芬奇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21年	长轴泵及配件	153.10	0.30%
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	长轴泵及配件	116.81	0.32%
安德里茨（中国）有限公司	2020年	长轴泵及配件	61.43	0.15%

水泵行业细分领域较多，发行人与竞争对手基于双方真实业务需求进行购销交易，属于正常商业交易，具有合理性，上述竞争对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整体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为驱动件（电机、柴油机、发电机组等）、底盘、电气元配件、厢体、零配件、型材、铸件、焊接件，上述材料合计采购金额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1.53%、82.80%、82.09%、83.71%，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不含税)	占比	金额 (不含税)	占比	金额 (不含税)	占比	金额 (不含税)	占比
驱动件	4,833.06	27.49%	8,239.44	27.76%	8,412.27	31.57%	6,937.08	34.95%
其中：柴油机	1,251.63	7.12%	1,350.42	4.55%	2,192.87	8.23%	1,378.74	6.95%
电机	2,013.90	11.45%	4,730.03	15.94%	4,486.50	16.83%	4,404.02	22.19%
发电机组	1,567.53	8.92%	2,158.99	7.28%	1,732.90	6.50%	1,154.32	5.82%
底盘	2,428.79	13.81%	3,391.28	11.43%	2,696.58	10.12%	1,245.81	6.28%
电气元配件	1,893.03	10.77%	2,620.37	8.83%	2,591.11	9.72%	1,559.26	7.86%
厢体	1,502.21	8.54%	2,416.02	8.14%	1,759.29	6.60%	1,301.97	6.56%
零配件	1,557.91	8.86%	2,347.41	7.91%	2,598.19	9.75%	1,662.11	8.37%
型材	954.83	5.43%	2,016.67	6.80%	1,650.45	6.19%	1,214.97	6.12%
铸件	947.89	5.39%	1,724.64	5.81%	1,531.86	5.75%	1,432.11	7.22%
其中：按重量	583.42	3.32%	1,464.31	4.93%	1,044.11	3.92%	1,167.98	5.88%
按件	364.47	2.07%	260.33	0.88%	487.74	1.83%	264.13	1.33%
焊接件	600.23	3.41%	1,605.44	5.41%	826.88	3.10%	827.91	4.17%
合计	14,717.94	83.71%	24,361.27	82.09%	22,066.63	82.80%	16,181.23	81.53%

(2) 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原材料	数量 单位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单价 (不含税)	变动	单价 (不含税)	变动	单价 (不含税)	变动	单价 (不含税)
驱动件	台	106,221.15	28.66%	82,559.47	10.21%	74,908.92	1.83%	73,563.97
其中：柴油机	台	417,209.44	131.71%	180,056.28	-20.35%	226,069.21	8.22%	208,900.72
电机	台	99,698.09	28.36%	77,668.73	33.99%	57,965.07	-3.39%	60,000.23
发电机组	套	70,292.95	2.23%	68,757.57	-0.01%	68,766.01	-14.81%	80,721.69
底盘	台	123,288.60	1.79%	121,117.20	1.06%	119,848.01	17.36%	102,115.85
电气元配件	个	231.35	25.90%	183.75	71.92%	106.88	-6.10%	113.81
厢体	个	224,210.80	16.93%	191,747.44	10.08%	174,187.33	-5.01%	183,375.38
零配件	个	28.22	26.95%	22.23	-0.09%	22.25	31.60%	16.91
型材	KG	10.19	-6.51%	10.90	25.38%	8.70	21.91%	7.13
铸件								
其中：按重量	KG	16.83	-1.41%	17.07	3.65%	16.47	15.03%	14.32

原材料	数量 单位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单价 (不含税)	变动	单价 (不含税)	变动	单价 (不含税)	变动	单价 (不含税)
按件	件	589.66	95.74%	301.24	-9.38%	332.41	51.80%	218.98
焊接件	KG	27.86	66.83%	16.70	39.42%	11.98	-6.08%	12.7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原因如下：

1) 柴油机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柴油机平均单价分别为 20.89 万元/台、22.61 万元/台、18.01 万元/台、41.72 万元/台，采购单价的波动主要是采购产品结构的变化，公司主要根据客户的需求采购相应参数的柴油机。2020 年和 2022 年 1-6 月平均单价较高主要是当年采购的高功率柴油机和进口柴油机相对较多，如 2020 年采购的 1,000 kW 以上的高功率柴油机单价为 83.19 万元/台，从而拉高了平均单价。2021 年平均单价降低，主要是当年采购的进口柴油机较少。2022 年 1-6 月平均单价较 2021 年上涨了 131.71%，主要是进口柴油机相对较多，采购的 4 台美国进口康明斯柴油机平均单价为 136.20 万元/台，从而拉高了采购单价。

2) 电机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电机平均单价分别为 6.00 万元/台、5.80 万元/台、7.77 万元/台、9.97 万元/台，2019 年和 2020 年单价相对平稳，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采购单价较高主要是高压和低压电机数量占比结构变化，单价较高的高压电机数量占比提升、单价较低的低压电机数量占比降低。

3) 发电机组

报告期内，发电机组采购单价分别为 8.07 万元/套、6.88 万元/套、6.88 万元/套、7.03 万元/套。2020 年和 2021 年采购单价相对平稳，较 2019 年单价降低，主要是 2020 年和 2021 年采购的低功率 30 kW 产品占比提升，其相对较低的采购单价拉低了平均单价。

4) 底盘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底盘平均单价分别为 10.21 万元/台、11.98 万元/台、12.11 万元/台、12.33 万元/台，采购单价整体稳定，2020 年较 2019 年增长了 17.36%，主要是 2019 年下半年开始底盘标准由国五升至国六，采购价格整体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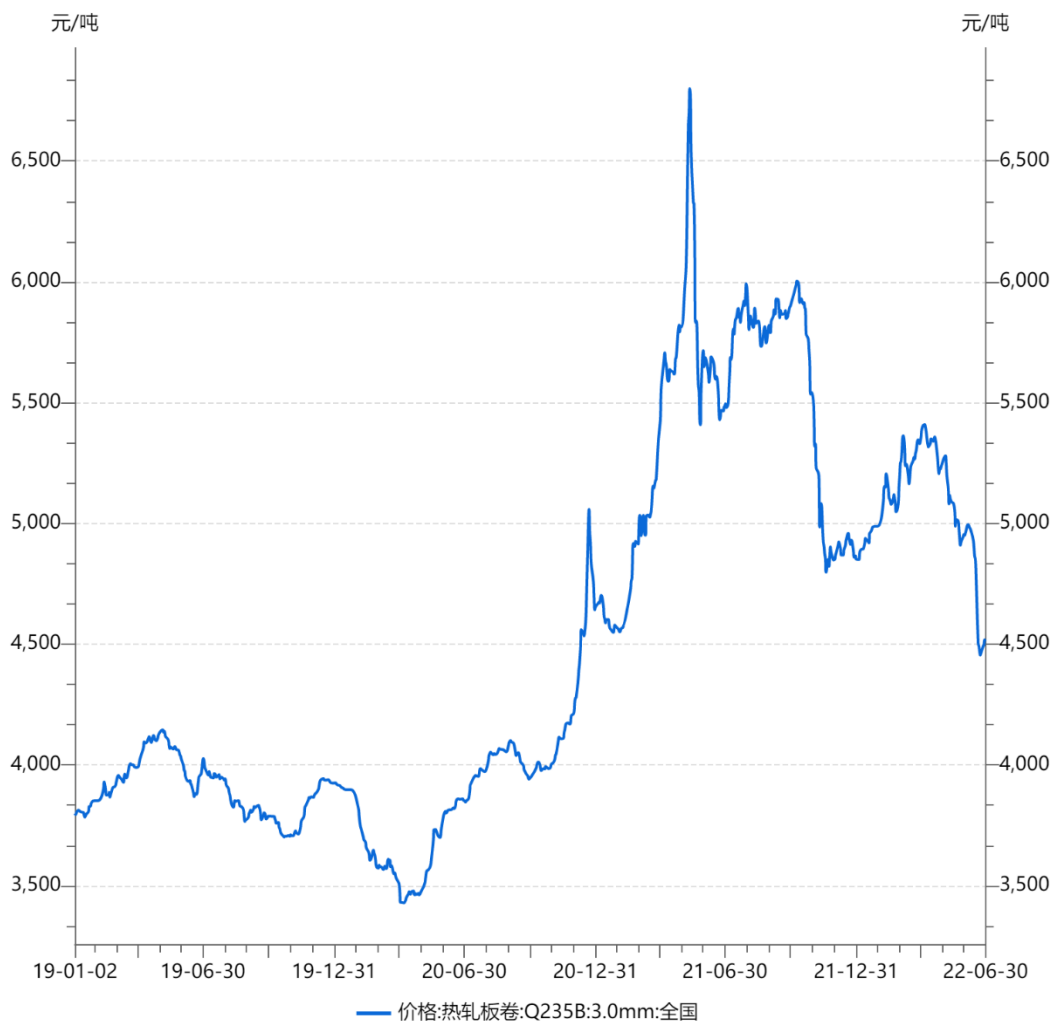
升。

5) 厢体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厢体平均单价分别为 18.34 万元/个、17.42 万元/个、19.17 万元/个、22.42 万元/个，采购单价整体稳定，价格波动主要是采购产品结构的变化。

6) 型材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型材单价分别为 7.13 元/kg、8.70 元/kg、10.90 元/kg、10.19 元/kg，采购单价逐年上涨主要是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如公司采购的碳钢 Q235B，其市场价格（以热轧板卷 Q235B: 3.0MM 全国价格为例）2019 年-2021 年逐年上涨，2022 年 1-6 月略有回落，具体走势如下：



7) 铸件、焊接件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铸件和焊接件均为定制化采购，供应商按照公司提供的图纸、形状、规格、厚度、材质等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不同型号规格之间价格差异较大。由于公司各期采购的型号规格大部分均不相同，因此直接比较平均单价不具有可比性，其价格波动主要是各期型号规格变化的原因。

8) 电气元配件、零配件

从具体品类来看，公司采购的电气元配件、零配件的明细种类繁多，包含了多种功能类别和多种型号规格，各细分品类之间及同一细分品类下列的不同型号原材料的采购量和采购单价存在较大的差异，同类原材料的平均价格会因购买不同型号产品数量结构的变动而存在一定的波动，因此各期原材料平均价格不具备可比性。

2、主要能源的供应情况

能源供应方面，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和水，供应商为地方电力公司与水务公司，采购价格为国家、省、市指导价格。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消耗水电情况如下：

序号	能源	项目	单位	2022年 1-6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1	电	采购金额	万元	61.61	123.24	95.87	89.86
		采购数量	万度	32.77	74.12	74.21	63.85
		平均采购价格	元/度	1.88	1.66	1.29	1.41
2	水	采购金额	万元	13.39	26.95	21.79	23.71
		采购数量	万吨	3.42	6.90	6.07	6.66
		平均采购价格	元/吨	3.91	3.91	3.59	3.56

（二）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1、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 (不含税)	占当期总 采购金额 比例	主要采购 材料
2022年1-6月				
1	福建威曼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032.89	5.87%	发电机组
2	南京冠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873.01	4.97%	厢体
3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2.77	4.22%	电机
4	湖北惠通能动力实业有限公司	693.81	3.95%	柴油机
5	湖南瑞华五十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46.45	3.68%	底盘
	合计	3,988.92	22.69%	
2021年度				
1	福建威曼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523.42	5.13%	发电机组
2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1,462.05	4.93%	电机
3	江苏智屯达车载系统有限公司	1,433.13	4.83%	厢体
4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沧州分公司	1,083.02	3.65%	电机
5	湖南瑞华五十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994.70	3.35%	底盘
	合计	6,496.32	21.89%	
2020年度				
1	中国石化集团	1,888.91	7.09%	电机、柴油
	其中：大连中石化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1,834.41	6.89%	电机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长沙县石油分公司	54.49	0.20%	柴油
2	湖北惠通能动力实业有限公司	1,366.30	5.13%	柴油机
3	江苏智屯达车载系统有限公司	1,364.34	5.12%	厢体
4	福建威曼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143.70	4.30%	发电机组
5	南京畅翔车业有限公司	900.80	3.38%	底盘
	合计	6,664.04	25.02%	
2019年度				
1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73.54	8.94%	电机
2	湖北惠通能动力实业有限公司	1,180.25	5.95%	柴油机
3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045.04	5.27%	电机
4	江苏中意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28.57	5.18%	厢体、底盘
5	福建威曼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64.15	4.35%	发电机组
	合计	5,891.55	29.6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发生较大变动的的原因系由于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生产厂家数量较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根据即期采购计划从国内外市场进行采购，价格随行就市。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关系保持稳定，每种主要原材料的合格供应商一般 2 家以上，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额 50%或严重依赖个别供应商供应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前五大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是公司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2、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1）2022 年 1-6 月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采购和结算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1	南京冠沃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0-08-20	询问比价、电汇承兑	2021 年开始	公司与该供应商持续合作，当年采购规模增长
2	湖北惠通能动力实业有限公司	2014-09-25	询问比价、电汇承兑	2017 年开始	公司与该供应商持续合作，当年采购规模增长

注：合作日期以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中最早开始合作日期计算，下同。

（2）2021 年度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采购和结算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1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2000-02-24	询问比价、电汇承兑	2010 年开始	客户指定供应商
2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沧州分公司	1998-03-03/2014-05-27（沧州分公司）	询问比价、电汇承兑	2010 年开始	产品质量较好、性价比较高，公司采购需求不断增长
3	湖南瑞华五十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0-12-09	询问比价、银行转账	2016 年开始	公司与该供应商的合作时间较长，随着双方合作的深入，采购规模增长

（3）2020 年度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采购和结算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1	中国石化集团	不适用	询问比价、电汇承兑、	2017 年开始	客户指定供应商大连中石化物资装备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采购和结算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银行转账		有限公司
	其中：大连中石化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1953-05-04	询问比价、电汇承兑	2020年开始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长沙县石油分公司	2000-06-12	询问比价、银行转账	2017年开始	
2	江苏智屯达车载系统有限公司	2011-06-07	询问比价、银行转账	2016年开始	公司与该供应商持续合作，随着双方合作的深入，采购规模增长
3	南京畅翔车业有限公司	2018-03-12	询问比价、银行转账	2018年开始	公司与该供应商持续合作，随着双方合作的深入，采购规模增长

（4）2019年度新增前五大客户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采购和结算方式	合作日期	新增交易原因
1	江苏中意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不适用	询问比价、银行转账	2013年开始	公司与该供应商持续合作，随着双方合作的深入，采购规模增长
	其中：江苏中意汽车有限公司	1999-02-13	询问比价、银行转账	2013年开始	
	江苏中意佳旅汽车有限公司	2014-06-09	询问比价、银行转账	2017年开始	

（三）报告期内向竞争对手采购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竞争对手采购的情形，采购金额分别为 275.48 万元、242.48 万元、569.87 万元、759.45 万元，采购金额较低，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年度采购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交易情况如下：

竞争对手	年度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侨龙应急	2022年1-6月	应急供排水装备	353.98	2.01%
	2021年		216.81	0.73%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中开泵及配件	206.56	1.17%
	2021年		182.71	0.62%
	2020年		69.02	0.26%
	2019年		212.77	1.07%

竞争对手	年度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采购 总额比例
湖南兴洲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液下泵、污水泵	38.11	0.22%
	2021年	化工泵、液下泵	165.12	0.56%
	2020年	管道泵、潜污泵	146.05	0.55%
	2019年	化工泵、管道泵	61.58	0.31%
河南红宇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2020年	底盘	23.81	0.09%
龙岩市海德馨汽车有限公司	2022年1-6月	厢体	160.80	0.91%

水泵行业细分领域较多，发行人与竞争对手基于双方真实业务需求进行购销交易，属于正常商业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四）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权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875.95	3,971.24	67.58%
机器设备	2,926.75	1,584.79	54.15%
运输工具	610.80	407.34	66.69%
电子设备	400.56	89.21	22.27%
其他设备	352.64	91.02	25.81%
合计	10,166.70	6,143.61	60.43%

2、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房屋或不动产的权利人为耐普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 不动产位置	房屋/ 不动产权证号	共有宗地 面积 (m ²)	房屋建筑 面积 (m ²)	用途	登记时间	他项 权利
1	星沙镇盼盼路 26号	长房权证泉街道办 事 处 字 第 715032360号	24,413.34	2,381.46	工业用 地/综合	2015年 8月11日	抵押
2		长房权证泉街道办 事 处 字 第 715032370号		2,650.77	工业用 地/办公		
3		长房权证泉街道办 事 处 字 第 715032375号		2,276.23	工业用 地/仓库		
4		长房权证泉街道办 事 处 字 第 715032377号		7,919.44	工业用 地/工业 厂房		
5	长沙县泉塘街 道新安路39号 厂房一101室	湘(2019)长沙县 不动产权第 0003104号	14,332.00	5,827.31	工业用 地/工业	2019年 1月17日	抵押
6	长沙县泉塘街 道新安路39号 综合楼101室	湘(2019)长沙县 不动产权第 0003102号		699.23	工业用 地/工业		
7	长沙县泉塘街 道新安路39号 门卫101室	湘(2019)长沙县 不动产权第 0003108号		46.00	工业用 地/工业		
8	长沙县泉塘街 道新安路39号 厂房二101室	湘(2019)长沙县 不动产权第 0003107号		3,754.41	工业用 地/工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位于星沙镇盼盼路26号的房屋建筑与所在土地全部被抵押给中国银行星沙支行用于生产经营用借款事项，抵押权生效期间为2014年7月23日至2027年5月31日；公司拥有的位于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39号的房屋建筑与所在土地全部被抵押给长沙银行星城支行用于生产经营用借款事项，抵押权生效期间为2019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23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的租赁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物坐落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 用途	租赁期限
1	长沙分 公司	长沙物丰 科技实业 有限公司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十一路9号（东门）、枫树路316号（西门）长沙物丰科技实业有限公司4号厂房	2,719.24	生产 经营	2019年1月1日- 2022年11月30日
2	迪沃科 技	长沙通菱	长沙市雨花区圭塘办事处月塘村（长	10.00	住所 注册	2021年1月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物坐落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沙通菱水泵有限公司内)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合同正常履行，不存在租赁纠纷情形，租赁物业资产状况正常，发行人与出租方合作稳定，能够有效保障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

3、主要机器设备

公司机器设备主要为研发、加工、装配、检测使用的检测设备、机加设备、起吊设备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套、万元

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检测设备	84	1,518.62	1,215.17	80.02%
机加设备	62	552.17	55.68	10.08%
起吊设备	33	235.69	74.97	31.81%
配电设备	7	233.37	15.29	6.55%
转运设备	18	92.66	62.98	67.96%
焊接设备	54	76.28	34.46	45.17%
下料设备	21	53.97	6.38	11.83%
装配设备	24	28.24	8.61	30.49%
合计		2,791.01	1,473.54	52.80%

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不存在被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情形。

4、机器设备原值与产能、业务量或经营规模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原值与产能、业务量或经营规模的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末 /2022年1-6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①	2,926.75	2,923.80	1,665.18	1,498.40
其中：生产专用设备原值 （万元）	1,337.50	1,336.13	1,360.05	1,247.41
研发设备（万元）	1,413.43	1,413.43	151.68	138.79
工业泵标准产能（套）	1,000	2,350	2,200	2,150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产能 （套）	725	1,300	1,200	800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产能 （辆）	165	300	300	190
营业收入（万元）②	22,462.08	51,523.34	42,012.35	35,971.14

项目	2022年6月末 /2022年1-6月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单位机器设备收入贡献③= ②/①	7.67	17.62	25.23	24.01

注：公司生产相关机器设备属于生产专用设备，研发设备和其余的通用设备与产能相关性较弱。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专用设备原值分别为 1,247.41 万元、1,360.05 万元、1,336.13 万元、1,337.50 万元，整体保持稳定，主要是公司聚焦产品设计和关键生产环节，非核心生产环节委托加工或采购半成品，报告期内未大规模投入生产装备。2021 年略有下降主要是公司 2021 年度处置了一台老旧的立式车床，处置设备原值 29.03 万元。报告期内，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产能整体上逐步增长，主要系增加了部分生产人员、对工艺不断进行优化和改进、以及新采购了部分生产用工具装备，整体提升了生产效率。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用机器设备保持稳定的情况下，产品产能逐步增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生产用机器设备和产品产能具有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单位机器设备收入贡献分别为 24.01、25.23、17.62、7.67，2021 年公司为满足产品研发需求，新增了超低温测试站、永磁电机测试站和水力测试站等研发检测设备，合计新增研发设备原值 1,261.75 万元；同时，公司 2021 年工业泵产品受益于下游客户需求增长，收入由 19,875.22 万元增长至 28,301.27 万元，增长了 8,426.05 万元。2021 年机器设备原值增长了 75.58%、营业收入增长了 22.64%，从而导致 2021 年单位机器设备收入贡献从 2020 年的 25.23 下降至 17.62。

综上所述，总体上，公司机器设备原值与产能、经营规模较为匹配。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权利人系耐普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宗地位置	土地/ 不动产权权证号	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期限	他项 权利
1	长沙经开区盼盼路以南、东三路以东	长国用（2015）第 3527 号	工业	24,413.34	2056/3/20	抵押
2	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 39 号厂房一 101 室	湘（2019）长沙县不动产权第 0003104	工业	14,332.00	2065/12/30	抵押

序号	宗地位置	土地/ 不动产权权证号	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期限	他项 权利
3	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39号厂房二101室	湘（2019）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03107	工业			抵押
4	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39号门卫101室	湘（2019）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03108	工业			抵押
5	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39号综合楼101室	湘（2019）长沙县不动产权第0003102	工业			抵押
6	浏阳经开区（高新区）永阳路南侧、丰裕北路西侧鼎盛路北侧、礼耕北路东侧	湘（2021）浏阳市不动产权第0029695号	工业	21,712.07	2064/11/13	无

土地抵押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一）主要固定资产”之“2、房屋建筑物情况”。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取得境内注册商标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商标	注册号	类号	取得方式	有效期	他项权利
1	耐普股份	4131177		第7类	受让取得	至2026/09/27	无
2	迪沃科技	10821711		第7类	原始取得	至2024/06/06	无
3	迪沃科技	10821800		第12类	原始取得	至2023/07/20	无
4	迪沃科技	40883502		第7类	原始取得	至2030/08/13	无
5	迪沃汽车	42009652		第12类	原始取得	至2030/06/27	无
6	迪沃汽车	42007811		第12类	原始取得	至2030/06/27	无
7	迪沃汽车	40880079		第12类	原始取得	至2030/07/20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境外注册商标情形、不存在被许可使用的商标专用权情形。

3、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耐普股份	新型加热器及采用该新型加热器的立式泵	201711209921.9	2017/11/28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2	耐普股份	低温泵	201510827117.1	2015/11/2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3	耐普股份	潜没式深冷永磁电泵	201610264694.9	2016/04/2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4	耐普股份	轴套加工方法	201510837247.3	2015/11/2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5	耐普股份	柴油机水泵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201510828378.5	2015/11/2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6	耐普股份	低温泵	201510834341.3	2015/11/2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7	耐普股份	一种高温磁力泵冷却结构及其磁力泵	201510495146.2	2015/08/13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8	耐普股份	立式长轴海水泵	201310478364.6	2013/10/1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9	耐普股份	一种可抽芯立式长轴海水泵	201310072478.0	2013/03/07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0	耐普股份	一种海水泵自润滑系统及自润滑方法	201310455949.6	2013/09/30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1	耐普股份，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移动排涝抢险泵车	201811493005.7	2018/12/07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2	耐普股份	一种消防水泵控制柜强启装置	202110040180.6	2021/01/1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3	迪沃科技	一种增压取水泵的控制方法及增压取水泵车的控制方法	202010975676.8	2020/09/1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4	迪沃科技	一种浮水泵的控制方法	201811025172.9	2018/09/04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5	迪沃科技	一种防堵式浮水泵	201811184701.X	2018/10/1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6	迪沃科技	一种浮水泵	201811025219.1	2018/09/04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7	迪沃科技	一种浮水泵的防堵塞控制方法	201811184742.9	2018/10/1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8	迪沃科技	一种污水泵流量控制方法	202010975649.0	2020/09/1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无
19	耐普股份	一种旋转工作平台	202121216612.6	2021/06/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0	耐普股份	一种基于液下停车防砂的长轴泵	202120750435.3	2021/04/1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导轴承					
21	耐普股份	一种新型浮式泵组	202022378142.5	2020/10/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2	耐普股份	一种永磁潜液泵	202022376659.0	2020/10/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3	耐普股份	一种长轴消防泵扬水管用扶正器	202020778741.3	2020/05/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4	耐普股份	一种湿式永磁电机潜水泵	202020778954.6	2020/05/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5	耐普股份	一种车用消防泵泵体加热结构	202020780268.2	2020/05/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6	耐普股份	一种免冲洗过滤器	202020780275.2	2020/05/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7	耐普股份	一种智能永磁无泄漏泵	202020918841.1	2020/05/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8	耐普股份	一种智能磁力泵机组	202020918842.6	2020/05/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29	耐普股份	一种车用消防泵泵箱一体结构	202020932819.2	2020/05/2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0	耐普股份	一种立式长轴泵防反转装置	202020778831.2	2020/05/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1	耐普股份	一种聚四氟乙烯组合碳化硅轴承及磁力泵	202020780160.3	2020/05/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2	耐普股份	一种分半式泵壳的密封结构	202020120759.4	2020/01/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3	耐普股份	一种长轴泵固定装置	202020126456.3	2020/01/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4	耐普股份	一种立式长轴氧化铁皮泵	201921147681.9	2019/07/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5	耐普股份	一种可调垫铁	201920052857.6	2019/01/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6	耐普股份	一种长轴泵润滑油内循环装置	201920062302.X	2019/01/1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7	耐普股份	一种基于万向型输水管路的浮式泵站	201821414501.4	2018/08/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8	耐普股份	一种大型高压永磁趸船泵站	201821414503.3	2018/08/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39	耐普股份	一种永磁潜水泵	201820729750.6	2018/05/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0	耐普股份	浮式履带移动泵站	201820730113.0	2018/5/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1	耐普股份	一种新型浮筒泵	201820112950.7	2018/01/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2	耐普股份	一种海水防沙减压套	201820003888.8	2018/01/0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3	耐普股份	新型加热器及采用该新型加热器的立式泵	201721609053.9	2017/11/2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4	耐普股份	用于组装泵的装配台	201721609054.3	2017/11/2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5	耐普股份	泥沙分离装置	201720901478.0	2017/07/2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6	耐普股份	联轴器防护罩	201621173953.9	2016/10/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7	耐普股份	填料压盖及应用该填料压盖的立式长轴泵	201621173968.5	2016/10/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8	耐普股份	浮船抢险泵站	201621181573.X	2016/10/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49	耐普股份	磁力泵	201520951632.6	2015/11/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0	耐普股份	低温泵	201520954310.7	2015/11/2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1	耐普股份	一种高温磁力泵冷却结构及其磁力泵	201520608383.0	2015/08/1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2	耐普股份	一种立式泵转子提升装置	201320572335.1	2013/09/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3	耐普股份	一种海水泵自润滑系统	201320609038.X	2013/09/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4	耐普股份	一种浮船泵站	201420709473.4	2014/11/2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5	耐普股份	一种氧化铁皮泵	201320716073.1	2013/11/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6	耐普股份	一种膜片联轴器及立式长轴泵	201320523463.7	2013/08/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7	耐普股份	一种海水泵的安装基础	201320103776.7	2013/03/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8	耐普股份	立式泵内接管结构及立式泵	201320103795.X	2013/03/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59	耐普股份，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移动排涝抢险泵车	201822048358.8	2018/12/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0	耐普股份	一种永磁无泄漏低温泵	202121625192.7	2021/07/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1	耐普股份	一种用于管中泵的可调式扶正器	202123066681.6	2021/12/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2	耐普股份	一种新型摇臂式浮坞泵站	202123080277.4	2021/12/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3	耐普股份	一种低温泵免拆卸吹扫装置	202123231694.4	2021/12/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64	耐普股份	一种湿式电机轴承冷却结构	202123231672.8	2021/12/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5	迪沃科技	排水车	201720099586.0	2017/01/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6	迪沃科技	一种井口支架	201720100189.0	2017/01/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7	迪沃科技	一种排水车	201720399217.3	2017/04/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8	迪沃科技	一种排水用便携过桥装置	201721633741.9	2017/11/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69	迪沃科技	一种污水耐磨泵	201721688978.7	2017/12/0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0	迪沃科技	一种水泵控制柜	201820259103.3	2018/02/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1	迪沃科技	自行走式大流量防洪抢险装置	201820553232.3	2018/04/1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2	迪沃科技	一体式大流量便携式防洪抢险泵	201820553997.7	2018/04/1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3	迪沃科技	一种智能排水监控器及系统	201820259106.7	2018/02/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4	迪沃科技	一种改进型大流量便携式潜水泵	201820520661.0	2018/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5	迪沃科技	用于提高水泵便携性的多功能浮体装置	201820741199.7	2018/05/1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6	迪沃科技	一种排水车	201820892750.8	2018/06/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7	迪沃科技	一种液压驱动的便携式排水泵	201821939569.4	2018/11/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8	迪沃科技	一种耐磨型便携式排水泵	201821940105.5	2018/11/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79	迪沃科技	一种多用途排水抢险泵	201920540830.1	2019/04/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0	迪沃科技	一种多功能液压抢险车	201920953963.1	2019/06/2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1	迪沃科技	一种悬臂式结构排水泵	201920975336.8	2019/06/2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2	迪沃科技	一种多功能水泵变频控制柜	202020540120.1	2020/04/1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3	迪沃科技, 席志谊	一种水域多功能综合救险车	202020517711.7	2020/04/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4	迪沃科技	一种排水疏水装置	202020933387.7	2020/05/2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5	迪沃科技	一种水陆两用增压取水泵及增压泵车	202022038230.0	2020/09/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6	迪沃科技	一种污水泵	202022045838.6	2020/09/16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87	迪沃科技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202022326902.8	2020/10/1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8	迪沃科技	一种排水救援车	202121283852.8	2021/06/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89	迪沃科技	一种寿命长易维护排水泵	202121283164.1	2021/06/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0	迪沃科技	一种远程供排水车	202121283951.6	2021/06/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1	迪沃科技	一种智能控制排水车	202121560145.9	2021/07/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2	迪沃科技	一种单相永磁变频潜水泵	202121564180.8	2021/07/1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3	迪沃科技	一种小型电动排水车	202121283829.9	2021/06/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4	迪沃科技	一种供水水泵	202121284057.0	2021/06/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5	迪沃科技	一种矿用排水抢险泵	202121557256.4	2021/07/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6	迪沃科技	一种可自动收放水带的电动小车	202121283566.1	2021/06/0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7	迪沃科技	一种轻型两栖排水履带车	202123390434.1	2021/12/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8	迪沃科技	一种水带敷设消防车	202220318610.6	2022/02/1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99	迪沃科技	一种电动水带收放小车	202220805974.7	2022/04/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0	迪沃科技	一种多功能排水抢险车	202220805971.3	2022/04/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1	迪沃科技	一种可移动的变频器控制柜	202220836452.3	2022/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2	迪沃科技	一种可移动的轻质变频器控制柜	202220836449.1	2022/04/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3	迪沃科技	一种排水车	202220944466.7	2022/04/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4	迪沃科技	一种水泵	202221576961.3	2022/06/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5	迪沃科技	一种自装卸式排水方舱	202221581227.6	2022/06/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6	迪沃科技	一种皮卡抢险车	202221581586.1	2022/06/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7	迪沃科技	一种应急抢险泵	202221450858.4	2022/06/1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8	迪沃科技	一种排水抢险车	202221581238.4	2022/06/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09	迪沃科技	一种排水车	202221586574.8	2022/06/23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110	迪沃科技	一种矿用抢险泵	202221897496.3	2022/07/2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11	耐普股份	永磁潜液泵	202030633176.7	2020/10/23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12	耐普股份	永磁无泄漏低温泵	202130454230.6	2021/07/16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13	迪沃科技	水泵	201630206231.8	2016/05/27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14	迪沃科技	一体式漂浮泵站	201730132188.X	2017/04/1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15	迪沃科技	多功能浮体装置	201830230279.1	2018/05/18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16	迪沃科技	皮卡排水车	201830528018.8	2018/09/1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17	迪沃科技	浮体	201930137850.X	2019/03/2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18	迪沃科技	搬运机构	201930546556.4	2019/10/0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19	迪沃科技	升降机构	201930546550.7	2019/10/09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20	迪沃科技	变频器控制柜（一）	202230183137.0	2022/04/02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21	迪沃科技	变频器控制柜（二）	202230183125.8	2022/04/02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22	迪沃科技	排水泵履带车	202230313323.1	2022/05/25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23	迪沃科技	应急排水抢险车	202230312968.3	2022/05/25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124	迪沃科技	应急抢险泵（轻量化）	202230312994.6	2022/05/25	外观设计	原始取得	无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耐普股份	柴油机智能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294379 号	2016SR11576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无
2	耐普股份	智能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1459864 号	2016SR28124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无
3	耐普股份	智能泵组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2534691 号	2018SR205596	2017/12/31	原始取得	无
4	耐普股份	面向工业互联网的智能制造生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001608 号	2020SR0122912	2019/12/01	原始取得	无
5	迪沃	移动排水抢	软著登字第	2013SR014615	2012/11/06	原始	无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科技	险单元控制系统 V1.0	0520377 号			取得	
6	迪沃科技	智能排水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953562 号	2017SR368278	2017/06/06	原始取得	无
7	迪沃科技	移动终端智能排水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2587108 号	2018SR258013	2018/01/26	原始取得	无
8	迪沃科技	水泵运行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438618 号	2019SR0017861	2018/11/20	原始取得	无
9	迪沃科技	水位智能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438606 号	2019SR0017849	2018/11/20	原始取得	无
10	迪沃科技	应急电源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3438597 号	2019SR0017840	2018/11/20	原始取得	无
11	迪沃科技	码上报修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612534 号	2019SR1191777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无
12	迪沃科技	集中控制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4682987 号	2019SR12622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无
13	迪沃科技	救险车智能指挥调度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300952 号	2020SR0422256	2020/01/28	原始取得	无
14	迪沃科技	排水抢险车智能指挥调度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300698 号	2020SR0422002	2020/01/28	原始取得	无
15	迪沃科技	移动水泵 ID 运行信息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5375017 号	2020SR049632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无
16	迪沃科技	迪沃云平台数据管理中心软件 [简称：迪沃云]V1.0	软著登字第 9910511 号	2022SR095631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无

（三）经营许可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各级子公司均取得了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已经取得的上述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等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1、车辆生产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迪沃科技生效的《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及《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以下简称“3C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名称	车辆型号	最新公告批次	3C认证号	3C认证有效期
1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040TPS	332	2019011101262523	2024/12/23
2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DWP5120TGP1	343	2020011101291972	2025/05/06
3	电源车	DWP5140XDYD1	343	2020011101311856	2025/07/16
4	救险车	DWP5030XXH2	357	2020011101291965	2025/05/06
5	指挥车	DWP5040XZHD1	346	2021011101412891	2026/08/23
6	救险车	DWP5071XXH2	349	2020011101291968	2025/05/06
7	救险车	DWP5180XXH4	359	2020011101291972	2025/05/06
8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071TPSD1	349	2020011101302817	2025/06/15
9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080TPSD1	363	2020011101311860	2025/07/16
10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180TPSD1	357	2020011101311854	2025/07/16
11	救险车	DWP5040XXHD1	357	2021011101429818	2026/11/03
12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030TPSD1	357	2020011101288219	2025/04/20
13	救险车	DWP5030XXH1	357	2020011101291965	2025/05/06
14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250TPSD2	351	2021011101440681	2026/12/22
15	救险车	DWP5180XXH1	353	2021011101372160	2026/03/04
16	救险车	DWP5121XXH3	361	2020011101291972	2025/05/06
17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090TPSD1	360	2020011101324068	2025/09/01
18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DWP5090TGPD1	359	2020011101324065	2025/09/01
19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250TPSD1	358	2021011101395279	2026/06/07
20	救险车	DWP5046XXH1	356	2020011101291968	2025/05/06
21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140TPSD1	361	2020011101302815	2025/06/15
22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180TPSD2	356	2021011101395278	2026/06/07
23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181TPSDK1	356	2022011101451107	2027/02/21
24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182TPSHW1	356	2022011101452629	2027/03/01
25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161TPSDKL1	358	2022011101477229	2027/06/15
26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032TPSQL1	357	2022011101483646	2027/07/14
27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032TPSQL2	358	2022011101485962	2027/07/26
28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201TPSDK1	359	2022011101492045	2027/08/23
29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141TPSHW1	362	2022011101505815	2027/10/25
30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161TPSHW1	363	2022011101513928	2027/12/04

序号	车辆名称	车辆型号	最新公告批次	3C 认证号	3C 认证有效期
31	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DWP5221TPSDK1	363	2022011101513926	2027/12/04
32	抢险车	DWP5082XXHF5	364	2022011101515027	2027/12/08

2、体系认证情况

序号	公司	认证项目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证号
1	耐普股份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证书	AA 级	2025/03/03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AIITRE-00222IIIMS0473101
2	耐普股份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离心泵、轴流泵、混流泵的设计、生产	2025/11/17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00122Q36658R2M/4300
3	耐普股份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离心泵、轴流泵、混流泵的设计、生产和售后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2023/09/29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00120S32259R3M/4300
4	耐普股份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离心泵、轴流泵、混流泵的设计、生产和售后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2023/09/29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00120E33021R3M/4300
5	耐普股份	售后服务认证（五星级）	水泵、电气控制设备、机电设备的售后服务	2024/07/18	广东中认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ZRC21FWB0367R0M
6	迪沃科技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A 级	2023/10/29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IITRE-0012IIIMS0186001
7	迪沃科技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	长沙市迪沃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实验中心	2027/12/07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L15663
8	迪沃科技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车载移动排水抢险设备的开发、生产和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和服务；专用汽车（排水抢险车）的生产	2025/10/21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03422Q51248R3M
9	迪沃科技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车载移动排水抢险设备的开发、生产和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和服务；专用汽车（排水抢险车）的生产相关的环境管理活动	2023/10/08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03420E30507R1M
10	迪沃科技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车载移动排水抢险设备的开发、生产和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的开发和服务；专用汽车（排水抢险车）的生产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2023/10/08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03420S20446R1M
11	迪沃科技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电驱动水泵的设计开发、生产	2024/11/21	北京天一正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02621J32719R0M
12	迪沃科技	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	评审结果七星级（卓越）。认证范围：抢险车、大流量排水抢险车、液压动力站；	2023/04/28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北京五洲	CT20200414DWJXR0S-7

序号	公司	认证项目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证号
			移动排水泵站、移动排水单元（泵、控制系统及相关软件）、液压泵、渣浆泵、智能排水管理系统；销售移动应急排水泵车、电源车、排涝车、压路机、工程货车的售后服务，并配置资质合格的售后服务管理师。		天宇认证中心	
13	迪沃科技	NECAS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达标认证	评审结果：五星级，且配置有相应要求的售后服务管理师。认证范围：救险车、大流量排水抢险车、液压动力站；移动排水泵站、移动排水单元（泵、控制系统及相关软件）、液压泵、渣浆泵、智能排水管理系统；销售移动应急排水泵车、电源车、排涝车、压路机、工程货车，以上有关的技术支持、配送安装、维修服务、投诉处理及其相应体系，并配置资质合格的售后服务管理师。	2025/04/26	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北京五洲天宇认证中心	CAS2019050 2DWJXROS -5

3、产品认证情况

序号	公司	认证项目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证号
1	耐普股份	CE 认证	长轴泵 LK、LB 系列	2025/12/21	Beg ün ADAKAN	QA-AC-5059/20
2	耐普股份	CE 认证	塞尔维亚项目长轴泵	2025/07/02	TÜV SÜD Industrie Service GmbH	BJ5111200601
3	耐普股份	CE 认证	土耳其胡努特鲁项目 水工艺泵与水工排水 水泵	2024/10/31	TÜV SÜD Industrie Service GmbH	TUVIT20MAC748 2271088_02_01
4	耐普股份	FM 认证	NPS 系列中开泵	2018/4/16 发 证，根据时 间要求复审	FM Approvals Factory Mutual Global	3058043
5	耐普股份	FM 认证	LB 系列立式长轴泵	2015/5/4 发 证，根据时 间要求复审	FM Approvals Factory Mutual Global	3051245
6	耐普股份	FM 认证	LB 系列立式长轴泵 (第二批)	2018/8/30 发 证，根据时 间要求复审	FM Approvals Factory Mutual Global	3058228
7	耐普股份	FM 认证	KB 系列端吸泵	2018/4/18 发 证，根据时 间要求复审	FM Approvals Factory Mutual Global	3060469
8	耐普	UL 认证	LB 系列立式长轴泵	2020/8/28 发	Underwriter	EX27911

序号	公司	认证项目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证号
	股份			证，根据时间要求复审	Laboratories Inc	
9	耐普股份	UL 认证	NPS 系列中开泵	2021/01/07 发证，根据时间要求复审	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	EX28349
10	耐普股份	EAC 申明证书（俄罗斯）	低压工业泵 LK 系列、LB 系列、NPS 系列	2026/12/26	Д-СN.РА03.（俄罗斯）	B.86290/21
11	耐普股份	EAC 申明证书（俄罗斯）	XBD 系列（电动消防泵系列 低压）	2026/12/26	Д-СN.РА03.（俄罗斯）	B.86297/21
12	耐普股份	消防 GOST 证书（俄罗斯）	XBC 系列（柴油机消防泵系列）	2025/04/07	АРТАЛИКС（俄罗斯）	000579
13	耐普股份	消防 GOST 证书（俄罗斯）	XBD 系列（电动消防泵系列）	2025/04/07	АРТАЛИКС（俄罗斯）	000580
14	耐普股份	自愿性 GOST 证书（俄罗斯）	XBD 系列（电动消防泵系列 高压）	2024/12/27	НИЦ ТЕСТ（俄罗斯）	0464976
15	耐普股份	自愿性 GOST 证书（俄罗斯）	高压工业泵 LK 系列、LB 系列、NPS 系列	2024/12/27	НИЦ ТЕСТ（俄罗斯）	0464977
16	耐普股份	产品认证证书	LK、LB 型立式斜流泵、长轴泵 500≤泵出口直径<1000mm	2025/07/11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0P10703001R2M
17	耐普股份	产品认证证书	LK、LB 型立式斜流泵、长轴泵 1000≤泵出口直径<1800mm	2025/07/11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0P10703002R2M
18	耐普股份	产品认证证书	XBD/XBC 电动/柴油机消防泵 300≤泵出口直径<500mm	2025/07/11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0P10703003R2M
19	耐普股份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单级单吸清水离心泵 1600LB5.58-24.9	2024/05/13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19P1（JN）0192001R0M
20	耐普股份	产品认证证书（中国节能认证）	单级双吸清水离心泵机组（系列）	2024/02/2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21701287242
21	耐普股份	产品认证证书（中国节能认证）	污水污物潜水电泵（系列）	2024/02/2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21701287243
22	耐普股份	产品认证证书（中国节能认证）	单级双吸清水离心泵（系列）	2024/02/2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21701287244
23	迪沃科技	产品认证证书（中国节能认证）	大流量便携式潜水泵	2025/11/0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QC22701365946

4、其他资质情况

资质主体	资质名称	许可/认证内容	许可/认证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证号
耐普股份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2024/09/18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	GR202143002024
耐普股份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	2024年12月	长沙市安全生产协会	湘（长）AQBJXIII202100007
耐普股份	开放平台等级评定证书（国家1级）	水泵开式测试台及闭式测试台，测试回路及测试系统	2027/11/14	国家工业泵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沈阳水泵研究所有限公司	（2022）STD2208
耐普股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	/	长沙海关	4301231903
耐普股份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4300603509
耐普股份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在许可范围内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2026/11/10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长住建字第0920154号
迪沃科技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2024/09/18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	GR202143002339
迪沃科技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	2025年10月	长沙市安全生产协会	湘（长）AQBJXIII换202200035
迪沃科技	软件企业证书	软件企业	2023/06/30	湖南省软件行业协会	湘RQ-2016-0075
迪沃科技	软件产品证书	移动排水抢险单元控制系统V1.0	2026/06/29	湖南省软件行业协会	湘RC-2021-0251
迪沃科技	软件产品证书	智能排水监控系统V1.0	2027/10/31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湘RC-2022-0377
迪沃科技	软件产品证书	迪沃云平台数据管理中心软件V1.0	2027/10/31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湘RC-2022-0359
迪沃科技	软件产品证书	移动终端智能排水监控管理系统V1.0	2023/05/22	湖南省软件行业协会	湘RC-2018-0106
迪沃科技	软件产品证书	集中控制系统V1.0	2025/4/21	湖南省软件行业协会	湘RC-2020-0098
迪沃科技	水利先进实用技术推广证书	迪沃应急移动排水抢险车	2023/09/23	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	*TZ2020288
迪沃科技	水利先进实用技术推广证书	大流量便携式永磁变频潜水泵	2023/09/23	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	TZ2020287
迪沃科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湖南长沙）	03038269

资质主体	资质名称	许可/认证内容	许可/认证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证号
迪沃科技	企业名称代号证书	/	2025/03/09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1988a
迪沃科技	世界制造厂识别代号证书	/	2025/03/09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	3321a

（四）特许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特许经营权情况。

六、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1、核心技术介绍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水泵的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相关技术，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公司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分类	具体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在产品中的运用	获得的专利
水力模型设计技术	高速高效水力模型	1、采用三元流理论设计、CFD 技术优化模型技术：在各种经验系数的选取上，参阅了多种相同或相近比转数的水力模型，对多种水力方案进行了计算机仿真流场分析，从中选取最佳方案； 2、高效模型设计技术：优化叶轮进出口角度和工作面流线提高叶轮做功效率； 3、高汽蚀水力部件设计技术：采用诱导轮和加大叶轮入口过流面积，提高工作抗汽蚀性能，减小叶轮直径，实现水泵轻量化	工业泵、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非专利技术
超长径比的立式泵结构设计技术	氧化铁皮泵设计技术	1、防杂质进入轴和导轴承设计技术：采用叶轮背面平衡筋结构，通过运转时离心力，将叶轮背面氧化铁皮甩出带走，减少杂质对导轴承和轴的磨损； 2、延长过流部件寿命设计技术：过流部份采用无台阶设计，减少输送氧化铁皮水时对泵壳体的冲击磨损；过流部件采用高硬度材质增加抗磨性能，提升了泵在输送含氧化铁皮介质中的使用寿命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发明专利： 轴套加工方法 201510837247.3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氧化铁皮泵 201320716073.1 一种立式长轴氧化铁皮泵 201921147681.9
	立式长轴海水泵技术	1、防海水腐蚀技术：通过特殊结构设计、材质选用、工艺、涂装等技术如双相钢材料选用、阴极电流保护、牺牲阳极等技术、防铁离子污染方案、焊条的选择方案、等离子切割方案、叶轮精密铸造方案、导叶体铸焊相结合等工艺方案、表面处理及防护方案等有效防止海水点腐蚀、缝隙腐蚀、电位腐蚀等多种腐蚀问题和防海生物问题； 2、特殊改进结构设计技术保证泵可靠运行：采用铸焊结构水力部件，减少铸件缺陷，提高流道表面质量与效率；套筒联轴器由原来的无密封改为了密封型结构，保护泵轴与联轴器的配合面，提高轴与轴之间的连接可靠性并有效防止缝隙腐蚀；筒体内导流片由原来的格栅式改为龟背式流道；接管由原来的无排气型改为排气型，提高了润滑的可靠性；内接管由原来的多台阶形状改为了包裹式的无台阶圆柱形，降低了泵内损失； 3、自润滑自动反冲洗技术减少清洁水源浪费：采用自身水润滑并通过过滤器过滤，保证导轴承水清洁延长导轴承的使用寿命，同时无需外接水故减少额外的水资源浪费。过滤器采用自动控制方式，自动反冲洗无需人工清洗； 4、标准化程度高，设计模块化，设计周期短	立式海水泵	发明专利： 立式长轴海水泵 201310478364.6 一种立式泵转子提升装置 201320572335.1 一种海水泵自润滑系统 201320609038.X 实用新型： 一种海水泵自润滑系统及自润滑方法 201310455949.6 一种长轴泵润滑水内循环装置 201920062302.X 填料压盖及应用该填料压盖的立式长轴泵 201621173968.5 立式泵内接管结构及立式泵

核心技术分类	具体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在产品中的运用	获得的专利
				201320103795.X 一种免冲洗过滤器 202020780275.2 一种立式长轴泵防反转装置 202020778831.2
	超长结构的海洋平台立式长轴泵设计技术	1、扭振分析技术：海洋平台和一些特殊泵站需设置基础层以下长度达 35 米的长轴泵，为保证其安全稳定运行。采用有限元软件进行扭振分析技术，避免机组偏摆振动和共振；2、可靠的结构设计技术：采用特殊的哈味联轴器结构，定位可靠，且拆装方便；采用扶正器、护筒等专用结构设计，保证泵组安装和运行的稳定性。3、采用防海生物附着装置和防结冰装置	立式海水泵、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海水消防泵组	发明专利： 立式长轴海水泵 ZL201310478364.6 新型加热器及采用该新型加热器的立式泵 201711209921.9 实用新型： 一种可抽芯立式长轴海水泵 201310072478.0 一种长轴消防泵扬水管用扶正器 202020778741.3
机泵一体化集成控制技术	柴油机消防水泵控制系统	专设柴油机消防水泵控制系统技术：该系统包括应用状态检测模块、控制模块、数据收发模块及界面管理模块技术。控制系统具有及时响应、启动迅速、能够精确调节柴油机水泵的流量以及管网压力，且设有柴油机油压、油温、水温、超速报警功能，避免柴油机水泵损坏	海水消防泵组、工业消防泵组	发明专利： 柴油机水泵控制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201510828378.5 实用新型： 一种车用消防泵泵体加热结构 202020780268.2 一种车用消防泵泵箱一体结构 202020932819.2 一种长轴消防泵扬水管用扶正器 202020778741.3
	消防泵系统集成技术	消防泵系统集成技术对消防泵、齿轮箱、柴油机、稳压泵、稳压罐、巡检柜、电控柜等配套进行集成，具有待机自动巡检、程序控制、过程控制、数据采集/显示、故障自诊断/自动继电包含的功能，实现无人值守功能；同时系统总集	海水消防泵组、工业消防泵组	发明专利： 一种消防水泵控制柜强启装置 202110040180.6

核心技术分类	具体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在产品中的运用	获得的专利
		成，成套性更完善，布置更紧凑，现场安装更便捷		
	符合消防标准的水力模型和结构设计	1、水力模型特殊的参数水力设计，满足零流量和 1.5 倍设计流量扬程的特殊要求； 2、满足美国 FM/UL、中国 GB6245 标准中特定要求承压件水压试验压力高而进行的结构分析； 3、成套工艺创新，配套国外 FM/UL 认证要求的柴油机齿轮箱等特殊要求和巡检功能等	海水消防泵组、工业消防泵组	非专利技术
大流量排水救援专用车成套设计技术与智能排水控制系统开发技术	厢式排水车进排风降噪设计技术	1、根据厢体内发电机组进排风口具体位置，在进风口处加装导风格栅及过滤网，保证新风的风量与清洁度，并在排风口后端专门设置排风散热舱，机组的进排风分别在相隔的两个舱体内，且下进上出，杜绝进风（新风）与排风（热风）混搅； 2、根据发电机组发动机的噪声频率和大小计算厢体所需壁厚、隔音材料的降噪等级以及隔音材料的层数，进而达到排水车工作噪音标准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排水车 201720399217.3 一种多功能液压抢险车 201920953963.1
	高强度轻质合金应用技术	1、采用流体分析软件对泵水力部件进行优化设计，提高水泵效率，优化尺寸，使泵整体尺寸更小，效率更高； 2、采用三维软件进行结构设计，使水泵结构更加紧凑，造型更加美观； 3、采用专业软件对零件进行受力分析，保证结构轻便可靠； 4、零件采用精密铸造，保证产品外观及强度	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发明专利： 一种防堵式浮水泵 201811184701.X 一种浮水泵 201811025219.1 一种浮水泵的防堵塞控制方法 201811184742.9 一种浮水泵的控制方法 201811025172.9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改进型大流量便携式潜水泵 201820520661.0 一种寿命长易维护排水泵 202121283164.1 一种矿用排水抢险泵 202121557256.4

核心技术分类	具体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在产品中的运用	获得的专利
				一种水泵 202221576961.3 一种矿用抢险泵 202221897496.3 一种应急抢险泵 202221450858.4 外观专利： 应急抢险泵（轻量化） 202230312994.6
	大流量排水救援专用车成套设计技术	<p>1、整车在配置多套可单独操作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以实现主功能（抗洪排涝）外，还配置有大功率发电机组，可实现大功率长时间的供电，配置的升降式或倒伏式的照明灯，举升高度可达 10m，光通量最大能达 400000Lm；除此之外，整车厢体内部设置独立的休息室，休息室内配置整车总控系统，在排水作业的同时，实现随车办公及实时监控所有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运行情况，第一时间处理各类紧急问题，保证排水泵组的连续超长时间作业；整车还配置各类电动或液动的破拆工具，应对需要破拆或破碎的排水场合；</p> <p>2、具有物联网功能及远程操控后台：搭配 7 寸 24 位显控一体彩屏，可实现后台远程监视和控制整车电气系统，包括：发电机组、水泵、升降照明灯、液压支腿和网络摄像机等单元模块；内置 GPS 远程定位功能：可对车辆实时定位，跟踪，轨迹绘制与状态管理；实时视频监控：后台可一键调取车载摄像头实时音视频，自主切换，随时掌控车辆运行状况；专业的智能化管控软件：对车辆前端设备信息进行全面智能管控；</p> <p>3、上装两侧或后端配置有液压升降机构、液压尾板、随车吊、折臂吊等自动升降或吊装装置中一种或多种，实现水泵、水带、电缆等设备一键式自装卸</p>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	发明专利： 一种污水泵的流量控制方法 202010975649.0 实用新型专利：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 202022326902.8 一种排水救援车 202121283852.8 一种水陆两用增压取水泵及增压泵车 202022038230.0 一种智能控制排水车 202121560145.9 一种水带敷设消防车 202220318610.6 一种自装卸式排水方舱 202221581227.6 一种皮卡救险车 202221581586.1 一种排水车 202221586574.8 一种排水抢险车 202221581238.4

核心技术分类	具体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在产品中的运用	获得的专利
				一种可移动的变频器控制柜 202220836452.3 一种可移动的轻质变频器控制柜 202220836449.1 外观专利： 应急排水抢险车 202230312968.3 排水泵履带车 202230313323.1 变频器控制柜（一） 202230183137.0 变频器控制柜（二） 202230183125.8
	大流量两栖机动排涝抢险泵车技术	<p>1、所有车载设备一体化集成布置在一个车厢内，运输方便，集成度高；泵车能在没电网供电的地方使用，泵车配置柴油发电机组，可在抢险点为水泵提供电源，履带泵车行走通过能力强，不惧地形地势，可水陆两栖工作，不需起吊装置只需 2~3 人即可 1 小时内完成抢险设备安装投运，并可在 1 小时内完成设备回收，方便、快速。</p> <p>2、大流量两栖机动排涝抢险泵车排水泵可实现上下升降，履带车在陆地行走时水泵升起，提高履带车的通过能力，履带车到水里后降下水泵，使水泵淹没一定深度，确保水泵不吸空气，即可开启水泵实现排水作业；</p> <p>3、履带车上配备有电池电源系统，给现场监视、无线遥控等用电设备提供电源，而且可以采用无线遥控控制方式操作使履带车通过螺旋桨驱动实现 360° 游走，智能、灵活、方便；</p> <p>4、车上配套的水泵为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具有体积小、重量轻、排水量大、高效节能等特点</p>	水陆两栖移动泵站	发明专利： 移动排涝抢险泵车 201811493005.7 实用新型专利： 移动排涝抢险泵车 201822048358.8 浮式履带移动泵站 201820730113.0

2、核心技术保护措施

公司为保护核心技术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包括：

（1）公司为核心技术申请了相关专利；

（2）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中约定了保密条款，对研发人员接触到的研发信息、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生产流程、工作安排、合作伙伴信息、销售价格、商业计划等资料进行保密约定；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中约定了竞业禁止条款，约定研发人员在职期间及离职后特定期间内需要履行竞业禁止义务；

（3）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文件管理规定》《知识产权获取控制程序》《知识产权风险管理控制程序》等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对知识产权合同管理、维护控制程序、信息资源控制、风险管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对专利保护进行了特别规定。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可以有效保护其核心技术，防止核心技术的泄露和流失。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核心技术未发生被侵犯的情况。

（二）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创新研发平台

近年来，公司及子公司迪沃科技围绕工业泵与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关键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建立的主要创新研发平台如下：

名称	建立主体	批准文件	建立时间
湖南省特种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耐普股份	湖南省科技厅文件《关于批准 2018 年度湖南省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科技基础条件平台组建立项的通知》（湘科[2018]111 号）	2018 年 6 月
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	迪沃科技	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关于印发 2018 年度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名单的通知》（长发改高技[2019]28 号）	2019 年 2 月
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中心	耐普股份	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给排水研究分会《关于同意成立“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中心”的批复意见》（建学水函[201906]号）	2019 年 2 月
湖南省应急排水抢险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迪沃科技（迪沃科技为依托单位、长沙理工大学为联合	湖南省科技厅文件《关于 2019 年度湖南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创新平台立项（备案）的通知》（湘科计[2019]56 号）	2019 年 12 月

名称	建立主体	批准文件	建立时间
	（组建单位）		
长沙市技术创新中心	迪沃科技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关于批准 2020 年度第一批长沙市技术创新中心组建立项的通知》（长科发[2021]3 号）	2021 年 1 月
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耐普股份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1 年度（第 26 批）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湘工信科技〔2022〕16 号）	2022 年 1 月

2、重要研发成果介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形成主营业务相关的专利 1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9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形成软件著作权 16 项。公司研发生产的部分优势产品经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水利部、住建部等权威机构认定整体性能达到国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或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具体鉴定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五、发行人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务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自主研发并生产了湖南省首台（套）5 个：LNG 接收站立式长轴海水泵、移动排水抢险装备（系统）、地铁、隧道专用移动排水抢险设备、迪沃 5000 型大流量排水抢险车（设备）和潜液式永磁低温泵。

3、获得的重要奖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公司项目产品获得的主要奖项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奖项目产品/单位	颁发/评奖/批准单位	获得时间
1	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	立式斜流泵、贯流泵标准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2010 年
2	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LNG 接收站立式海水泵	科学技术部	2012 年
3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技术创新项目	立式长轴海水泵专利转化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5 年
4	长沙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综合应急排水设备轻量化研究及产业化	湖南省科技厅	2015 年
5	入选《海绵城市建设先进适用技术与产品目录》	移动式大流量排水装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发展促进中心	2016 年
6	入选《2016 年度湖南省“百项重点新产品推进计划”重点新产品研发项目表》	AM 系列无泄漏化工泵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6 年
7	湖南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	地铁、隧道专用移动排水抢险设备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财政厅	2017 年
8	入选《2017 年度水利先进	迪沃移动排水拖车、迪沃	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	2017 年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奖项目产品/单位	颁发/评奖/批准单位	获得时间
	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目录》	大流量便携式移动潜水泵系统		
9	湖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应急排水抢险装备代储单位	迪沃科技	湖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18年
10	湖南省小巨人企业	迪沃科技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年
11	中国石化行业合格供应商（2018-2022年度）	耐普股份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供应商工作委员会	2018、2020年
12	特色优势企业	耐普股份	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	2019年
13	入选《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	应急移动排水抢险设备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长株潭两型社会建设服务中心、湖南省科技厅、湖南省工信厅、湖南省生态厅、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
14	2019年、2020年、2021年石化行业百佳供应商	耐普股份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2019、2020、2021年
15	入选《2020年度水利先进实用技术重点推广指导目录》	大流量便携式永磁变频潜水泵、迪沃应急移动排水抢险车	水利部科技推广中心	2020年
16	2019年度湖南省水利水电科技进步奖	大流量移动排涝抢险泵车研发与应用	湖南省水利学会	2020年
17	2020年全国建设行业科技推广成果	永磁潜污（水）泵（YQ型）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技与产业化发展中心	2020年
18	优秀产品奖	智能应急供排水车产品、大流量应急潜水泵成品	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组委会	2020年
19	入选《湖南省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产品推荐目录（第一批）》	智能型应急排水抢险设备（车）系列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
20	湖南省工业领域知识产权运用标杆企业	迪沃科技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0年
21	入选《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	永磁潜污（水）泵（YQ型）	湖南省科技厅	2021年
22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耐普股份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年
23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迪沃科技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年
24	2021年湖南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名品	移动排水抢险单元控制系统V1.0	湖南省软件行业协会	2021年
25	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优秀奖）	大流量智慧应急抢险泵装备关键技术及应用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	2022年
26	入选工信部建议支持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耐普股份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2年

4、承担的行业标准制定项目

序号	行业规范名称	标准种类	发布单位	出版日期	实施日期
1	《立式长轴泵》 (标准号: CJ/T235-2017)	城镇建设 行业标准	住建部	2017年11月	2018年5月
2	《立式斜流泵》 (标准号: JB/T10812-2018)	机械行业 标准	工信部	2018年4月	2018年12月
3	《液化天然气(LNG)低温潜液 泵》 (标准号: JB/T 13977-2020)		工信部	2020年8月	2021年4月

(三) 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主要在研项目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主要参与人员	预算 (万元)
1	LNG 高压罐内低温泵	样机试制阶段	应用于液态天然气输送领域，具有体积小、温升低、过载能力强等优点	耿纪中、陈磊、吴磊军	750
2	防爆永磁潜污泵	获得防爆认证，待验收评审	应用于具有爆炸风险的污水输送领域，采用永磁电机驱动和隔爆式防爆结构，满足 IIB 类爆炸环境使用要求	陈兴、耿纪中、陈磊、龙翔	112
3	远程供排水抢险车组	样车试制阶段	远距离供水，水带自动收放	刘中海、王文高	375
4	轻量矿用泵	样机试制阶段	研制一种适用于矿山透水救援的快速安装的永磁潜水泵	赖良庆、彭智新、陈逢伟	130
5	18T 组合式轻质箱体排水车	样车试制阶段	排水车升级，将原有整车布置进行优化，对箱体材质、蒙皮材质、功能分区、液压尾板等进行升级。	刘杰梅、吴威	140
6	全驱取力排水车	样品实施阶段	采用 18T 四驱底盘取力发电，发电功率 200 kW，通过夹心取力器直连发电机发电，配套 8 台 QW500-10 排水泵，整车排水量达 4000 方，提高涉水深度	王文高、刘杰梅、聂艾祥	140
7	30kW 新型控制柜	样机试制阶段	在现有体积和重量，提高控制柜的输出功率	韩委委、周应来、周长龙	80
8	液氦泵	样机试制阶段	应用于低温液氦领域，采用永磁同步电机直驱，泵与电机共轴，较目前常用的分体轴精度高，同时取消增速箱传动损失小、效率高	彭智新、龙翔、周彬	39
9	卸车泵	样机试制阶段	应用于低温液氮卸车领域，卸车泵综合性能达到 27m ³ /h，扬程 180 米，采用泵和电机为一体式设计，无需密封结构，轴承靠低温介质自润滑，使用寿命更长	彭智新、陈磊	26
10	双叶片无堵塞泵	样机试制阶段	应用于污水泵送领域，达到无堵塞通过能力强，振动小，噪声低，外观没有法兰台阶，进口可自动在堵塞时上下调节，采用永磁电机驱动	彭智新、王彪彪	42
11	外置式低温泵的升级改造	样机试制阶段	应用于低温液氮充车领域，提高产品使用寿命，达到 5000 小时以上无故障连续运行，增设诱导轮减少介质气化	耿纪中、陈磊、彭智新	26
12	智能海水提升泵	样机试制阶段	应用于海洋平台海水汲取领域，采用永磁电机驱动，具有体积小，可以变转速智能运行控制，实现节能高效运行的目的	耿纪中、龙翔、吴磊军	45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主要参与人员	预算 (万元)
13	双流道空心叶轮优化泵	小批量试生产阶段	用于解决双流道潜污泵运行振动超标问题，采用双流道叶轮背面去重的方式，提高转子系统固有频率，实现潜污泵在转速范围内运行时不发生共振问题	龙翔、吴磊军、彭智新	25
14	高压潜没海水泵	样机试制阶段	应用于海洋平台海水汲取领域，采用高压湿式充油电机驱动，具有动力电缆直径小、电流低，实现降低海水泵直径并进一步实现减小海洋泵护筒套管直径和重量的目的	彭智新、陈双喜、陈明、周应来、张子康	300

（四）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研发费用	1,104.89	2,861.95	2,264.75	1,664.76
营业收入	22,462.08	51,523.34	42,012.35	35,971.1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92%	5.55%	5.39%	4.63%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实力的增强，研发投入稳步增加，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1,664.76万元、2,264.75万元、2,861.95万元和1,104.8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3%、5.39%和5.55%和4.92%，2019年-2021年研发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提升。

（五）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注重技术研发交流与对外合作，重视与机械工程、材料科学重点大学的大学及其他科研机构、个人合作，共同进行产品开发、技术攻关、项目转化、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合作研发情况如下：

合作项目名称	合作期限	合作单位	合作主要内容	合作内容对本公司的影响	对合作成果相关权利义务的约定
战略合作协议	2015年7月-2020年7月	湖南大学	低温电机研发、永磁高效节能电机、相关的电器及电控装备	产学研合作	双方共同开发的知识产权、成果属双方共同享有，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以任何形式转让和泄露
“移动排涝抢险泵车研发与应用”课题研究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	2017年3月至2019年12月	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甲方）	研制一款技术性能好且能适应恶劣工作条件的移动排涝抢险泵车	新产品研发，丰富公司应急抢险装备应用场景	共同发表或申报的知识产权由双方共同享有，甲方承诺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对本课题研究项目形成的知识产权不进行产业化及不许可第三方实施。甲方不享有由乙方出资并销售将本课题研究项目形成的知识产权产业化后所产生的效益，但乙方也不享有由甲方出资并销售将本课题研究项目形成的知识产权产业化后所产生的效益
《关于“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产学研合作协议》	2018年4月至2021年4月	江苏大学	潜液式永磁低温泵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新产品研发，具备较强的进口替代功能，增强企业产品竞争力，提升经济效益	相应知识产权归发行人所有

合作项目名称	合作期限	合作单位	合作主要内容	合作内容对本公司的影响	对合作成果相关权利义务的约定
产品研发战略合作协议	2020年11月至2028年11月	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乙方）	泵用高压永磁电机开发	新产品研发，具备较强的进口替代功能，增强企业产品竞争力，提升经济效益	1、关于泵的专有技术、知识产权归发行人所有； 2、电机本体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 3、泵组知识产权归发行人所有
《永磁静音泵组整机及城市智慧水务系统关键技术》及补充协议	2021年10月-项目验收	长沙学院	永磁静音泵组整机及城市智慧水务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新产品研发，替代传统设备，增强企业产品竞争力，提升经济效益	1、项目执行过程中一方单独研发形成的知识产权归该方单独所有，双方共同研发产生的知识产权双方共享；共有的知识产权未经双方许可，不得许可第三人实施； 2、乙方同意并确认，甲方可以依据自身条件，对双方合作形成的项目成果进行产业化生产，生产收益由甲方享有；乙方在经过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同样可以对项目所形成的知识产权进行产业化，生产收益归乙方所有
《潮州华瀛液化天然气接收站项目液化天然气（LNG）储罐永磁低温泵》	2021年10月26日—鉴定验收	华瀛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LNG罐内永磁低温泵	新产品研发，具备较强的进口替代功能，增强企业产品竞争力，提升经济效益	研发产生的技术成果和知识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双方均无权擅自转让或许可他人实施该技术成果或知识产权，转让或许可他人实施技术成果或知识产权时须经双方书面同意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的课题情况如下：

课题名称	项目名称	公司任务分工	开始年份	结束年份
轻量化矿用应急潜水泵研制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公共安全风险防控与应急技术装备”重点专项“复杂环境工程抢险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项目	矿用应急潜水泵样机的制作和试验调试	2018年7月	2021年6月
城市复杂环境内涝抢险装备	湖南省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重点任务工程化攻关“揭榜挂帅”项目	项目研制与实施	2020年12月	2021年7月
大水域内涝抢险装备	湖南省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重点任务工程化攻关“揭榜挂帅”项目	项目研制与实施	2020年12月	2021年7月
轻量化高扬程矿用应急救援潜水泵	应急管理科技项目	项目研制与实施	2021年10月	2023年4月
子母式隧道积水电动排水泵车开发	应急管理科技项目	项目研制与实施	2021年10月	2022年9月

（六）核心研发部门介绍

公司产品研发主要由技术部统筹负责，公司的研发工作立足市场需求，主

要来源于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国家产业规划、国产化技术空白领域、生产部门提出的技术改善方案。在研发项目立项环节，技术部门对收集的研发需求信息进行初步评估，编制立项材料，确定初步研发方案。在项目立项评审环节，技术部门组织相关人员对拟立项的研发项目方案涉及的技术路径、研发周期、经费预算以及预期效果进行论证，评估研发风险，审议是否将其列入公司年度研发计划。研发项目通过上述审议并列入公司年度研发计划后，进入研发实施阶段，项目负责人按照既定方案，确定具体的研发开展方式。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流程如下：



（七）研发人员介绍

公司技术部是研发人员的核心构成部门，公司在生产经营环节与技术相关的关键部门均设有技术性支持岗位，是公司技术研发团队的补充与延伸。公司主要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1、学历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研发及技术人员总计 78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0.97%，核心技术人员 6 人。

学历	人数（位）	占比
硕士及以上	8	10.26%
大学（含大专）	64	82.05%
中专、高中及以下	6	7.69%
合计	78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耿纪中先生、周红女士、彭智新先生、陈磊先生、陈双喜先生、龙翔先生，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

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八）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

建立并实施合理的激励约束创新制度。为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力，公司建立并实施了长期研发与创新机制，定期收集市场需求信息与新产品、新技术发布情况，根据对信息的综合研判，确定研发与创新方向。公司研发采用项目制，按研发类型主要分为产品开发项目与技术开发项目。产品开发主要围绕产品性能提升、功能拓展、一体化配套以及信息化与智能化提升等，技术开发项目主要围绕进口替代新技术、新工艺进行开发。

多渠道合作，拓展创新合作渠道。公司与湖南大学、江苏大学、长沙学院等多所院校和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中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等合作单位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等合作关系，并取得了产业化成果。公司通过多方合作，优势互补，加强了公司持续研发能力。

七、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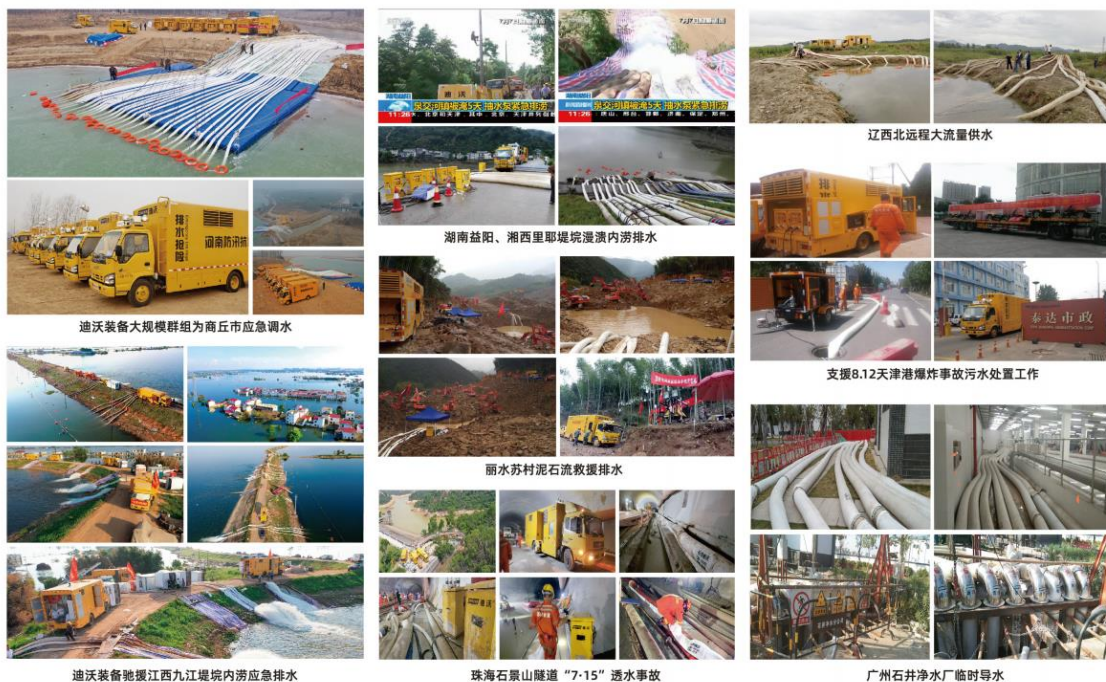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境外收入，系出口外销业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产品生产制造全部在国内完成，本公司在境外无子公司、分公司及其他存在控制情形的相关机构，未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也未在境外拥有资产。

八、发行人社会责任

公司牢记保障民生福祉的使命，将社会责任作为义不容辞的义务。公司子公司迪沃科技自主成立了“长沙应急迪沃救援队”，接受湖南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和湖南省应急部门的统一调度和指挥。自成立以来，在全国 100 余座城市先后参与了 600 多次排水抢险，涉及防汛抗旱、城市内涝排涝，地铁隧道排水抢险，消防水域综合应急救援、城市和森林消防远程供水、地质灾害排水救援等领域。

公司参与的代表抢险案例包括：天津港 8.12 爆炸事故、郑州 7.20 特大暴雨救援、浙江丽水里东村泥石流、河南永城截河排涝、珠海强降雨、山东潍坊寿光洪灾、天津安比台风城市内涝、湖北黄石东方山水库渗漏排水抢险、珠海 7.15 石景山隧道透水、四川关州水电站 1.12 较大透水事故等抢险及技术服务工

作。在历次抢险中，迪沃科技与各方救援力量一起，第一时间保障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各级部门和领导的高度认可。



尤其是 2021 年的“郑州 7.20 特大暴雨救援”中，迪沃科技于 7 月 20 日晚紧急动员由工程技术人员、抢险队员等组成的 34 人救援队、19 辆大流量智能厢式排水车、12 套应急发电机组、137 套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千里驰援，第一时间投入现场救援工作，经过连续 24 天不间断救援，圆满的完成排水抢险任务，总排水量超过 1,121 万方。作为最先一批到达、最后一批离开的救援队伍，在抗洪救灾中受到政府的高度评价，迪沃科技被河南省委省政府授予“抗洪抢险勇担当，危难相助见真情”的锦旗，迪沃救援队获得当地各级应急部门的表扬，迪沃科技总经理耿蔚被国家应急管理部授予个人三等功。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聘任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设置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治理文件及内控制度。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等机构和人员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治理机制健全。

（二）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作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力。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17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签署的决议与会议记录真实、有效。

（三）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机构及经营决策机构，公司目前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包含 3 名独立董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23 次会议，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公司目前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3 次会议，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

2021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聘任黄利萍、舒彤为公司独立董事，其中黄利萍为会计专业人士。2022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聘任黄龄漩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筹备、文件保管以及信息披露等事宜。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与股东建立了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

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黄利萍、舒彤、袁铎新	黄利萍
战略委员会	耿纪中、蒋家飞、黄龄漩	耿纪中
提名委员会	黄龄漩、舒彤、耿蔚	黄龄漩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舒彤、黄利萍、周红	舒彤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情况

（一）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自查和评估后认为，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表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出具了《关于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416 号），认为：耐普股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规范运行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内控不规范的情况

1、转贷

（1）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转贷行为，累计借款 6,090.00 万元。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6 月
累计借款金额	6,090.00	-	-	-

截至 2020 年 2 月 20 日，上述借款余额已全部清偿。

报告期内，公司转贷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转入供应商日期	转回发行人日期	转回发行人金额	发行人归还贷款日期
中国银行长沙市星沙支行	2019.01.15	780.00	2019.01.16	2019.01.17	780.00	2019.12.31
	2019.04.02	780.00	2019.04.03	2019.04.03	780.00	2019.12.31
	2019.09.06	740.00	2019.09.09	2019.09.09	740.00	2019.12.31
长沙银行星城支行	2019.03.26	1,000.00	2019.03.27	2019.03.27	1,000.00	2019.05.14 2019.06.25 2019.07.05 2020.01.03
	2019.04.09	400.00	2019.04.09	2019.04.09 2019.04.10	400.00	2020.01.03
	2019.04.19	500.00	2019.04.19	2019.04.22	410.00	2019.08.02
	2019.08.30	400.00	2019.08.30	2019.08.30	400.00	2020.01.03
	2019.09.02	310.00	2019.09.02	2019.09.02	310.00	2020.01.03
农业银行长沙县支行	2019.07.31	500.00	2019.07.31	2019.08.01	500.00	2019.12.23
交通银行经开区支行	2019.05.31	400.00	2019.05.31	2019.06.03	400.00	2019.12.24
光大银行漓湘路支行	2019.10.30	400.00	2019.10.30	2019.10.30	370.00	2020.02.20

（2）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转贷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为补充日常经营所需资金通过转贷获取银行贷款，该贷款均用于日常经营活动。

（3）整改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归还上述借款，且公司不存在逾期的情形，未给相关贷款银行造成损失，公司将上述借款资金均用于日常经营活动，不存在将借款资金用于拆借、证券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的情形。

根据中国银行长沙市星沙支行、长沙银行星城支行、农业银行长沙县支行、光大银行漓湘路支行分别出具的《情况说明》，公司在上述银行不存在贷款逾期、欠息或违约情况，上述银行与公司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取得了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出具的《回函》，确认报告期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没有对相关银行涉及的耐普股份贷款业务实施过行政处罚。

针对上述转贷行为，发行人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的教育，停止通过转贷进行融资。自 2020 年起，公司不存在新增的转贷情形。

2、资金拆借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借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受到行政处罚共计 2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事由	行政处罚决定书	处罚时间	处罚部门
1	耐普股份	2018-12-01 至 2018-12-31 印花税（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未按期进行申报	长县二局税简罚[2019]10002 号	2019-03-15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2		2019-01-01 至 2019-01-31 印花税（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未按期进行申报	长县二局税简罚[2019]10003 号	2019-03-15	

2022 年 1 月 11 日，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出具《证明》：“2019 年 3 月 15 日，我局对该公司有过两次简易行政处罚，原因是该公司未按期申报印花税，两次处罚的罚款金额合计 200 元，公司已经缴纳罚款，该违法

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除上述被处罚的行为外，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被国家行政机关和行业主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行政处罚金额较小，已及时缴纳罚款，取得了处罚机构出具的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发行人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度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注册商标、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域名、经营性网站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运营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资产产权清晰，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和财务负责人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制度和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履行独立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领导下的各个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行。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独立办公，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体系、业务经营体系，合法取得了运营所需的业务资质，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其他核心人员近 2 年变动的情况

（一）最近 2 年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最近 2 年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为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最近 2 年内发行人控制权变动情况

最近 2 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耿纪中和耿蔚，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三）最近 2 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 2 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九、权属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十、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外，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长沙通菱不存在实际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有实质性竞争的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3、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保证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其他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4、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

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可能导致本公司违反前款承诺的，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或采取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避免同业竞争；5、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不向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业务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其他经营实体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6、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的竞争：（1）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7、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期间，所作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发行人的实际损失。”

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有实质性竞争的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3、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其他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4、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可能导致本人违反前款承诺的，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发行人或采取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避免同业竞争；5、在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向与发行人从事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业务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其他经营实体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

业秘密；6、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的竞争：（1）停止生产或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7、本人保证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遵守本承诺，并愿意承担因本人及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8、本人保证，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所作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发行人的实际损失。”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长沙通菱直接持有公司 3,764.3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9.62%，为公司控股股东。耿纪中、耿蔚合计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 53.16%的股权，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2、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长沙通菱	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39.62%股份
2	耿蔚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 10.54%股份
3	国微基金	直接持有公司 8.65%股份
4	泉新合伙	直接持有公司 6.38%股份
5	三一基金	直接持有公司 5.26%股份

3、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实际控制人耿纪中外，不存在其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无控制的其他企业。共同实际控制人耿纪中除控制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长沙通菱外，无控制其他企业。共同实际控制人耿蔚除控制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无控制其他企业。

6、公司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迪沃科技	公司全资子公司
2	迪沃销售	公司全资子公司迪沃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3	迪沃汽车	公司全资子公司迪沃科技之全资子公司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常佳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耿纪中之配偶，间接持有公司 1.32% 股份
2	高逸	公司董事、总经理周红之配偶，间接持有公司 2.15% 股份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属于公司关联方。

8、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耿纪中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执行董事、总经理
2	苏胜利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监事

9、上述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公司关联法人或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湖南三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家飞担任副总经理的企业
2	湖南方恒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家飞担任董事的企业
3	朋创新能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家飞担任董事的企业
4	上海豫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蒋家飞担任董事的企业
5	长沙云起聚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蒋家飞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 29.49% 出资份额的企业
6	株洲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利萍之兄黄爱军担任副总经理的企业
7	湖南华菱津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郝道明担任董事、经理的企业
8	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郝道明担任董事的企业
9	湖南湖大海捷津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郝道明担任董事的企业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关联自然人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也属于公司关联方。

10、其他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沈阳耐普科技有限公司	其持股 20.00% 股东彭开纯系公司员工；其持股 5.00% 股东吴超系公司员工； 自然人谭谷峰拟在东北地区代理公司产品，故与公司相关人员于 2017 年 7 月共同设立沈阳耐普科技有限公司。沈阳耐普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后，由于市场拓展不及预期，未实际代理公司产品，未与公司发生过交易往来。 发行人处于谨慎性原则，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注：沈阳耐普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注销。

（二）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1.47	384.40	292.24	196.75

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向关联方租赁土地	长沙通菱	0.12	0.24	0.73	45.87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担保	耿纪中、常佳、耿蔚、长沙通菱、迪沃科技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向关联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向关联方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耿蔚、黄建平、黄剑波	-	-	-	2,578.97
	向关联方出售厂房	长沙通菱	-	-	-	61.86
	关联方资金拆入	耿纪中、长沙通菱	-	-	-	800.00
	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	耿纪中、长沙通菱	-	-	-	18.68

2、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薪酬总额	251.47	384.40	292.24	196.75

（2）关联方租赁

2019年，公司租用长沙通菱长沙市雨花区圭塘办事处6,662.33平方米的土地用于公司长沙分公司的日常经营，租金为60.00万元每年。公司上述租赁行为，租金参照周边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上述关联租赁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2019年11月，公司长沙分公司变更日常经营地址，公司上述关联租赁已终止。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迪沃科技实际经营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泉塘街道新安路39号，但其注册地址为长沙市雨花区圭塘办事处月塘村（长沙通菱水泵有限公司内）。迪沃科技注册地址所在地为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所有，迪沃科技参照注册地址租赁市场价格于报告期内每月支付220.00元。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租赁交易金额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交易金额（万元）	0.12	0.24	0.73	45.87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	-	-	0.20%

3、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存在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具体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耿纪中、常佳	1,500.00	2021/8/13	2022/8/12	否
耿蔚、谢欣彬	1,500.00	2021/8/13	2022/8/12	否
耿纪中、常佳	3,300.00	2019/3/13	2021/3/12	是
长沙通菱	3,300.00	2019/3/13	2021/3/12	是
耿纪中、常佳	4,000.00	2019/3/13	2023/3/23	否
长沙通菱	4,000.00	2019/3/13	2023/3/23	否
耿纪中	1,000.00	2019/5/1	2022/6/30	是
耿纪中、常佳	1,000.00	2018/12/6	2020/12/6	是
耿纪中、常佳	1,000.00	2021/3/3	2023/3/3	否
耿纪中	4,300.00	2018/6/11	2023/6/10	否
耿蔚	4,300.00	2016/9/5	2021/9/4	是
耿纪中	5,300.00	2020/6/22	2025/6/21	否
耿蔚	5,300.00	2020/6/22	2025/6/21	否
长沙通菱	5,300.00	2020/6/22	2025/6/21	否
耿纪中、耿蔚、 长沙通菱	600.00	2019/7/17	2020/7/16	是
耿纪中、常佳	400.00	2019/10/30	2020/10/29	是
耿纪中、常佳	2,400.00	2017/3/9	2019/3/8	是
长沙通菱	2,400.00	2017/3/9	2019/3/8	是
耿纪中、常佳	125.00	2016/12/27	2021/12/27	是

（2）向关联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向关联方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9年4月，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耿蔚、黄剑波、黄建平等人持有的35.73%迪沃科技股权；其中，公司以发行283.00万股及支付现金279.08万元的方式购买耿蔚持有的价值1,388.44万元迪沃科技股权；以发行130.00万股及支付现金81.16万元的方式购买黄剑波持有的价值590.76万元迪沃科技股权；以发行77.00万股及支付现金297.92万元的方式购买黄建平持有

的价值 599.76 万元迪沃科技股权。

公司上述交易定价分别参考迪沃科技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及公司 2019 年 2 月股权转让所依据的评估报告，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迪沃科技股权，同时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之“（二）2019 年 4 月，股份公司增资”。

（3）向关联方出售厂房

2019 年 6 月，公司将位于长沙通菱土地上的厂房出售给长沙通菱，价格参照湖南新时代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房产估价报告》，交易总价为 61.86 万元。

公司上述向关联方出售资产按照评估作价，交易价格公允，交易价款已于当期收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4）关联方资金拆入及利息

2019 年，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资金	拆借起始日	拆借归还日	利率	利息
耿纪中	450.00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19 年 12 月 21 日	6.525%	11.45
	150.00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19 年 8 月 28 日		
长沙通菱	200.00	2019 年 5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20 日	6.525%	7.24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事项签订了借款合同，并按照合同规定支付了合理的利息费用。公司已按期向关联方归还了借款，上述借款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在应付关联方款项，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长沙通菱	0.12	0.24	0.79	50.00
合计		0.12	0.24	0.79	50.00

5、关联交易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具体如下：

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2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2年上半年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向关联方租赁土地	2019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2022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2年上半年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担保	2019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2022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2年上半年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向关联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向关联方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9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向关联方出售厂房	2019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年6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转让钢结构等资产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关联方资金拆入	2019年5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

		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耿纪中借款 600 万元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2019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借款 200 万元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	--	--

以上，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

（三）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1）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罗印华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于 2018 年 6 月任期到期
2	罗祥城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于 2019 年 4 月离任
3	黄建平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于 2020 年 9 月退休离任
4	吴丽红	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2 年 4 月离任
5	岳章标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于 2018 年 6 月任期到期
6	唐莉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于 2018 年 6 月任期到期
7	赵建华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于 2020 年 4 月离任
8	苗伟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于 2019 年 12 月离任
9	黄飞宇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总经理，于 2019 年 12 月离任
10	王润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监事，于 2019 年 12 月离任
11	黄莎萍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监事，于 2019 年 5 月离任
12	刘祝江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于 2021 年 6 月任期到期
13	黄剑波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于 2021 年 6 月任期到期
14	陈勇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监事，于 2021 年 6 月任期到期

（2）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耐普节能	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公司控制其 100.00%的股权，已于 2018 年 7 月注销
2	华菱基金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其已于 2019 年 2 月转让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3	湖南友谊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曾向前曾持有 12.00%股权并担任监事的企业，其已于 2021 年 4 月注销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上述关联自然人报告期内曾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曾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也属于公司曾经的关联方。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曾经的关联方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除向任期内公司曾经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工资薪酬外，公司未与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发生其他交易。

十二、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详见本节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4、关联交易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审议和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所发生的所有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没有违反《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法，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合理、公平，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十四、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规范关联交易，主要措施如下：

1、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就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决策应遵循的原则以及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具体规定，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3、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经营系统，人员、财务、资产与股东严格分开；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股东大会决策时关联股东进行回避。

4、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就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作出了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截止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耐普股份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除耐普股份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耐普股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耐普股份及中小股东利益。

3、本人/本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及《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决不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耐普股份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大股东的地位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进行有损耐普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

如违反上述承诺与耐普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耐普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本企业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2-4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本节分析与讨论应结合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及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信息一并阅读。

一、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899,965.34	114,685,116.47	128,393,443.87	133,441,848.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000,000.00	25,010,000.00	5,000,000.00
应收票据	16,071,712.57	32,772,892.29	22,686,563.93	20,521,011.71
应收账款	202,938,663.07	167,130,553.57	107,842,209.74	130,260,892.30
应收款项融资	3,105,747.00	9,977,624.00	5,209,968.53	6,945,000.00
预付款项	17,452,076.48	13,903,517.99	8,292,396.52	7,533,533.29
其他应收款	10,418,738.43	7,153,558.52	6,614,387.25	6,344,359.13
存货	224,564,212.59	170,350,095.70	153,368,046.86	103,443,770.65
合同资产	26,128,121.59	26,409,488.02	21,478,227.72	-
其他流动资产	5,322,966.20	2,150,119.00	3,775,936.26	3,138,161.21
流动资产合计	580,902,203.27	574,532,965.56	482,671,180.68	416,628,576.7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61,436,078.91	63,383,847.08	52,959,930.72	54,301,575.30
在建工程	8,704,400.47	120,847.33	9,456,264.20	-
使用权资产	273,120.69	600,865.51	-	-
无形资产	28,624,572.31	29,554,506.68	22,734,999.89	23,085,70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0,719.57	7,404,935.88	5,699,356.15	4,903,682.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93,210.21	5,918,938.93	4,912,597.52	949,467.56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122,102.16	106,983,941.41	95,763,148.48	83,240,435.25
资产总计	696,024,305.43	681,516,906.97	578,434,329.16	499,869,012.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9,923.63	5,004,611.11	-	18,118,532.48
应付票据	79,702,602.90	51,988,264.57	57,551,047.56	33,985,084.29
应付账款	71,508,852.39	68,913,746.15	59,027,570.75	54,842,394.32
预收款项	-	-	-	59,236,382.49
合同负债	76,156,686.24	69,360,231.77	69,311,179.39	-
应付职工薪酬	15,637,156.41	26,772,756.66	15,313,635.32	15,096,356.04
应交税费	17,067,763.54	14,620,274.47	8,154,277.75	7,296,718.60
其他应付款	13,145,366.91	17,148,142.43	14,388,268.06	14,004,28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113.68	501,988.49	-	-
其他流动负债	15,462,503.87	34,267,794.96	21,391,010.92	20,064,694.00
流动负债合计	298,859,969.57	288,577,810.61	245,136,989.75	222,644,442.42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4,000,439.88	3,901,714.71	2,878,979.73	2,700,882.87
递延收益	5,733,947.98	6,163,873.02	4,537,620.10	3,669,106.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34,387.86	10,065,587.73	7,416,599.83	6,369,989.45
负债合计	308,594,357.43	298,643,398.34	252,553,589.58	229,014,431.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资本公积	74,964,337.77	74,964,337.77	74,964,337.77	74,446,025.20
盈余公积	18,688,066.25	18,688,066.25	14,577,658.50	11,084,440.34
未分配利润	198,777,543.98	194,221,104.61	141,338,743.31	90,324,114.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429,948.00	382,873,508.63	325,880,739.58	270,854,580.1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429,948.00	382,873,508.63	325,880,739.58	270,854,58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6,024,305.43	681,516,906.97	578,434,329.16	499,869,012.0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一、营业收入	224,620,784.37	515,233,414.59	420,123,494.19	359,711,429.35
减：营业成本	133,724,752.10	302,884,845.70	236,845,840.92	206,476,910.91
税金及附加	1,954,377.77	3,739,117.68	3,456,710.33	3,273,841.74
销售费用	42,143,242.24	85,186,318.98	74,085,462.47	65,096,114.16
管理费用	10,593,987.22	19,711,642.42	19,044,742.63	18,825,434.47
研发费用	11,048,867.59	28,619,540.23	22,647,504.23	16,647,583.33
财务费用	7,257.59	62,619.69	-283,721.36	2,307,601.13
其中：利息费用	150,684.97	-39,754.06	-244,958.38	2,357,308.54
利息收入	312,710.19	323,807.62	389,382.65	252,673.20
加：其他收益	5,180,151.48	13,698,532.27	13,972,758.26	10,559,422.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462.67	817,279.75	384,303.20	242,717.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12,665.65	-8,589,587.27	-2,814,956.93	-5,129,864.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71,491.26	-1,157,635.24	-2,288,278.11	-808,683.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66	14,877.62	-34,535.80	-82,729.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60,447.44	79,812,797.02	73,546,245.59	51,864,806.86
加：营业外收入	178.44	16,152.39	35,599.91	146,201.28
减：营业外支出	454.03	7,268.92	21,787.82	98,429.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60,171.85	79,821,680.49	73,560,057.68	51,912,578.54
减：所得税费用	3,003,732.48	8,578,911.44	9,552,210.83	7,024,346.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56,439.37	71,242,769.05	64,007,846.85	44,888,231.98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56,439.37	71,242,769.05	64,007,846.85	45,142,615.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54,383.17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号填列)				
五、综合收益总额	21,656,439.37	71,242,769.05	64,007,846.85	44,888,23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56,439.37	71,242,769.05	64,007,846.85	45,142,615.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254,383.1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75	0.67	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75	0.67	0.5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545,474.57	399,395,245.96	413,744,903.52	306,339,405.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28,548.82	10,150,485.82	9,229,712.63	9,613,349.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88,751.50	78,186,143.26	79,281,524.68	54,196,45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362,774.89	487,731,875.04	502,256,140.83	370,149,208.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205,586.06	251,147,316.59	219,836,092.03	137,325,333.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280,993.77	52,738,081.89	53,465,925.45	46,091,73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03,078.25	26,560,480.21	32,046,251.45	29,701,214.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00,336.80	144,273,697.71	146,241,969.33	105,340,62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689,994.88	474,719,576.40	451,590,238.26	318,458,90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27,219.99	13,012,298.64	50,665,902.57	51,690,30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00,000.00	116,010,000.00	131,600,000.00	6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991.83	855,119.08	419,100.16	192,359.22
处置固定资产、	4,891.26	306,259.98	49,546.79	929,045.80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24,883.09	117,171,379.06	132,068,646.95	67,121,405.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37,115.08	16,787,914.36	15,051,108.32	17,353,162.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0	121,000,000.00	151,010,000.00	7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37,115.08	137,787,914.36	166,061,108.32	88,353,16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7,768.01	-20,616,535.30	-33,992,461.37	-21,231,757.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52,643,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62,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16,743,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3,100,000.00	80,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45,372.45	14,286,434.83	9,772,098.06	5,779,763.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847.62	660,386.68	-	25,965,83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87,220.07	14,946,821.51	32,872,098.06	112,545,59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7,220.07	-9,946,821.51	-27,872,098.06	4,197,601.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282.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26,672.05	-17,551,058.17	-11,198,656.86	34,655,865.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734,984.17	101,286,042.34	112,484,699.20	77,828,834.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08,312.12	83,734,984.17	101,286,042.34	112,484,699.20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600,144.20	51,246,600.76	52,832,966.20	63,335,329.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000,000.00
应收票据	15,131,212.57	32,124,267.29	22,686,563.93	20,521,011.71
应收账款	105,809,371.23	114,245,330.43	73,703,062.03	87,666,447.74
应收款项融资	3,105,747.00	9,727,624.00	4,444,468.53	6,945,000.00
预付款项	9,559,079.62	11,392,500.62	7,432,492.84	6,059,958.84
其他应收款	4,327,728.73	3,419,559.34	6,470,672.78	4,529,974.18
存货	124,786,429.72	101,421,100.20	114,462,712.33	79,069,866.36
合同资产	20,170,468.57	21,152,175.09	15,674,471.38	-
其他流动资产	2,959,609.48	2,131,066.44	3,579,456.64	2,967,307.02
流动资产合计	336,449,791.12	346,860,224.17	301,286,866.66	273,094,895.6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2,244,975.32	122,244,975.32	122,244,975.32	115,244,975.32
固定资产	55,668,762.72	58,147,630.24	47,384,709.19	49,619,086.43
在建工程	6,184,400.47	120,847.33	9,456,264.20	-
使用权资产	273,120.69	600,865.51	-	-
无形资产	28,624,572.31	29,554,506.68	22,734,999.89	23,085,709.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83,112.91	6,000,857.34	4,657,975.55	4,066,624.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59,131.97	3,367,203.19	3,284,666.77	949,467.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938,076.39	220,036,885.61	209,763,590.92	192,965,862.85
资产总计	561,387,867.51	566,897,109.78	511,050,457.58	466,060,758.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9,923.63	5,004,611.11	-	18,118,532.48
应付票据	74,856,856.90	51,988,264.57	57,551,047.56	33,985,084.29
应付账款	56,817,528.07	56,810,601.11	52,930,524.56	50,509,763.43
预收款项	-	-	-	55,166,669.68
合同负债	56,215,056.99	59,399,341.41	64,167,840.15	-
应付职工薪酬	4,172,882.88	8,842,248.30	6,414,400.51	4,510,879.00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交税费	6,000,808.88	6,209,437.71	633,152.16	2,629,289.71
其他应付款	13,308,328.32	16,971,352.78	8,953,483.03	8,387,647.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113.68	501,988.49	-	-
其他流动负债	14,763,969.59	33,411,486.68	21,351,895.88	20,064,694.00
流动负债合计	236,314,468.94	239,139,332.16	212,002,343.85	193,372,560.24
非流动负债：				
预计负债	1,123,188.52	1,700,601.08	1,471,267.65	1,412,047.27
递延收益	5,733,947.98	6,163,873.02	4,537,620.10	3,669,106.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57,136.50	7,864,474.10	6,008,887.75	5,081,153.85
负债合计	243,171,605.44	247,003,806.26	218,011,231.60	198,453,71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95,000,000.00
资本公积	137,488,172.34	137,488,172.34	137,488,172.34	137,488,172.34
盈余公积	12,506,089.53	12,506,089.53	8,395,681.78	4,902,463.62
未分配利润	73,222,000.20	74,899,041.65	52,155,371.86	30,216,408.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216,262.07	319,893,303.52	293,039,225.98	267,607,04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1,387,867.51	566,897,109.78	511,050,457.58	466,060,758.49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一、营业收入	105,807,111.16	306,851,169.24	219,279,626.44	214,161,722.80
减：营业成本	77,420,332.53	207,631,126.11	145,677,908.98	143,953,126.02
税金及附加	795,184.57	2,254,397.47	1,693,964.18	1,774,922.08
销售费用	12,431,512.14	31,871,153.53	23,990,277.78	27,276,441.25
管理费用	7,163,725.69	13,213,247.40	10,796,433.20	9,116,924.46
研发费用	6,007,663.06	15,771,564.64	10,491,477.51	7,846,932.43
财务费用	229,340.35	236,875.11	-95,977.99	2,656,796.80
其中：利息费用	150,684.97	-39,754.06	-244,958.38	2,605,473.08
利息收入	62,645.50	105,049.07	121,418.06	123,052.69
加：其他收益	981,107.53	3,583,353.15	2,401,888.31	1,734,144.01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32,832.56	12,528,093.89	12,627,206.04	21,026,125.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1,343.64	-7,273,271.92	-1,968,183.96	-3,812,223.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0,970.63	-848,545.93	-1,897,610.61	-808,683.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4,901.15	-20,686.71	-91,166.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40,978.64	43,877,335.32	37,868,155.85	39,584,776.58
加：营业外收入	178.34	200.00	400.02	118,938.12
减：营业外支出	454.00	5,643.56	3,266.74	2,481.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40,702.98	43,871,891.76	37,865,289.13	39,701,233.00
减：所得税费用	-182,255.57	2,767,814.22	2,933,107.55	2,207,452.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22,958.55	41,104,077.54	34,932,181.58	37,493,780.44
五、综合收益总额	15,422,958.55	41,104,077.54	34,932,181.58	37,493,780.44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037,310.74	178,800,316.59	184,476,550.99	152,383,546.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09,159.53	1,961,413.84	1,016,835.55	2,414,097.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18,196.05	66,413,591.68	58,639,293.39	48,496,58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264,666.32	247,175,322.11	244,132,679.93	203,294,227.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800,896.27	112,450,137.49	100,908,277.60	65,583,295.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40,866.37	32,211,468.17	27,605,252.34	26,342,55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18,085.08	10,639,882.49	11,968,278.86	11,286,43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33,328.75	80,715,119.99	85,735,773.99	67,103,770.62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93,176.47	236,016,608.13	226,217,582.79	170,316,06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8,510.15	11,158,713.98	17,915,097.14	32,978,165.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51,000,000.00	93,600,000.00	3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36,361.72	12,565,933.22	12,662,003.00	26,181,907.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4,466.21	4,800.00	851,648.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36,361.72	63,600,399.43	106,266,803.00	64,033,55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05,562.36	15,865,076.47	13,063,061.53	15,453,652.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0.00	51,000,000.00	98,000,000.00	56,778,96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05,562.36	66,865,076.47	111,063,061.53	72,232,616.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0,799.36	-3,264,677.04	-4,796,258.53	-8,199,060.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52,643,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62,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16,743,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3,100,000.00	80,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45,372.45	14,286,434.83	9,772,098.06	6,317,715.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847.62	660,386.68		29,435,03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87,220.07	14,946,821.51	32,872,098.06	116,552,75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7,220.07	-9,946,821.51	-27,872,098.06	190,449.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282.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84,930.86	-2,052,784.58	-14,753,259.45	24,969,272.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14,333.74	28,467,118.32	43,220,377.77	18,251,10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29,402.88	26,414,333.74	28,467,118.32	43,220,377.77

二、审计意见

公司委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2〕2-4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耐普股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耐普股份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关键审计事项

会计师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耐普股份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生产和销售。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耐普股份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35,971.14 万元、42,012.35 万元、51,523.34 万元、22,462.08 万元。由于收入是耐普股份管理层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故会计师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会计师主要实施了下列审计程序：

-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

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以抽样方式检查与内销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运输单、客户到货验收单、安装调试验收单、设备验收单等；以抽样方式检查与外销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涉及的销售合同、出库单、出口报关单、提单、收款回单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报告期销售金额；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核查，对主要客户交易内容、交易规模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重要事项进行现场核查确认；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应收账款减值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耐普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5,106.74 万元、12,931.05 万元、19,682.03 万元和 23,654.39 万元，坏账准备分别为 2,080.65 万元、2,146.83 万元、2,968.97 万元和 3,360.53 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13,026.09 万元、10,784.22 万元、16,713.06 万元和 20,293.87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故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会计师主要实施了下列审计程序：

1、了解与应收账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

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影响发行人报告期及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的因素

（一）产品特点

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包括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和其他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包括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目前公司产品有 5,000 多种规格型号，广泛应用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应急消防、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公司产品特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5,971.14 万元、42,012.35 万元、51,523.34 万元和 22,462.08 万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6,041.21 万元、9,510.99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16.79%、22.64%，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的稳定增长，公司积极完善产品结构和销售网络，销售收入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

（二）业务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领域形成了特色优势。目前的业务模式是公司在多年经营实践的基础上结合行业政策与规划、行业上下游发展状况与需求、所处的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形成的，能够使公司持续保持市场竞争力。公司业务模式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之“（四）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模式保持稳定，影响业务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需求与公司发展需要，优化业务模式，提升运营能力，进一步增强竞争优势，提升市场地位。

（三）行业竞争程度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研发团队，配备 CNAS 认证的企业检测中心、大型水力试验中心等多个实验中心，积累了丰富的高效水力模型研发经验，为用户提供高性能、安全可靠的产品，率先在细分市场突破技术瓶颈，逐步实现了国内部分高端泵产品进口替代。公司所处行业竞争程度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和竞争情况”之“（四）发行人的行业竞争地位”。

（四）外部市场环境

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水泵生产基地，根据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的统计，我国泵行业产量由 2012 年的 8,502 万台增长至 2020 年的 18,251 万台，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10.02%，2020 年在疫情影响下仍然较 2019 年增长了 2.64%。截至 2020 年，全国共有泵业生产企业 6,000 余家，其中规模以上（年销售额超过 2,000 万元）企业为 1,255 家，形成了相当大的生产规模，具备了相对完善的技术、生产体系。2015-2020 年，泵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总体呈现减少趋势，国内泵行业市场集中度整体较低。公司所处外部市场环境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和竞争情况”之“（三）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发展趋势”。

公司产品高效、节能、环保、智能的发展趋势与国家发展战略相匹配，公司在产品更新换代与进口替代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能够有效满足下游客户的

需求。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未来发展空间广阔，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将得到有力保障。

五、分部信息

（一）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工业泵业务、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二）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2022年1-6月

业务分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工业泵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0,580.71	11,925.76	-44.39	22,462.08
营业成本	7,742.03	5,674.84	-44.39	13,372.48
资产总额	56,138.79	26,444.19	-12,980.55	69,602.43
负债总额	24,317.16	7,300.74	-758.46	30,859.44

注：母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工业泵，子公司迪沃科技主要生产销售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上述财务数据中，工业泵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财务数据为迪沃科技财务数据。

2、2021年度

业务分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工业泵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0,685.12	20,936.65	-98.43	51,523.34
营业成本	20,763.11	9,623.80	-98.43	30,288.48
资产总额	56,689.71	24,503.45	-13,041.47	68,151.69
负债总额	24,700.38	5,983.20	-819.24	29,864.34

注：母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工业泵，子公司迪沃科技主要生产销售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上述财务数据中，工业泵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财务数据为迪沃科技财务数据。

3、2020 年度

业务分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工业泵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1,927.96	20,320.29	-235.90	42,012.35
营业成本	14,567.79	9,351.55	-234.75	23,684.58
资产总额	51,105.05	19,151.34	-12,412.95	57,843.43
负债总额	21,801.12	3,643.69	-189.45	25,255.36

注：母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工业泵，子公司迪沃科技主要生产销售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上述财务数据中，工业泵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财务数据为迪沃科技财务数据。

4、2019 年度

业务分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工业泵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1,416.17	14,561.22	-6.25	35,971.14
营业成本	14,395.31	6,258.63	-6.25	20,647.69
资产总额	46,606.08	14,945.01	-11,564.18	49,986.90
负债总额	19,845.37	3,095.92	-39.85	22,901.44

注：母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工业泵，子公司迪沃科技主要生产销售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上述财务数据中，工业泵财务数据为母公司财务数据，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财务数据为迪沃科技财务数据。

六、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1	迪沃科技	是	是	是	是
2	迪沃销售	是	是	是	是
3	迪沃汽车	是	是	是	是

报告期各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未发生变化。

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招股说明书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

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

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合同资产——尚未到期质保金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年以上	100.00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存货采用月末加权平均法。

3、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于领用时一次性转销（模具采用分次转销法）。

（十一）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

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专有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专有技术	5-10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

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二）收入

1、2020至2022年1-6月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生产与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①直销：需要安装调试或验收的由客户对产品进行验收并出具安装调试验收单或设备验收单，不需要安装调试或验收的以产品送达合同约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后，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②经销：需要安装调试或验收的由终端客户验收并由经销商出具安装调试验收单或设备验收单，不需要安装调试或验收的以产品送达经销商指定地点并经其确认后，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和提单，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2019 年度

①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A、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B、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等。

公司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①直销：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需要安装调试或验收的由客户对产品进行验收并出具安装调试验收单或设备验收单，不需要安装调试或验收的以产品送达合同约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后，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

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②经销：需要安装调试或验收的由终端客户验收并由经销商出具安装调试验收单或设备验收单，不需要安装调试或验收的以产品送达经销商指定地点并经其确认后，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公司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和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销售产品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与质保期、质保金相关的会计处理

公司销售合同中通常存在质保期、质保金相关规定。

在新收入准则实施之前，质保金系公司因销售商品而应收的客户款项，属于合同价款的一部分，公司将质保金在应收账款中列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在新收入准则实施之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三条的规定：“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企业应当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企业提供额外服务的，应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本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针对产品的质量问题的质量保证系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并不包含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属于服务性保证，实施新收入准则后，公司将质保金在合同资产（未来 1 年内到期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未来 1 年后到期的）列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二十三）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四)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

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租赁

1、2021-2022年1-6月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019-2020 年度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

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七）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经被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且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13,026.09	-2,219.64	10,806.45
合同资产	-	1,721.38	1,72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98.25	498.25
预收款项	5,923.64	-5,923.64	-
合同负债	-	5,727.66	5,727.66
其他流动负债	-	195.98	195.98

（2）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作为承租人，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	125.64	125.64
预付账款	829.24	-12.60	816.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2.83	62.83
租赁负债	-	50.20	50.20

（3）租赁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

A、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小节之“十二、资产状况分析”之“（三）非流动资产分析”之“3、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B、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小节之“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二十六）租赁”之说明。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短期租赁费用	46.04	100.78
合计	46.04	100.78

C、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0.90	3.2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4.18	166.82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租赁收入	-	134.46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编制了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经天健以“天健审（2022）2-418号”《关于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审核鉴证。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8	1.00	-3.53	-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66	447.37	550.04	308.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	22.00	85.51	42.06	25.82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2	1.38	1.46	4.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0	7.91	9.70	5.6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8.20	543.17	599.73	336.6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2.86	81.26	90.32	49.2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5.34	461.91	509.41	287.3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75.34	461.91	509.41	245.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	42.04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5.64	7,124.28	6,400.78	4,514.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5.34	461.91	509.41	24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0.31	6,662.36	5,891.38	4,268.99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3.48	6.48	7.96	5.43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6月，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5.43%、7.96%、6.48%和3.48%，占比较低，非经常性损益对各期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九、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适用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6%、3%
土地使用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8元/平方米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不同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本公司	15%	15%	15%	15%
迪沃科技	15%	15%	15%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0%	20%	20%	20%

（二）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本公司以及子公司迪沃科技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可以享受“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本公司属于高新技术企业，于2018年10月17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批准颁发的编号为GR20184300051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9-2021年）；于2021年9月18日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批准颁发的编号为GR20214300202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2-2024年），公司2019年度至2022年1-6月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优惠税率执行。

（2）子公司迪沃科技于2018年10月17日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批准颁发的编号为GR20184300088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9-2021年）；于2021年9月18日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批准颁发的编号为GR20214300233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2-2024年）。

度），迪沃科技 2019 年度至 2022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优惠税率执行。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迪沃销售、迪沃汽车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按该政策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迪沃销售、迪沃汽车 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按该政策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本公司和子公司迪沃科技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 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本公司和子公司迪沃科技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三）税收优惠的影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所得税优惠金额	508.20	1,202.55	1,044.57	618.15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其中：加计扣除优惠	255.57	519.38	323.65	224.12
税率优惠	252.63	683.17	720.93	394.03
增值税优惠金额	451.76	910.46	873.37	746.27
其中：软件退税	451.76	910.46	873.37	746.27
税收优惠金额合计	959.96	2,113.01	1,917.94	1,364.42
利润总额	2,466.02	7,982.17	7,356.01	5,191.26
税收优惠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38.93	26.47	26.07	26.28

报告期内，公司税收优惠金额合计为 1,364.42 万元、1,917.94 万元、2,113.01 万元和 959.96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28%、26.07%、26.47%和 38.93%，2019 年度-2021 年度占比较为稳定，2022 年 1-6 月占比有所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等优惠政策。相关政策具有持续性，且与公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为经常性所得，发行人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在现行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公司未来税收优惠具有较好的可持续性。

十、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2022年6月30日	2021年度/2021年末	2020年度/2020年末	2019年度/2019年末
流动比率（倍）	1.94	1.99	1.97	1.87
速动比率（倍）	1.19	1.40	1.34	1.4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32	43.57	42.66	42.58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34	43.82	43.66	45.8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7	3.16	3.00	2.69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1	1.80	1.77	2.0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921.33	8,785.49	7,979.42	6,017.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65.64	7,124.28	6,400.78	4,514.2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90.31	6,662.36	5,891.38	4,268.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2	5.55	5.39	4.63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2022年6月30日	2021年度/2021年末	2020年度/2020年末	2019年度/2019年末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57	0.14	0.53	0.54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0	-0.18	-0.12	0.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08	4.03	3.43	2.85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022年1-6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2)/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022年1-6月的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2)/存货平均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费用化研发投入+资本化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 1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
2022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8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	0.22	0.22
2021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0	0.75	0.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0	0.70	0.70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1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0	0.62	0.62
201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6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6	0.54	0.54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₁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营业收入	22,462.08	51,523.34	22.64	42,012.35	16.79	35,971.14
营业利润	2,466.04	7,981.28	8.52	7,354.62	41.80	5,186.48
利润总额	2,466.02	7,982.17	8.51	7,356.01	41.70	5,191.26
净利润	2,165.64	7,124.28	11.30	6,400.78	42.59	4,488.82
其中：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2,165.64	7,124.28	11.30	6,400.78	41.79	4,514.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2,090.31	6,662.36	13.09	5,891.38	38.00	4,268.9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主要来源于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

备的产品销售和服务。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的稳定增长，公司积极完善产品结构和销售网络，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8.02 亿元，在手订单充足，为公司未来业绩的可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2,305.30	99.30	50,760.47	98.52	41,507.86	98.80	35,400.70	98.41
其他业务收入	156.78	0.70	762.87	1.48	504.49	1.20	570.44	1.59
合计	22,462.08	100.00	51,523.34	100.00	42,012.35	100.00	35,971.1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配件及服务等产品销售收入或服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8.41%、98.80%、98.52%和 99.30%，占比均在 98%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维修服务收入、废品废料处置收入等，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59%、1.20%、1.48%和 0.70%，占比较低。

（1）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度营业收入的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增加 6,041.21 万元，增长幅度为 16.79%，增加的主要为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销售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近年，极端气候及自然灾害频发，国家于 2018 年成立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队、森林消防救援队、中国安能救援队及各地区救援队成为了新增市场，逐步增加对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储备，导致市场对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需求迅速增长，尤其是自然灾害发生频次较高或发生过大型自然灾害的地区客户需求旺盛。此外，随着各个城市管网提质增效工程以及雨污分流工程的逐步推进，市场对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需求量逐步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自身产品优势，快速占领市场，导致公司 2020 年移动

应急供排水装备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其中：①2020年，湖北和四川地区出现特大暴雨，公司对黄冈市应急管理局、武汉市江夏区青龙水库管理处（武汉市江夏区抗旱排涝服务队）、武汉和安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等湖北地区客户销售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收入合计金额较2019年度增加2,127.41万元；公司对四川蜀安嘉实业有限公司、成都永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金路交通枢纽场站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等四川地区客户销售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收入较2019年增加1,345.65万元；②2020年，公司对温州市排水有限公司、舟山市普陀区应急管理局、临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等浙江地区客户销售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收入较2019年增加1,247.63万元；③2020年，公司开辟了河南省应急系统市场，公司对河南省应急救援排水中心（河南矿山抢险救灾中心）、洛阳市应急管理局、汝南县应急管理局等河南地区客户销售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收入较2019年增加1,078.42万元。

（2）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较2020年度营业收入的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2021年度较2020年度增加9,510.99万元，增长幅度为22.64%，增加的主要为工业泵销售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

在中央提出的一带一路和加快构建国内大循环的背景下，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形成新的发展格局，聚焦疫情带来的冲击和影响，国家积极扩大有效投资，一大批石化、冶金、海洋平台等行业或领域的大型项目陆续开工建设，公司抢抓机遇，工业泵销售收入显著提升，仅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化海南炼油化工有限公司、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等5家客户的2021年工业泵销售收入合计金额较2020年增加了8,392.03万元。

（3）公司2022年1-6月营业收入较2021年1-6月营业收入的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2021年1-6月和2022年1-6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5,128.10万元、22,462.08万元，2022年1-6月较上年同期增加7,333.98万元，增长幅度为48.48%，主要原因如下：①在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方面，公司2022年1-6月较上年同期增加6,360.57万元。随着我国“全灾种、大应急”综合应急救援体系的逐步完善，及2021年7月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2021年10月山

西全省连续遇强降雨引起内涝等突发自然灾害事件的影响，应急管理意识更加深入人心，国家层面、各地政府及企业进一步加大了应急救援装备的配套进程，各地在 2022 年相继加大了对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投入。其中：公司新增消防领域的销售收入 3,414.60 万元；在其他领域，公司销售收入增加 2,945.97 万元；②在工业泵业务方面，公司 2022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加 1,192.90 万元。公司 2022 年 1-6 月 LNG 领域中有广州 LNG 应急调峰储气库项目、唐山 LNG 项目接收站一阶段工程等项目完成安装调试验收确认收入 896.92 万元，而上年同期 LNG 领域无项目完成安装调试验收确认收入。

公司 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情况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金额 (万元)	变动金额 (万元)	变动比例 (%)	金额 (万元)
1	300145.SZ	中金环境	152,736.99	2,177.91	1.45	150,559.08
2	002131.SZ	利欧股份	29,262.29	7,181.46	32.52	22,080.83
3	430652.NQ	三联泵业	21,229.96	2,870.12	15.63	18,359.84
4	-	侨龙应急	15,325.25	8,580.21	127.21	6,745.04
耐普股份			22,462.08	7,333.98	48.48	15,128.10
其中：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10,561.37	6,360.57	151.41	4,200.80
工业泵			9,746.89	1,192.90	13.95	8,553.99
配件及服务			1,997.04	-87.36	-4.19	2,084.40
其他业务收入			156.78	-132.14	-45.73	288.92

注：中金环境列示为通用设备制造业-水泵业务收入；利欧股份列示为工业泵业务收入。

在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方面，公司 2022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加 6,360.57 万元，增长幅度为 151.41%；侨龙应急 2022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加 8,580.21 万元，增长幅度为 127.21%，从总体上看，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收入的增长趋势和增长幅度与侨龙应急不存在较大差异。

在工业泵业务方面，公司 2022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增加 1,192.90 万元，增长幅度为 13.95%；中金环境、利欧股份和三联泵业 2022 年 1-6 月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2,177.91 万元、7,181.46 万元和 2,870.12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1.45%、32.52%和 15.63%，公司 2022 年 1-6 月的增加金额均低于 3 家可比公司，增长幅度高于中金环境，低于利欧股份，与三联泵业较为接近，从总体上看，公司工

业泵收入的增长趋势和增长幅度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 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的变动趋势和变动幅度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工业泵	9,746.89	43.70	28,301.27	55.75	19,875.22	47.88	19,319.41	54.57
其中：立式斜流/长轴泵	3,760.85	16.86	14,086.47	27.75	9,495.80	22.88	10,979.85	31.02
消防泵组	3,584.89	16.07	9,901.12	19.51	6,792.47	16.36	3,798.60	10.73
中开泵及其他泵	2,401.16	10.76	4,313.67	8.50	3,586.96	8.64	4,540.97	12.83
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10,561.37	47.35	18,828.40	37.09	19,139.49	46.11	13,294.75	37.56
其中：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787.13	8.01	3,460.08	6.82	3,391.84	8.17	2,066.48	5.84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8,774.24	39.34	15,368.31	30.28	15,747.65	37.94	11,228.27	31.72
三、配件及服务	1,997.04	8.95	3,630.81	7.16	2,493.14	6.01	2,786.54	7.87
合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销售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92.13%、93.99%、92.84%和 91.05%，占比较高，且保持相对稳定，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工业泵主要由发行人母公司耐普股份生产和销售；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迪沃科技生产和销售。

(1) 工业泵

①立式斜流/长轴泵

报告期内，公司按口径及功率将立式斜流/长轴泵分为：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口径 \leq 250mm 且功率 \leq 280kw）、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250mm $<$ 口径 \leq 600mm；口径 \leq 250mm 且功率 $>$ 280kw；口径 $>$ 600mm 且功率 \leq 710kw）、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口径 $>$ 600mm 且功率 $>$ 710kw）等三类，各类立式斜流/长轴泵的平均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列示如下：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小型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388.59	754.05	752.79	245.45
		变动比例（%）	-	0.17	206.70	
	销售数量	数量（套）	25	48	84	36
		变动比例（%）	-	-42.86	133.33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15.54	15.71	8.96	6.82
		变动比例（%）	-1.06	75.33	31.38	
中型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697.11	4,165.68	2,561.34	4,772.16
		变动比例（%）	-	62.64	-46.33	
	销售数量	数量（套）	44	150	92	165
		变动比例（%）	-	63.04	-44.24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15.84	27.77	27.84	28.92
		变动比例（%）	-42.95	-0.25	-3.74	
大型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2,675.15	9,166.74	6,181.67	5,962.23
		变动比例（%）	-	48.29	3.68	
	销售数量	数量（套）	18	45	51	46
		变动比例（%）	-	-11.76	10.87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148.62	203.71	121.21	129.61
		变动比例（%）	-27.04	68.06	-6.48	
合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3,760.85	14,086.47	9,495.80	10,979.85
		变动比例（%）	-	48.34	-13.52	
	销售数量	数量（套）	87	243	227	247
		变动比例（%）	-	7.05	-8.10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43.23	57.97	41.83	44.45
		变动比例（%）	-25.43	38.58	-5.90	

报告期内，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的产品规格型号有 300 多种。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是根据客户应用工况场景、用户个性化定制化需求而制造。销售单价受产品的口径、功率、材质、产品配置、输送介质、结构形式、市场竞争情况等多个因素的综合影响，其中口径、功率、材质、产品配置是影响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单价的主要因素。公司具有国内系列较齐全的立式斜流/长轴泵产品，按照用户的工况及参数变化，泵的口径从 100mm 到 2,200mm，结构分为转子可抽芯和不可抽芯，材质配置从适用清水的普通碳钢到适用海水的超级双相钢，

泵的液下长度从 3m 到 36.5m，泵的配套功率从 15 千瓦到 4,500 千瓦。基于上述因素，公司各个销售订单的销售单价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的销售单价处于 1.6 万元/套-445 万元/套之间。

A、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单价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立式斜流/长轴泵的平均销售单价及销售数量占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小型	15.54	28.74	15.71	19.75	8.96	37.00	6.82	14.57
中型	15.84	50.57	27.77	61.73	27.84	40.53	28.92	66.80
大型	148.62	20.69	203.71	18.52	121.21	22.47	129.61	18.62
合计	43.23	100.00	57.97	100.00	41.83	100.00	44.45	100.00

注：销售数量占比为各类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数量占立式斜流/长轴泵总销售数量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以销售中型及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为主。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44.45 万元/套、41.83 万元/套、57.97 万元/套和 43.23 万元/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2.62 万元/套、上升 16.14 万元/套，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5.90%、上升 38.58%。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14.74 万元/套，下降幅度为 25.43%。主要原因如下：2020 年中型及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平均销售单价下降；2021 年小型及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平均销售单价大幅上升；2022 年 1-6 月中型及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平均销售单价大幅下降。

公司各类立式斜流/长轴泵平均销售单价的波动原因分析如下：

a、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报告期内，公司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6.82 万元/套、8.96 万元/套、15.71 万元/套和 15.54 万元/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2.14 万元/套、上升 6.75 万元/套，变动幅度分别为上升 14.69%、上升 75.33%。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保持相对稳定。

2020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2020 年的部分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选配配置或产品材质较高，导致销售单价较高，拉高了 2020 年平均销售单价。如：公司 2020 年对贵州晟云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的 3 套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确认收入 178.16 万元，销售单价较高，为 59.39 万元，产品用于水库取水，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定制的立式斜流/长轴泵，配套有浮体、控制系统、管道等，并附带现场施工及安装服务，系统集成复杂，技术含量高，销售单价较高；公司 2020 年对安德里茨（中国）有限公司销售的 3 套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确认销售收入 61.43 万元，客户购买的产品用于出口销售，其终端客户为国外自来水厂，客户对水泵材质要求较高，泵材质要求为食品级 304 不锈钢材质及食品级油漆等，制造难度大，技术含量高，销售单价较高，为 20.48 万元。

2021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2021 年的部分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选配配置或产品材质较高，导致销售单价较高，拉高了 2021 年平均销售单价。如：公司 2021 年对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 4 套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确认收入 151.72 万元，用于核电项目，产品采用双相不锈钢材质，配置较高，销售单价较高，为 37.93 万元/套；公司 2021 年对源和电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 2 套立式海水泵，确认收入 47.61 万元，用于印尼项目，采用双相不锈钢材质，销售单价较高，为 23.80 万元。

b、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报告期内，公司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28.92 万元/套、27.84 万元/套、27.77 万元/套和 15.84 万元/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08 万元/套、下降 0.07 万元/套，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3.73%、下降 0.25%，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11.93 万元/套，下降幅度为 42.95%。

2020 年较 2019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19 年销售的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165 套，其中：对石化领域客户销售的口径 $\geq 1,000\text{mm}$ （功率 ≤ 710 ）的有 16 套，因口径大，销售单价高；对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销售的 3 套立式斜流/长轴泵均选配防爆柴油机，因配置高，销售单价高，此 19 套立式斜流/长轴泵平均销售单价为 57.75 万元/套，占 2019 年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总销售数量的比重为 11.52%；公司 2020 年销售的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92 套，其中：对石

化领域客户销售的口径 $\geq 1,000\text{mm}$ （功率 ≤ 710 ）的有 3 套，销售单价为 37.73 万元/套，占 2020 年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总销售数量的比重为 3.26%；2020 年无选配防爆柴油机客户，由于 2020 年大口径或有选配防爆柴油机的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数量占比下降及平均单价下降，导致公司 2020 年销售的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较 2019 年下降。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报告期内，在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中，口径越大，销售单价通常越高。公司 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销售的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中的口径 $\geq 600\text{mm}$ 数量分别为 81 套、7 套，销售数量占比分别为 54.00%、15.91%，由于 2022 年 1-6 月销售的口径 $\geq 600\text{mm}$ 的数量占比大幅下降，导致平均单价下降。

c、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报告期内，公司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29.61 万元/套、121.21 万元/套、203.71 万元/套和 148.62 万元/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8.40 万元/套、上升 82.50 万元/套，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6.48%、上升 68.06%，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55.09 万元/套，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大型立式海水泵通常采用双相不锈钢材质，抗腐蚀性强，耐海水腐蚀，销售单价较高。公司大型立式海水泵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283.13 万元/套、326.54 万元/套、266.07 万元/套和 256.70 万元/套，销售数量分别为 14 套、8 套、27 套和 8 套，占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总销售数量的比重分别为 30.43%、15.69%、60.00%和 44.44%，由于 2020 年销售数量占比下降、2021 年销售数量占比大幅上升、2022 年 1-6 月销售数量占比下降，导致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的平均销售单价 2020 年下降、2021 年上升、2022 年 1-6 月下降。

B、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收入和销售数量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收入分别为 10,979.85 万元、9,495.80 万元、14,086.47 万元和 3,760.85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1,484.05 万元、增加 4,590.67 万元，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13.52%、增长 48.34%。报告期内，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数量分别为 247 套、227 套、243 套和 87 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20 套、增加 16 套，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8.10%、上升 7.05%。

公司 2021 年度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收入和销售数量较 2020 年度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a、公司对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销售 7 套立式斜流/长轴泵，导致公司 2021 年对该客户的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增加 2,991.15 万元；b、公司对中国石化海南炼油化工有限公司销售 16 套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导致公司 2021 年对该客户的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增加 1,575.22 万元。

②消防泵组

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按功率分为功率 $\leq 280\text{kW}$ 的消防泵组、功率 $> 280\text{kW}$ 的消防泵组等两类，各类消防泵组的平均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列示如下：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功率 $\leq 280\text{kW}$ 的工业 消防泵组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663.81	1,817.37	1,627.33	1,749.35
		变动比例（%）	-	11.68	-6.98	
	销售数量	数量（套）	35	186	194	317
		变动比例（%）	-	-4.12	-38.80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套）	18.97	9.77	8.39	5.52
		变动比例（%）	94.13	16.48	52.00	
功率 $> 280\text{kW}$ 的工业 消防泵组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671.98	5,525.42	4,330.25	1,759.10
		变动比例（%）	-	27.60	146.16	
	销售数量	数量（套）	35	129	121	52
		变动比例（%）	-	6.61	132.69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套）	47.77	42.83	35.79	33.83
		变动比例（%）	11.54	19.67	5.79	
工业消防泵组合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2,335.79	7,342.79	5,957.59	3,508.45
		变动比例（%）		23.25	69.81	-
	销售数量	数量（套）	70.00	315	315	369
		变动比例（%）		0.00	-14.63	-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套）	33.37	23.31	18.91	9.51
		变动比例（%）	43.15	23.27	98.84	-
功率 $\leq 280\text{kW}$ 的海水 消防泵组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75.28	0.00	290.15
		变动比例（%）		-	-100.00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数量	数量（套）		2	-	3
		变动比例（%）		-	-100.00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套）		87.64	-	96.72
		变动比例（%）		-	-100.00	
功率>280kW的海水 消防泵组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249.10	2,383.06	834.88	
		变动比例（%）	-	185.44	-	
	销售数量	数量（套）	7	10	7	
		变动比例（%）	-	42.86	-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套）	178.44	238.31	119.27	
		变动比例（%）	-25.12	99.81	-	
海水消防泵组合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249.10	2,558.33	834.88	290.15
		变动比例（%）	-	206.43	187.75	
	销售数量	数量（套）	7	12	7	3
		变动比例（%）	-	71.43	133.33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套）	178.44	213.19	119.27	96.72
		变动比例（%）	-25.12	78.75	23.32	
消防泵组合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3,584.89	9,901.12	6,792.47	3,798.60
		变动比例（%）	-	45.77	78.82	
	销售数量	数量（套）	77	327	322	372
		变动比例（%）	-	1.55	-13.44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套）	46.56	30.28	21.09	10.21
		变动比例（%）	53.75	43.58	106.56	

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销售的产品规格型号有 200 多种。公司消防泵组是根据客户应用工况场景、用户个性定制化需求而制造。销售单价受产品的功率、材质、产品配置、输送介质、结构型式、设计标准、系统配置、市场竞争情况等多个因素的综合影响。其中功率、材质、产品配置是影响消防泵组销售单价的主要因素。公司具有国内系列较齐全的消防泵组产品。因此，公司各个销售订单的销售单价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的销售单价处于 0.5 万元/套-570 万元/套之间。

A、消防泵组销售单价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消防泵组平均销售单价及销售数量占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工业消防泵组	功率≤280kW	18.97	45.45	9.77	56.88	8.39	60.25	5.52	85.22
	功率>280kW	47.77	45.45	42.83	39.45	35.79	37.58	33.83	13.98
	合计	33.37	90.91	23.31	96.33	18.91	97.83	9.51	99.19
海水消防泵组	功率≤280kW			87.64	0.61			96.72	0.81
	功率>280kW	178.44	9.09	238.31	3.06	119.27	2.17		
	合计	178.44	9.09	213.19	3.67	119.27	2.17	96.72	0.81
消防泵组		46.56	100.00	30.28	100.00	21.09	100.00	10.21	100.00

注：销售数量占比为各类消防泵组销售数量占消防泵组总销售数量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包括配置柴油机驱动的消防泵组、配置电机驱动的消防泵组。对于功率接近的驱动，柴油机采购价格要高于电机采购价格；对于同种驱动，功率越大，采购价格越高。报告期内，公司海水消防泵组的平均销售单价均高于同期工业消防泵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海水消防泵组主要应用于海上钻井采油平台消防和应急专用设备，均采用双相不锈钢材质，抗腐蚀性强，耐海水腐蚀，产品配置高，技术含量高，因而销售单价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0.21 万元/套、21.09 万元/套、30.28 万元/套和 46.56 万元/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10.88 万元/套、9.19 万元/套，变动幅度分别为增长 106.56%、43.58%，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升 16.28 万元/套，变动幅度为增长 53.75%，主要原因如下：

a、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的影响

报告期内，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5.52 万元/套、8.39 万元/套、9.77 万元/套和 18.97 万元/套。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升，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对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销售 6 套小型工业消防泵组，销售单价为 16.67 万元/套，因项目为消防自动化改造项目，客户选配装置较高，电机为一级能效、柴油机为电喷机型，导致销售单价较高；公司 2022 年 1-6 月对湖北金石炼化建设有限公司销售 2 套小型工业消防泵组，销售单价为 38.72 万元/

套，因项目为武汉长江码头消防取水，泵组为立式结构，配置了转角齿轮箱、防冲击护筒等，导致销售单价较高。

b、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的影响

报告期内，在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中，配置柴油机驱动的工业消防泵组销售数量分别为 25 套、64 套、70 套和 21 套，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50.80 万元/套、44.59 万元/套、55.15 万元/套和 84.04 万元/套，占同期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总销售数量的比重分别为 48.08%、52.89%、54.26%和 60.00%；其中：配置柴油机驱动的工业消防泵组且功率 \geq 507kW 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14 套、40 套、53 套和 13 套，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64.13 万元、53.28 万元、58.95 万元和 111.22 万元，占同期配置柴油机的工业消防泵组且驱动功率>280kW 的总销售数量比重分别为 56.00%、62.50%、75.71%和 61.90%。

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销售单价持续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由于配置柴油机驱动的消防泵组且功率>280kW 的销售数量占比及配置柴油机驱动的消防泵组且功率 \geq 507kW 的销售数量占比均持续上升，导致公司 2020 年和 2021 年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平均销售单价持续上升。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的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组销售数量占比持续上升，进而导致消防泵组平均销售单价持续上升。

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单价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的大功率工业消防泵组数量增加，如：公司对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的 2 套消防泵组（1 套功率为 970kW 的柴油机消防泵组、1 套功率为 900kW 的电机消防泵组），销售单价为 86.73 万元/套；公司对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 4 套消防泵组（2 套功率为 895kW 的柴油机消防泵组、2 套功率为 800kW 的电机消防泵组），销售单价为 62.39 万元/套，由于 2022 年 1-6 月销售的大功率消防泵组较多，导致 2022 年 1-6 月平均销售单价上升。

c、功率>280kW 的海水消防泵组的影响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功率>280kW 的海水消防泵组销售数量分别为 7 套、10 套，公司 2021 年销售 3 套功率>280kW 的海水消防泵组，配置进口柴油机驱动（功率为 690kW）及进口齿轮箱，由于进口柴油机及进口齿轮箱的采购成本高，导致其销售单价较高，销售单价均在 400 万元/套以上，拉高了公司

2021 年功率>280kW 的海水消防泵组平均销售单价。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功率>280kW 的海水消防组销售数量占比持续上升，进而导致消防泵组平均销售单价持续上升。

B、消防泵组销售收入和销售数量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销售收入分别为 3,798.60 万元、6,792.47 万元、9,901.12 万元和 3,584.89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2,993.87 万元、3,108.65 万元，变动幅度分别为增长 78.82%、增长 45.77%，主要原因如下：A、公司对石化领域的客户销售收入持续增加，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3,265.82 万元、417.29 万元；B、公司对海洋平台领域的客户销售收入持续增加，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125.62 万元、1,765.93 万元；C、公司对电力领域的客户销售收入持续增加，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143.19 万元、608.9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销售数量分别为 372 套、322 套、327 套和 77 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50 套、增加 5 套，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13.44%、增长 1.55%，公司 2020 年销售收入增长，而销售数量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平均销售单价增长较多。

③中开泵及其他泵

报告期内，公司按口径及功率将中开泵及其他泵分为：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口径≤250mm 且功率≤280kw）、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250mm<口径<600mm；口径≤250mm 且功率>280kw；口径>600mm 且功率≤710kw）、大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口径>600mm 且功率>710kw）等三类，各类中开泵及其他泵的平均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列示如下：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小型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593.48	1,823.61	1,312.42	1,613.36
		变动比例（%）	-	38.95	-18.65	
	销售数量	数量（套）	184	371	463	430
		变动比例（%）	-	-19.87	7.67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3.23	4.92	2.83	3.75
		变动比例（%）	-34.44	73.85	-24.53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型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282.29	2,278.73	1,168.60	1,869.85
		变动比例（%）	-	95.00	-37.50	
	销售数量	数量（套）	45	86	49	65
		变动比例（%）	-	75.51	-24.62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28.50	26.50	23.85	28.77
		变动比例（%）	7.53	11.10	-17.10	
大型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525.38	211.33	1,105.93	1,057.76
		变动比例（%）	-	-80.89	4.55	
	销售数量	数量（套）	14	4	25	17
		变动比例（%）	-	-84.00	47.06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37.53	52.83	44.24	62.22
		变动比例（%）	-28.97	19.43	-28.90	
合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2,401.16	4,313.67	3,586.96	4,540.97
		变动比例（%）	-	20.26	-21.01	
	销售数量	数量（套）	243	461.00	537.00	512.00
		变动比例（%）	-	-14.15	4.88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9.88	9.36	6.68	8.87
		变动比例（%）	5.57	40.12	-24.69	

报告期内，公司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的产品规格型号有 400 多种。由于公司中开泵及其他泵由定制化产品和标准化产品构成，销售单价受口径、功率、材质、产品配置、产品用途、输送介质、结构型式、市场竞争情况等多个因素的综合影响。其中口径、功率、材质、产品配置是影响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单价的主要因素。因此，公司各个销售订单的销售单价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中开泵及其他泵的销售单价处于 0.20 万元/套-570 万元/套之间。

A、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单价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中开泵及其他泵的平均销售单价及销售数量占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套)	销售数量占比 (%)
小型	3.23	75.72	4.92	80.48	2.83	86.22	3.75	83.98
中型	28.50	18.52	26.50	18.66	23.85	9.12	28.77	12.70
大型	37.53	5.76	52.83	0.87	44.24	4.66	62.22	3.32
合计	9.88	100.00	9.36	100.00	6.68	100.00	8.87	100.00

注：销售数量占比为各类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数量占中开泵及其他泵总销售数量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8.87 万元/套、6.68 万元/套、9.36 万元/套和 9.88 万元/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2.19 万元/套、上升 2.68 万元/套，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24.69%、上升 40.12%，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升 0.52 万元/套，主要原因如下：

a、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对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销售的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微型磁力泵）分别为 65 套、260 套、113 套，占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总数量的比重分别为 15.12%、56.16%和 30.46%。由于销售的微型磁力泵口径均在 25mm 以内、功率均在 1.5kW 以内，因此销售单价较低，均在 2.10 万元/套以内，由于 2020 年销售数量占比上升，2021 年销售数量占比下降，导致公司 2020 年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2021 年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上升。同时，公司 2020 年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销售数量占比较 2019 年上升，2021 年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销售数量占比较 2020 年下降，进而导致公司 2020 年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公司 2021 年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上升。

b、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影响

公司 2019 年有 2 个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对应的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数量为 10 套，因口径大、功率高，导致平均销售单价较高，为 97.33 万元/套；2021 年有 1 个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销售合同，对应的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数量为 5 套，因口径大，功率高，导致销售单价较高，为

132.53 万元/套；2022 年 1-6 月有 1 个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对应的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数量为 1 套，因配套的设备较多（配套有空气悬浮鼓风机、曝气系统、紫外消毒设备、纤维转盘过滤机等），导致销售单价较高，为 522.12 万元/套；而公司 2020 年无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导致 2020 年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2021 年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上升。同时，公司 2020 年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销售数量占比较 2019 年下降，2021 年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销售数量占比较 2020 年上升，进而导致公司 2020 年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公司 2021 年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上升。

B、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收入的波动原因分析

a、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收入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收入分别为 4,540.97 万元、3,586.96 万元、4,313.67 万元和 2,401.16 万元，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减少 954.01 万元，下降幅度为 21.01%；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增加 726.71 万元，上升幅度为 20.26%，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19 年和 2021 年的部分客户采购金额较大，而 2020 年无采购金额较大的客户。如：公司 2019 年对中国电气进出口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分别为 666.73 万元、625.81 万元、688.53 万元；公司 2021 年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收入 690.27 万元，而公司 2020 年无销售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的客户。

b、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数量的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数量分别为 512 套、537 套、461 套和 243 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25 套、减少 76 套，变动幅度分别为增长 4.88%、下降 14.15%，主要原因如下：报告期内，公司对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销售的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具体产品类型微型磁力泵，口径均在 25mm 以内、功率均在 1.5kW 以内，销售单价均在 2.10 万元/套以内）分别为 65 套、260 套、113 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195 套、减少 147 套。

公司 2020 年销售数量较 2019 年增加 25 套，但 2020 年销售收入较 2019 年

减少 954.01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0 年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数量较 2019 年增加了 33 套，但 2020 年小型和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均有所下降。

公司 2021 年销售数量较 2020 年减少 76 套，但公司 2021 年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增加 726.71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①公司 2021 年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数量较 2020 年增加了 37 套，且 2021 年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上升 11.10%；②公司 2021 年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上升 73.85%。

综上所述，公司 2020 年销售数量较 2019 年增长，2021 年销售数量较 2020 年下降的原因合理。

（2）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①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公司按功率将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分为：功率 30kw 以下和功率 30kw（含）以上两类。报告期内，各类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平均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列示如下：

规格型号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功率 30kW 以下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610.38	1,918.81	1,942.21	1,313.74
		变动比例（%）	-	-1.20	47.84	
	销售数量	数量（套）	63	183	192	128
		变动比例（%）	-	-4.69	50.00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9.69	10.49	10.12	10.26
		变动比例（%）	-7.64	3.65	-1.36	
功率 30kW （含）以上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176.75	1,541.27	1,449.63	752.74
		变动比例（%）	-	6.32	92.58	
	销售数量	数量（套）	72	77	84	35
		变动比例（%）	-	-8.33	140.00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16.34	20.02	17.26	21.51
		变动比例（%）	-18.36	15.99	-19.76	
合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787.13	3,460.09	3,391.84	2,066.48
		变动比例（%）	-	2.01	64.14	

规格型号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数量	数量（套）	135	260	276	163
	变动比例（%）	-	-5.80	69.33	
平均销售单价	金额（万元/套）	13.24	13.31	12.29	12.68
	变动比例（%）	-0.54	8.29	-3.0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规格型号有 10 多种。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由永磁排水泵、智能控制系统、快接水带、快接电缆、高扬程互换模块等组成。产品较为标准化，但客户会根据个性化需求，选配增加快接水带和快接电缆的长度或数量、选配高扬程互换模块及不同材质水力部件。销售单价受产品功率、流量、扬程、产品材质、产品的附件选配、产品的技术难度、市场竞争情况、销售模式等多个因素的综合影响。其中影响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销售单价的主要因素为功率。因此，公司对各个客户销售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单价存在一定差异。

A、销售单价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平均销售单价和销售数量占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销售 单价 (万元/ 套)	销售数 量占比 (%)	平均销售 单价 (万元/ 套)	销售数 量占比 (%)	平均销售 单价 (万元/ 套)	销售数 量占比 (%)	平均销售 单价 (万元/ 套)	销售数 量占比 (%)
功率 30kW 以下	9.69	46.67	10.49	70.38	10.12	69.57	10.26	78.53
功率 30kW (含) 以上	16.34	53.33	20.02	29.62	17.26	30.43	21.51	21.47
合计	13.24	100.00	13.31	100.00	12.29	100.00	12.68	100.00

注：销售数量占比为各类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销售数量占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总销售数量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2.68 万元/套、12.29 万元/套、13.31 万元/套和 13.24 万元/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0.39 万元/套、上升 1.02 万元/套，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3.08%、上升 8.29%。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0.07 万元/套，下降幅度为 0.53%。

公司 2020 年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0 年销售功率 30kW（含）以上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经

销收入占比有所提升，而经销价格通常低于直销价格，导致功率 30kW（含）以上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平均销售单价下降，进而拉低了 2020 年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平均销售单价。

公司 2021 年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平均销售单价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1 年销售的功率 30kW（含）以上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经销收入占比有所下降，同时部分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销售价格较高，导致平均销售单价有所上升。

2022 年 1-6 月，因功率 30kW 以下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经销收入占比由 2021 年的 21.65% 上升至 2022 年 1-6 月的 30.48%，占比上升，而经销价格通常低于直销价格，导致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功率 30kW 以下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平均销售单价有所下降；2022 年 1-6 月，因销售给四川蜀安嘉实业有限公司的 47 套 QW1000-10（即流量为 1,000 m³/h、扬程 10m），属于大批量销售，公司给予优惠力度大，售价相对较低，为 15.49 万元/套，而其销售收入占功率 30kW（含）以上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总收入的比例为 61.86%，占比较高，进而拉低了功率 30kW（含）以上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平均销售单价。由于功率 30kW（含）以上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销售数量占比大幅上升，进而导致在功率 30kW 以下和功率 30kW（含）以上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平均销售单价下降的情况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1 年略有下降。

B、销售收入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066.48 万元、3,391.84 万元、3,460.09 万元和 1,787.13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1,325.36 万元、68.25 万元，变动幅度分别为增长 64.14%、2.01%。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163 套、276 套、260 套和 135 套，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113 套、减少 16 套，变动幅度分别为增长 69.33%、减少 5.80%。

公司 2020 年销售收入和销售数量较 2019 年度均有所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①2020 年，湖北地区和四川地区出现特大暴雨，客户增加了采购需求，导致公司 2020 年对湖北地区和四川地区的客户销售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销售收入

和销售数量较 2019 年均有所增加，其中销售收入增加 469.36 万元，销售数量增加 34 套；②2019 年，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首次采购公司产品，基于对产品的使用认可，于 2020 年新增对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采购需求，导致公司 2020 年对该客户实现销售收入 360.00 万元、实现销售数量 42 套；③2020 年，长沙市城区排水设施运行服务中心针对地铁抢险预案需求，新增适用于地铁特殊环境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采购需求，导致公司 2020 年对该客户实现销售收入 340.51 万元、实现销售数量 20 套。

公司 2021 年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增加 68.25 万元，2021 年销售数量较 2020 年减少 16 套，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1 年销售功率 30kW（含）以上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中，因经销收入占比下降，且部分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销售价格较高，导致平均销售单价较高，进而导致在销售数量下降的情况下，销售收入仍略有增长。

②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流量将各类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分为：小型排水车（流量 $<600\text{m}^3/\text{h}$ ）；中型排水车（ $600\text{m}^3/\text{h}\leq\text{流量}<3,000\text{m}^3/\text{h}$ ）；大型排水车（流量 $\geq 3,000\text{m}^3/\text{h}$ ）。对于同种车型，流量越大，技术难度、产品配置等方面的要求会越高，因而产品定价通常也会越高。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车型的平均销售单价、销售数量、销售收入列示如下：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①大流量 厢式智能 排水车	小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56.46	79.90	69.91	
			变动比例（%）	-	14.29		
		销售数量	数量（辆）	1	2	1	
			变动比例（%）	-	100.00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56.46	39.95	69.91	
			变动比例（%）	41.33	-42.85		
	中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508.17	6,345.62	4,275.44	1,904.69
			变动比例（%）	-	48.42	124.47	
		销售数量	数量（辆）	19	69	47	23
			变动比例（%）	-	46.81	104.35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②皮卡式 厢式排水 车	大型排 水车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79.38	91.97	90.97	82.81
			变动比例（%）	-13.69	1.10	9.85	
	大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5,375.93	4,614.42	6,120.88	6,855.64
			变动比例（%）	-	-24.61	-10.72	
		销售数量	数量（辆）	27	32	44	44
			变动比例（%）	-	-27.27	0.00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199.11	144.20	139.11	155.81
			变动比例（%）	38.08	3.66	-10.72	
	大流量 厢式智 能排水 车小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6,940.56	11,039.95	10,466.24	8,760.34
			变动比例（%）	-	5.48	19.47	
		销售数量	数量（辆）	47	103	92	67
			变动比例（%）	-	11.96	37.31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147.67	107.18	113.76	130.75
			变动比例（%）	37.78	-5.78	-12.99	
	小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732.53	2,044.50	2,905.51	1,409.89
			变动比例（%）	-	-29.63	106.08	
		销售数量	数量（辆）	21	53	75	34
			变动比例（%）	-	-29.33	120.59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34.88	38.58	38.74	41.47	
		变动比例（%）	-9.58	-0.41	-6.58		
中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406.01	206.90	135.40	-
			变动比例（%）	-	52.81		
		销售数量	数量（辆）	11	5	3	
			变动比例（%）	-	66.67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36.91	41.38	45.13	
			变动比例（%）	-10.80	-8.31		
皮卡式 厢式排 水车合 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138.54	2,251.40	3,040.90	1,409.89	
		变动比例（%）	-	-25.96	115.68		
	销售数量	数量（辆）	32	58	78	34	
		变动比例（%）	-	-25.64	129.41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③集装箱 分体式排 水车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35.58	38.82	38.99	41.47	
		变动比例（%）		-8.34	-0.43	-5.98		
	小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204.60	445.27	395.87	300.04
			变动比例（%）		-	12.48	31.94	
		销售数量	数量（辆）		8	25	26	12
			变动比例（%）		-	-3.85	116.67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25.58	17.81	15.23	25.00
			变动比例（%）		43.60	16.94	-39.08	
	中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35.40	236.60	815.33	297.73
			变动比例（%）		-	-70.98	173.85	
		销售数量	数量（辆）		2	10	16	6
			变动比例（%）		-	-37.50	166.67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17.70	23.66	50.96	49.62
			变动比例（%）		-25.19	-53.57	2.69	
	集装箱 分体式 排水车 小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240.00	681.87	1,211.20	597.76
			变动比例（%）		-	-43.70	102.62	
		销售数量	数量（辆）		10	35	42	18
			变动比例（%）		-	-16.67	133.33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24.00	19.48	28.84	33.21
			变动比例（%）		23.20	-32.44	-13.16	
④动力拖 挂式排水 抢险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48.76	350.68	285.89	139.76	
		变动比例（%）		-	22.66	104.56		
	销售数量	数量（套）		7	17	13	14	
		变动比例（%）		-	30.77	-7.14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21.25	20.63	21.99	9.98	
		变动比例（%）		3.01	-6.18	120.34		
	中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306.38	893.72	486.24	320.52
			变动比例（%）		-	83.80	51.70	
		销售数量	数量（辆）		11	27	12	8
			变动比例（%）		-	125.00	50.00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27.85	33.10	40.52	40.07	
		变动比例（%）		-15.85	-18.31	1.13		
	大型排 水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50.70		
			变动比例（%）					
		销售数量	数量（辆）			1		
			变动比例（%）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150.70			
		变动比例（%）						
	动力拖 挂式排 水抢险 车合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455.14	1,395.10	772.13	460.28	
			变动比例（%）	-	80.68	67.75		
		销售数量	数量（套）	18.00	45	25	22	
			变动比例（%）	-	80.00	13.64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25.29	31.00	30.89	20.92		
		变动比例（%）	-18.43	0.36	47.66			
⑤无动力 拖挂式排 水抢险车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94.92			
		变动比例（%）						
	销售数量	数量（辆）			9			
		变动比例（%）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10.55			
		变动比例（%）						
⑥水陆两 栖移动泵 站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162.26			
		变动比例（%）						
	销售数量	数量（辆）			1			
		变动比例（%）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162.26			
		变动比例（%）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合计	销售收入	金额（万元）	8,774.24	15,368.31	15,747.65	11,228.27		
		变动比例（%）	-	-2.41	40.25	-		
	销售数量	数量（辆）	107	241	247	141		
		变动比例（%）	-	-2.43	75.18	-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销售 单价	金额（万元/ 辆）	82.00	63.77	63.76	79.63
		变动比例（%）	28.59	0.02	-19.94	-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的销售单价受车型、流量、功率、扬程、产品的附件选配、产品的技术难度及特殊定制要求、市场竞争情况、销售模式等多个因素的综合影响，其中影响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的主要因素为车型及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销售收入分别为 10,170.23 万元、13,507.14 万元、13,291.35 万元和 8,079.10 万元，占移动应急供排水车销售收入比重分别为 90.58%、85.77%、86.49%和 92.08%，占比较高，为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车领域核心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移动应急供排水在采购选型时，客户会综合考虑各类产品性能参数、产品特点、应用场景、资金预算等多个因素后，确定购买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规格型号有 30 多种。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主要由车辆底盘、发电机组、智能控制系统、1 个或多个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构成，具体构成为：车辆底盘上或车厢内装发电机组作为动力源，智能控制系统控制 1 个或多个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运行，实现无极调速和对作业环境的智能安全保护等。产品相对标准化，但客户会根据个性化需求，选配不同的底盘配置、不同排水量和扬程的排水泵组、模块化的大功率照明设备、液压卸泵装置等。公司对各个客户销售的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单价存在一定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规格型号有 10 多种。公司对各个客户销售的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单价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的销售单价处于 8 万元/辆-250 万元/辆之间。

A、销售单价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的平均销售单价和销售数量占比列示如下：

产品类型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辆)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辆)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辆)	销售数量占比 (%)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辆)	销售数量占比 (%)
①大流量 厢式智能 排水车	小型排水车	56.46	0.93	39.95	0.83	69.91	0.40	-	-
	中型排水车	79.38	17.76	91.97	28.63	90.97	19.03	82.81	16.31
	大型排水车	199.11	25.23	144.20	13.28	139.11	17.81	155.81	31.21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小计	147.67	43.93	107.18	42.74	113.76	37.25	130.75	47.52
②皮卡式 厢式排水 车	小型排水车	34.88	19.63	38.58	21.99	38.74	30.36	41.47	24.11
	中型排水车	36.91	10.28	41.38	2.07	45.13	1.21	-	-
	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小计	35.58	29.91	38.82	24.07	38.99	31.58	41.47	24.11
③集装箱 分体式排 水车	小型排水车	25.58	7.48	17.81	10.37	15.23	10.53	25.00	8.51
	中型排水车	17.70	1.87	23.66	4.15	50.96	6.48	49.62	4.26
	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小计	24.00	9.35	19.48	14.52	28.84	17.00	33.21	12.77
④动力拖 挂式排水 抢险车	小型排水车	21.25	6.54	20.63	7.05	21.99	5.26	9.98	9.93
	中型排水车	27.85	10.28	33.10	11.20	40.52	4.86	40.07	5.67
	大型排水车	-	-	150.70	0.41	-	-	-	-
	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小计	25.29	16.82	31.00	18.67	30.89	10.12	20.92	15.60
⑤无动力 拖挂式排 水抢险车	小型排水车	-	-	-	-	10.55	3.64	-	-
⑥水陆两 栖移动泵 站	中型排水车	-	-	-	-	162.26	0.40	-	-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合计		82.00	100.00	63.77	100.00	63.76	100.00	79.63	100.00

注：销售数量占比为各类移动应急供排水车销售数量占移动应急供排水车总销售数量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79.63 万元/辆、63.76 万元/辆、63.77 万元/辆和 82.00 万元/辆，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

别下降 15.87 万元/辆、增长 0.01 万元/辆，变动幅度分别为下降 19.94%、增长 0.02%，2022 年 1-6 月的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1 年有所增长 18.23 万元/辆，增长幅度为 28.59%。公司 2021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保持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车型平均销售单价的波动原因分析如下：

a、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以中型排水车和大型排水车为主。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30.75 万元/辆、113.76 万元/辆、107.18 万元/辆和 147.67 万元/辆，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2.99%、5.78%，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增长 37.78%。

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2020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19 年以流量 3,500m³/h（含）以上的大型排水车销售为主，其销售数量占大型排水车总销售数量的比重为 68.18%；而 2020 年流量在 3,500m³/h（含）以上的大型排水车销售数量占大型排水车总销售数量的比重为 43.18%。2020 年的销售数量占比低于 2019 年，导致 2020 年销售的大型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的平均销售单价由 2019 年的 155.81 万元/辆下降至 2020 年的 139.11 万元/辆；同时，因中小型排水车适用的工况范围广，更能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导致公司大型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销售数量占比由 2019 年的 31.21%下降至 2020 年的 17.81%。以上因素综合影响导致 2020 年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

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2021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因中小型排水车适用的工况范围广，更能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导致公司 2021 年大型排水车销售数量较 2020 年下降，2021 年中型排水车和小型排水车较销售数量较 2020 年上升。

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2022 年 1-6 月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1 年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2022 年 1-6 月销售给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的 12 辆大型排水车属于针对森林消防领域的高配置产品，流量为 4,000 m³/h，配置汕德卡底盘，销售单价较高，为 223.89 万元/辆，占大型排水车销售数量的比例为 44.44%，拉高了 2022 年 1-6 月的大型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进而导致 2022 年 1-6 月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较高。

b、皮卡式厢式排水车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皮卡式厢式排水车以小型排水车为主。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41.47 万元/辆、38.99 万元/辆、38.82 万元/辆和 35.58 万元/辆，2020 年和 2021 年的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5.98%、0.43%，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8.34%，2021 年较 2020 年保持相对稳定。

公司 2020 年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0 年向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销售的 15 辆小型排水车，其销售数量占皮卡式厢式排水车总销售数量的比重为 19.23%，因该订单市场竞争环境较为激烈，公司让利竞标，导致对该客户的平均销售单价较低，仅为 35.94 万元/辆，进而拉低了 2020 年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

公司 2022 年 1-6 月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1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2021 年部分客户增配较多配套附件，导致平均销售单价较高，如：销售给马鞍山市市政管理处的 5 辆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在标配外增配 2 套备用泵、30 根电缆和 165 根水带，销售单价为 54.85 万元/辆；2021 年销售给武汉和安昌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 2 辆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在标配外增配 3 套备用泵和 100 根水带，销售单价为 53.62 万元/辆。上述两个合同销售收入占 2021 年皮卡式厢式排水车总销售收入的 16.94%，从而拉高了 2021 年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而 2022 年 1-6 月主要以标配销售为主。

c、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以小型排水车为主。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33.21 万元/辆、28.84 万元/辆、19.48 万元/辆和 24.00 万元/辆，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3.16%、32.44%，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增长 23.20%。

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 2020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2019 年销售的 12 辆小型排水车全部为直销模式，2020 年销售的 26 辆小型排水车中 8 辆为经销模式，经销售价一般低于直销售价，导致公司小型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由 2019 年的 25.00 万元/辆下降至 2020 年的 15.23 万元/辆，进而拉低了 2020 年平均销售单价。

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 2021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

如下：公司 2020 年销售 16 辆中型排水车，流量为 600m³/h、600 m³/h -1,600 m³/h（不含 600 m³/h 和 1,600 m³/h）和 1,600m³/h 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4 辆、9 辆和 3 辆；2021 年销售的 10 辆中型排水车，流量为 600m³/h、600m³/h-1,600 m³/h（不含 600 m³/h 和 1,600 m³/h）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6 辆、4 辆，由于公司 2021 年销售的流量大于 600 m³/h 的销售数量减少，而同种车型，流量越大，销售单价通常越高；公司 2020 年销售的部分产品，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如：2020 年销售的 8 台流量 900m³/h 的中型排水车为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定制开发适用特殊工况的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较高，为 49.07 万元/台，其收入金额占中型排水车总收入的比例为 48.14%；2020 年销售的 4 台排水量为 600m³/h 的中型排水车，因客户个性化需求，平均销售单价较高，为 68.31 万元，其收入金额占中型排水车总收入的比例为 33.51%，而 2021 年存在个性化需求的客户较少。以上因素综合导致公司中型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由 50.96 万元/套下降至 23.66 万元/套；同时，2021 年中型排水车销售数量占比较 2020 年有所下降，以上因素综合影响拉低了 2021 年平均销售单价。

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 2022 年 1-6 月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1 年增长，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给资阳市市政管理处的 5 辆小型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均配置 60kW 康明斯发电机组，配置较高，销售单价较高，为 31.61 万元/辆。而其销售数量占小型排水车总销售数量的比重为 62.50%，拉高了小型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进而导致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较高。

d、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的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20.92 万元/辆、30.89 万元/辆、31.00 万元/辆和 25.29 万元/辆，2020 年和 2021 年的平均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47.66%、0.36%，2022 年 1-6 月的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1 年下降 18.43%，公司 2021 年较 2020 年保持相对稳定。

公司 2020 年平均销售单价较 2019 年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19 年销售的 5 台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客户仅购买了拖车底座，未购买配套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销售单价较低，进而拉低了 2019 年平均销售价格。而 2020 年仅单独销售了 1 辆拖车底座。

公司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 2022 年 1-6 月平均销售单价较 2021 年下降，

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1 年销售 27 辆中型排水车， $600\text{m}^3/\text{h} \leq \text{流量} < 1,000\text{m}^3/\text{h}$ 、 $1,000\text{m}^3/\text{h} \leq \text{流量} < 3,000\text{m}^3/\text{h}$ 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1 辆、26 辆，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24.51 万元/辆、33.43 万元/辆；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 11 辆中型排水车， $600\text{m}^3/\text{h} \leq \text{流量} < 1,000\text{m}^3/\text{h}$ 、 $1,000\text{m}^3/\text{h} \leq \text{流量} < 3,000\text{m}^3/\text{h}$ 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7 辆、4 辆，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26.04 万元/辆、31.02 万元/辆。由于公司 2022 年 1-6 月 $1,000\text{m}^3/\text{h} \leq \text{流量} < 3,000\text{m}^3/\text{h}$ 的销售数量减少，而同种车型，流量越大，销售单价通常越高，导致中型排水车的平均销售单价下降，进而导致公司 2022 年 1-6 月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平均单价下降。

e、无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

公司 2020 年销售 9 台无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属于小型排水车，销售单价为 10.55 万元/辆，2019 年和 2021 年无该类车型销售收入。

f、水陆两栖移动泵站

公司 2020 年销售 1 辆水陆两栖移动泵站，属于中型排水车，销售单价为 162.26 万元/辆，因该产品为独创型新产品，产品附加值高，因而销售单价较高。2019 年和 2021 年无该类车型销售收入。

B、销售收入和销售数量的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1,228.27 万元、15,747.65 万元、15,368.31 万元和 8,774.24 万元，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4,519.38 万元、减少 379.34 万元，变动幅度分别为增长 40.25%、下降 2.41%。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的销售数量分别为 141 辆、247 辆、241 辆和 107 辆，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106 辆、减少 6 辆，变动幅度分别为增长 75.18%、下降 2.43%。

公司 2020 年较 2019 年销售收入和销售数量均增加较多，主要原因如下：A、2020 年，湖北地区和四川地区出现特大暴雨，客户增加了采购需求，导致公司 2020 年对湖北地区和四川地区的客户销售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车收入和数量较 2019 年均有所增加，其中销售收入增加 3,003.70 万元、销售数量增加 51 辆；B、2020 年，公司开辟了河南省应急系统市场，公司对河南地区客户销售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车收入和数量较 2019 年均有所增加，其中销售收入增加 1,078.42 万元、销售数量增加 10 辆。

3、主营业务收入应用的行业或领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应用的行业或领域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领域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市政水利	5,858.64	26.27	18,681.37	36.80	16,043.98	38.65	13,726.40	38.77
石化	3,902.03	17.49	12,527.37	24.68	11,413.38	27.50	9,416.36	26.60
钢铁	1,203.27	5.39	5,316.87	10.47	5,626.55	13.56	3,836.46	10.84
电力	2,646.56	11.87	4,486.15	8.84	1,666.30	4.01	2,766.82	7.82
LNG	1,007.55	4.52	3,120.17	6.15	1,162.24	2.80	2,691.67	7.60
海洋平台	636.53	2.85	2,392.85	4.71	436.10	1.05	290.15	0.82
应急消防	5,911.00	26.50	1,870.24	3.68	2,965.95	7.15	159.36	0.45
交通	965.12	4.33	1,221.24	2.41	600.33	1.45	382.36	1.08
其他	174.59	0.78	1,144.22	2.25	1,593.03	3.84	2,131.12	6.02
合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注：应急消防领域包括应急领域和消防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市政水利、石化、钢铁和应急消防领域的客户，四者合计收入占比分别为 76.66%、86.86%、75.63%和 75.65%，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对市政水利领域的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38.77%、38.65%、36.80%和 26.27%，占比较为稳定。公司对市政水利领域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3,726.40 万元、16,043.98 万元、18,681.37 万元和 5,858.64 万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销售收入持续增加，主要原因是地方政府采购安排持续增加，一方面住建部大力推行城市管网提质增效，并提倡厂网河一体化水环境治理模式及雨污分流，市场需求旺盛；另一方面国家对应急抢险装备的采购与储备更加具有计划性，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获得市场广泛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对石化领域的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26.60%、27.50%、24.68%和 17.49%，占比较为稳定。公司对石化领域的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9,416.36 万元、11,413.38 万元、12,527.37 万元和 3,902.03 万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销售收入持续增加，主要原因是我国石化行业总体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增速较快，公司积极开拓下游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对钢铁领域的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3,836.46 万元、5,626.55 万元、5,316.87 万元和 1,203.27 万元，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10.84%、13.56%、10.47%和 5.39%，2020 年销售收入金额和收入占比较 2019 年度均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20 年度取得了 2 个金额较大的订单，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宝钢湛江钢铁三高炉系统项目电厂工程辅助系统 EP 设备项目循环水泵设备”项目，确认收入 1,424.94 万元；对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的“宝钢湛江钢铁三高炉系统项目冷轧工程”项目，确认收入 458.16 万元，合计确认收入 1,883.10 万元。

2022 年 1-6 月，公司对应急消防领域的客户销售收入为 5,911.00 万元，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22 年 1-6 月取得了 2 个金额较大的订单，对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的“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移动排水泵站模块化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确认收入 2,686.73 万元；对四川省应急管理厅的“2021 年四川省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能力提升项目”，确认收入 1,166.37 万元。

4、主营业务收入的区域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境内、境外销售分地区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境内销售	22,184.75	99.46	50,012.67	98.53	41,162.79	99.17	34,183.88	96.56
境外销售	120.55	0.54	747.81	1.47	345.07	0.83	1,216.82	3.44
总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6.56%、99.17%、98.53%和 99.46%，占比较高，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境内销售为主，境外销售占比较低。

(1) 境内销售收入分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分地区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华东地区	5,101.87	23.00	15,714.03	31.42	13,335.67	32.40	12,326.17	36.06

地区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5,105.45	23.01	10,345.55	20.69	5,909.30	14.36	7,031.83	20.57
华中地区	5,530.36	24.93	9,933.43	19.86	8,599.27	20.89	5,950.98	17.41
华南地区	2,706.44	12.20	5,424.85	10.85	6,972.06	16.94	4,540.12	13.28
西南地区	3,253.06	14.66	3,663.79	7.33	4,502.85	10.94	2,588.23	7.57
西北地区	399.04	1.80	2,963.67	5.93	509.01	1.24	657.89	1.92
东北地区	88.54	0.40	1,967.35	3.93	1,334.63	3.24	1,088.67	3.18
合计	22,184.75	100.00	50,012.67	100.00	41,162.79	100.00	34,183.88	100.00

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华东、华北、华中和华南地区，以上地区客户收入各期占比分别为 87.32%、84.59%、82.82%和 83.14%，占比较高，且保持相对稳定。

公司工业泵产品销售会受大型石化、LNG 接收站等项目投入与建设影响；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销售与各地洪涝灾害情况、市政管网建设及财政预算相关。公司业务开发、产品销售虽然不受地域限制，但境内大型石化、LNG 接收站等项目主要集中在沿海地区，此外，南方降雨量相对较多，因此公司产品在沿海区域和南方区域收入比重相对较高。

（2）境外销售收入分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地区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荷兰	39.96	33.15	410.89	54.95	35.17	10.19	127.58	10.48
阿联酋	-	-	102.29	13.68	226.42	65.62	711.53	58.47
印度尼西亚	-	-	98.90	13.23	-	-	-	-
文莱	80.59	66.85	98.56	13.18	74.40	21.56	343.90	28.26
其他地区	-	-	37.17	4.97	9.07	2.63	33.81	2.78
合计	120.55	100.00	747.81	100.00	345.07	100.00	1,216.8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216.82 万元、345.07 万元、747.81 万元和 120.5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3.44%、0.83%、1.47%和 0.54%，占比较低。

5、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5,589.13	25.06	7,204.39	14.19	2,968.71	7.15	3,831.14	10.82
第二季度	16,716.17	74.94	7,634.80	15.04	9,214.32	22.20	6,125.92	17.30
上半年小计	22,305.30	100.00	14,839.19	29.23	12,183.03	29.35	9,957.06	28.13
第三季度	-	-	14,526.62	28.62	9,521.09	22.94	8,846.52	24.99
第四季度	-	-	21,394.67	42.15	19,803.74	47.71	16,597.12	46.88
下半年小计	-	-	35,921.29	70.77	29,324.83	70.65	25,443.64	71.87
合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下半年的主营业务收入相对较多，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较为明显。

报告期内，公司下半年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71.87%、70.65%、70.77%，占比较高，主要原因如下：（1）发行人子公司迪沃科技的销售收入季节性较为明显，迪沃科技所销售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应用于市政水利、应急消防等领域，属于公共资源采购，客户采购具有较强的计划性特点，且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确定供应商。客户一般在上半年安排计划及预算，而后根据预算情况组织招投标采购，下半年完成采购，使得下半年为迪沃科技的销售旺季；（2）发行人母公司生产销售的工业泵产品存在一定季节性，母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客户为大型国有企业，项目周期较长，通常在项目建设完成，完成通水、通电及其他配套设施，才能对工业泵进行安装调试，而上述客户下半年项目建设完工验收较多，导致下半年安装调试的工业泵相对较多，进而导致公司工业泵销售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

6、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模式	20,111.73	90.17	48,130.44	94.82	38,481.32	92.71	34,466.29	97.36
经销模式	2,193.57	9.83	2,630.03	5.18	3,026.54	7.29	934.41	2.64
合计	22,305.30	100.00	50,760.47	100.00	41,507.86	100.00	35,400.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业务收入分别为 34,466.29 万元、38,481.32 万元、48,130.44 万元和 20,111.73 万元，收入占比分别为 97.36%、92.71%、94.82%和 90.17%，占比较高，公司以直销模式为主。

7、销售第三方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财政/国库支付	848.33	3.78	3,756.88	7.29	4,918.70	11.71	3,213.42	8.93
(2) 内部机构、直属单位、分公司、关联单位支付	340.51	1.52	943.57	1.83	654.23	1.56	832.13	2.31
(3) 委托其他第三方支付	75.00	0.33	165.77	0.32	81.79	0.19	3.45	0.01
①委托公司支付	75.00	0.33	163.77	0.32	81.79	0.19	-	-
②委托个人支付	-	-	2.00	0.00	-	-	3.45	0.01
合计	1,263.84	5.63	4,866.22	9.44	5,654.72	13.46	4,049.00	11.26

报告期内，公司将合同签订方与回款方不一致的情况认定为第三方回款。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主要原因如下：部分市政管理部门通过财政或国库划拨支付；部分客户通过内部机构、直属单位、分公司、关联单位支付；个别公司委托其他公司支付；个别客户销售收入较小，委托个人付款。

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客户委托其他公司支付金额分别为81.79万元、163.77万元和75.00万元，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对辽宁宝来化工有限公司销售立式斜流/长轴泵及工业消防泵组。2020年和2021年，该公司

委托其物资采购代理采购商盘锦德汇建材有限公司分别付款 81.79 万元、96.66 万元至公司账户；（2）公司与经销商四川省景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对其销售移动应急供排水车。2021 年，该客户委托惠水城投集团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付款 50.00 万元至公司账户；（3）公司对北京场道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该公司委托其贷款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升科技园支行付款 17.10 万元至公司账户；（4）公司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沈阳电力机械总厂有限公司销售立式斜流/长轴泵，2022 年 1-6 月，该公司委托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付款 75.00 万元至公司账户。

2019 年度和 2021 年度，客户委托个人付款金额分别为 3.45 万元、2.00 万元。公司销售配件给南京市栖霞区电力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 2019 年委托其债务人芮进伟转账 3.45 万元至公司账户。公司为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水泵维修服务，该公司 2021 年委托其员工刘永娟转账 2.00 万元至公司账户。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与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公司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公司第三方回款与自身业务模式相关，符合行业经营特点，具有必要性、合理性、真实性，第三方回款资金流、实物流与商业实质一致。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成本	13,313.07	99.56	30,059.38	99.24	23,534.82	99.37	20,374.58	98.68
其他业务成本	59.41	0.44	229.10	0.76	149.76	0.63	273.11	1.32
合计	13,372.48	100.00	30,288.48	100.00	23,684.58	100.00	20,647.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2020 年和 2021 年的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幅分别为 15.51%、27.72%，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趋势基本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工业泵	7,441.39	55.90	19,894.74	66.18	13,807.95	58.67	13,743.27	67.45
其中：立式斜流/长轴泵	2,985.28	22.42	10,409.98	34.63	6,700.20	28.47	8,012.51	39.33
消防泵组	2,586.60	19.43	6,876.56	22.88	4,745.31	20.16	2,905.23	14.26
中开泵及其他泵	1,869.52	14.04	2,608.21	8.68	2,362.44	10.04	2,825.52	13.87
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4,844.56	36.39	8,652.67	28.79	8,808.26	37.43	5,703.53	27.99
其中：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509.21	3.82	726.02	2.42	757.09	3.22	393.34	1.93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4,335.35	32.56	7,926.65	26.37	8,051.17	34.21	5,310.19	26.06
三、配件及服务	1,027.11	7.72	1,511.97	5.03	918.61	3.90	927.79	4.55
合计	13,313.07	100.00	30,059.38	100.00	23,534.82	100.00	20,374.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成本变动趋势与其收入变动趋势基本匹配。

3、主营业务成本要素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1,751.02	88.27	25,735.29	85.61	20,278.06	86.16	17,376.68	85.29
直接人工	327.62	2.46	822.53	2.74	702.14	2.98	655.64	3.22
制造费用	1,234.43	9.27	3,501.56	11.65	2,554.62	10.85	2,342.26	11.50
合计	13,313.07	100.00	30,059.38	100.00	23,534.82	100.00	20,374.5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85.29%、86.16%、85.61%和 88.27%，

占比较高，且保持相对稳定，直接材料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为生产过程中的人工薪酬；制造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车间辅助人员、车间管理人员、质量检验人员、仓库管理人员等人员的薪酬）、生产制造环节的折旧费、水电费、包装费、加工费、运费等间接费用。公司制造费用占比和直接人工占比均较低。

（1）工业泵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产品的成本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6,287.05	84.49	16,535.19	83.11	11,391.02	82.50	11,318.06	82.35
直接人工	189.04	2.54	561.21	2.82	463.02	3.35	504.91	3.67
制造费用	965.31	12.97	2,798.34	14.07	1,953.92	14.15	1,920.30	13.97
合计	7,441.39	100.00	19,894.74	100.00	13,807.95	100.00	13,743.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由发行人母公司生产，工业泵的主要原材料为电机、柴油机、铸件等，原材料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的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11,318.06 万元、11,391.02 万元、16,535.19 万元和 6,287.05 万元，直接材料金额占比分别为 82.35%、82.50%、83.11%和 84.49%，占比较高，且保持相对稳定。公司 2021 年度直接材料较 2020 年度增加 5,144.1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1 年度销售的中口径、大口径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等工业泵数量较 2020 年度有所增加，中口径、大口径工业泵的单位成本通常高于小口径工业泵的单位成本，而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重保持相对稳定，导致公司 2021 年度直接材料金额较 2020 年度增加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的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504.91 万元、463.02 万元、561.21 万元和 189.04 万元，直接人工金额占比分别为 3.67%、3.35%、2.82%和 2.54 万元，占比保持相对稳定。公司 2020 年度直接人工金额较 2019 年度下降 41.8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因疫情原因，政府减免了 2020 年 2 月-12 月的养老保险金、工伤保险金、失业保险金、生育保险金等社会保险费。公司 2021 年度直接人工较 2020 年度增加 98.1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订单量较多，公司增加了部分生产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的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1,920.30 万元、1,953.92 万元、2,798.34 万元和 965.31 万元，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13.97%、14.15%、14.07%和 12.97%，制造费用占比保持相对稳定。公司 2021 年度制造费用较 2020 年度增加 844.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1 年度销售的中口径、大口径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等工业泵数量较 2020 年度有所增加，中口径、大口径工业泵的单位成本通常高于小口径工业泵的单位成本，而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重保持相对稳定，导致公司 2021 年度制造费用金额较 2020 年度增加较多。

（2）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成本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4,522.69	93.36	7,933.26	91.69	8,165.28	92.70	5,306.39	93.04
直接人工	123.18	2.54	215.84	2.49	207.38	2.35	119.47	2.09
制造费用	198.69	4.10	503.57	5.82	435.59	4.95	277.66	4.87
合计	4,844.56	100.00	8,652.67	100.00	8,808.26	100.00	5,703.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迪沃科技生产。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直接材料金额分别为 5,306.39 万元、8,165.28 万元、7,933.26 万元和 4,522.69 万元，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 93.04%、92.70%、91.69%和 93.36%，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由公司之子公司迪沃科技进行生产，生产过程中的汽车底盘采用外购整车，车厢以及排水泵的不锈钢铸件均从合格的生产商采购，由迪沃科技进行产品研发设计及组装调试，导致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2020 年直接材料金额较 2019 年增加 2,858.9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销售数量较 2019 年度增加较多，其中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销售数量由 2019 年度的 163 套增加至 2020 年度的 276 套；移动应急供排水车销售数量由 2019 年度的 141 辆增加至 2020 年度的 247 辆。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119.47 万元、207.38 万元、215.84 万元和 123.18 万元，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2.09%、2.35%、2.49%和 2.54%，占比保持相对稳定。公司 2020 年度直接人工金额较 2019 年度

增加 87.91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①2020 年订单量增多，公司产品采用定额工时核算，订单量的增加，生产工人加班增多，导致加班工资增加；②公司在 2020 年对生产工人工资进行了调薪，人均薪酬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277.66 万元、435.59 万元、503.57 万元和 198.69 万元，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4.87%、4.95%、5.82%和 4.10%，公司 2020 年度制造费用较 2019 年度增加较多，主要原因如下：①公司自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产品销售运费计入制造费用；②公司 2020 年对水泵工艺进行了升级，增加了渗氮处理，渗氮处理由公司指导供应商进行，公司支付加工费，导致制造费用中的加工费增加；③2020 年订单量增加，公司在旺季时聘请临时工执行生产辅助工作，公司支付劳务费，导致制造费用中的劳务费增加。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额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额分产品类型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额	比例 (%)	毛利额	比例 (%)	毛利额	比例 (%)	毛利额	比例 (%)
一、工业泵	2,305.50	25.64	8,406.52	40.61	6,067.27	33.76	5,576.14	37.11
其中：立式斜流/长轴泵	775.57	8.62	3,676.49	17.76	2,795.59	15.55	2,967.33	19.75
消防泵组	998.29	11.10	3,024.57	14.61	2,047.16	11.39	893.37	5.95
中开泵及其他泵	531.64	5.91	1,705.46	8.24	1,224.51	6.81	1,715.45	11.42
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5,716.81	63.58	10,175.72	49.16	10,331.23	57.48	7,591.22	50.52
其中：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277.92	14.21	2,734.06	13.21	2,634.75	14.66	1,673.14	11.13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4,438.89	49.36	7,441.66	35.95	7,696.48	42.82	5,918.08	39.39
三、配件及服务	969.92	10.79	2,118.84	10.24	1,574.53	8.76	1,858.76	12.37
合计	8,992.24	100.00	20,701.09	100.00	17,973.04	100.00	15,026.1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销售毛利额合计金额占当期毛利额的比例分别为 87.63%、91.24%、89.77%和 89.21%，占比较高，且保持相对稳定，公司毛利额主要来自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销售毛利。

2、毛利率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一、工业泵	23.65	43.70	29.70	55.75	30.53	47.88	28.86	54.57
其中：立式斜流/长轴泵	20.62	16.86	26.10	27.75	29.44	22.88	27.03	31.02
消防泵组	27.85	16.07	30.55	19.51	30.14	16.36	23.52	10.73
中开泵及其他泵	22.14	10.76	39.54	8.50	34.14	8.64	37.78	12.83
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54.13	47.35	54.04	37.09	53.98	46.11	57.10	37.56
其中：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71.51	8.01	79.02	6.82	77.68	8.17	80.97	5.84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50.59	39.34	48.42	30.28	48.87	37.94	52.71	31.72
三、配件及服务	48.57	8.95	58.36	7.15	63.15	6.01	66.70	7.87
主营业务毛利率	40.31	100.00	40.78	100.00	43.30	100.00	42.4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2.45%、43.30%、40.78%和 40.31%，保持相对稳定。

3、主要产品毛利率分析

(1) 工业泵

①立式斜流/长轴泵

报告期内，公司按口径及功率将立式斜流/长轴泵分为：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口径 $\leq 250\text{mm}$ 且功率 $\leq 280\text{kW}$ ）、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250\text{mm} < \text{口径} \leq 600\text{mm}$ ；口径 $\leq 250\text{mm}$ 且功率 $> 280\text{kW}$ ；口径 $> 600\text{mm}$ 且功率 $\leq 710\text{kW}$ ）、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口径 $> 600\text{mm}$ 且功率 $> 710\text{kW}$ ）等三类。报告期内，公司各类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毛利率及销售收入占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小型	43.89	10.33	39.47	5.35	32.69	7.93	27.45	2.24
中型	29.91	18.54	28.37	29.57	33.64	26.97	21.83	43.46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大型	14.82	71.13	23.97	65.07	27.31	65.10	31.16	54.30
合计	20.62	100.00	26.10	100.00	29.44	100.00	27.03	100.00

注：销售收入占比为各类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收入占立式斜流/长轴泵总销售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7.03%、29.44%、26.10%和 20.62%，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2.41%、下降 3.34%。从总体上看，2020 年毛利率偏高，公司 2020 年的部分客户存在特定个性化需求，选配配置或材质较高，此外，2020 年销售的部分产品用于节能改造项目，因客户对水泵效率及技术水平要求较高，因而定价相对较高，毛利率偏高，以上因素综合导致 2020 年销售毛利率较高。公司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5.48%。

公司各类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毛利率的分析如下：

A、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报告期内，公司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7.45%、32.69%、39.47%和 43.89%，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5.24%、上升 6.78%，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升 4.42%，主要原因如下：

a、2020 年的部分客户存在特定个性化需求，选配配置或材质较高，导致销售毛利率较高，进而拉高了 2020 年销售毛利率。如：公司 2020 年对贵州晟云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的 3 套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确认收入 178.16 万元，销售毛利率为 44.41%，因该客户个性化需求，定制的立式斜流/长轴泵，配套有浮体、控制系统、管道等，并附带现场施工及安装服务，产品用于水库取水，系统集成复杂，技术含量高，因此销售毛利率较高；公司 2020 年对安德里茨（中国）有限公司销售的 3 套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确认销售收入 61.43 万元，产品用于出口销售，其终端客户为国外自来水厂，客户对水泵材质要求较高，泵材质要求为食品级 304 不锈钢材质及食品级油漆等，制造难度大，技术含量高，因此销售毛利率较高，为 37.22%。

b、2021 年部分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产品配置较高，拉高了 2021 年销售

毛利率较高。如：公司 2021 年对 PumpCraft Singapore Pte Lt 销售的 4 套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因泵产品设计制造标准较高，有美国 UL 认证，且配套电机为空芯轴电机，技术含量高，因此销售毛利率较高，为 54.46%；公司 2021 年对上海桥畅进出口有限公司销售的 3 套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产品采用机械密封，电机配置进口品牌，因此销售毛利率较高，为 41.10%。

c、公司 2022 年 1-6 月小型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收入为 388.59 万元，其中对中冶赛迪上海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销售收入为 134.60 万元，销售数量为 7 套，收入占比为 34.64%，毛利率为 56.90%，由于该项目的泵组扬程高，均在 130m 以上，单台泵组含有多套水力部件，技术难度较高，导致销售毛利率较高。

B、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报告期内，公司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1.83%、33.64%、28.37%和 29.91%，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11.81%、下降 5.2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偏低，2020 年偏高。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保持相对稳定。

公司 2019 年毛利率偏低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19 年对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销售 12 套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确认收入 950.95 万元，毛利率为 4.79%，因该项目为公司首次配置大功率防爆柴油机，成本较高，导致销售毛利率相对偏低，进而拉低了 2019 年毛利率。

公司 2020 年毛利率偏高的主要原因如下：A、公司对部分客户销售的产品用于节能改造项目，因客户对水泵效率及技术水平要求较高，因而定价相对较高，毛利率偏高，进而拉高了 2020 年毛利率。如：公司 2020 年对中铝中州铝业有限公司销售的 4 套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用于节能改造项目，确认销售收入 187.61 万元，毛利率为 50.89%；B、公司 2020 年对部分客户销售的产品配置较高，导致毛利率较高，如：公司对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的 2 套中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均配置双相不锈钢材质，确认收入 74.04 万元，销售毛利率为 52.80%。

C、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

报告期内，公司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1.16%、27.31%、23.97%和 14.82%，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3.85%、下降 3.34%，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9.15%，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销售毛利率偏高，

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销售毛利率偏低。

公司 2019 年部分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销售价格毛利率相对较高。如：公司 2019 年对上海申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石化天津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等 2 家客户销售的产品，用于 LNG 接收站的立式海水泵，收入合计为 2,269.11 万元，占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24.75%，产品采用双相不锈钢材质，配置较高，销售毛利率较高，且收入占比较高，进而拉高了 2019 年销售毛利率。

公司 2021 年对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等 2 个客户销售的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均用于青山集团（业主方）建设的印尼电厂项目，销售收入合计为 4,073.45 万元，占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的比例为 44.44%，因泵口径大、数量多、项目竞争激烈，整体销售毛利率偏低，为 15.90%。

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毛利率偏低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对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的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用于青山集团（业主方）建设的印尼电厂项目，确认收入 1,522.12 万元，占大型立式斜流/长轴泵的比例为 56.90%，因泵口径大、数量多、项目竞争激烈，整体销售毛利率偏低，为 11.59%。

②消防泵组

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按功率分为功率 \leq 280kw 的消防泵组、功率 $>$ 280kw 的消防泵组等两类。公司消防泵组的销售毛利率及销售收入占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工业消防泵组	功率 \leq 280kW	41.47	18.52	40.60	18.36	37.61	23.96	24.00	46.05
	功率 $>$ 280kW	20.48	46.64	24.05	55.81	28.60	63.75	26.78	46.31
	合计	26.44	65.16	28.15	74.16	31.06	87.71	25.39	92.36
海水消防泵组	功率 \leq 280kW			20.79	1.77			0.84	7.64
	功率 $>$ 280kW	30.48	34.84	38.66	24.07	23.54	12.29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合计	30.48	34.84	37.44	25.84	23.54	12.29	0.84	7.64
消防泵组	27.85	100.00	30.55	100.00	30.14	100.00	23.52	100.00

注：销售收入占比为各类消防泵组销售收入占消防泵组总销售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消防泵组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3.52%、30.14%、30.55%和 27.85%，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6.62%、0.41%，公司 2021 年消防泵组毛利率较 2020 年保持相对稳定，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2.70%。

2020 年消防泵组毛利率较 2019 年上升 6.6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消防泵组毛利率相对偏低，公司 2019 年消防泵组毛利率相对偏低的主要原因如下：

A、2019 年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毛利率相对偏低

公司 2019 年对瓦特克斯泵业（WATEX PUMPS TRADING）销售 214 台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确认销售收入 707.34 万元，占 2019 年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总收入的比重为 40.43%，销售毛利率为 15.35%。瓦特克斯泵业为境外中小型泵业公司，其采购量大、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综合考虑后，相应降低了产品定价，导致 2019 年对该客户的销售毛利率相对偏低，进而拉低了 2019 年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毛利率。

B、2019 年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毛利率相对偏低

公司 2019 年对北京燕山玉龙石化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的 14 套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确认销售收入 554.09 万元，占 2019 年功率>280kW 的工业消防泵组总收入的比重为 31.50%，其中 8 台为柴油机驱动的中型工业消防泵组，且配置了控制柜，柴油机及控制柜的不含税采购金额为 254.66 万元，占该 14 套工业泵总成本的比重为 58.61%，采购成本较高，同时，由于该项目为工业消防泵组领域内的大项目，合同金额较高，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综合考虑市场竞争情况、自身成本和利润空间后进行投标，导致对该客户的销售毛利率相对偏低，为 21.58%。

C、2019 年功率≤280kW 的海水消防泵组毛利率相对偏低

公司 2019 年对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销售的 3 套电机驱动

的功率 $\leq 280\text{kW}$ 的海水消防泵组，确认销售收入 290.15 万元。其中：1 套电机驱动的中型海水消防泵组，口径为 300mm，流量为 700m³/h，为 2019 年天津渤海湾地区最大流量的电动消防泵。公司为进行产品推广，快速扩大电机驱动的消防泵组市场，综合考虑市场竞争激烈情况后，以最低价中标，中标价格相对偏低。同时，该产品配置船用中压防火电缆，需要通过 BV 认证，导致采购成本较高，进而导致销售毛利率较低，为 0.84%。

D、2022 年 1-6 月功率 $> 280\text{kW}$ 的工业消防泵组毛利率相对偏低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对五环工程有限公司、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功率 $> 280\text{kW}$ 的工业消防泵组均配置功率在 800kW 以上的电机或柴油机，采购成本较高，贡献毛利有限，导致销售毛利率较低，为 10.96%，而公司对上述 2 家客户的销售收入合计占销售功率 $> 280\text{kW}$ 的工业消防泵组总收入的比例为 35.23%，占比较高，拉低了 2022 年 1-6 月销售毛利率。

③中开泵及其他泵

报告期内，公司按口径及功率将中开泵及其他泵分为：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口径 $\leq 250\text{mm}$ 且功率 $\leq 280\text{kW}$ ）、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 $250\text{mm} < \text{口径} < 600\text{mm}$ ；口径 $\leq 250\text{mm}$ 且功率 $> 280\text{kW}$ ；口径 $> 600\text{mm}$ 且功率 $\leq 710\text{kW}$ ）、大型中开泵及其他泵（口径 $> 600\text{mm}$ 且功率 $> 710\text{kW}$ ）等三类。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中开泵及其他泵毛利率及销售收入占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小型	31.16	24.72	45.99	42.28	41.60	36.59	37.33	35.53
中型	22.73	53.40	36.46	52.83	36.10	32.58	46.40	41.18
大型	10.52	21.88	17.10	4.90	23.20	30.83	23.21	23.29
合计	22.14	100.00	39.54	100.00	34.14	100.00	37.78	100.00

注：销售收入占比为各类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收入占中开泵及其他泵总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7.78%、34.14%、39.54%和 22.14%，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3.64%、增加 5.40%，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0 年对钢铁冶金领域客户销售的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的

销售毛利率大幅下降，拉低了 2020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减少 17.40%。

公司各类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毛利率的分析如下：

A、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

报告期内，公司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7.33%、41.60%、45.99%和 31.16%，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升 4.27%、上升 4.39%，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14.83%。

2020 年较 2019 年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A、公司 2020 年对贵州晟云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的 3 套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确认收入 82.50 万元，销售毛利率为 84.72%，因该客户个性化需求，定制的中开泵，配套有浮体、控制系统、管道等，并附带现场施工及安装服务，产品用于水库取水，系统集成复杂，技术含量高，因此销售毛利率较高；B、公司 2020 年对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销售的 8 套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确认收入 161.37 万元，采购的主机备品备件较多，销售毛利率较高，为 62.77%。以上 2 个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 2020 年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18.58%，占比较高，拉高了 2020 年销售毛利率。

2021 年较 2020 年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部分客户对产品存在个性化需求，且采购的主机备品备件较多，导致销售毛利率较高。如：A、公司 2021 年对中航国际成套设备有限公司销售的 38 套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确认收入 420.12 万元，客户将采购的产品用于境外项目，采购的主机备品备件较多，且存在个性化要求，销售毛利率较高，为 63.76%；B、公司 2021 年对 PT.Ultra Delta Maju（乌尔特拉公司）销售的 5 套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确认收入 98.90 万元，该销售合同为外销业务，采购的主机备品备件较多，销售毛利率较高，为 51.11%。以上 2 个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 2021 年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28.46%，占比较高，拉高了 2021 年销售毛利率。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对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核龙原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华电平江发电有限公司等 3 个客户销售的均为小型其他泵，具体为小型潜污泵、小型管道泵、小型 CDL 泵等，收入合计为 227.85 万元，占小型中开泵及其他泵总收入的比例

为 38.39%，平均毛利率为 13.25%，因主要为外购配套泵，贡献毛利有限，导致毛利率较低。

B、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

报告期内，公司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46.40%、36.10%、36.46%和 22.73%，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0.30%、上升 0.36%。2021 年较 2020 年保持相对稳定。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13.73%。

2020 年较 2019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对钢铁冶金领域客户的销售收入合计金额占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12%、58.86%；对钢铁冶金领域客户销售的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48.64%、28.52%，公司 2020 年对钢铁冶金领域销售的产品，主要是在 2019 年签订的销售订单，2019 年钢铁领域企业整体盈利下滑，公司 2020 年对该领域的整体销售价格下降，导致公司 2020 年对钢铁冶金领域客户的销售毛利率下降。但由于 2020 年对钢铁领域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因而拉低了公司 2020 年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毛利率。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水质净化工程有限公司销售 1 套中开泵及其他泵组，确认收入 522.12 万元，占中型中开泵及其他泵总收入的比例为 40.72%，销售毛利率为 20.75%，因配套的设备较多，如：配套有空气悬浮鼓风机、曝气系统、紫外消毒设备、纤维转盘过滤机等，而配套设备均为外购，贡献毛利有限，导致销售毛利率相对较低，进而拉低了 2022 年 1-6 月销售毛利率。

C、大型中开泵及其他泵

报告期内，公司大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3.21%、23.20%、17.10%和 10.52%，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0.01%、下降 6.10%，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6.58%。2020 年较 2019 年保持相对稳定。

2021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2021 年对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销售的 4 套大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确认收入 211.33 万元，占大型中开泵及其他泵销售收入的 100.00%，由于配置大功率电机，采购成本较高，贡献毛利有限，导致销售毛利率相对偏低，为 17.10%。

2022 年 1-6 月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对航天长征化学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销售 10 套大型中开泵及其他泵，确认收入 420.96 万元，占大型中开泵及其他泵总收入的比例为 80.12%，该产品应用于煤化工循环水泵，流量、扬程等参数均较大，由于此项目对公司同类产品在煤化工领域的推广具有较大促进作用，因此公司综合考虑市场竞争情况后进行投标，销售价格相对偏低，导致销售毛利率相对较低，为 10.39%。

（2）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①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报告期内，公司按功率将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分为：功率 30kw 以下和功率 30kw（含）以上两类。公司各类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销售毛利率和销售收入占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销售毛利率 (%)	销售收入占比 (%)
功率 30kW 以下	75.59	34.15	78.31	55.46	76.73	57.26	81.58	63.57
功率 30kW (含) 以上	69.39	65.85	79.90	44.54	78.95	42.74	79.89	36.43
合计	71.51	100.00	79.02	100.00	77.68	100.00	80.97	100.00

注：销售收入占比为各类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销售收入占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总销售收入的比重。

A、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a、产品定价依据

公司采用的产品定价依据为“成本+基础利润率+公开招投标竞价或与客户谈判议价”。由于公司是国内细分行业较早推出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企业，可供客户选择的产品类型较全，也是行业品牌认同度较高的企业，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因此，公司确定的产品定价相对较高。

b、主要成本构成

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比在80%左右；直接人工占比在7%左右；制造费用占比

在13%左右。直接材料主要由智能控制柜、变频器、永磁电机的转子和定子、铝合金材质的泵体、耐磨不锈钢材质的水力部件、快接电缆和快接水带等构成，其中：永磁电机和智能控制柜均为公司自主研发生产。公司无需外购柴油机或电机，因此，生产成本相对较低。

c、产品用途

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主要应用于应急消防、市政水利、防汛抗旱、交通、矿山、电力、石化。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是传统应急排水设备的新型智能化产品，具备流量大、重量轻、体积小、布放快、作业半径大、连续工作时间长等优势；产品适应性广，能适用城乡洼地内涝、地下空间应急排水抢险，溃垸决堤大面积洪涝灾害、地质灾害救援应急排水，民生应急供水调水、城市雨污管网提质增效导水工程等复杂工况。

由于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研发面向市场后，替代了笨重的传统电泵产品，高实用性、高安全性和高稳定性契合市场需求，为客户解决了切实的痛点，深受客户喜爱。产品用途广泛，因而产品市场需求大；同时，针对应急救援行业突发性的特点，公司常年备有一定量的库存产品，具有快速供货能力，产品溢价高。

d、下游客户情况

公司下游客户（含经销商终端客户）多为政府企事业单位或应急消防队伍，通过政府招投标采购排水设备，对产品安全性、高效性、可靠性、售后服务的及时性和专业性等方面要求高，倾向采购技术领先、有影响力的设备品牌。

e、产品技术水平

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采用了低汽蚀高转速水力模型、特殊散热结构的机泵一体化设计、高效同步永磁电机技术、智能控制系统、轻质化铝合金材料等。

公司流体力学仿真研发团队创新性的开发了低汽蚀余量高转速水力模型，解决了高转速和低汽蚀余量难以兼顾的痛点。结合高效散热结构的机泵一体化设计，保证了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高效稳定运行的同时，进一步减轻了产品重量，提升了污水杂质通过能力。

在高效同步永磁电机技术的应用方面，永磁电机转子因具备永久性磁铁提供磁场，无励磁绕组，相比传统异步电机铸铝鼠笼转子只有极小的铁损，有效提高了电机的效率和功率密度，极大的减轻了电机重量和体积。

智能控制柜采用了具有软件著作权的智能控制技术，其控制一个或多个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运行，实现泵组适应不同工况自动调控、多重智能安全防护及为迪沃云物联网系统提供实时数据。

综上所述，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总体技术含量高，在同等功率条件下仅为传统潜水泵重量的十分之一，解决了传统潜水泵产品笨重及搬运作业困难问题，提供了更安全、轻小化及快速作业的应急救援装备，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B、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毛利率分别为 80.97%、77.68%、79.02%和 71.51%，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3.29%、上升 1.34%，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7.51%。

2020 年度销售毛利率低于 2019 年度和 2021 年度，主要原因如下：a、公司 2020 年对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销售的 42 台功率 30kW 以下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确认销售收入 360.00 万元，销售毛利率为 76.09%，因该订单竞争激烈，公司让利竞标，销售毛利率相对较低；b、公司 2020 年对苏州市吴中区抗旱排涝队销售的 9 台功率 30kW 以下的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确认销售收入 107.96 万元，销售毛利率为 54.03%，因该订单外购配套附件占订单总额的比例较高达 28.50%，外购配套附件采购成本高，从而拉低了整个订单的销售毛利率。由于公司对上述两笔销售收入合计金额占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总收入的比例为 13.80%，占比较高，进而拉低了 2020 年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综合毛利率。

2022 年 1-6 月低于 2021 年的主要原因如下：2022 年销售给四川蜀安嘉实业有限公司的 47 套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属于大批量销售，公司给予优惠力度大，售价相对较低；且该 47 套泵组配置了高扬程互换模块，成本较高，导致该销售合同的毛利率仅为 62.18%。因该销售合同确认的收入占 2022 年 1-6 月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总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40.73%，进而拉低了 2022 年 1-6 月销售毛利

率。

②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流量将各类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分为：小型排水车（流量 $<600\text{m}^3/\text{h}$ ）；中型排水车（ $600\text{m}^3/\text{h}\leq\text{流量}<3,000\text{m}^3/\text{h}$ ）；大型排水车（流量 $\geq 3,000\text{m}^3/\text{h}$ ）。对于同种车型，流量越大，技术难度、产品配置等方面的要求会越高，因而产品定价及产品毛利率通常也会越高。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车型销售毛利率和销售收入占比列示如下：

产品类型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A、大流量 厢式智能排 水车	小型排水车	39.47	0.64	14.43	0.52	36.46	0.44		
	中型排水车	42.26	17.19	43.61	41.29	44.92	27.15	43.58	16.96
	大型排水车	53.26	61.27	50.04	30.03	48.51	38.87	53.13	61.06
	大流量厢式 智能排水车 小计	50.75	79.10	46.09	71.84	46.96	66.46	51.06	78.02
B、皮卡式厢 式排水车	小型排水车	42.98	8.35	47.78	13.30	46.06	18.45	53.57	12.56
	中型排水车	48.70	4.63	48.93	1.35	54.18	0.86		
	皮卡式厢式 排水车合计	45.02	12.98	47.89	14.65	46.42	19.31	53.57	12.56
C、集装箱分 体式排水车	小型排水车	54.09	2.33	58.81	2.90	55.78	2.51	66.79	2.67
	中型排水车	64.15	0.40	61.44	1.54	68.66	5.18	70.57	2.65
	集装箱分体 式排水车 小计	55.57	2.74	59.72	4.44	64.45	7.69	68.67	5.32
D、动力拖 挂式排水抢 险车	小型排水车	59.85	1.70	59.22	2.28	55.92	1.82	59.47	1.24
	中型排水车	59.18	3.49	63.10	5.82	57.35	3.09	61.35	2.85
	大型排水车			64.17	0.98				
	动力拖挂式 排水抢险车 合计	59.40	5.19	62.24	9.08	56.82	4.90	60.78	4.10
E、无动力拖 挂式排水抢 险车	小型排水车					63.78	0.60		
F、水陆两栖 移动泵站	中型排水车					55.54	1.03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合计		50.59	100.00	48.42	100.00	48.87	100.00	52.71	100.00

注：收入占比为各类移动应急供排水车收入占移动应急供排水车总收入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的毛利率分别为 52.71%、48.87%、48.42%和 50.59%，公司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移动应急供排水车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3.84%、下降 0.45%，持续下降。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升 2.17%。2021 年较 2020 年保持相对稳定。

公司各类车型销售毛利率的波动原因分析如下：

A、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1.06%、46.96%、46.09%和 50.75%，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4.10%、0.87%，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升 4.66%。2021 年较 2020 年保持相对稳定。

公司 2020 年较 2019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 2019 年以流量 3,500m³/h（含）以上的大型排水车销售为主，其销售数量占大型排水车总销售数量的比重为 68.18%；而 2020 年流量在 3,500m³/h（含）以上的大型排水车销售数量占大型排水车总销售数量的比重为 43.18%。2020 年的销售数量占比低于 2019 年。而对于同种车型，流量越大，技术难度、产品配置等方面的要求会越高，因而产品定价及产品毛利率通常也会越高。此外，由于受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产品销售运费计入营业成本及电缆、铝合金铸件、磁钢、水带接合器等原材料 2020 年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产品成本有所增长，进而导致 2020 年销售毛利率下降。

公司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2022 年 1-6 月销售的大型排水车为 27 辆，占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总销售收入的 77.46%；而 2021 年销售的大型排水车为 32 辆，占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总销售收入的 41.80%，大型排水车销售收入占比大幅提升。而对于同种车型，流量越大，技术难度、产品配置等方面的要求会越高，因而产品定价及产品毛利率通常也会越高，进而导致 2022 年 1-6 月销售毛利率上升。

B、皮卡式厢式排水车

报告期内，公司皮卡式厢式排水车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3.57%、46.42%、47.89%和 45.02%，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7.15%、上升 1.47%，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2.87%。公司 2021 年销售毛利率较 2020 年保持相

对稳定。

2020年较2019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2020年向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销售的15辆小型排水车，其销售收入占皮卡式厢式排水车总销售收入的比重为17.73%，因该订单市场竞争环境较为激烈，公司让利竞标，导致对该客户的平均销售单价较低，仅为35.94万元/辆，进而拉低了2020年皮卡式厢式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由于受2020年执行新收入准则产品销售运费计入营业成本及电缆、铝合金铸件、磁钢、水带接合器等原材料2020年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导致2020年平均销售成本上升。以上因素综合影响，导致2020年销售毛利率下降。

公司2022年1-6月较2021年下降，主要原因如下：公司2022年1-6月销售给舟山市普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的5辆小型排水车，在标配外多增配30根水带和20根电缆，导致销售成本上升，毛利率仅为41.45%。而其销售收入占小型排水车总销售收入的比例为51.23%，拉低了小型排水车平均销售毛利率，进而导致2022年1-6月皮卡式厢式排水车销售毛利率下降。

C、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

报告期内，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销售毛利率分别为68.67%、64.45%、59.72%和55.57%，2020年和2021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4.22%、4.73%，2022年1-6月较2021年下降4.15%。

2020年较2019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2019年销售的12辆小型排水车全部为直销模式，2020年销售的26辆小型排水车中8辆为经销模式，经销售价及毛利率一般低于直销售价及毛利率，同时2020年销售给四川中成煤炭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6辆小型排水车，其中2辆客户未选配附件，导致销售单价偏低。此外，受2020年执行新收入准则产品销售运费计入营业成本及电缆、铝合金铸件、磁钢、水带接合器等原材料2020年价格上涨，进而导致2020年销售毛利率下降。

2021年较2020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2020年销售16辆中型排水车，流量为600m³/h、600 m³/h -1,600 m³/h（不含600 m³/h和1,600 m³/h）和1,600m³/h的销售数量分别为4辆、9辆和3辆；2021年销售的10辆中型排水车，流量为600m³/h、600m³/h-1,600 m³/h（不含600 m³/h和1,600 m³/h）的销售数量

分别为 6 辆、4 辆，由于公司 2021 年销售的流量大于 600 m³/h 的销售数量减少，而同种车型，流量越大，销售单价和销售毛利率通常越高。此外，公司 2020 年销售的部分产品，客户存在个性化需求，如：2020 年销售的 8 台流量 900m³/h 的中型排水车为深圳市坪山排水有限公司定制开发适用特殊工况的排水车，平均销售单价较高，为 49.07 万元/台，其收入金额占中型排水车总收入的比例为 48.14%；2020 年销售的 4 台排水量为 600m³/h 的中型排水车，因客户个性化需求，平均销售单价较高，为 68.31 万元，其收入金额占中型排水车总收入的比例为 33.51%，而 2021 年存在个性化需求的客户较少。以上因素综合导致 2021 年平均销售单价有所下降，进而导致 2021 年销售毛利率下降。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给资阳市市政管理处的 5 辆小型排水车，配置 60kW 康明斯发电机组，配置较高，属于非标定制化产品，成本相对较高，毛利率为 55.50%。同时，2022 年 1-6 月销售给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市三峡水务长寿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的 2 台小型排水车，在标配外增配 10 根水带，成本相对较高，毛利率为 52.03%。上述两个销售合同确认的收入合计金额占小型排水车总收入的比例为 94.38%，拉低了小型排水车平均销售毛利率，进而导致 2022 年 1-6 月销售毛利率下降。

D、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

报告期内，公司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60.78%、56.82%、62.24%和 59.40%，2020 年和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3.96%、上升 5.42%，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2.84%。

公司 2020 年销售毛利率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0 年销售给正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成都兴蓉市政设施管理有限公司的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受产品附件选配的影响，销售成本较高，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7.70%、48.64%；且上述两个客户的销售收入占 2020 年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总收入的比重为 25.28%。同时，由于受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产品销售运费计入营业成本及电缆、铝合金铸件、磁钢、水带接合器等原材料 2020 年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产品成本有所增长，进而导致 2020 年销售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6 月销售给

嘉兴雄图设备有限公司的 6 辆中型排水车，在标配外多增配 3 根水带、4 根电缆，导致成本上升，毛利率为 56.15%。而其销售收入占中型排水车总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48.87%，拉低了中型排水车的平均销售毛利率，进而导致动力拖挂式排水抢险车 2022 年 1-6 月的销售毛利率下降。

4、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为“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业”。

报告期内，没有与公司业务类型完全相同的上市公司，经查询同行业上市公司、在审 IPO 企业、新三板公司，综合考虑公司所属行业、产品类型、收入结构等因素后选取了 4 家同行业公司作为可比公司进行财务指标对比分析。公司选取的可比公司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上市时间	所属行业	产品类型	收入结构	选取原因
1	300145.SZ	中金环境	2010-12-09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离心泵、污水泵、暖通泵、中开泵、消防泵、计量泵、油泵、深井泵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离心泵、污水泵、暖通泵、中开泵、消防泵、计量泵、油泵、深井泵等泵类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48%、66.43%、69.25% 和 72.12%	所属行业相同，部分产品为工业泵产品，与发行人母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类似
2	002131.SZ	利欧股份	2007-04-27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工业泵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工业泵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2%、3.00%、3.20% 和 2.98%	工业泵销售毛利率纳入可比公司范围，但由于其工业泵销售收入占比低，且未披露工业泵的其他财务指标，因而在其他财务指标对比分析时不纳入可比公司范围
3	430652.NQ	三联泵业	2014-2-14 (新三板挂牌)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工业泵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工业泵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50%、79.09% 和 65.87%	主营产品与发行人母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类似
4	-	侨龙应急	创业板在审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移动泵站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02%、89.76%、94.99% 和 94.57%；移动泵站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4%、5.52%、3.29% 和 2.58%	主营产品与发行人子公司迪沃科技生产销售的产品类似

注：以上信息来自可比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三联泵业 2022 年半年报未披露工业泵收入占比。

（1）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分析如下：

单位：%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产品类型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300145.SZ	中金环境	立式不锈钢多级离心泵、卧式不锈钢多级离心泵、中开泵、消防泵、暖通泵、污水泵	31.61	34.22	34.79	38.04
2	002131.SZ	利欧股份	工业泵	19.24	21.58	27.59	25.99
3	430652.NQ	三联泵业	工业泵	32.90	31.97	30.11	39.81
4	-	侨龙应急	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移动泵站	58.43	56.80	57.76	56.93
算术平均值			-	35.55	36.14	37.56	40.19
耐普股份			主营业务毛利率	40.31	40.78	43.30	42.45
			其中：工业泵	23.65	29.70	30.53	28.86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54.13	54.04	53.98	57.1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利欧股份列示为工业泵销售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2.45%、43.30%、40.78%和 40.31%，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40.19%、37.56%、36.14%和 35.55%，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高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较高，拉高了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

（2）工业泵产品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产品毛利率与可比公司类似产品毛利率的对比分析如下：

单位：%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产品类型	应用领域	2022年 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	300145.SZ	中金环境	立式不锈钢多级离心泵、卧式不锈钢多级离心泵、中开泵、消防泵、暖通泵、污水泵	主要应用于管道增压、工业用水、楼宇供水、暖通系统、消防系统、净水处理、医药及电子清洗	33.02	37.00	36.23	37.36
2	002131.SZ	利欧股份	工业泵	主要应用于大型水利、能源化工	19.24	21.58	27.59	25.99
3	430652.NQ	三联泵业	工业泵	主要应用于市政建设、水利、消防、	-	40.90	36.00	39.75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产品类型	应用领域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环保、海水淡化、电力、化工、石油、冶金、矿山以及工业设备制造				
算术平均值					26.13	33.16	33.27	34.37
	耐普股份		工业泵，包括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中开泵及其他泵	主要应用于石油与化工、钢铁、电力、海洋装备与LNG接收站	23.65	29.70	30.53	28.86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三联泵业未披露 2022 年 1-6 月工业泵明细数。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毛利率分别为 28.86%、30.53%、29.70%和 23.65%，可比公司类似产品毛利率平均水平分别为 34.37%、33.27%、33.16%和 26.13%，公司工业泵毛利率高于利欧股份，但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可比公司销售的产品类型、产品用途、产品配置、客户类型、生产模式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具体分析如下：

①产品类型、产品用途及产品配置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包括立式斜流/长轴泵、消防泵组（海水消防泵组和工业消防泵组）、中开泵及其他泵，其中：立式斜流/长轴泵主要应用于石化、LNG、电力、钢铁冶金、市政水利等领域，配置的电机功率以中大型电机为主（功率在 280kw 以上）；海水消防泵组主要应用于海洋平台、港口码头，海洋平台柴油机配置的为大型进口柴油机，进口柴油机及中大型电机在工业泵成本构成中的占比较高，在产品配套时能贡献的毛利额有限，故拉低了公司工业泵整体毛利率。利欧股份工业泵中配置的大功率电机较多，导致其整体毛利率相对较低。

②客户类型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客户类型主要为中国石化集团、中国化学集团、中国五矿集团、中国海洋石油集团、宝武钢铁集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中国中化集团等大型国有企业，主要采用招投标方式采购，与可比公司客户类型相比，

大型国有企业具有更强的议价能力，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及销售毛利率。

③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工业泵生产过程的铸件均为外购，成本相对较高，而三联泵业工业泵生产过程中的铸件为自制，有效节约了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工业泵销售收入分别为 19,319.41 万元、19,875.22 万元、28,301.27 万元和 9,755.73 万元，公司工业泵产品均为定制化、小批量生产；报告期内，中金环境水泵销售收入分别为：238,501.72 万元、280,215.26 万元、359,168.59 万元和 152,736.99 万元，中金环境是为标准化、大批量生产，具有成本规模效应，成本相对较低。

（3）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①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毛利率、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毛利率与可比公司类似产品对比情况

A、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与可比公司类似产品对比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同行业上市公司、在审 IPO 企业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均未披露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类似产品销售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在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为湖南华汛应急装备有限公司、亚太泵阀有限公司。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主要以招投标方式获取销售订单，经综合考虑自身成本、合理利润及市场竞争情况后投标。经将公司产品与竞争对手类似型号的产品进行对比，销售价格不存在较大差异。报告期内，竞争对手均未披露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成本数据，但根据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生产流程、行业技术发展情况及主要成本构成情况可以合理推断各个公司的成本构成不会存在较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毛利率分别为 80.97%、77.68%、79.02%和 71.51%，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毛利率分别为 51.40%、46.84%、46.39%和 49.95%。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毛利率与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关系为：1 个或多个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车辆底盘+发电机组（柴油机和电机）+

智能控制系统=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由于车辆底盘和发电机组（柴油机和电机）均为外购零部件，采购成本较高，经与公司核心产品组装后，贡献的毛利额较低，但其在公司产品成本中所占比重较高，导致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毛利率远低于公司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B、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毛利率与可比公司类似产品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侨龙应急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包括垂直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子母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高空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侨龙应急的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与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较为类似。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毛利率与可比公司类似产品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侨龙应急	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	57.81	56.33	59.11	58.79
耐普股份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	49.95	46.39	46.84	51.4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毛利率分别为 51.40%、46.84%、46.39%和 49.95%，侨龙应急类似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8.79%、59.11%、56.33%和 57.81%，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毛利率低于侨龙应急类似产品毛利率，主要原因是公司与侨龙应急的产品结构及产品系列、产品配置及技术路线、产品用途及客户类型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

具体分析如下：

a、产品结构及产品系列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与侨龙应急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对比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用途及特点
耐普股份		
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		<p>1、整车配置灵活，可根据应用需求适配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底盘、发电机组，流量可选范围 1,000~5,000m³/h、扬程可选范围 5~80 米，发电机组可选范围 50~320kW；</p> <p>2、整车采用模块化设计，智能化程度高，主要应用于应急抗洪排涝、消防远程供水、市政管网维护、民生供水等领域，亦可作为大功率应急电源及应急照明使用</p>
皮卡式厢式排水车		<p>1、整车配置灵活，可根据应用需求适配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发电机组，流量可选范围 150~600m³/h、扬程可选范围 5~50 米、发电机组可选范围 20~30kW；</p> <p>2、机动灵活、通过性好，主要应用于城区内涝、市政管网维护等领域，亦可作为应急电源及应急照明使用</p>
侨龙应急		
子母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p>流量大，涵盖 1000/1500/3000/5000 立方米/小时 4 种流量规格，排水最高扬程 50 米；机动灵活，“有线+无线”控制相结合；机器人作业子车适应性强，可克服坡度、楼梯、泥泞地形，深入狭小空间，防水防尘等级高，可长时间浸泡于水中正常工作。能更好的适用小区、弄堂、地下车库等狭小低矮环境积水排水。</p>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用途及特点
垂直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流量大，涵盖 1000/1500/3000/5000 立方米/小时 4 种流量规格；扬程高，排水最高扬程 35 米；可适应各种复杂工况，防堵塞性强，作业区域大且无需其他辅助装备，泵管可悬空工作，可通过泵管进行垂直取水或向高处排水。 能更好的适用于市政窨井排水等市政管网维护领域。
高空式大流量排水抢险车		流量大，规格为 1500 立方米/小时；扬程高，额定排水扬程 17 米；可适应各种复杂工况，防堵塞性强，能深入地面（桥面）以下排水，作业区域大且无需其他辅助装备；抽水管和排水管分离式设计，可适应异形空间的复杂工况。 能更好的适用于立交桥、高架桥场景下的抽排水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以大型、中型及小型排水车均衡销售，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79.63 万元/辆、63.76 万元/辆、63.77 万元/辆和 102.27 万元/辆。2019 年度-2021 年度，侨龙应急销售的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以大型车为主，其平均销售单价分别为 180.95 万元/辆、206.33 万元/辆和 215.85 万元/辆，平均销售价格相对较高。因此，公司与侨龙应急的销售价格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产品结构及系列与侨龙应急存在一定差异。

b、产品配置及技术路线存在一定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主要由车辆底盘、发电机组、智能控制系统、1 个或多个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构成，具体构成为：车辆底盘上或车厢内装发电机组作为动力源，智能控制系统控制 1 个或多个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的运行，实现无极调速和对作业环境的智能安全保护等。

报告期内，侨龙应急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采用液压驱动水泵技术，其主要由底盘、液压水泵、厢体等构成。该技术路径下，无需额外配置发电机组（柴油机和电机）为水泵提供驱动力，而是通过全功率取力器自底盘发动机取力驱

动液压系统，再由液压系统驱动液压水泵做功，实现机械能到压力能再到机械能的转化。

综上所述，在发电机组和液压取力装置方面，公司车载发电机组属于外购零部件，成本较高，贡献的利润有限；侨龙应急采用液压取力装置，所占成本相对较低，溢价空间相对较大。

c、产品用途及客户类型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采用模块化设计，智能化程度高，主要应用于应急抗洪排涝、市政管网维护、消防远程供水、民生供水等领域，亦可作为大功率应急电源车和应急照明使用；公司皮卡式厢式排水车机动灵活、通过性好，主要应用于城区内涝、市政管网维护等领域，亦可作为应急电源及应急照明使用。公司大流量厢式智能排水车、皮卡式厢式排水车等厢式排水车下游客户类型包括市政水利系统（排水公司、各级防汛部门）、应急厅及地市应急局、应急部森林消防局和省消防救援总队、国有企业（中国安能集团、中电建、中交、中铁等）、矿山及危化领域救援队伍、机场、轨道交通、电力系统、街道社区等。

侨龙应急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主要应用于抗洪排涝、消防灭火、市政管网维护等领域。侨龙应急大流量供排水抢险车下游客户主要为武警部队、消防系统、水利及防汛系统、城市应急管理机构、市政管理及排水部门等国家机构，以及大型石油石化、电力电网、工矿、城建投资等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在市政水利领域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而侨龙应急在武警部队、消防总队、森林消防系统等领域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与市政水利领域相比，武警部队、消防总队、森林消防系统等领域客户通常对产品配置要求更高，销售毛利率相对也更高。

②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与可比公司类似产品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侨龙应急的移动泵站包括履带式全地形移动泵站、集装箱式移动泵站，侨龙应急该类产品与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较为类似。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

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与可比公司类似产品对比如下：

单位：%

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侨龙应急	移动泵站	66.05	60.88	62.00	59.82
耐普股份	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	58.07	61.41	61.15	65.24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的毛利率分别为 65.24%、61.15%、61.41%和 58.07%，侨龙应急移动泵站毛利率分别为 59.82%、62.00%、60.88%和 66.05%，公司集装箱分体式排水车、拖挂式排水抢险车、水陆两栖移动泵站等其他排水车的毛利率与侨龙应急较为接近。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金额	占收入比例 (%)
销售费用	4,214.32	18.76	8,518.63	16.53	7,408.55	17.63	6,509.61	18.10
管理费用	1,059.40	4.72	1,971.16	3.83	1,904.47	4.53	1,882.54	5.23
研发费用	1,104.89	4.92	2,861.95	5.55	2,264.75	5.39	1,664.76	4.63
财务费用	0.73	0.00	6.26	0.01	-28.37	-0.07	230.76	0.64
合计	6,379.34	28.40	13,358.01	25.93	11,549.40	27.49	10,287.67	28.60

注：销售费用率=销售费用/营业收入；管理费用率=管理费用/营业收入；研发费用率=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10,287.67 万元、11,549.40 万元、13,358.01 万元和 6,379.3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60%、27.49%、25.93%和 28.40%，保持相对稳定。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712.14	40.63	2,892.68	33.96	2,402.40	32.43	1,749.88	26.88
销售服务费	1,127.61	26.76	2,372.06	27.85	2,213.86	29.88	2,130.33	32.73
业务招待费	315.50	7.49	712.70	8.37	662.22	8.94	524.96	8.06
售后服务费	269.89	6.40	609.46	7.15	531.08	7.17	434.85	6.68
招（投）标服务费	174.46	4.14	408.85	4.80	168.06	2.27	208.20	3.20
差旅费	120.14	2.85	363.74	4.27	320.94	4.33	374.94	5.76
广告宣传费及参展费	132.34	3.14	323.85	3.80	301.91	4.08	208.36	3.20
折旧摊销	40.55	0.96	81.98	0.96	64.06	0.86	46.96	0.72
运费	-	-	-	-	-	-	459.81	7.06
其他	321.70	7.63	753.31	8.84	744.02	10.04	371.32	5.70
合计	4,214.32	100.00	8,518.63	100.00	7,408.55	100.00	6,509.61	100.00

注：公司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销售商品发生的运输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6,509.61万元、7,408.55万元、8,518.63万元和4,214.32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8.10%、17.63%、16.53%和18.76%。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销售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和售后服务费，报告期内上述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74.35%、78.42%、77.32%和81.27%。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持续增加，主要是职工薪酬、销售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售后服务费等费用项目的增加，增加原因主要为：（1）报告期内，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分别为1,749.88万元、2,402.40万元、2,892.68万元和1,712.14万元，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和业绩奖金逐年增加；（2）报告期内，由于目标市场较大、分布较广，行业内公司会采取销售服务商、居间或者其他辅助销售模式扩大销售规模。公司借助销售服务商扩大直销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相应支付销售服务费，报告期各期支付的销售服务费持续增加；（3）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业务招待费支出及预提的售后维保费均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主要费用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序号	项目	说明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金环境	三联泵业	侨龙应急	算术平均值	耐普泵业	中金环境	三联泵业	侨龙应急	算术平均值	耐普泵业	中金环境	三联泵业	侨龙应急	算术平均值	耐普泵业	中金环境	三联泵业	侨龙应急	算术平均值	耐普泵业
1	职工薪酬		4.66	6.08	1.92	4.22	7.62	5.51	6.00	2.05	4.52	5.61	3.38	6.35	2.30	4.01	5.72	2.78	7.24	1.86	3.96	4.86
2	销售服务费、营销及销售服务费、业务经费	公司为销售服务费；中金环境为业务经费；侨龙应急为营销及销售服务费	4.24	-	2.86	3.55	5.02	5.81	-	2.85	4.33	4.60	7.00	-	5.66	6.33	5.27	5.40	-	4.15	4.78	5.92
3	业务招待费		-	0.79	1.55	1.17	1.40	-	0.94	0.94	0.94	1.38	-	0.90	1.72	1.31	1.58	-	1.61	1.12	1.37	1.46
4	售后服务费、产品质量保证	公司、三联泵业和侨龙应急为售后服务费；中金环境为产品质量保证	0.26	1.00	1.58	0.95	1.20	0.07	1.67	1.83	1.19	1.18	0.22	2.89	1.14	1.42	1.26	0.28	1.21	2.03	1.17	1.21
5	招（投）标服务费、招投标代理及上牌费	公司为招（投）标服务费、侨龙应急为招投标代理及上牌费	-	-	0.68	0.68	0.78			0.69	0.69	0.79			0.58	0.58	0.40			1.31	1.31	0.58
6	差旅费		-	0.74	0.59	0.66	0.53		1.25	0.46	0.86	0.71		1.57	1.02	1.30	0.76	-	2.62	0.72	1.67	1.04
7	广告宣传费及参展费、市场推广宣传费	公司为广告宣传费及参展费、中金环境为市场推广宣传费、三联泵业为广告宣传费	0.26	0.02	-	0.09	0.59	0.22	0.13	-	0.18	0.63	0.28	0.07	-	0.18	0.72	0.30	0.14	-	0.22	0.58
8	折旧摊销		-	0.07	0.14	0.11	0.18	0.08	0.07	0.08	0.08	0.16	0.14	0.10	0.12	0.12	0.15	0.10	0.11	0.07	0.09	0.13
9	运输费、保险费	公司为运输费；侨龙应急为运输费及保险费	-	-	0.02	0.02	-	-	-	0.08	0.08	-	-	-	0.21	0.21	-	1.26	1.70	0.62	1.19	1.28
10	其他		0.38	2.58	1.63	1.53	1.43	0.01	1.64	1.37	1.01	1.46	0.00	1.78	2.95	1.58	1.77	-	2.64	1.62	2.13	1.03
	合计		9.80	11.28	10.96	10.68	18.76	11.71	11.70	10.35	11.25	16.53	11.01	13.66	15.70	13.46	17.63	10.13	17.27	13.50	13.64	18.10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上表将可比公司未披露的费用明细项目不纳入该项目算术平均值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分别为 18.10%、17.63%、16.53%和 18.76%，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13.64%、13.46%、11.25%和

10.68%，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①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占比分别为 4.86%、5.72%、5.61%和 7.62%，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3.96%、4.01%、4.52%和 4.22%，公司职工薪酬占比高于可比公司。侨龙应急的职工薪酬占比较低，拉低了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和业绩奖金逐年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占比较高。

②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招待费占比分别为 1.46%、1.58%、1.38%和 1.40%，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1.37%、1.31%、0.94%和 1.17%；公司广告宣传费及参展费占比分别为 0.58%、0.72%、0.63%和 0.59%，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0.22%、0.18%、0.18%和 0.09%。公司业务招待费占比和招投标服务费占比均高于可比公司类似费用平均水平。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571.89	53.98	1,032.69	52.39	985.98	51.77	885.55	47.04
办公费	133.97	12.65	312.21	15.84	241.87	12.70	267.93	14.23
折旧及摊销	154.71	14.60	274.60	13.93	270.70	14.21	257.97	13.70
中介服务费	102.38	9.66	184.39	9.35	174.09	9.14	252.17	13.40
车辆使用费	24.06	2.27	42.10	2.14	45.91	2.41	48.00	2.55
差旅费	17.08	1.61	35.06	1.78	39.05	2.05	42.83	2.28
业务招待费	14.34	1.35	28.17	1.43	30.84	1.62	24.32	1.29
股份支付	-	-	-	-	51.83	2.72	56.54	3.00
其他	40.96	3.87	61.94	3.14	64.22	3.37	47.24	2.51
合计	1,059.40	100.00	1,971.16	100.00	1,904.47	100.00	1,882.5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1,882.54 万元、1,904.47 万元、1,971.16 万元和 1,059.4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3%、4.53%、3.83%和 4.72%。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基本保持稳定，主要为职工薪酬、办公费、折旧及摊销和中介服务费，上述四项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8.37%、87.83%、91.51%和 90.90%，占比较为稳定。

（2）与可比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5.23%、4.53%、3.83%和 4.72%，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平均值分别为 8.98%、9.31%、7.65%和 8.30%，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管理费用主要项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序号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金环境	三联泵业	侨龙应急	算术平均值	耐普股份	中金环境	三联泵业	侨龙应急	算术平均值	耐普股份	中金环境	三联泵业	侨龙应急	算术平均值	耐普股份	中金环境	三联泵业	侨龙应急	算术平均值	耐普股份
1	职工薪酬	4.69	6.28	2.06	4.34	2.55	4.42	5.46	1.72	3.87	2.00	4.79	6.09	2.39	4.42	2.35	4.48	7.08	1.82	4.46	2.46
2	办公费	1.47	0.74	0.65	0.95	0.60	1.71	1.03	0.49	1.08	0.61	2.24	0.83	0.71	1.26	0.58	1.87	1.05	0.53	1.15	0.74
3	折旧及摊销	1.61	1.10	0.56	1.09	0.69	1.18	1.14	0.48	0.93	0.53	1.17	1.57	1.03	1.26	0.64	1.03	2.00	0.82	1.28	0.72
4	中介服务费	0.67	0.31	1.16	0.71	0.46	0.85	0.30	0.79	0.65	0.36	0.55	0.52	1.48	0.85	0.41	0.64	0.46	1.28	0.79	0.70
5	差旅费	-	0.14	0.13	0.14	0.08	-	0.16	0.20	0.18	0.07	-	0.19	0.44	0.32	0.09	-	0.50	0.54	0.52	0.12
6	业务招待费	-	0.40	1.04	0.72	0.06	-	0.31	1.07	0.69	0.05	-	0.17	1.95	1.06	0.07	-	0.32	0.61	0.47	0.07
7	其他	0.84	0.48	0.56	0.63	0.29	0.55	0.61	0.46	0.54	0.20	0.33	0.64	0.86	0.61	0.39	0.32	0.91	0.67	0.63	0.42
	合计	9.29	9.45	6.17	8.30	4.72	8.71	9.02	5.21	7.65	3.83	9.07	10.01	8.86	9.31	4.53	8.33	12.32	6.28	8.98	5.23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上表将可比公司未披露的费用明细项目不纳入该项目算术平均值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办公费、折旧摊销费用和业务招待费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管理模式上，公司子公司数量和管理人员数量较少。在子公司数量方面，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2019 年-2021 年子公司平均数量分

别为 21 家、22 家、20 家^[10]，而公司 2019 年至 2022 年 1-6 月公司仅 3 家子公司，组织结构较为简单，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管理组织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在管理人员规模方面，2019 年-2021 年，同行业管理人员平均人数分别为 474 人、502 人和 515 人，管理人员平均人数占比分别为 18.11%、16.49%和 16.99%，而公司管理人员平均人数分别为 52 人、47 人和 51 人，管理人员平均人数占比分别为 16.25%、14.29%和 14.29%，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管理人员规模较小，组织结构较为扁平。报告期各期，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均值分别为 12,926.43 万元、14,237.79 万元、16,936.47 万元和 7,539.89 万元，而公司管理费用仅为 1,882.54 万元、1,904.47 万元、1,971.16 万元和 1,059.40 万元，存在较大差距。较简单的组织结构和较少的管理人员导致公司管理费用薪酬支出和办公支出及其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此外，公司管理人员主要在公司总部办公，且公司对费用管控相对较严格，导致公司管理费用中业务招待费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中金环境目前在全国和海外建立了近 400 个直属办事处和服务网点，管理办事处数量较多，资产规模较大。三联泵业自有房产较多，分摊至管理费用中的折旧与摊销金额亦较多，拉高了同行业可比公司折旧与摊销占比平均值。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中折旧与摊销金额平均值分别为 1,645.64 万元、1,855.20 万元、2,247.51 万元和 1,393.61 万元，而公司管理费用中折旧与摊销金额分别为 257.97 万元、270.70 万元、274.60 万元和 154.71 万元。由于公司资产规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距，导致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与摊销占比高于公司。

综上所述，公司组织结构简单，子公司数量和管理人员数量较少，从而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及其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因为公司管理人员数量较少，因此办公费及其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中金环境、三联泵业）资产规模较大，分摊至管理费用中的折旧与摊销金额较多，因此使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与摊销费用及其占比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报告

¹⁰ 数据来源于 Wind 数据库、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2022 年 1-6 月同行业子公司数量暂未披露。

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的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80.59	43.50	847.07	29.60	829.68	36.63	888.00	53.34
物料费	111.58	10.10	819.48	28.63	318.16	14.05	62.32	3.74
技术服务费	226.45	20.50	711.85	24.87	707.98	31.26	435.81	26.18
检测费及质量认证费	127.82	11.57	200.27	7.00	166.26	7.34	54.22	3.26
折旧与摊销	112.62	10.19	187.98	6.57	116.26	5.13	94.07	5.65
差旅费	6.01	0.54	23.35	0.82	36.02	1.59	63.95	3.84
其他	39.81	3.60	71.96	2.51	90.39	3.99	66.39	3.99
合计	1,104.89	100.00	2,861.95	100.00	2,264.75	100.00	1,664.76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是对新型水泵产品及相关系统的研究和开发以及现有产品的改造优化支出。2019年度-2021年度，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及研发费用率均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为满足各个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对现有产品进行改造优化，对新产品与新工艺进行研究与开发，研发费用整体呈上升趋势。2022年1-6月，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及研发费用率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2022年1-6月处于立项、评审、设计阶段的研发项目较多，导致研发项目领用的物料和研发活动发生的技术服务费有所下降。

公司的技术服务费主要是委外研发形成，研发费用由各方独立核算，公司不存在其他方为公司或公司为其他方分担成本或费用的情形。

（2）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与研发项目的对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2022年1-6月研发费用	2021年度研发费用	2020年度研发费用	2019年研发费用	截至2022年6月末的项目进度情况
1	LNG 高压罐内低温泵	750.00	73.84	275.67	251.19	113.23	进行中
2	25T 汕德卡底盘排水车	300.00	-	256.00	75.59	-	已完成
3	远程供排水抢险机组	375.00	72.16	251.99	-	-	进行中
4	比转速 120、135、240 双吸泵水力模型优化设计	235.00	-	237.66	-	-	已完成
5	子母式电动履带排水车	230.00	27.96	207.20	-	-	已完成
6	TDM450 立式凝结水泵水力模型及结构设计技术开发	190.00	-	189.17	-	-	已完成
7	NPS1000-980 高抗汽蚀中开泵及 350YQ900-21-75 双流道污水泵水力模型设计	150.00	-	151.46	-	-	已完成
8	水域综合救援车	120.00	12.19	115.22	-	-	已完成
9	18T 汕德卡排水抢险车	120.00	12.75	103.05	-	-	已完成
10	1200LK-33 水力模型及结构设计技术开发	110.00	-	101.00	-	-	已完成
11	防爆永磁潜污泵	112.00	12.36	99.48	-	-	进行中
12	超高内压力轴流泵研制	85.00	-	83.63	-	-	已完成
13	160kW 升降方舱	90.00	5.56	77.88	-	-	已完成
14	水下智能清淤设备	80.00	-	77.05	-	-	已完成
15	比转速 140 的高效高抗汽蚀性能水平中开泵模型研制	75.00	-	72.83	-	-	已完成
16	永磁静音供水系统	70.00	-	67.64	-	-	已完成
17	外置式低温泵	68.00	-	64.11	-	-	已完成
18	立式长轴泵 240 比转速高效水力模型研制	135.00	-	50.98	77.59	-	已完成
19	纯电动四轮车	50.00	-	46.46	-	-	已完成
20	600YQ3300-16-200 双流道泵水力模型开发	70.00	-	45.55	23.92	-	已完成
21	湿式永磁潜水电机	40.00	-	41.97	-	-	已完成
22	蓝牌车	41.00	-	37.84	-	-	已完成
23	18T 组合式轻质箱体排水车	140.00	109.67	31.37	-	-	进行中
24	水泵编码 ID 系统	30.00	-	30.32	-	-	已完成
25	皮卡升降方舱	60.00	33.75	28.44	-	-	已完成
26	QW1500-20 水泵	25.00	-	24.31	-	-	已完成
27	QW700-10 潜水泵	80.00	54.88	21.76	-	-	已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2022年1-6月研发费用	2021年度研发费用	2020年度研发费用	2019年研发费用	截至2022年6月末的项目进度情况
28	全驱取力排水车	140.00	39.50	20.46	-	-	进行中
29	QX-5000型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改造	20.00	-	18.96	-	-	已完成
30	30kW新型控制柜	80.00	20.14	11.33	-	-	进行中
31	轻量矿用泵	130.00	21.84	11.01	-	-	进行中
32	水带卷收小车	12.00	5.65	10.15	-	-	已完成
33	海水防沙减压套	14.00	-	-	-	12.79	已完成
34	QX-5000型大流量两栖机动应急抢险泵车	325.00	-	-	-	72.89	已完成
35	车载低压消防泵研发	12.00	-	-	-	12.69	已完成
36	永磁潜水电泵	245.00	-	-	-	135.14	已完成
37	建筑消防一体化长轴泵泵站	140.00	-	-	-	90.53	已完成
38	高效水利模型研发	180.00	-	-	-	181.71	已完成
39	永磁潜没海水泵	170.00	-	-	-	165.71	已完成
40	立式离心长轴泵 80\130 比转速高效水力模型研制	105.00	-	-	100.64		已完成
41	永磁智能无泄漏泵	115.00	-	-	116.97		已完成
42	比转速 369 高效水利模型研制	110.00	-	-	112.62		已完成
43	IE-online 系统（智慧节能在线监测系统）	100.00	-	-	92.99		已完成
44	NPS1200-1000 双吸泵水利模型研制	130.00	-	-	128.90		已完成
45	NPHW800-500-650 蜗壳泵模型研发及产品结构设计	80.00	-	-	80.62		已完成
46	立式长轴泵 760 比转速高效水力模型研制	65.00	-	-	63.71		已完成
47	QW450-8 液压水泵的开发	32.00	-	-		35.49	已完成
48	泵站监控系统的开发	340.00	-	-		376.09	已完成
49	QW500-8 大流量便携式液压泵的研发	65.00	-	-		68.50	已完成
50	国六排水抢险车的研发	100.00	-	-		106.79	已完成
51	国六庆铃四驱柴油皮卡抢险车的研发	35.00	-	-		31.96	已完成
52	QW500-8 液压站的研发	80.00	-	-		82.27	已完成
53	液压救险车的研发	68.00	-	-		74.88	已完成
54	QW1300-10 大流量便携式潜水泵的研发	25.00	-	-		24.18	已完成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2022年1-6月研发费用	2021年度研发费用	2020年度研发费用	2019年研发费用	截至2022年6月末的项目进度情况
55	QW400-30高扬程便携式潜水泵的研发	22.00	-	-		24.21	已完成
56	QW250-50高扬程便携式潜水泵的研发	23.00	-	-		24.12	已完成
57	QW720-15污水泵的研发	90.00	-	-	46.69	31.58	已完成
58	排水车智能调度指挥系统	87.00	-	-	99.87	-	已完成
59	QW300-10便携式液压潜水泵	40.00	-	-	37.91	-	已完成
60	国六2000型排水抢险车	80.00	-	-	69.17	-	已完成
61	水陆两栖泵车	128.00	-	-	117.87	-	已完成
62	水带敷设车	145.00	-	-	162.60	-	已完成
63	9吨远程供排水排水抢险车	150.00	-	-	158.27	-	已完成
64	水域多功能综合抢险车	200.00	-	-	195.78	-	已完成
65	移动水泵ID运行信息系统	28.00	-	-	30.99	-	已完成
66	QW400-80高扬程便携式潜水泵	100.00	-	-	114.45	-	已完成
67	单相小型排水车	100.00	-	-	106.41	-	已完成
68	水泵快速拆装接力装置	90.00	52.67	-	-	-	进行中
69	新一代控制系统开发	120.00	35.41	-	-	-	进行中
70	摇臂式浮船泵站	40.00	44.85				已完成
71	浮艇泵	30.00	28.75				进行中
72	耐普智慧数字泵健康运维工业互联网平台	39.00	38.03				进行中
73	一种新型可抽长轴泵的研发	40.00	35.43				进行中
74	潜液低温泵滤液嘴改进	30.00	29.62				进行中
75	轴流泵模型研发（ns=1300）	38.00	35.37				进行中
76	转向识别控制程序研发	28.00	24.96				进行中
77	长轴泵水力模型研发（ns=220）	85.00	69.78				进行中
78	消防泵水力模型（ns=75）	80.00	63.32				进行中
79	低温防爆接线盒	35.00	30.55				进行中
80	双叶片无堵塞泵	42.00	16.91				进行中
81	卸车泵	26.00	14.29				进行中
82	外置式低温泵的升级改造	26.00	20.72				进行中
83	液氩泵	39.00	13.96				进行中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2022年1-6月研发费用	2021年度研发费用	2020年度研发费用	2019年研发费用	截至2022年6月末的项目进度情况
84	智能海水提升泵	45.00	20.06				进行中
85	高压潜水提升泵	300.00	17.77				进行中
86	双流道空心叶轮优化泵	25.00	10.19				进行中
合计			1,104.89	2,861.95	2,264.75	1,664.76	

（3）与可比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300145.SZ	中金环境	4.77	4.74	4.40	4.17
2	430652.NQ	三联泵业	3.24	4.10	3.75	4.52
3	-	侨龙应急	7.29	5.59	6.36	5.51
算术平均值			5.10	4.81	4.84	4.73
本公司			4.92	5.55	5.39	4.63

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3%、5.39%、5.55% 和 4.92%，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4.73%、4.84%、4.81%和 5.10%，从总体上看，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为满足各个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对现有产品进行改造优化，对新产品与新工艺进行研究与开发。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15.07	-3.98	-24.50	235.73
减：利息收入	31.27	32.38	38.94	25.27
金融机构手续费	8.06	12.94	18.31	9.18
汇兑损益	-0.15	0.13	-1.59	-2.15
其他	9.02	29.55	18.34	13.26
合计	0.73	6.26	-28.37	230.76

公司 2020 年财务费用较 2019 年大幅减少，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 2020 年归还了银行借款，导致 2020 年利息费用大幅减少；（2）公司 2020 年收到 50.00 万元企业贷款贴息补贴资金，冲减利息费用，导致公司 2020 年利息费用减少。

公司 2021 年度利息支出为-3.9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收到 8.08 万元企业贷款贴息补贴资金，冲减利息费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出口主要以美元结算，汇兑损益主要由人民币兑换美元产生；财务费用中的其他项目主要为公司支付的履约保函手续费。

（六）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63	35.63	130.97	35.03	121.04	35.02	112.39	34.33
教育费附加	52.24	26.73	109.02	29.16	94.71	27.40	90.39	27.61
房产税	32.64	16.70	64.34	17.21	64.03	18.52	54.67	16.70
土地使用税	20.93	10.71	34.61	9.26	31.00	8.97	31.00	9.47
印花税	14.53	7.43	28.26	7.56	26.28	7.60	29.94	9.14
水利建设基金	4.99	2.55	6.22	1.66	8.60	2.49	8.48	2.59
车船税	0.48	0.25	0.49	0.13	-	-	0.51	0.16
合计	195.44	100.00	373.91	100.00	345.67	100.00	327.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由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金额分别为 327.38 万元、345.67 万元、373.91 万元和 195.44 万元，2019 年度-2021 年度持续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导致相关税金及附加金额持续增加。

2、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信用减值损失	431.27	858.96	281.50	512.99
其中：坏账损失	431.27	858.96	281.50	512.99
2、资产减值损失	157.15	115.76	228.83	80.87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46.09	86.47	198.11	80.8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06	29.30	30.72	-
合计	588.42	974.72	510.32	593.85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512.99 万元、281.50 万元、858.96 万元和 431.27 万元。公司 2020 年信用减值损失较 2019 年减少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较多，导致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公司 2021 年信用减值损失较 2020 年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较多，导致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80.87 万元、228.83 万元、115.76 万元和 157.15 万元，为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及计提的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66.42	1,276.49	1,382.43	1,047.5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2.99	85.45	5.15	2.7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60	7.91	9.70	5.63
合计	518.02	1,369.85	1,397.28	1,055.94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1,055.94 万元、1,397.28 万元、1,369.85 万元和 518.02 万元，主要是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7 年《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将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项目列示。

报告期内，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451.76	922.65	887.54	741.67	与收益相关
2	长沙市上市（挂牌）补助	-	92.00	58.00	-	与收益相关
3	长沙经开区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37.60	77.70	-	-	与资产相关
4	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	80.00	-	-	与收益相关
5	产业政策兑现	-	49.60	-	-	与收益相关
6	研发奖补资金	-	29.74	-	-	与收益相关
7	湖南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25.00	-	-	与收益相关
8	经开区租金补贴	-	20.00	-	-	与收益相关
9	长沙经开区管委会 2021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	15.00	-	-	与收益相关
10	科技计划项目资助	-	15.00	-	-	与收益相关
11	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	12.83	-	-	与收益相关
12	新安路厂房补助	4.39	5.75	5.15	2.75	与资产相关
13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	4.00	-	-	与收益相关
14	应急救援专项资金补贴	-	3.00	-	-	与收益相关
15	2019 年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	2.00	-	-	与资产相关
16	汇轻量化矿用应急潜水泵研制拨款	-	-	57.00	-	与收益相关
17	上市辅导备案补助	-	-	50.00	-	与收益相关
18	企业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	-	40.89	-	与收益相关
19	创新平台建设专项补助资金	-	-	30.00	-	与收益相关
20	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	-	30.00	-	与收益相关
21	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	-	30.00	-	与收益相关
22	区级事前立项事后补助科技计划项目经费	-	-	30.00	-	与收益相关
23	移动互联网发展专项资金	-	-	30.00	-	与收益相关
24	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	-	25.00	-	与收益相关
25	排水抢险应急救援基地及抢险队伍专项资金款	-	-	20.00	-	与收益相关
26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补贴	-	-	20.00	-	与收益相关
27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稳就业资金	-	-	20.00	-	与收益相关
28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	-	16.45	-	与收益相关
29	长沙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	-	9.21	-	与收益相关

序号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0	长沙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	-	6.58	-	与收益相关
31	北京科技大学复杂环境工程抢险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	-	-	-	63.00	与收益相关
32	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项目经费	-	-	-	50.00	与收益相关
33	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	-	40.00	与收益相关
34	企业研发后补助财政奖补资金	-	-	-	25.43	与收益相关
35	企业研发后补助财政奖补资金	-	-	-	27.78	与收益相关
36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补贴	-	-	-	20.00	与收益相关
37	专利专项资金	-	-	-	20.00	与收益相关
38	产业政策兑现	-	-	-	20.00	与收益相关
39	科技发展计划专项资金	-	-	-	10.00	与收益相关
40	外贸发展基金	-	-	-	8.80	与收益相关
41	稳岗补贴	12.05	2.20	12.26	3.80	与收益相关
42	2020年外贸稳增长资金	2.00				与收益相关
43	其他	0.61	5.47	9.51	17.0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9.41	1,361.94	1,387.58	1,050.31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22.00	85.51	42.06	25.82
票据贴现	-0.35	-3.78	-3.63	-1.55
合计	21.65	81.73	38.43	24.27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银行理财取得的收益。

5、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	-0.03	1.49	-3.45	-8.27
合计	-0.03	1.49	-3.45	-8.27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8.27万元、-3.45万元、1.49万元和-

0.03 万元，金额较小，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	-	0.07
其他	0.02	1.62	3.56	14.55
合计	0.02	1.62	3.56	14.6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4.62 万元、3.56 万元、1.62 万元和 0.02 万元，金额较小，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0.05	0.49	0.08	-
其他	-	0.24	2.10	9.84
合计	0.05	0.73	2.18	9.8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9.84 万元、2.18 万元、0.73 万元和 0.05 万元，金额较小，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

8、税费分析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税种纳税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关于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419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耐普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三年及一期主要税种纳税情况的说明》（2019—2021年度以及2022年1-6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9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2020年修订）》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耐普股份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税种纳税情况。

（1）主要税种纳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项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增值税	962.96	1,674.69	2,000.81	1,962.65
企业所得税	-19.94	655.41	843.90	748.00

（2）增值税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缴纳	期末余额
2022年6月末	773.40	800.22	962.96	610.66
2021年末	329.60	2,118.50	1,674.69	773.40
2020年末	449.49	1,880.91	2,000.81	329.60
2019年末	693.68	1,718.46	1,962.65	449.49

注：公司在本节“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二）流动负债分析”之“6、应交税费”中披露的报告期各期末应交增值税余额分别为 465.89 万元、342.51 万元、782.53 万元和 623.44 万元；公司在本节“十二、资产状况分析”之“（二）流动资产分析”之“9、其他流动资产”中披露的待认证或待抵扣增值税分别为 16.40 万元、12.98 万元、18.23 万元和 13.55 万元，其中待抵扣金额分别为 16.40 万元、12.91 万元、9.12 万元和 12.78 万元。上表中的报告期各期末应交增值税余额等于“6、应交税费”中披露的应交增值税余额减去“9、其他流动资产”中披露的待认证或待抵扣增值税中的待抵扣金额后的余额。

（3）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缴纳	期末余额
2022年6月末	531.51	378.95	-19.94	930.40
2021年末	158.47	1,028.45	655.41	531.51
2020年末	-32.41	1,034.79	843.90	158.47
2019年末	-94.80	810.39	748.00	-32.41

注：公司在本节“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二）流动负债分析”之“6、应交税费”中披露的报告期各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分别为 199.57 万元、304.51 万元、578.86 万元和 930.40 万元；公司在本节“十二、资产状况分析”之“（二）流动资产分析”之“9、其他流动资产”中披露的母公司预缴企业所得税金额分别为 231.99 万元、146.04 万元、47.35 万元和 0 万元。上表中的报告期各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等于“6、应交税费”中披露的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减去“9、其他流动资产”中披露的预缴企业所得税金额。

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 企业所得税率。具体政策详见本节之“九、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适用税

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

（4）所得税费用及其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①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8.95	1,028.45	1,034.79	810.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58	-170.56	-79.57	-107.95
所得税费用合计	300.37	857.89	955.22	702.43

②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2,466.02	7,982.17	7,356.01	5,191.26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9.90	1,197.33	1,111.18	778.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4	-8.29	12.77	19.0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1.8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61	71.78	63.23	67.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57	-2.05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10	0.34	6.74	9.40
研发加计扣除	-133.73	-401.22	-238.68	-173.53
所得税费用	300.37	857.89	955.22	702.43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702.43 万元、955.22 万元、857.89 万元和 300.37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13.53%、12.99%、10.75%和 12.18%。公司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低于公司实际执行的 15.00%企业所得税税率，主要是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税收法律、法规，依法缴纳各种税金，执行的税种、税率均符合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重大税收政策变化。公司所在地税务局已就报告期内的纳税情况出具了无违法违纪行为的

证明文件。

十二、资产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资产	58,090.22	83.46	57,453.30	84.30	48,267.12	83.44	41,662.86	83.35
非流动资产	11,512.21	16.54	10,698.39	15.70	9,576.31	16.56	8,324.04	16.65
资产总计	69,602.43	100.00	68,151.69	100.00	57,843.43	100.00	49,986.9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9,986.90 万元、57,843.43 万元、68,151.69 万元和 69,602.43 万元，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的资产总额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7,856.53 万元、10,308.26 万元和 1,450.74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15.72%、17.82%和 2.13%，公司资产总额保持稳步增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3.35%、83.44%、84.30%和 83.46%，资产结构保持相对稳定。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合同资产等流动资产余额较大。从总体上看，公司目前的资产结构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阶段和经营模式相适应，符合行业特点。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7,490.00	12.89	11,468.51	19.96	12,839.34	26.60	13,344.18	32.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000.00	5.22	2,501.00	5.18	500.00	1.20
应收票据	1,607.17	2.77	3,277.29	5.70	2,268.66	4.70	2,052.10	4.93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收账款	20,293.87	34.94	16,713.06	29.09	10,784.22	22.34	13,026.09	31.27
应收款项融资	310.57	0.53	997.76	1.74	521.00	1.08	694.50	1.67
预付款项	1,745.21	3.00	1,390.35	2.42	829.24	1.72	753.35	1.81
其他应收款	1,041.87	1.79	715.36	1.25	661.44	1.37	634.44	1.52
存货	22,456.42	38.66	17,035.01	29.65	15,336.80	31.77	10,344.38	24.83
合同资产	2,612.81	4.50	2,640.95	4.60	2,147.82	4.45	-	-
其他流动资产	532.30	0.92	215.01	0.37	377.59	0.78	313.82	0.75
合计	58,090.22	100.00	57,453.30	100.00	48,267.12	100.00	41,662.8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41,662.86 万元、48,267.12 万元、57,453.30 万元和 58,090.22 万元，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5.85%、19.03%和 1.11%，保持稳步增长。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和合同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05%、89.87%、89.00%和 93.75%，公司流动资产结构保持相对稳定。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库存现金	2.48	0.03	2.97	0.03	4.33	0.03	7.25	0.05
银行存款	3,658.28	48.84	8,370.46	72.99	9,624.27	74.96	11,241.22	84.24
其他货币资金	3,829.24	51.12	3,095.08	26.99	3,210.74	25.01	2,095.71	15.71
合计	7,490.00	100.00	11,468.51	100.00	12,839.34	100.00	13,344.1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344.18 万元、12,839.34 万元、11,468.51 万元和 7,490.0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03%、26.60%、19.96%和 12.89%，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货币资金余额较为充裕。2022 年 6 月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3,978.51 万元，下降幅度为 34.69%，主要原因如下：公司移

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主要客户类型为政府及企事业单位，下半年收入占比较高，回款相对较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095.71 万元、3,210.74 万元、3,095.08 万元和 3,829.24 万元，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其中：票据保证金是公司使用银行授信额度向供应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时，按照银行规定应当存入的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是公司委托银行向客户开具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质保保函等保函时，按照银行规定应当存入的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3,000.00	100.00	2,501.00	100.00	500.00	100.00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	-	3,000.00	100.00	2,501.00	100.00	500.00	100.00
合计	-	-	3,000.00	100.00	2,501.00	100.00	500.00	100.00

2019年末-2021年末，随着公司货币资金的增加，为了更好地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适当投资于风险性较低的理财产品。公司2022年6月末无银行理财产品，主要原因如下：随着公司销售订单的增长，公司对运营资金的需求增长较快，闲置资金减少。

3、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的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607.17	3,277.29	2,268.66	2,052.1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491.77	3,179.55	2,154.28	1,898.60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115.41	97.74	114.37	153.51
应收款项融资	310.57	997.76	521.00	694.5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10.57	997.76	521.00	694.50
合计	1,917.75	4,275.05	2,789.65	2,746.60

报告期各期末，对于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票据，由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指 6 家大型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和 9 家全国性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由其他银行（指非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在应收票据列示，待到期承兑后终止确认。报告期各期末，对于持有的由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款项融资列示；对于持有的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票据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的开票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信誉度高，均能到期承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合计金额分别为 2,746.60 万元、2,789.65 万元、4,275.05 万元和 1,917.75 万元，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43.05 万元，增长幅度为 1.57%；2022 年 6 月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2,357.31 万元，下降幅度为 55.14%，主要原因如下：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中，未终止确认金额（由非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分别为 1,837.44 万元、3,096.63 万元和 1,162.25 万元，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259.19 万元，2022 年 6 月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1,934.38 万元。

（2）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明细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由于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能承兑的风险极低，因此，公司未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已对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出票方	票据金额	是否可以背书转让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2022年 1-6月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99.00	是	4.95	5.00	94.05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5.18	是	0.76	5.00	14.43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6.00	是	1.80	30.00	4.20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3.90	是	1.17	30.00	2.73
	合计	124.08		8.68	6.99	115.41
2021年度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7.75	是	2.89	5.00	54.86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20.00	是	1.44	7.20	18.56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5.19	是	1.08	7.11	14.11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11.00	是	0.79	7.18	10.21
	合计	103.94		6.20	5.96	97.74
2020年度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50.00	是	2.50	5.00	47.50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34.80	是	1.73	4.97	33.07
	苏州宝化炭黑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20.00	是	1.00	5.00	19.00
	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58	是	0.78	5.00	14.80
	合计	120.38		6.01	4.99	114.37
2019年度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70.00	是	4.88	6.97	65.12
	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	是	3.47	6.94	46.53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35.00	是	2.44	6.97	32.56
	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	10.00	是	0.70	7.00	9.30
	合计	165.00		11.49	6.96	153.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由行业内规模较大的国有企业开具，不能按时兑付的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商业承兑票据未出现到期不能兑付的情形。

（3）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

融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收票据	未终止确认金额	1,166.15	3,096.63	1,857.44	2,006.47
	其中：银行承兑 汇票	1,162.25	3,096.63	1,837.44	1,886.47
	商业承兑汇票	3.90	-	20.00	120.00
应收款项 融资	终止确认金额	1,755.66	2,745.98	1,659.03	1,572.27
	其中：银行承兑 汇票	1,755.66	2,745.98	1,659.03	1,572.27

4、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3,654.39	19,682.03	12,931.05	15,106.74
坏账准备	3,360.53	2,968.97	2,146.83	2,080.65
账面价值	20,293.87	16,713.06	10,784.22	13,026.0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3,026.09 万元、10,784.22 万元、16,713.06 万元和 20,293.8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1.27%、22.34%、29.09%和 34.94%，占比保持相对稳定。

(1) 应收账款的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23,654.39	19,682.03	12,931.05	15,106.74
合同资产	2,775.34	2,803.14	2,287.05	-
其他非流动资产-合 同资产	823.41	624.11	513.71	-
应收账款余额（含未 到期质保金）	27,253.15	23,109.28	15,731.81	15,106.74
营业收入	22,462.08	51,523.34	42,012.35	35,971.14
应收账款余额（含未 到期质保金）占营业	121.33	44.85	37.45	42.00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收入比重（%）				

注：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应收账款中未到期的质保金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为保持可比性，将 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的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加回至应收账款余额后进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信用政策如下：销售合同生效后，收取合同价款的 0%-30%；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后，收取至合同价款的 0%-60%；安装调试或验收合格后，收取至合同价款的 90%-95%；质保期为产品安装调试或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年，质保期满收取剩余合同价款。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的销售政策、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分别为 15,106.74 万元、15,731.81 万元、23,109.28 万元和 27,253.15 万元，2019 年末-2022 年 6 月末的应收账款账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2.00%、37.45%、44.85%和 121.33%。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的应收账款账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余额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625.07 万元、7,377.47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4.14%、46.90%。2022 年 6 月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4,143.87 万元，增长幅度为 17.93%。

①202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较 2019 年末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 202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略有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增加销售收入 6,041.21 万元，增加的主要为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销售收入，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产品主要应用于市政水利、应急消防等领域，客户类型主要为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采购资金一般会有资金预算保障，回款相对较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少。

②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较 2020 年末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较多，主要原因如下：A、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用于大型工程项目，其项目整体建设周期长，客户在验收后会根据总体项目进度和资金周转情况安排付款，存在一定滞后期，且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回款相对较慢，导致 2021 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多；B、公司 2021 年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的少部分客户因财政资金紧张或财政资金尚未到位暂未付款。

③2022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较2021年末变动原因分析

公司2022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较多，主要原因如下：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部分客户因付款审批流程延长或财政资金紧张尚未付款。如：A、公司对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销售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已于2022年5月验收，确认应收账款（含未到期质保金）2,125.20万元，因付款审批流程变更未能及时支付公司款项；B、辰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6月30日含质保金的应收账款余额为706.20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尚未付款。

（2）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列示如下：

①2022年6月30日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7,497.97	73.97	874.90	16,623.07
1-2年	2,648.31	11.20	264.83	2,383.48
2-3年	1,839.02	7.77	551.70	1,287.31
3年以上	1,669.09	7.06	1,669.09	-
合计	23,654.39	100.00	3,360.53	20,293.87

②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334.04	67.75	666.70	12,667.34
1-2年	3,103.89	15.77	310.39	2,793.50
2-3年	1,788.87	9.09	536.66	1,252.21
3年以上	1,455.22	7.39	1,455.22	-
合计	19,682.03	100.00	2,968.97	16,713.06

③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580.00	58.62	379.00	7,201.00
1-2年	3,181.94	24.61	318.19	2,863.75
2-3年	1,027.81	7.95	308.34	719.47
3年以上	1,141.29	8.83	1,141.29	-
合计	12,931.05	100.00	2,146.83	10,784.22

④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149.76	67.19	507.49	9,642.27
1-2年	2,763.60	18.29	276.36	2,487.24
2-3年	1,280.83	8.48	384.25	896.58
3年以上	912.56	6.04	912.56	-
合计	15,106.74	100.00	2,080.65	13,026.09

报告期内，账龄处于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32.81%、41.38%、32.25%和26.03%。公司本着谨慎稳健的原则，根据应收账款历史的回款情况及同行业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制定了符合自身情况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

序号	公司名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1	中金环境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2	三联泵业	5.0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3	侨龙应急	5.00	10.00	20.00	100.00	100.00	100.00
	算术平均值	5.00	10.00	23.33	76.67	83.33	100.00
	耐普股份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对不同账龄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坏账计提比例较为谨慎。

（3）逾期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情况及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逾期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情况及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所有产品	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①	27,253.15	23,109.28	15,731.81	15,106.74
	期后回款金额②	7,596.82	9,757.60	11,349.52	13,177.26
	回款比例③=②/①	27.88%	42.22%	72.14%	87.23%
	逾期应收账款金额④	23,654.39	19,682.03	12,931.05	13,298.98
	逾期应收账款占比⑤=④/①	86.80%	85.17%	82.20%	88.03%
	逾期应收账款回款⑥	7,472.33	9,005.79	10,168.52	11,464.22
	逾期应收账款回款占比⑦=⑥/④	31.59%	45.76%	78.64%	86.20%
	营业收入（含税）⑧	25,710.14	57,981.97	48,062.87	41,031.62
	逾期应收账款未回款金额⑨	16,182.06	10,676.24	2,762.53	1,834.76
	比例⑩=⑨/⑧	62.94%	18.41%	5.75%	4.47%
工业泵	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①	15,878.50	16,433.49	11,082.96	10,451.25
	逾期应收账款金额②	13,146.49	13,835.81	9,071.80	8,785.64
	逾期应收账款占比③=②/①	82.79%	84.19%	81.85%	84.06%
	逾期应收账款回款④	2,266.31	5,534.87	6,771.30	7,213.16
	逾期应收账款回款占比⑤=④/②	17.24%	40.00%	74.64%	82.10%
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	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①	11,374.65	6,675.79	4,648.85	4,655.49
	逾期应收账款金额②	10,507.90	5,846.22	3,859.25	4,513.34
	逾期应收账款占比③=②/①	92.38%	87.57%	83.01%	96.95%
	逾期应收账款回款④	5,206.01	3,470.92	3,397.22	4,251.05
	逾期应收账款回款占比⑤=④/②	49.54%	59.37%	88.03%	94.19%

注：营业收入（含税）为营业收入与当期销项税额合计数。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逾期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88.03%、82.20%、85.17%和 86.80%，占比较高，主要原因如下：①公司未给予客户信用期，将除质保金外的款项作为逾期应收账款列示；②工业泵主要应用于大型工程项目，项目建设周期长，客户在验收后需根据工程项目整体进度及资金周转情况安排付款，导致结算周期较长，进而导致应收款项逾期及回款时间较长。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逾期应收账款未回款金额占

当期营业收入（含税）的比例分别为 4.47%、5.75%、18.41%和 62.94%，除 2022 年 6 月末外其余期间占比较低，逾期应收账款整体回款良好。

（4）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	2,125.20	1 年以内	8.98
	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57.70	676.20 万元 1 年以内，229.42 万元 1-2 年，152.08 万元 2-3 年	4.47
	四川蜀安嘉实业有限公司	847.12	1 年以内	3.58
	辰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62.76	1 年以内	2.80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	659.00	1 年以内	2.79
	合计		5,351.7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石化海南炼化化工有限公司	1,335.00	1 年以内	6.78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826.00	1 年以内	4.20
	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99.18	588.50 万元在 1 年以内；58.60 万元在 1-2 年；152.08 万元在 2-3 年	4.06
	辰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62.76	1 年以内	3.37
	四川蜀安嘉实业有限公司	497.74	377.88 万元在 1 年以内，119.86 在 1-2 年	2.53
	合计		4,120.6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黄冈市应急管理局	1,019.13	1 年以内	7.88
	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61.25	480.10 万元在 1 年以内；181.15 万元在 1-2 年	5.11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9.98	1 年以内	4.72
	四川蜀安嘉实业有限公司	476.18	1 年以内	3.68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448.00	1-2 年	3.46
	合计		3,214.5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恒逸实业（文莱）有限公司	713.00	178.50 万元在 1 年以内；525.00 万元在 1-2 年；9.50 万元在 2-3 年	4.72

日期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海宁恒逸新材料有限公司	663.27	1年以内	4.39
	珠海供排水管网有限公司	551.88	542.28万元在1年以内；9.60万元在1-2年	3.65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03.59	1年以内	3.33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管理局	448.00	1年以内	2.97
	合计	2,879.74		19.06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合计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19.06%、24.85%、20.94%和22.62%，占比较低，公司前五应收账款余额的客户类型主要为规模较大的国企、政府机构及事业单位，客户付款审批流程需要一定时间，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信用良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5）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余额	23,654.39	19,682.03	12,931.05	15,106.74
合同资产	2,775.34	2,803.14	2,287.05	-
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	823.41	624.11	513.71	-
合计	27,253.15	23,109.28	15,731.81	15,106.74
截至2022年9月30日的期后回款金额	7,596.82	9,757.60	11,349.52	13,177.26
期后回款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含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合同资产）的比例（%）	27.88%	42.22%	72.14%	87.23%

注：上表统计的期后回款金额包括货币资金和应收票据的回款金额。

截至2022年9月30日，期后回款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含未到期质保金）的比例分别为87.23%、72.14%、42.22%和27.88%，期后长期未回的金额主要为尚未到期的质保金及部分客户延期付款金额。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1年以内	1,714.30	98.23	1,352.12	97.25	769.85	92.84	724.32	96.15
1-2年	5.71	0.33	8.18	0.59	39.52	4.77	12.48	1.66
2-3年	6.13	0.35	12.39	0.89	3.37	0.41	2.22	0.29
3年以上	19.07	1.09	17.65	1.27	16.50	1.98	14.33	1.90
合计	1,745.21	100.00	1,390.35	100.00	829.24	100.00	753.3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753.35 万元、829.24 万元、1,390.35 万元和 1,745.2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1%、1.72%、2.42%和 3.00%，占比较低。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生产备货预付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持续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各期末因生产备货预付的货款持续增长。

2022年6月30日，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的预付款项占比为98.23%，无大额账龄较长的预付款项。

2022年6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康明斯发动机（上海）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无	233.12	一年以内	13.36
上海花豹科技有限公司	无	147.27	一年以内	8.44
杭州大路实业有限公司	无	110.00	一年以内	6.30
东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无	90.55	一年以内	5.19
科马克系统有限公司	无	64.10	一年以内	3.67
合计		645.05		36.9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账面余额	1,226.32	865.19	794.83	767.26
坏账准备	184.44	149.84	133.39	132.82
账面价值	1,041.87	715.36	661.44	634.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34.44 万元、661.44 万元、715.36 万元和 1,041.8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52%、1.37%、1.25%和 1.79%，占比较低。公司 2022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361.13 万元，增长幅度为 41.74%，主要原因如下：受 2022 年 1-6 月新签销售订单大幅增长的影响，2022 年 6 月末的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押金保证金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380.95 万元。

（1）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1,080.36	699.41	723.50	622.87
员工备用金	52.26	77.50	19.22	61.25
其他	93.70	88.28	52.11	83.14
合计	1,226.32	865.19	794.83	767.2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所缴纳的押金保证金。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订单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而投标时通常需要缴纳一定比例的投标保证金，待投标结束后一段时间进行返还。

（2）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账面 余额	比例 (%)	账面 余额	比例 (%)	账面 余额	比例 (%)	账面 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	915.85	74.68	601.55	69.53	600.03	75.49	546.62	71.24
1-2年	155.69	12.70	136.86	15.82	79.10	9.95	107.67	14.03
2-3年	45.27	3.69	29.58	3.42	28.89	3.63	26.07	3.40

账龄结构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账面 余额	比例 (%)	账面 余额	比例 (%)	账面 余额	比例 (%)	账面 余额	比例 (%)
3年以上	109.50	8.93	97.20	11.23	86.81	10.92	86.90	11.33
合计	1,226.32	100.00	865.19	100.00	794.83	100.00	767.2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以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为主。报告期各期末，1 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71.24%、75.49%、69.53% 和 74.68%，占比较高，公司其他应收款整体账龄较短，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

（3）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山东省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中心	押金保证金	148.70	1 年以内	12.13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5.39	1 年以内	4.52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华南招标中心	押金保证金	52.98	15.97 万元 1 年以内，18.83 万元 1-2 年，18.18 万元 2-3 年	4.32
西安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9.00	1 年以内	4.00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8.03	1 年以内	3.10
小计		344.10		28.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7、存货

（1）存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出商品	9,589.98	42.70	6,378.78	37.45	6,966.73	45.42	3,999.27	38.66
库存商品	4,209.26	18.74	3,964.17	23.27	2,611.88	17.03	1,672.06	16.16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原材料	3,663.13	16.31	2,956.76	17.36	2,591.88	16.90	2,225.54	21.51
在产品	1,135.90	5.06	1,269.22	7.45	1,109.32	7.23	948.25	9.17
半成品	1,444.37	6.43	985.22	5.78	1,052.28	6.86	810.71	7.84
委托加工 物资	1,533.91	6.83	700.37	4.11	295.93	1.93	128.27	1.24
周转材料	737.86	3.29	685.63	4.02	625.32	4.08	560.29	5.42
合同履约 成本	142.01	0.63	94.86	0.56	83.47	0.54	-	-
存货账面 价值	22,456.42	100.00	17,035.01	100.00	15,336.80	100.00	10,344.3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0,771.91 万元、15,956.50 万元、17,658.87 万元和 23,198.0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427.53 万元、619.69 万元、623.86 万元和 741.58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344.38 万元、15,336.80 万元、17,035.01 万元和 22,456.42 万元。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83%、31.77%、29.65%和 38.66%。公司存货主要为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半成品、在产品和原材料，报告期各期末，上述存货合计占存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3.34%、93.45%、91.31%和 89.25%，占比较高。

（2）存货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①存货余额较大的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主要原因如下：

A、发出商品：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用于大型工程项目，项目整体周期较长，客户会根据项目的具体进度情况对公司的产品进行安装调试验收，安装调试验收流程较慢，导致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发出商品余额较大。

B、库存商品：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相对标准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为满足客户订单要求，保证产品及时供应，公司适当储备了部分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以便及时发货。此外，客户会根据项目建设情况、疫情发展形势等因素，通知延迟发货，导致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库存商品余额较大，且逐年增长。

C、原材料：公司原材料品种繁多，公司通常需要储备一定量的安全库存，

以便公司能制定生产计划并及时组织生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原材料余额较大，且逐年增长。

D、在产品 and 半成品：公司产品生产工序较多，每道工序都存在在产品，相关工序完工后形成半成品，导致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在产品 and 半成品余额较大。

② 存货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2020 年末、2021 年末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4,992.42 万元、1,698.21 万元，2022 年 6 月末的存货账面价值较 2021 年末增加 5,421.41 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 48.26%、11.07% 和 31.83%。

公司 2020 年末存货的增加主要来自于发出商品余额的增加，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用于大型工程项目，项目整体周期较长。公司发出存货后，客户会根据项目的具体进度情况对公司的产品进行安装调试验收，安装调试验收流程较慢。而公司待商品安装调试合格后方可确认收入，导致公司发出商品余额较大。

公司 2021 年末存货的增加主要来自于库存商品余额的增加，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根据市场预期需求在 2021 年末提前备货较多。

公司 2022 年 6 月末存货的增加主要来自于发出商品、原材料、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存货项目的增加。受公司收入季节性特点，下半年收入占比相对较高，截至 2022 年 6 月末的发货较多，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存货也较多，导致 2022 年 6 月末发出商品较 2021 年末增加 3,211.20 万元，原材料、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存货项目较 2021 年末增加 1,999.06 万元。

(3) 各类存货期末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库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2022.06.30	原材料	4,004.29	2,908.20	306.18	278.38	511.53
	在产品	1,135.90	1,135.90			

项目	金额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半成品	1,643.44	1,192.67	74.48	108.11	268.19	
库存商品	4,347.12	3,724.37	403.52	70.15	149.09	
发出商品	9,630.45	9,303.62	301.92	24.90		
委托加工物资	1,533.91	1,527.59	5.01	0.81	0.50	
周转材料	760.88	723.06	8.57	2.72	26.53	
合同履约成本	142.01	113.62	28.39			
合计	23,198.00	20,629.03	1,128.07	485.06	955.84	
2021.12.31	原材料	3,268.75	2,415.24	256.26	149.64	447.61
	在产品	1,269.22	1,269.22			
	半成品	1,141.73	669.66	139.23	88.34	244.5
	库存商品	4,106.57	3,619.01	293.76	39.48	154.32
	发出商品	6,378.78	6,090.71	267.16		20.91
	委托加工物资	700.37	688.95	4.02	3.28	4.12
	周转材料	698.6	670.59	4.10	2.75	21.17
	合同履约成本	94.86	90.35	4.51		
	合计	17,658.87	15,513.73	969.04	283.49	892.63
2020.12.31	原材料	2,936.04	2,140.69	195.48	134.09	465.78
	在产品	1,109.32	1,109.32			
	半成品	1,212.28	767.03	132.05	80.54	232.65
	库存商品	2,712.24	2,421.54	103.98	34.59	152.13
	发出商品	6,966.73	6,591.76	347.16	27.82	
	委托加工物资	295.93	288.48	3.33	4.12	
	周转材料	640.5	609.97	4.83	4.14	21.56
	合同履约成本	83.47	83.47			
	合计	15,956.50	14,012.26	786.83	285.30	872.12
2019.12.31	原材料	2,471.31	1,770.39	225.99	79.69	395.24
	在产品	948.25	948.25			
	半成品	891.59	518.54	86.34	59.28	227.42
	库存商品	1,753.01	1,427.84	131.14	44.88	149.14

项目	金额	库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发出商品	4,005.21	3,956.81	48.40		
委托加工物资	128.27	124.15	4.12		
周转材料	574.28	541.73	7.49	3.22	21.84
合同履约成本	--				
合计	10,771.91	9,287.70	503.49	187.07	793.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主要分布在1年以内，1年以内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9,287.70万元、14,012.26万元、15,513.73万元和20,629.03万元，占各期末存货的比例分别为86.22%、87.82%、87.85%和88.93%，整体占比较高。

1年以上的原材料主要为电机、钢板、钢管、螺栓等，1年以上的半成品主要为机柜、导叶体、泵体、泵盖、轴承、弯管、密封环、叶轮等。公司1年以上的原材料和半成品形成的主要原因如下：A、因使用量较少进行的战略性备货；B、因公司产品定制化水平较高，存在前期订单对应的零配件产品，预防未来客户售后需求而备货；C、因公司技术研发升级或销售订单取消导致前期购买的原材料和生产的半成品积压。

1年以上的库存商品形成的主要原因如下：A、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在手订单情况对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进行备货形成的库存；B、以前期间销售订单取消导致的产品积压。

1年以上发出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形成的主要原因如下：A、公司发往客户处用于备汛的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B、因整个工程项目需整体验收，安装调试验收流程较慢；C、因受新冠疫情影响，导致整体项目验收时间推迟。

公司委托加工物资和周转材料等也存在库龄1年以上的情况，金额较小。1年以上委托加工物资主要为公司委外发料时通常会多发一部分原材料备用，委外加工完成后部分尾料未全部收回；1年以上的周转材料主要为工具刀量具等，大部分为金属制品，为了预防未来安全生产需求进行的备货。

（4）存货跌价准备

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9,630.45	40.47	9,589.98
半成品	1,643.44	199.07	1,444.37
库存商品	4,347.12	137.87	4,209.26
在产品	1,135.90	-	1,135.90
原材料	4,004.29	341.16	3,663.13
委托加工物资	1,533.91	-	1,533.91
周转材料	760.88	23.02	737.86
合同履约成本	142.01	-	142.01
合计	23,198.00	741.58	22,456.42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6,378.78	-	6,378.78
半成品	1,141.73	156.51	985.22
库存商品	4,106.57	142.39	3,964.17
在产品	1,269.22	-	1,269.22
原材料	3,268.75	311.99	2,956.76
委托加工物资	700.37	-	700.37
周转材料	698.60	12.97	685.63
合同履约成本	94.86	-	94.86
合计	17,658.87	623.86	17,035.01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6,966.73	-	6,966.73
半成品	1,212.28	160.00	1,052.28
库存商品	2,712.24	100.36	2,611.88
在产品	1,109.32	-	1,109.32
原材料	2,936.04	344.16	2,591.88
委托加工物资	295.93	-	295.93
周转材料	640.50	15.18	625.32
合同履约成本	83.47	-	83.47

合计	15,956.50	619.69	15,336.80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4,005.21	5.94	3,999.27
半成品	891.59	80.88	810.71
库存商品	1,753.01	80.94	1,672.06
在产品	948.25	-	948.25
原材料	2,471.31	245.78	2,225.54
委托加工物资	128.27	-	128.27
周转材料	574.28	13.99	560.29
合同履约成本	-	-	-
合计	10,771.91	427.53	10,344.3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427.53 万元、619.69 万元、623.86 万元和 741.58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重分别为 3.97%、3.88%、3.53%和 3.20%，占比较低。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盘点后，根据存货库龄和预计使用情况，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或单一类别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有合同价格约定，以合同价格为依据，无合同价格的以最近一期销售价格或近似存货的销售价格为依据，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通过定期进行存货盘点及库龄分析，了解各类存货的结存状况，根据盘点情况、存货收发存数据等资料，判断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结合存货的可售性、存货的未来使用情况，由设计部门、生产部门、品管部门和财务部门逐项进行分析，综合考虑该产品是否已经更新换代、产品专用性以及客户订单情况，对于库龄较长或产品已经更新换代、预计难以销售的以及部分产品定制化需求进行分类统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进行减值测算。

公司根据持有存货的目的、结存状况、可售性等因素，经过审慎评估长库龄存货存在减值迹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A、原材料和半成品：考虑到公司部分产品定制化需求，相关材料需满足未来订单规格要求，因此会同生产部门、设计部门和品管部门确认其可使用情况，对于无法继续使用的，按照处置价对该部分原材料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跌价准备；对于可以使用的，按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跌价准备。

B、库存商品：公司设计部门、生产部门、品管部门和财务部门对其是否可以继续销售、或者通过拆分、改装后再次对外销售提出意见，根据估计售价或处置价格对产品进行减值测算，并计提跌价准备。

C、发出商品：根据订单价格，并预计未来可能发生的安装调试等费用和税金对发出商品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跌价准备。

D、周转材料：在谨慎性原则下，公司在考虑其状态和使用情况后，假设未来处置，根据估计处置价格对产品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跌价准备。

②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中金环境	1.41%	1.79%	2.28%	1.94%
三联泵业	-	-	-	-
侨龙应急	2.31%	2.44%	3.35%	4.82%
算术平均值	1.86%	2.12%	2.82%	3.38%
公司	3.20%	3.53%	3.88%	3.97%

注：可比公司数据来自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3.97%、3.88%、3.53% 和 3.20%，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3.38%、2.82%、2.12%和 1.86%，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8、合同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资产为应收质保金，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2,775.34	162.53	2,612.81	2,803.14	162.19	2,640.95	2,287.05	139.22	2,147.82
合计	2,775.34	162.53	2,612.81	2,803.14	162.19	2,640.95	2,287.05	139.22	2,147.82

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大部分销售合同附有质保期条款，质保期一般为验收之日起12个月至24个月，质保金比例主要为合同价款的5%或10%。根据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起将应收质保金余额作为合同资产核算。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应收质保金余额分别为2,287.05万元、2,803.14万元和2,775.34万元，并采用账龄组合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139.22万元、162.19万元和162.53万元。

9、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销售服务商费、预缴所得税、待认证或待抵扣增值税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销售服务商费	471.39	149.25	218.40	4.74
预缴所得税	-	47.35	146.04	231.99
待认证或待抵扣增值税	13.55	18.23	12.98	16.40
预缴其他税金	-	0.18	0.18	0.68
其他	47.35	-	-	60.00
合计	532.30	215.01	377.59	313.8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313.82万元、377.59万元、215.01万元和532.30万元，2022年6月末较2021年末增加317.29万元，增加的主要为预付的销售服务商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预付销售服务商费系销售服务商已提供相关服务，公司按照协议约定支付了款项，而由于服务对应的合同暂未实现销售收入，因而形成预付。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6,143.61	53.37	6,338.38	59.25	5,295.99	55.30	5,430.16	65.23
在建工程	870.44	7.56	12.08	0.11	945.63	9.87	-	-
使用权资产	27.31	0.24	60.09	0.56	-	-	-	-
无形资产	2,862.46	24.86	2,955.45	27.63	2,273.50	23.74	2,308.57	2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07	7.11	740.49	6.92	569.94	5.95	490.37	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9.32	6.86	591.89	5.53	491.26	5.13	94.95	1.14
合计	11,512.21	100.00	10,698.39	100.00	9,576.31	100.00	8,324.0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8,324.04 万元、9,576.31 万元、10,698.39 万元和 11,512.2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6.65%、16.56%、15.70%和 16.54%，占比保持相对稳定。

1、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及变动分析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和运输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小计	10,166.70	10,056.32	8,487.83	8,153.44
房屋及建筑物	5,875.95	5,875.95	5,662.13	5,662.13
机器设备	2,926.75	2,923.80	1,665.18	1,498.40
电子设备	400.56	381.30	326.38	311.46
运输设备	610.80	522.87	483.19	332.18
其他设备	352.64	352.40	350.95	349.27
二、累计折旧小计	4,023.09	3,717.93	3,191.84	2,723.28
房屋及建筑物	1,904.71	1,763.22	1,485.44	1,216.14
机器设备	1,341.96	1,226.25	1,085.91	981.37
电子设备	311.35	295.89	273.40	245.93
运输设备	203.46	189.64	140.99	110.38
其他设备	261.61	242.94	206.09	169.46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三、账面净值小计	6,143.61	6,338.38	5,295.99	5,430.16
房屋及建筑物	3,971.24	4,112.74	4,176.70	4,446.00
机器设备	1,584.79	1,697.55	579.27	517.03
电子设备	89.21	85.41	52.98	65.53
运输设备	407.34	333.23	342.19	221.80
其他设备	91.02	109.45	144.85	179.81
四、固定资产账面 价值合计	6,143.61	6,338.38	5,295.99	5,430.1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5,430.16 万元、5,295.99 万元、6,338.38 万元和 6,143.61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5.23%、55.30%、59.25%和 53.37%，占比较高。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上述资产的账面价值合计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1.40%、89.80%、91.67%和 90.44%，占比较高。

公司 2021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 2020 年末增加 1,568.48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订单的持续增加，公司产品生产需求增多，因此，公司在 2021 年采购了较多机器设备。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60.43%，运行情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

（2）公司重要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	项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中金环境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或 10.00	9.00-31.67
三联泵业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4.75-9.50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2	5.00	7.92-23.75
侨龙应急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耐普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19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重要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

异。

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新安路基地改 扩建项目	432.73	49.71						
大型低温泵测 试站建设项目			-	-	804.93	85.12	-	-
水力测试站	-	-	-	-	59.87	6.33	-	-
永磁电机智能 测试中心	-	-	-	-	80.83	8.55	-	-
浏阳基地厂房 建设	437.71	50.29	12.08	100.00	-	-	-	-
合计	870.44	100.00	12.08	100.00	945.63	100.00	-	-

2019年末，公司新厂区建设工程全部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0。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945.63万元、12.08万元和870.44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87%、0.11%和7.56%，占比较低。公司2020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主要为建设大型低温泵测试站发生的支出；公司2022年6月末在建工程余额主要为建设浏阳基地厂房发生的支出及新安路基地改扩建项目（立体式智能仓储中心的基建、设备及系统）发生的支出。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①2022年6月末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期末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资金来源
新安路基地改扩建项目	617.00	-	432.73	-	432.73	70.14	70.14	自有资金
浏阳基地厂房建设	4,789.42	12.08	425.62	-	437.71	9.14	8.00	自有资金
合计		12.08	858.35	-	870.44			

②2021年末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期末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资金来源
大型低温泵测试站建设项目	1,023.28	804.93	151.43	956.36	-	93.46	100.00	自有资金
永磁电机智能测试中心	195.90	80.83	104.37	185.20	-	94.54	100.00	自有资金
水力测试站	115.00	59.87	57.85	117.72	-	102.37	100.00	自有资金
浏阳基地厂房建设	4,789.42	-	12.08	-	12.08	0.25	0.25	自有资金
合计		945.63	325.74	1,259.29	12.08			

③2020年末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期末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资金来源
大型低温泵测试站建设项目	1,023.28	-	804.93	-	804.93	78.66	80.00	自有资金
永磁电机智能测试中心	195.90	-	80.83	-	80.83	41.26	40.00	自有资金
水力测试站	115.00	-	59.87	-	59.87	52.06	50.00	自有资金
合计		-	945.63	-	945.63			

④2019年末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期末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新厂区建设	2,800.00	1,565.22	1,178.01	2,743.23	-	97.97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565.22	1,178.01	2,743.23	-			-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均处于正常建设期，不存在长期停工或建设期超长的情况。公司在建工程建设进度与建设支出相匹配。报告期内，项目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公司转入固定资产进行核算。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使用权资产

公司 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的使用权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
账面原值	125.64	125.64
累计摊销	98.32	65.55
期末账面价值	27.31	60.09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将 2021 年度继续执行的第三方经营租赁合同按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算的未来租赁付款额现值作为使用权资产的入账价值，并按月计提折旧。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27.31 万元。

4、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一、账面原值小计	3,963.01	3,963.01	3,104.92	2,962.37
土地使用权	3,004.69	3,004.69	2,185.11	2,185.11
软件	626.87	626.87	588.36	445.81
专有技术	331.45	331.45	331.45	331.45
二、累计摊销小计	1,100.55	1,007.56	831.42	653.80
土地使用权	445.40	415.35	363.45	319.75
软件	410.91	357.84	253.36	162.95
专有技术	244.24	234.36	214.61	171.10
三、账面净值小计	2,862.46	2,955.45	2,273.50	2,308.57
土地使用权	2,559.29	2,589.33	1,821.66	1,865.36
软件	215.95	269.03	335.00	282.86
专有技术	87.22	97.09	116.84	160.35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62.46	2,955.45	2,273.50	2,308.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308.57 万元、2,273.50 万元、2,955.45 万元和 2,862.4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73%、23.74%、

27.63%和 24.86%。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占比分别为 80.80%、80.13%、87.61%和 89.41%。公司无形资产情况良好，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用减值准备	532.97	468.74	342.93	332.66
资产减值准备	142.06	122.74	117.72	64.13
递延收益	86.01	92.46	68.06	55.04
预计负债	58.04	56.56	41.22	38.55
合计	819.07	740.49	569.94	490.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490.37 万元、569.94 万元、740.49 万元和 819.0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89%、5.95%、6.92%和 7.11%，占比较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为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其他项目分析”之“2、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合同资产	780.47	591.89	487.82	-
预付软件采购款	-	-	3.44	89.29
预付工程款	8.85	-	-	5.66
合计	789.32	591.89	491.26	94.95

2019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94.95 万元，主要为预付软件采购款项。2020 年末、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 1 年以上到期的应收质保金，在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中列示。公司

2022年6月末较2021年末增加188.58万元，主要原因是质保期在1年以上的销售合同有所增加。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负债	29,886.00	96.85	28,857.78	96.63	24,513.70	97.06	22,264.44	97.22
非流动负债	973.44	3.15	1,006.56	3.37	741.66	2.94	637.00	2.78
合计	30,859.44	100.00	29,864.34	100.00	25,255.36	100.00	22,901.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22,901.44万元、25,255.36万元、29,864.34万元和30,859.44万元。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的负债总额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2,353.92万元、4,608.98万元和995.10万元，增长幅度分别为10.28%、18.25%和3.33%，公司负债总额保持稳步增长，与公司资产规模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97.22%、97.06%、96.63%和96.85%，占比较高，公司负债主要是流动负债，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等经营性负债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保持相对稳定，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阶段和经营模式相适应，符合行业特点。

（二）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借款	1,000.99	3.35	500.46	1.73	-	-	1,811.85	8.14
应付票据	7,970.26	26.67	5,198.83	18.02	5,755.10	23.48	3,398.51	15.26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7,150.89	23.93	6,891.37	23.88	5,902.76	24.08	5,484.24	24.63
预收款项	-	-	-	-	-	-	5,923.64	26.61
合同负债	7,615.67	25.48	6,936.02	24.04	6,931.12	28.27	-	-
应付职工薪酬	1,563.72	5.23	2,677.28	9.28	1,531.36	6.25	1,509.64	6.78
应交税费	1,706.78	5.71	1,462.03	5.07	815.43	3.33	729.67	3.28
其他应付款	1,314.54	4.40	1,714.81	5.94	1,438.83	5.87	1,400.43	6.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1	0.06	50.20	0.17	-	-	-	-
其他流动负债	1,546.25	5.17	3,426.78	11.87	2,139.10	8.73	2,006.47	9.01
合计	29,886.00	100.00	28,857.78	100.00	24,513.70	100.00	22,264.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22,264.44 万元、24,513.70 万元、28,857.78 万元和 29,886.00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逐年增加。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上述五项流动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73.28%、82.08%、75.22%和 81.31%，占比较高。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担保借款	1,000.00	500.00	-	1,810.00
借款利息	0.99	0.46	-	1.85
合计	1,000.99	500.46	-	1,811.8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811.85 万元、0 万元、500.46 万元和 1,000.99 万元，主要为担保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呈现一定波动，主要原因是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公司会综合考虑经营情况、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银行授信等因素调整短期借款规模。2020 年末，公司无短期借款余额，主要原因

是公司在 2019 年进行了增资，且报告期内公司盈利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足，因此，公司 2020 年末未申请银行贷款；2021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500.4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补充 2021 年流动资金需求，于 2021 年 12 月向中国银行长沙星沙支行取得了 500 万元银行贷款，并计提了截至 2021 年末的应付利息 0.46 万元；2022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500.5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补充 2022 年 1-6 月流动资金需求，于 2022 年 5 月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沙支行取得了 500 万元银行贷款，并计提了截至 2022 年 6 月末的应付利息 0.9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借款余额	利率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沙支行	500.00	浮动利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提款日最近一次公布的 1 年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30 个基点	2021 年 12 月 2 日	2022 年 12 月 1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沙支行	500.00	3.70%	2022 年 5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30 日
合计	1,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逾期未偿还银行借款的情况。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7,970.26	5,198.83	5,755.10	3,398.51
合计	7,970.26	5,198.83	5,755.10	3,398.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 2020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2,356.60 万元，增幅为 69.34%，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银行借款减少，公司的授信额度被更多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2022 年 6 月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21 年末增加 2,771.43 万元，增幅为 53.31%，增加较多，主要受公司资金运营方面考虑，因公司业务规模增加，长期资产投资计划等因素影响，公司在银行授信额度内新增票据融资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

率。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采购款	7,150.89	100.00	6,891.37	100.00	5,902.76	100.00	5,484.24	100.00
合计	7,150.89	100.00	6,891.37	100.00	5,902.76	100.00	5,484.2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5,484.24 万元、5,902.76 万元、6,891.37 万元和 7,150.89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4.63%、24.08%、23.88%和 23.93%。公司应付账款均为应付供应商采购款，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应付账款余额逐年增加。

4、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预收款项：				
货款	-	-	-	5,923.64
合同负债：				
货款	7,615.67	6,936.02	6,931.12	
合计	7,615.67	6,936.02	6,931.12	5,923.64

2019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5,923.64 万元，均为预收货款。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已收取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2020 年末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 6,931.12 万元、6,936.02 万元和 7,615.67 万元，均为预收货款。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563.51	2,677.07	1,531.16	1,509.43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21	0.21	0.21	0.20
合计	1,563.72	2,677.28	1,531.36	1,509.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为应付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509.64 万元、1,531.36 万元、2,677.28 万元和 1,563.7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78%、6.25%、9.28%和 5.23%。公司 2020 年末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较少，主要原因如下：公司在 2020 年 12 月发放了部分 2020 年度奖金，金额为 688.05 万元，而 2019 年度奖金于 2019 年计提，2020 年发放。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逐年增加。公司 2022 年 6 月末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21 年末减少 1,113.56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6 月末计提的为 2022 年半年度奖金，而 2021 年末计提的为 2021 年度奖金。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增值税	623.44	36.53	782.53	53.52	342.51	42.00	465.89	63.85
企业所得税	930.40	54.51	578.86	39.59	304.51	37.34	199.57	27.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78	4.38	47.65	3.26	23.83	2.92	30.62	4.20
教育费附加	63.46	3.72	45.02	3.08	21.12	2.59	29.01	3.9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34	0.55	5.78	0.40	121.51	14.90	3.07	0.42
印花税	3.20	0.19	2.19	0.15	1.95	0.24	1.51	0.21
其他	2.15	0.13						
合计	1,706.78	100.00	1,462.03	100.00	815.43	100.00	729.6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729.67 万元、815.43 万元、1,462.03 万元和 1,706.7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28%、3.33%、5.07%和 5.71%。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及预提的费用	1,200.98	91.36	1,585.93	92.48	1,341.09	93.21	1,242.02	88.69
押金保证金	52.32	3.98	52.32	3.05	47.35	3.29	58.37	4.17
其他	61.24	4.66	76.57	4.47	50.38	3.50	100.04	7.14
合计	1,314.54	100.00	1,714.81	100.00	1,438.83	100.00	1,400.4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400.43 万元、1,438.83 万元、1,714.81 万元和 1,314.54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29%、5.87%、5.94%和 4.40%。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应付及预提的销售服务费。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无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1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50.20 万元和 16.91 万元，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1,162.25	3,096.63	1,837.44	1,886.47
待转销项税额	380.10	330.15	281.66	-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3.90	-	20.00	120.00
合计	1,546.25	3,426.78	2,139.10	2,006.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006.47 万元、2,139.10 万元、3,426.78 万元和 1,546.25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01%、8.73%、11.87%和 5.17%，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

（三）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6月30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预计负债	400.04	390.17	287.90	270.09
递延收益	573.39	616.39	453.76	366.91
合计	973.43	1,006.56	741.66	637.00

公司非流动负债由预计负债和递延收益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637.00 万元、741.66 万元、1,006.56 万元和 937.4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8%、2.94%、3.37%和 3.15%，占比较低。

1、预计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 270.09 万元、287.90 万元、390.17 万元和 400.04 万元，均为因销售商品提供售后服务而计提的售后服务费。

2、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安路厂房补助	380.89	385.29	231.04	236.19	与资产相关
长沙经开区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185.50	223.10	120.72	120.72	与资产相关
2019年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00	8.00	10.00	10.00	与资产相关
长沙市上市（挂牌）补助	-	-	92.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73.39	616.39	453.76	366.91	

报告期各期，公司递延收益均为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项所形成的摊余金额。

报告期各期，公司新安路厂房补助余额分别为 236.19 万元、231.04 万元、385.29 万元和 380.89 万元，该补助为新安路厂区土地政府补助。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与公司签订的项目引进和补充合同约定，给予公司政府补助 400 万元，分三期到账，其中：2018 年 8 月到账 120 万元，2019 年 12 月到账 120 万元，

2021年11月到账160万元，公司计入递延收益，按土地使用权的剩余使用年限分摊至其他收益。

（四）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1.94	1.99	1.97	1.87
速动比率（倍）	1.19	1.40	1.34	1.4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32	43.57	42.66	42.58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34	43.82	43.66	45.8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921.33	8,785.49	7,979.42	6,017.2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64.65	-2,006.89	-299.30	23.02

注：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87倍、1.97倍、1.99倍和1.94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41倍、1.34倍、1.40倍和1.19倍，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保持相对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45.81%、43.66%、43.82%和44.34%，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保持相对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6,017.20万元、7,979.42万元、8,785.49万元和2,921.33万元，2019年至2021年呈稳步上升趋势。2019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23.02倍，2022年1-6月，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164.65倍，短期偿债能力较强。2020年和2021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近两年收入及利润增长良好，加大了票据支付力度，在2020年和2021年归还了银行借款，导致2020年和2021年利息费用大幅减少；同时，公司将当年受到的财政贴息冲减财务费用，导致公司2020年和2021年利息支出为负数。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维持了较稳健的财务政策，通过提高盈利水平、改善

资本结构，不断改进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等偿债指标，同时，随着盈利能力的持续提高，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还本、拖欠利息的情况，资信记录良好，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间接融资的渠道较为通畅，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2、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项目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300145.SZ	中金环境	1.08	1.11	1.11	1.05
	430652.NQ	三联泵业	1.27	1.24	1.16	1.17
	-	侨龙应急	2.51	1.91	1.71	1.67
	算术平均值		1.62	1.42	1.33	1.30
	耐普股份		1.94	1.99	1.97	1.87
速动比率	300145.SZ	中金环境	0.71	0.81	0.89	0.86
	430652.NQ	三联泵业	0.67	0.65	0.61	0.65
	-	侨龙应急	1.34	1.14	0.57	0.86
	算术平均值		0.91	0.87	0.69	0.79
	耐普股份		1.19	1.40	1.34	1.41
合并资产负债率（%）	300145.SZ	中金环境	71.33	72.68	52.14	66.25
	430652.NQ	三联泵业	60.45	60.56	58.39	59.60
	-	侨龙应急	40.39	42.89	46.74	46.35
	算术平均值		57.39	58.71	52.42	57.40
	耐普股份		44.34	43.82	43.66	45.81

数据来源：Wind。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5.81%、43.66%、43.82%和 44.34%，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57.40%、52.42%、58.71%和 57.39%，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与侨龙应急较为接近，但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三联泵业资产负债率较高，拉高了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87 倍、1.97 倍、1.99 倍和 1.94 倍，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1.30 倍、1.33 倍、1.42 倍和 1.62 倍；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1.41 倍、1.34 倍、1.40 倍和 1.19 倍，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 0.79 倍、0.69 倍、0.87 倍和 0.91 倍，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各期末银行存款余额较大，且不存在大额银行借款。

（五）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07	3.16	3.00	2.69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1	1.80	1.77	2.04

1、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次/年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300145.SZ	中金环境	3.52	4.50	3.04	3.03
2	430652.NQ	三联泵业	2.15	2.72	2.30	2.04
3	-	侨龙应急	2.22	3.62	2.43	4.02
算术平均值			2.63	3.61	2.59	3.03
耐普股份			2.07	3.16	3.00	2.69

数据来源：Wind。公司及可比公司2022年1-6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69次/年、3.00次/年、3.16次/年和2.07次/年，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3.03次/年、2.59次/年、3.61次/年和2.63次/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

2、存货周转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次/年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1	300145.SZ	中金环境	2.29	3.42	3.53	3.76
2	430652.NQ	三联泵业	1.38	1.51	1.33	1.23
3	-	侨龙应急	0.83	1.13	0.56	1.04
算术平均值			1.50	2.02	1.81	2.01
耐普股份			1.31	1.80	1.77	2.04

数据来源：Wind。公司及可比公司2022年1-6月的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04次/年、1.77次/年、1.80次/年和1.31次/年，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分别为2.01次/年、1.81次/年、2.02次/年和1.50

次/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

（六）股利分配情况

2019年4月9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按母公司2018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以总股本72,709,2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送现金股利363.55万元。

2020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按母公司2019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以总股本95,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送现金股利950.00万元（含税）。

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按公司2020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以总股本95,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送现金股利1,425.00万元（含税）。

2022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按公司2021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以总股本9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元人民币现金，共计派送现金股利1,710.00万元（含税）。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利均已分配完毕。

（七）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2.72	1,301.23	5,066.59	5,16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78	-2,061.65	-3,399.25	-2,12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72	-994.68	-2,787.21	419.7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0.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2.67	-1,755.11	-1,119.87	3,465.59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54.55	39,939.52	41,374.49	30,633.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2.85	1,015.05	922.97	961.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8.88	7,818.61	7,928.15	5,41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36.28	48,773.19	50,225.61	37,014.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20.56	25,114.73	21,983.61	13,732.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28.10	5,273.81	5,346.59	4,609.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0.31	2,656.05	3,204.63	2,970.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0.03	14,427.37	14,624.20	10,53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69.00	47,471.96	45,159.02	31,84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2.72	1,301.23	5,066.59	5,169.0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69.03 万元、5,066.59 万元、1,301.23 万元和-5,432.72 万元，2019 年度-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持续为正数，公司经营活动状况良好，整体现金流状况较好。

（2）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勾稽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2,165.64	7,124.28	6,400.78	4,488.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8.42	974.72	510.32	593.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4.48	565.62	470.29	426.7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77	65.55	-	-
无形资产摊销	92.99	176.13	177.62	163.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3	-1.49	3.45	8.2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5	0.49	0.08	-0.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2	7.44	23.92	233.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00	-85.51	-42.06	-2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58	-170.56	-79.57	-107.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	-5,567.50	-1,784.67	-5,190.53	-1,339.51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4.58	-9,740.03	-1,587.69	-4,263.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0.26	4,169.26	4,328.13	4,934.96
其他	-	-	51.83	5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2.72	1,301.23	5,066.59	5,169.0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69.03 万元、5,066.59 万元、1,301.23 万元和-5,432.72 万元，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488.82 万元、6,400.78 万元、7,124.28 万元和 2,165.64 万元，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金额分别为-680.21 万元、1,334.19 万元、5,823.05 万元和 7,598.36 万元。

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净利润少 1,334.19 万元，差异较小，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增加销售收入 6,041.21 万元，其中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销售收入增加了 5,844.75 万元，而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产品主要应用于市政水利、应急消防等领域，客户类型主要为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采购资金一般会有资金预算保障，回款相对较快。

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净利润少 5,823.05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①2021 年工业泵收入较 2020 年增加了 8,426.05 万元，而工业泵产品主要用于大型工程项目，其项目整体建设周期长，客户在验收后会根据总体项目进度和资金周转情况安排付款，存在一定滞后期，且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企业，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回款相对较慢；②公司 2021 年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的少部分客户因财政资金紧张或财政资金尚未到位暂未付款；③2021 年销售的大型立式海水泵和海水消费泵组数量增加较多、且销售 3 套配置了进口柴油机驱动（功率为 690kw）及进口齿轮箱的大型海水消防泵组，导致 2021 年对部分供应商的采购付款增加，此外，由于受公司融资政策变化的影响，公司 2021 年短期借款增加，银行承兑汇票相应减少。

公司 2022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2 年 1-6 月净利润少 7,598.36 万元，差异较大，主要原因如下：①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部

分客户因付款审批流程延长或财政资金紧张尚未付款，导致 2022 年 1-6 月回款金额相对减少；②公司 2022 年 1-6 月银行承兑汇票增加，由此导致支付的银行票据业务保证金增加；③公司 2021 年 12 月计提的年终奖 2,588.26 万元于 2022 年 4 月发放，导致 2022 年 1-6 月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增加。

（3）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匹配关系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22,462.08	51,523.34	42,012.35	35,971.14
销项税额	3,292.99	6,458.63	6,050.52	5,060.48
含税销售收入	25,755.07	57,981.97	48,062.87	41,031.6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54.55	39,939.52	41,374.49	30,633.9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票据	2,207.77	10,447.88	7,084.64	8,440.4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91.51%	77.52%	98.48%	85.1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票据/含税收入	88.38%	86.90%	100.82%	95.23%

注：上表列示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票据为背书转让支付供应商采购款的票据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信用政策如下：销售合同生效后，收取合同价款的 0%-30%；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后，收取至合同价款的 0%-60%；安装调试或验收合格后，收取至合同价款的 90%-95%；质保期为产品安装调试或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年，质保期满收取剩余合同价款。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的销售政策、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票据占含税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23%、100.82%、86.90%和 88.38%，2019 年和 2020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票据与营业收入相匹配，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票据占含税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偏低，主要原因如下：

①2021 年

A、工业泵业务

公司 2021 年工业泵业务的部分客户因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及客户资金周转安

排未能及时支付公司款项,如:中国石化海南炼油化工有限公司(2021年末含未到期质保金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424.00万元)、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末含未到期质保金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164.00万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上述两家客户已回款1,594.00万元。

B、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

公司2021年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的部分客户因财政资金紧张或财政资金尚未到位尚未付款。如:辰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末含未到期质保金的应收账款余额为706.20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尚未付款;宝鸡高新园林环卫市政建设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末含未到期质保金的应收账款余额为375.80万元)、临沂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2021年末含未到期质保金的应收账款余额为379.90万元),因合同约定待财政资金拨付后支付相关款项,客户尚未收到相关财政资金,因此尚未支付公司款项。

②2022年1-6月

公司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部分客户因付款审批流程延长或财政资金紧张尚未付款。如:A、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2022年6月末含质保金的应收账款余额为2,125.20万元)因付款审批流程变更未能及时支付公司款项,截至2022年8月31日已全部回款;B、辰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6月30日含质保金的应收账款余额为706.20万元)因财政资金紧张尚未付款。

(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回票据和保函保证金	2,864.96	5,058.31	5,949.34	3,837.69
收回支付给客户的保证金或收取供应商保证金	1,229.36	2,108.40	1,289.73	979.90
政府补助	14.66	610.00	636.89	556.62
利息收入	31.27	32.38	38.94	25.27
其他	8.62	9.53	13.26	20.17
合计	4,148.88	7,818.61	7,928.15	5,419.65

(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成本	13,372.48	30,288.48	23,684.58	20,647.69
加：存货的增加、其他领用的存货、其他调整因素	5,679.07	2,605.24	5,507.72	1,400.68
加：进项税	2,438.72	4,321.53	4,041.28	3,327.98
减：生产成本中的薪酬	753.48	1,531.56	1,269.22	1,220.51
减：生产成本中的折旧与摊销	132.37	262.46	196.90	191.21
剔除薪酬、折旧与摊销后的含税营业成本、存货增加及领用金额	20,604.41	35,421.23	31,767.46	23,964.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20.56	25,114.73	21,983.61	13,732.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票据	2,207.77	10,447.88	7,084.64	8,44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票据	17,928.33	35,562.61	29,068.25	22,17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票据/（剔除薪酬、折旧与摊销后的含税营业成本、存货增加及领用金额）	87.01%	100.40%	91.50%	92.52%

注：上表列示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票据为背书转让支付供应商采购款的票据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对供应商的付款政策为：合同签订后，预付采购合同价款的 0-30%；到货验收合格后，支付采购合同价的 60%-100%；票到一定期限内支付余款。公司与供应商的付款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票据占剔除薪酬、折旧与摊销后的含税营业成本、存货增加及领用金额的比重保持相对稳定。公司 2022 年 1-6 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票据占剔除薪酬、折旧与摊销后的含税营业成本、存货增加及领用金额的比重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增加应付票据使用，2022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 7,970.26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2,771.43 万元。公司 2021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票据占剔除薪酬、折旧与摊销后的含税营业成本、存货增加及领用金额的比重相对偏高，2021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票据相对较多，主要原因如

下：

①2019年-2021年，公司大型立式海水泵销售数量分别为14套、8套、27套；海水消防泵组销售数量分别为3套、7套、12套，公司大型立式海水泵和海水消防泵组均需使用双相不锈钢、蒙乃尔合金等材料，由于2021年的大型立式海水泵和海水消防泵组销售数量均增加较多，导致公司2021年对双相不锈钢、蒙乃尔合金等材料的采购需求增加，而公司对此类供应商通常采用月结或货到付款全款，因此对湖南省龙昊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宝郎特种合金有限公司等8家公司新增付款2,025万元。

②公司2021年销售3套功率>280kw的海水消防泵组，配置进口柴油机驱动（功率为690kw）及进口齿轮箱，而进口柴油机及进口齿轮箱的采购成本高，由于进口柴油机驱动（功率为690kw）及进口齿轮箱需提前支付大额预付款，导致2021年预付康明斯发动机（上海）有限公司309.80万元，安马里诺齿轮箱有限公司（AmarilloGearCompanyLLC）123.08万元，而2019年和2020年无此类大型设备进口。

③2019年末-2021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和短期借款合计金额分别为5,210.36万元、5,755.10万元和5,699.29万元，其中应付票据分别为3,398.51万元、5,755.10万元和5,198.83万元；短期借款分别为1,811.85万元、0万元和500.46万元。受公司融资政策变化的影响，公司2021年短期借款增加，银行承兑汇票相应减少。导致2021年末应付票据较上年同期减少556.27万元，即2021年多支付了556.27万元上年票据款。

（6）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支付票据和保函保证金	3,599.11	5,442.58	6,564.36	3,816.64
支付的销售费用	3,154.37	5,198.16	5,022.04	4,106.08
向客户支付保证金或退回供应商支付的保证金	1,610.30	2,079.35	1,401.37	1,276.19
支付的研发费用	400.10	1,007.42	977.07	664.46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支付的管理费用	332.80	660.33	620.60	638.39
财务费用	16.18	39.28	36.65	22.45
其他	47.17	0.24	2.10	9.84
合计	9,160.03	14,427.37	14,624.20	10,534.06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0.00	11,601.00	13,160.00	6,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00	85.51	41.91	19.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49	30.63	4.95	92.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2.49	11,717.14	13,206.86	6,71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3.71	1,678.79	1,505.11	1,73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00.00	12,100.00	15,101.00	7,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3.71	13,778.79	16,606.11	8,83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78	-2,061.65	-3,399.25	-2,123.18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23.18万元、-3,399.25万元、-2,061.65万元和1,978.78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和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5,264.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	500.00	500.00	6,21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	500.00	500.00	11,674.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2,310.00	8,0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4.54	1,428.64	977.21	577.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8	66.04	-	2,596.58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8.72	1,494.68	3,287.21	11,25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72	-994.68	-2,787.21	419.76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9.76 万元、-2,787.21 万元、-994.68 万元和-1,258.72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和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和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2）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到资金拆借款	-	-	-	200.00
合计	-	-	-	2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拆借的情况详见“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租赁	34.18	66.04	-	-
归还资金拆借款和利息	-	-	-	818.69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	-	-	1,777.90
合计	34.18	66.04	-	2,596.58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拆借的情况详见“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八）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涉及相关投资外，公司未来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有关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九）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聚焦水泵及其控制系统研发，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工业泵产品主要包括立式斜流/长轴泵、

消防泵组、中开泵和其他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主要包括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车。目前公司产品有 5,000 多种规格型号，广泛应用于石化、LNG、海洋平台、钢铁、电力、市政水利、应急消防、防汛抗旱等行业或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35,971.14 万元、42,012.35 万元、51,523.34 万元和 22,462.08 万元，实现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4,514.26 万元、6,400.78 万元、7,124.28 万元和 2,165.64 万元，业务发展状况良好。

公司将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为契机，通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公司的产品种类和产能，增强研发实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可持续盈利能力。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主要风险因素已于“第四节风险因素”中披露。

十四、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735.32 万元、1,505.11 万元、1,678.79 万元和 1,043.71 万元，公司通过该投资性支出，为公司今后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一）2022年1-9月财务数据

公司2022年1-6月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2-41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1-9月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天健审〔2022〕2-434号”审阅报告。

1、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1-9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9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资产总额	74,800.01	68,151.69	6,648.32	9.76%
所有者权益	42,034.15	38,287.35	3,746.80	9.79%
营业收入	39,828.64	29,773.14	10,055.51	33.77%
营业利润	6,255.90	4,062.43	2,193.47	53.99%
利润总额	6,255.88	4,067.21	2,188.67	53.81%
净利润	5,456.80	3,568.20	1,888.61	52.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6.80	3,568.20	1,888.61	52.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3.27	3,417.00	1,766.27	5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5.07	-8,089.10	4,454.02	55.06%

公司2022年1-9月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10,055.51万元，增长幅度为33.77%，主要原因如下：（1）在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方面，公司2021年1-9月和2022年1-9月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1,289.24万元、19,264.22万元，2022年1-9月增加7,974.98万元。随着我国“全灾种、大应急”综合应急救援体系的逐步完善，及2021年7月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2021年10月山西全省连续遇强降雨引起内涝等突发自然灾害事件的影响，应急管理意识更加深入人心，国家层面、各地政府及企业进一步加大了应急救援装备的配套进程，各地在2022年相继加大了对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投入。其中：公司新增的消防领域市场，增加销售收入4,010.71万元；在其他领域，公司销售收入增加3,964.27万元；（2）在工业泵业务方面，公司2021年1-9月和2022年1-9月

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5,175.39 万元、17,165.25 万元，2022 年 1-9 月增加 1,989.86 万元。公司 2022 年 1-9 月 LNG 领域中有广州 LNG 应急调峰储气库项目、北京燃气天津南港 LNG 应急储备项目、唐山 LNG 项目接收站一阶段工程等 3 个项目完成安装调试验收确认收入 2,745.94 万元，而上年同期 LNG 领域中只有平湖 LNG 应急调峰储运站项目库区工程完成安装调试验收确认收入 376.64 万元，2022 年 1-9 月 LNG 领域收入增加 2,369.30 万元。

受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的影响，2022 年 1-9 月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2,193.47 万元、2,188.67 万元、1,888.61 和 1,766.27 万元。

公司 2022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454.02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公司 2022 年 1-9 月收入增加的主要来自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业务收入的增加，其客户类型主要为地方政府及相关部门，采购资金一般会有资金预算保障，回款相对较快，同时工业泵收入在 2022 年 1-9 月的回款中，电汇回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 1-9 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8	3.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8.40	91.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0	74.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2	1.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0	6.7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21.15	177.55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47.61	26.35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273.54	151.20

2021 年 1-9 月和 2022 年 1-9 月，公司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

益分别为 151.20 万元、273.54 万元，金额较小，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4.24%、4.97%，占比较低。

（二）2022 年度经营业绩预计情况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经初步测算，公司 2022 年度的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5,500-67,500	51,523.34	7.72%-3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00-10,400	7,124.28	19.31%-45.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00-9,900	6,662.36	21.58%-48.60%

注：2022年度数据为预计数据，未经审计、审阅，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公司预计 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比例在 7.72%至 31.01%之间，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随着我国“全灾种、大应急”综合应急救援体系的逐步完善，及 2021 年 7 月河南郑州“7.20”特大暴雨、2021 年 10 月山西全省连续遇强降雨引起内涝等突发自然灾害事件的影响，应急管理意识更加深入人心，国家层面、各地政府及企业进一步加大了应急救援装备的配套进程，各地在 2022 年相继加大了对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投入。受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的影响，公司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比例在 19.31%至 45.9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的变动比例在 21.58%至 48.60%。

（三）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周期性、主要业务模式及竞争趋势、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或服务的销售、对未来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主要客户或供应商、重大合同条款或实际执行情况、重大安全事故、行业市场环境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数额及拟投资项目

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及 2022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 3,166.67 万股，具体募集资金数额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向投资者询价情况确定。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实施：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1	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6,003.56	25,765.46	耐普股份
2	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	4,760.00	4,760.00	耐普股份
3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4,034.25	4,034.25	耐普股份
4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7,000.00	耐普股份
合计		41,797.81	41,559.71	-

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资金需求量，由董事会根据有关项目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资金。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超过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一）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泵行业是通用机械设备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泵产品广泛应用于石化、冶金、电力、矿山、城建、核电和国防军工等领域，近年来，我国通用机械制造业在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的拉动下快速发展，泵的研发、生产、制造行业获得较快发展。同时，随着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陆续出台，节能泵等机电设备的应用比例进一步扩大，对高效节能的永磁电机在泵产品中的推广和应用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在政策与市场的双重机遇下，公司拟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对现有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进行改造升级，在扩大长轴泵和永磁泵系列产品产能的同时，进一步提升自动化水平和制造能力，提高泵产品质量性能，为公司未来发展壮大奠定坚实基础。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6,003.56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4,789.42 万元，设备购置安装费 16,200.05 万元，预备费 1,049.4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964.62 万元。项目全部投产后立式长轴泵新增产能 430 台/年、永磁泵新增产能 700 台/年。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响应国家政策要求，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

2009 年，国务院颁布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中就将低温泵等产品列为石化产业实施装备自主化的重点设备；2011 年国家发改委出台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鼓励类项目多处涉及石油化工泵以及相关下游产业。“十二五”以来，随着《中国制造 2025》等一系列政策的出台，加快推进包括泵产品在内的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已上升到国家战略的高度。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积极响应泵产业政策要求、推动泵设备国产化水平的必要举措，特别是在永磁泵的研究方面，公司依托先进的研发设计优势，将永磁电机技术应用到低温泵、潜污泵、排水泵组等多个领域，有效填补了该领域内高附加值泵类产品的技术空白，进一步提升了多种泵类产品的自主供给能力。

（2）突破产能瓶颈，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

近几年，随着国民经济的平稳健康发展，我国通用机械制造业在重大技术

装备国产化的拉动下快速发展，泵行业作为装备制造业上游行业将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公司必须牢牢抓住发展机遇，进一步扩大长轴泵及新型永磁泵等拳头产品的产能，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然而，公司现有厂房场地有限，生产线布局相对紧凑，总体产能已趋于饱和，产能扩张的压力较大，产品交货能力与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矛盾进一步凸显，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壮大。本项目实施后，新建生产基地将有效解决公司的产能困境，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规模优势，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行业地位。

（3）提高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现有生产基地建厂较早，设备和生产线自动化水平不高。随着人力成本不断增加以及工业 4.0 时代的到来，公司必须与时俱进地提高生产制造平台的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和精益制造能力。本项目实施后，新建生产基地将对产线进行合理配置，通过在机加工中心配置更加先进的数控机床、立式加工中心等设备，进一步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和精密度，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4）优化产品结构，实现多元化经营，提升综合盈利能力

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发展，泵产品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公司必须紧跟行业需求领域的变化趋势，积极拓展现有产品线，不断优化泵产品结构。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泵产品类型和规格型号，特别是永磁泵的应用领域将更加广泛，有助于公司提升不同需求端的供给能力，进一步提高抗风险能力及与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综合盈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项目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陆续出台多项产业政策和规划，鼓励和支持泵行业的发展和技术革新，支持国内自主品牌企业做大做强。《中国制造 2025》明确提出要加大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工艺和装备的研发力度，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促进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协调发展，进一步优化制造业布局。《“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明确要求加快高效电机、配电变压器等用能设备开发和推广应用，淘汰低效电机、变压器、风机、

水泵、压缩器等用能设备，全面提升重点用能设备能效水平。长期看，装备制造业是一国工业发展的基础性行业，围绕高端装备、进口替代、节能环保发展方向，泵行业发展受到国家一系列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为本项目的实施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泵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水泵产品应用领域广泛，随着产品技术与生产工艺的逐步成熟，水泵产品适用领域不断拓宽。在石化领域，未来几年中国石化用泵的发展方向是大型化、高速化、机电一体化，以及产品成套化、标准化、系列化和通用化，国内数十套千万吨级炼油装置和百万吨级乙烯装置将进行新建和改扩建，为石化用泵的需求开辟了广阔的市场；在环保及城市自来水供应领域，围绕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心，城镇化建设和烟气脱硫、脱硝、民用和工业污水处理等方面将保持较高的泵类产品市场需求，该领域所需大型立式及潜水污水泵等环保用泵不断增加；在应急抢险领域，我国属于自然灾害多发地区，近年来地震、洪涝、台风等自然灾害给国民经济带来了极大的损害，《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进一步明确了对“防洪抗旱应急设施建设”、“城市应急与后备水源建设工程”、“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工程”等应急产品的支持。

（3）永磁泵产品的成功应用为项目实施后规模化投产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永磁泵是将高效节能的永磁电机应用于不同类别的水泵产品中，相比异步电机泵产品具有重量更轻、能耗更低、效率更高等优势。目前，公司新型永磁泵产品已先后应用于多个行业的不同场景工况中，并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

在 LNG 用低温泵领域，公司先后与中海油广州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中石化胜利油建工程有限公司、宁夏延长石化平罗县虹桥加油站、宁夏长明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签约，所应用永磁潜液低温泵产品覆盖 NLP50-100×2、NLP80-100×3、NLP80-130×6 等多个型号；在潜水泵领域，公司 Q1000 应急排水泵已在哈尔滨、西安、广州、长沙等施工工地成功应用，主要用于污水管网截污纳管排水，永磁污水泵具有通过能力强、耐磨性好、抗腐蚀性强等优势，可应用于污水提升泵站、施工集水坑排水、污水厂调水等场景中；在矿用泵领域，公

司永磁矿用排水泵结合了永磁同步电机技术、传统矿用泵结构及水力技术、防爆设计要求，具有体积小、重量轻、冷却性好等优势，可应用于矿井、防爆环境等工况。

公司永磁泵产品的前期应用积累了良好的市场知名度，为本项目实施后新型永磁泵系列产品的规模化投产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也为未来新增产能消化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4）成熟的技术工艺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公司深耕泵行业多年，是中国泵业主要骨干企业之一，在立式长轴/斜流泵、消防泵组、LNG 海水泵、低温泵等产品方面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在长轴泵领域，公司是《立式斜流泵》《立式长轴泵》的编制单位，生产的立式长轴泵和立式斜流泵产品实现系列化和标准化生产制造，形成了口径从小 DN100 至大 DN2600mm，流量从范围 30~35,000m³/h，扬程范围 7~200m 全系列覆盖。

在永磁泵领域，公司采用独特的永磁同步电机技术并应用到潜液低温泵、排水泵组和潜污泵等不同泵类产品中，产品具有效率高、温升低、功率密度大的优势。同时，公司在潜液式深冷永磁电泵用材料的深冷处理工艺、潜液式深冷永磁电泵的平衡设计、电机温升的控制技术、变频控制技术、滚动轴承及滑动轴承的低温适应性研发等方面都取得了重要成果。

（5）公司积累了优质的客户群体和丰富的项目经验

公司在多年的业务开展中，与诸多国内外下游产业企业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先后参与了中石化茂名石化 20 万吨/年环氧乙烷装置循环水泵、中石化镇海炼化扩建项目、中石化古雷炼化项目、中石油唐山 LNG 接收站项目、中海油锦州 9-3 项目、中海油曹妃甸 6-4 海洋平台、中海油陆丰 14-4/15-1 海洋平台、洞庭湖水利工程管理局永丰泵站电排站、宝钢湛江钢铁基地、巴西 CSN 公司钢厂项目、印尼纬达贝工业园区火力发电建设项目、恒逸（文莱）石化等重点项目，客户覆盖石化、LNG、海洋平台、市政水利、钢铁等多个行业或领域，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了强大的保障。

（6）公司拥有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与营销体系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通过了两化融合管理体系、ISO9001 质

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CTEAS 售后服务体系和商品售后服务认证等体系认证，主要产品通过了欧盟 CE、美国 FM、美国 UL、船级社（BV 和 CCS）、俄罗斯等五国联盟 EAC 认证、GOST 认证及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等产品认证。公司拥有国内一流的水泵测试中心，设计工作实现了系统的有效集成，提升了设计、生产、销售、管理等信息化管理水平。在销售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健全的销售网络，报告期内销售规模逐年提升。

4、与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项目系工业泵产能扩大项目，永磁泵新产品生产基地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能够依托现有成熟的工业制泵技术与先进的永磁电机技术，基于先进生产线开展生产制造，能够为企业扩大市场规模提供生产力保障，进一步增强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增强发行人市场竞争力。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26,003.56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4,789.42 万元，设备购置安装费 16,200.05 万元，预备费 1,049.4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964.62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2,038.94	84.75%
1	建筑工程费	4,789.42	18.42%
2	设备购置安装费	16,200.05	62.30%
3	预备费	1,049.47	4.04%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964.62	15.25%
三	项目总投资	26,003.56	100.00%

6、项目周期和进度安排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产能爬坡期	达产期
		T+1	T+2			T+3	T+4
		Q1-Q4	Q1	Q2	Q3-Q4	Q1-Q4	Q1-Q4
1	建筑工程						
2	设备购置安装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产能爬坡期	达产期
		T+1	T+2			T+3	T+4
		Q1-Q4	Q1	Q2	Q3-Q4	Q1-Q4	Q1-Q4
3	人员招聘培训						
4	试运行，竣工验收						
5	投产释放 30%产能						
6	释放 80%产能						
7	释放 100%产能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1）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

废气：本项目废气排放物主要为熔化和浇铸工序产生的废气以及打磨、抛光等工序产生的粉尘。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工件清洗、切削液和喷漆工艺的使用产生的污水、设备测试废水，以及部分员工生活污水和食堂污水。

固体废物：本项目主要固体废弃物为机加工铁屑废料、钢材边角料、喷漆渣、包装材料垃圾和生活垃圾等。

噪声：本项目固定噪声源均在车间内，且采用减振、消声等减噪措施，设备正常运转情况下，厂界噪声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2）环境保护措施与方案

本项目和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投入估算为 113 万元，资金来源为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采取的环保措施和拟建设环保设施如下：

废气处理措施：加工车间熔化和浇铸工序产生的废气用集气罩收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打磨等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湿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处理措施：生产废水采用隔油、絮凝沉淀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食堂污水经隔渣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送至相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固废处理措施：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和存放，由具有资质的社会单位

回收再利用或统一收集处理，危险固废须经收集后交由具备《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处理。由于拟建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在厂区范围内长期储存、处理和处置，工业固废均妥善暂存，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因此，对拟建项目内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处理措施：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特点，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和施工机械设备组合以及施工时间，避免在中午（12:00-14:00）和夜间（23:00-7:00）施工，由于工艺需要夜间施工，将向有关部门申请夜间施工许可证，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使用大量的动力机械设备。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尽量减少运行动力机械设备的数量，尽可能使动力机械设备均匀地使用。对施工车辆造成的噪声影响加强管理，运输车辆尽量采用较低声级的喇叭，并在所经过的道路禁止鸣笛，以免影响沿途居民的正常生活。

综上所述，工程施工期间对周围环境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项目在施工作业时会注意避开中午及夜间居民正常休息时间，缩短施工期，施工期结束后及时恢复植被，并进行厂内补偿绿化，尽量减少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8、项目经济评价指标

经对本项目投入产出估算，本项目税后净现值（NPV）为 9,356.08 万元，税收动态投资回收期为 9.10 年，税后内部收益率达到 19.52%，符合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 号）等关于投资项目经济效益评价要求，具体评价指标如下：

序号	经济评价指标	单位	评价值
1	内部收益率（IRR）税后	%	19.52
2	内部收益率（IRR）税前	%	23.78
3	净现值（NPV）税后	万元	9,356.08
4	净现值（NPV）税前	万元	14,362.58
5	静态回收期税后	年	6.70
6	静态回收期税前	年	6.03
7	动态回收期税后	年	9.10

序号	经济评价指标	单位	评价值
8	动态回收期税前	年	7.66
9	投产期年均营业收入	万元	36,072.40
10	投产期年均净利润	万元	5,057.43
11	投产期年均息税后投资净利率	%	19.45
12	投产期年均息税前投资净利率	%	22.88

9、项目用地、备案和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取得该募投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湘（2021）浏阳市不动产权第 0029695 号），用途为工业用地，面积为 21712.07 平方米，使用期限至 2064 年 11 月 13 日止。

本项目已取得《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备案机关为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编号：LJK2022032，项目代码：2020-430100-34-03-025372。

本项目已取得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立式长轴泵与新型永磁泵扩产和研发中心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0]112 号）。

（二）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现有生产基地建厂较早，公司通过引进新装备，采用新技术，改造、替换现有生产线，并合理规划车间布局，提高智能制造水平，从而提高生产效率，优化产品品质。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4,760.0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4,310.00 万元，设备安装费 220.00 万元，预备费 230.00 万元。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优化生产工序，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

随着公司长轴泵产品的订单量日益增加，现有生产条件下的交货能力不能满足更多的订单需求，同时人工成本的不断上升进一步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严重制约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和壮大，公司亟需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

加大自动化设备的投入，优化生产工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人工成本，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2）提升产品质量性能，降低生产成本

由于现有生产线自动化水平较低，人工操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现有的机床设备使用时间较长，生产效率低、工件精度差，在保证产品高质量的前提下，能耗和原材料消耗较高。本项目通过设备升级，增添智能装备，可以大幅提升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

（3）优化仓库布局，提升仓储容量与库存效率

目前，虽然公司仓库作业配备了电脑、搬运设备以及相关操作软件，但随着订单量增加与产品种类的增加，库存管理智能化水平有待提高，库内作业效率有待提高。本项目将新建自动化立体仓库，通过引进自动化立体仓库系统，可充分利用仓库的垂直空间，有效提升仓储效率，同时实现零配件和材料调度的机械化和自动化作业，大幅提高物流效率和整体管理水平。

（4）优化测试环节工序，提升测试效率

本次技改项目拟增加柴油机泵试验环境净化系统，可有效减少环境污染，显著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引进卧式泵性能测试系统，可通过计算机完成离心泵的类型试验，有效提高测试效率；增加智能水压试验系统，可实现试验全程机械化和智能化，减少人工操作，降低人工成本并提高工作效率。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作为装备制造行业重要的子行业，泵行业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历来受到国家的重视。2016年5月，发改委、工信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制造业升级改造重大工程包的通知》，提出“智能化改造工程是十个重大工程包之首”，要求“制造业企业要建设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2019年9月，工信部发布《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的实施意见》，支持“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将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优惠政策扩大至全部制造业领域”。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为本次技改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2）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与人才团队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设有“永磁电机供排水设备技术研发中心”、“湖南省特种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应急排水抢险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创新研发平台，采用了专业软件进行设计、分析及管理，是《立式长轴泵》《液化天然气（LNG）低温潜液泵》《立式斜轴泵》标准的起草单位。公司在设计、制造、测试、安装调试、检修维护、技术改造等方面积累了大量的技术经验，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一贯重视人才团队建设，在多年专业化经营过程中，通过建立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管理和激励机制，培养了一支专业领域涵盖流体机械、机械设计、电气、材料等多个学科领域，拥有长期丰富研发与设计经验的优秀人才队伍，同时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高级技工，形成了从技术到设计、生产、装配、测试、安装调试、售后服务一体化的生产管理体系。本项目建设后，产线各环节相关人员可在新设备投入后快速进入生产状态，充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并尽快达到预期效益。

（3）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企业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先后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 等体系认证。公司拥有国内一流的水泵测试中心，实现了系统的有效集成，提升了设计、生产、销售、管理等信息化管理水平。此外，公司按照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识别与防范、控制活动、检查与评价等内部控制要素建立了适应公司当前业务现状和发展阶段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与运营。

4、与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项目系在原有工业泵生产车间进行技术改造，升级原有生产设备及相关工艺技术，改造升级后的生产线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得到提高，生产制造管控能力得到增强，生产效率得到提高。因此，本项目以现有生产技术为基础，围绕工业泵主营业务开展，有利于增加公司生产能力，增强主营业务相关产品质量与生产效率。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4,760.0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4,310.00 万元，设备安装费 220.00 万元，预备费 230.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资金	占比
1	设备购置费	4,310.00	90.55%
2	设备安装费	220.00	4.62%
3	预备费	230.00	4.83%
	项目总投资	4,760.00	100.00%

6、项目周期和进度安排

序号	项目	T+1					
		1	2	3	4	5	6
1	设备造型、购置						
2	设备安装调试						
3	试运行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为有效控制募投项目的运行给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依据国家对工业三废——污水排放、大气环境质量和城区噪声有关标准对生产进行评估，依据评估结果采取有效措施，使得募投项目的生产符合国家规定的环境质量标准与污染物排放标准。拟建项目的厂址选择符合当地环保规划要求，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污染治理措施可行可靠，可有效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完善各种治理措施，可大大减少对水环境及大气环境的影响。虽然拟建工程在建设和运营的过程中会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和居民生活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公司会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措施，相关措施的执行有效控制因生产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使得公司的生产过程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拟建工程是可行的。

8、项目备案和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备案机关为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编号：2022052，项目代码：2020-430100-34-03-019323。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未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建设项目，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三）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当前，我国泵行业在产品技术积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行业研发投入等方面与工业发达国家仍存在较大差距，高端泵产品对外依存度较高，严重制约了泵行业的快速发展。在国家大力推动重大核心技术装备国产化以及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外部环境下，公司必须紧跟行业技术应用趋势，增强自主创新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本项目拟对现有研发中心进行升级，通过引进更加先进的研发设备和检测试验设备，并配备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员，不断提升泵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增强永磁电机等前沿技术的应用深度，推动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4,034.25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1,029.00 万元，硬件设备购置 1,996.00 万元，软件工具购置 560.00 万元，预备费 179.2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70.00 万元。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提升行业自主创新能力

我国泵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重大工程使用的泵类产品的国产化率逐步提高，当前已经基本满足了国家经济建设发展的需要。但就行业当前整体现状而言，我国与工业发达国家相比依然存在较大差距，国民经济发展所急需的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核心技术尚未掌握，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国内泵行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产业政策的号召和顺应泵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的必然要求。

（2）提升研发创新实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泵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研发实力的高低是决定泵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随着泵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和深入，下游客户对于相关泵产品的设计、工艺、材料和配套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必须坚持技术创新。公司经过多年精耕细作，已积累了较为深厚的研发实力

和技术储备，但现有研发设备以及技术人才难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需求。本项目将整合公司现有的研发力量，全面升级和完善公司研发架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实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3）优化技术研发平台，提升前沿产品开发能力

近年来，随着节能环保政策的不断实施，我国对 LNG 等绿色环保的新能源的需求正在不断增加，而目前我国 LNG 项目用低温潜液泵主要依赖进口产品，国产 LNG 潜液式低温泵的研发具有巨大的市场前景。同时，节能环保政策也对水泵专用电机的技术革新产生了深远影响，绿色节能、性能及效率更高的永磁同步电机正逐步取代传统异步电机。在此背景下，公司必须紧跟行业技术变革的趋势，继续加强永磁电机、永磁潜液泵等前沿技术领域的研究，提升不同领域新型泵产品的开发能力。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搭建综合性强、行业领先的技术研究平台的必要举措，整合国内外先进的技术资源，突破技术研发瓶颈，强化与市场的同步开发能力，提升新材料与新工艺的应用能力，从而确立公司在永磁泵等前沿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4）完善试验检测体系，提升产品质量性能

泵产品的应用领域极为广泛，根据行业特点及工况条件分别具有不同的功能和属性，多种泵在检修期内必须长时间连续运行。因此，水泵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已作为一项重要考核指标。本项目将公司现有检测中心进行技术升级，通过购置先进的技术研究设备和性能检测设备，并配置高素质的测试技术人员，形成覆盖材料检测、电机性能测试、泵水力测试等多个领域的产品检测体系，对于强化公司试验检测方式与效果、提升产品质量性能、降低研发和生产成本和提高产品开发效率等具有重要促进作用。

（5）培养和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增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

高端技术人才是公司核心资产，是公司保持行业领先优势的重要因素，未来公司要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还将继续依赖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团队。本项目实施后，新的研发中心同时配置产学研工作站，有助于公司引进专业性较强、技术能力过硬的优秀研发人才，扩大公司现有研发技术人才队伍，提升研发创新实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创新能力。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陆续出台多项产业政策和规划，鼓励和支持泵行业的发展和技术革新，支持国内自主品牌企业做大做强。《中国制造 2025》明确提出要加大先进节能环保技术、工艺和装备的研发力度，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推动传统产业向中高端迈进，促进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协调发展，进一步优化制造业布局。《“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明确要求加快高效电机、配电变压器等用能设备开发和推广应用，淘汰低效电机、变压器、风机、水泵、压缩器等用能设备，全面提升重点用能设备能效水平。长期看，装备制造业是一国工业发展的基础性行业，围绕高端装备、进口替代、节能环保发展方向，泵行业发展受到国家一系列政策的大力支持。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为本项目的实施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公司具有比较成熟的工业泵技术开发经验

公司深耕泵行业多年，经过多年自主创新研发，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在永磁电机等行业技术前沿领域，公司在高功率密度电机、高效水力模型、高强度轻质材料等关键技术的研究上已取得了重要成果，并已规模化应用在多种类型泵产品中。成熟的开发设计经验有利于公司更加有效地完成新项目开发，并迅速转化为生产能力与产品，使得本项目充分达到预定目标。

（3）公司建立了技术创新工作规范

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公司已形成“自主研发为主，合作开发为辅”的技术创新规范，能够将研发的新产品较好地产业化，将研发优势转化为竞争优势。在自主创新方面，公司制订了严格的考核制度，并将创新性成果作为研发人员的重要考核方面。在合作开发方面，公司积极寻求与院校机构进行技术合作，通过产学研合作，充分利用外部技术力量提升技术储备。

（4）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在多年专业化经营过程中，通过建立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管理和激励机制，培养了一支专业领域涵盖流体机械、机械设计、电气、材料等多个学科领域，拥有长期丰富研发与设计经验的优秀技

术队伍以及一大批经验丰富的高级技工。公司已制定与本项目建设进度配套的人员招聘及培训计划，并将随着项目开工建设分阶段逐步实施，能充分满足项目人才需求。

4、与现有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通过实施本项目，能够充实、更新研发设备与软件，引进行业人才，构建适应客户需求与市场发展需要的创新研发平台与产业化转化载体，有利于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4,034.25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1,029.00 万元，硬件设备购置 1,996.00 万元，软件工具购置 560.00 万元，预备费 179.2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70.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3,764.25	93.31%
1	建筑工程	1,029.00	25.51%
2	硬件设备购置	1,996.00	49.48%
3	软件工具购置	560.00	13.88%
4	预备费	179.25	4.44%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70.00	6.69%
三	项目总投资	4,034.25	100.00%

6、项目周期和进度安排

序号	内容	T+1 年	T+2 年					
		1-12	1	2	3	4	5	6
1	基建工程							
2	硬件、软件采购与安装							
3	人员调动、招募及培训							
4	系统流程建立							
5	试运行							
6	鉴定验收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本项目依据国家对工业三废——污水排放、大气环境质量和城区噪声有关标准对生产进行评估。本项目的建设以及在以后运营过程中，无论对作业员工，还是对办公场地周边环境都不会造成较大污染。项目的建设及运行，不会产生较大量污染环境的“三废”污染物，属污染性很小的建设项目。本项目和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投入估算为 113 万元，资金来源为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本项目在实施中将采取各种措施，增加环保设施投入，严格控制污染，改善和保护环境。装修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工程体现环保节能理念。

8、项目用地、备案和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取得该募投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湘（2021）浏阳市不动产权第 0029695 号），用途为工业用地，面积为 21712.07 平方米，使用期限至 2064 年 11 月 13 日止。

本项目已取得《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备案机关为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编号：LJK2022085，项目代码：2020-430100-34-03-025371。

本项目已取得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立式长轴泵与新型永磁泵扩产和研发中心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长环评（浏阳）[2020]112 号）。

（四）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营运资金规模逐步扩大。为保障公司经营规模扩张而增加的日常经营资金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财务结构的稳健性，发行人结合目前的营运资本周转情况和未来营业收入的增长情况进行了测算，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满足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保持快速的增长态势，营业收入分别为 35,971.14

万元、42,012.35 万元和 51,523.34 万元。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主营业务所产生的应收账款、存货以及相关的市场开拓、研发投入、人力支出等营运资金需求将持续增加，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迫切需要增加配套营运资金。

（2）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正值业务快速扩张期，但公司融资渠道相对较为单一，主要通过银行借款融资或股东投入。公司拟使用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利润水平。同时，补充营运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资金实力，进一步深化产品研发、丰富产品结构、扩大业务规模和引进高端销售、科研、管理人才，进一步增加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补充流动资金的管理安排

对于本次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公司将实行以下管理安排：

（1）专户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将该部分资金存储在董事会决定的专门账户；

（2）严格将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资金使用需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公司将紧紧围绕主营业务进行资金安排，提高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

（3）建立科学的预算体系，包括销售、采购、费用、人工预算等，针对资金链条反映的各种异常信息，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提高应对能力；

（4）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完善付款制度，建立并完善资金预警机制，提高资金管控能力和使用效率。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及技术的关系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研究，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

（一）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相适应

从募集资金所投项目看，均系与公司研发创新、提升生产效率、扩大产能相关，匹配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能够提升现有工业泵生产线的智能化、自动化水平，提升生产制造管控效果；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是发行人构建创新研发、成果转化的重要平台，充实设备、软件及人才引进，是发行人提升产品性能、创新产品研发的重要保障；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是发行人扩大市场，增加销售收入的重要保障。

（二）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的积累与创新对公司产品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具有基础性作用，扩大生产能力并丰富盈利能力强的产品线是公司发展壮大的有效途径。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公司增强公司智能生产制造能力，提升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性能；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能够进一步提升研发创新在公司的地位，构建相对完善的研发创新平台，打造高效的研发管理体系，进一步为公司现有产品性能的提升、满足客户的深层次、多元化产品需求提供技术性保障；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成并投产，能够扩大公司现有的主导产品生产能力，同时新型永磁泵能够丰富公司现有产品线，提升产品盈利能力。

因此，本次募投项目的建成与运行，是公司在现阶段发展基础上进一步发展的现实选择，募投项目内容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三）与公司财务状况相适应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高速增长、资产规模逐渐增大。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在生产、研发、仓储等方面持续为公司发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较好，能够支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实施。

（四）与公司技术水平相适应

公司深耕水泵行业多年，始终专注于工业泵和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的研发，

将研发与创新贯彻到产品供产销的三个阶段，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同时，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培养了一支多学科、多层次、结构合理的优秀研发人才队伍。公司的研发团队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在技术和产品创新方面取得了多项成果。

（五）与公司管理能力相适应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要求，建立了合法合规的治理结构。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具有资深的行业经验，重要人员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管理团队具备生产、设计、研究、市场、财务等方面的专业知识与行业经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管理能力相适应。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相关投资项目经过严格论证及可行性分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募集资金投资风险，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将有所增长，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偿债能力有所增强，净资产也将增加，公司整体实力得到增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并运行后，公司营业收入预计得到较快增长，盈利能力得到提升。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与调试周期，因此在短期内项目效益不能得到充分体现，预计在短期内可能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在提高生产率、增强产品质量与性能、扩大业务方面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长期看，盈利能力预期得到增强，净资产收益率得到提高。

（二）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并运行后，公司业务规模有所扩大，研发能力有所增强，生产效率有所提高，公司的细分产品线有所增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能得到进一步增强，从而提高公司在行业市场中的竞争地位。

（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用房屋建筑物、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设完成后，每年折旧费用将有较大幅度增长。同时，由于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不能直接带来经济效益，而立式长轴泵和新型永磁泵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加工生产线及测试、仓储系统优化技术改造项目实施达产尚需一定时间，因此新增折旧及摊销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压力。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率总体较为可观，项目形成的营业收入可充分消化新增折旧、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的不利影响。

五、募投项目实施后对公司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从募集资金所投项目看，均系与公司研发创新、提升生产效率相关，匹配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或者对本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六、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总体发展战略目标

公司将紧跟国家装备制造转型升级发展方向，以精益思想、工匠精神、产品创新和完善的治理结构将企业建设成泵行业标杆企业。

公司围绕战略发展目标，致力于技术创新与研发，提高生产运营的信息化水平，整合供应链管理资源，打造领先的智能化生产基地，构建产品设计、生产制造、后期服务等信息化、智能化的流程体系，为客户提供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产品与服务。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664.76 万元、2,264.75 万元、2,861.95 万元和 1,104.89 万元。公司深耕工业泵、移动应急供排水装备领域多年，一直将技术研发视为自身持续发展的原动力，持续保持研发投入，公司产品、技术能够紧随行业的发展趋势，并能及时满足客户产品更新要求。

2、引进优秀人才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人才，持续招揽技术型人才。人才的持续引进和培养为公司保持核心技术先进性及产品竞争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员工 372 人，其中研发及技术人员 78 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20.97%。

3、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开发了新的客户资源。公司在已有的市场份额基础上，与主要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利用产品优势在细分产品市场与客户开展合作，从而实现与客户共同成长。

4、完善内部管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求。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建立了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

（三）为实现业务目标和规划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1、技术研发与工艺升级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扩大长轴泵和永磁泵系列产品产能的同时，对现有工业泵生产基地进行改造升级，进一步提升自动化水平和制造能力，提高工业泵产品质量性能，为公司未来发展壮大奠定坚实基础。

2、市场开拓计划

随着公司产品结构的完善、生产能力和研发水平的提升，开拓新兴市场、增加销售渠道是公司发展的必然趋势，公司将充分利用营销团队丰富的市场经验和成熟的市场开发、营销体系，加大公司产品在终端领域的应用范围，从而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3、人才扩充计划

人才是公司持续创新的源动力，是公司发展的基本保障。公司将积极实施科学的人力资源制度和人才发展规划，以自主培养为主、适度引进为辅，重点

引进行业技术高级人才、具备营销开拓与产品专业知识的复合型高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形成一支适应市场竞争和公司发展需要以及涵盖研发、生产、销售和企业管理等领域的专业化人才队伍，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同时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充分考虑利用股权激励等有效措施，打造良好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稳定核心团队。

4、资本运作计划

本次发行上市成功后，公司资本实力将得到进一步补充，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渠道优势，适时采用股权、债权等方式进行融资，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与此同时，在合适时机下，公司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严格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审批程序的前提下，实施对外投资和并购重组活动，助力企业实现战略发展。

（四）拟定规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均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对公司所处行业、市场发生重大不利的事件或影响因素出现。

2、公司所处行业及下游需求领域发展趋势总体稳中向好，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的现行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政策等无重大不利变化。

3、公司经营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

4、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顺利完成，募集资金能够及时足额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

5、无其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五）实施上述规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公司现有资金、生产设备实力对顺利实施上述计划存在一定的难度。实施上述计划将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公司自有资金难以在短期内实现规模扩张，若不能通过发行股票募集到足够的资金，对公司发展规划的实施进度与程度构成一定的困难。

2、公司现有技术和管理人才不能满足上述规划实施的需求。随着公司经营

规模的扩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现有人才在数量、经验和结构方面都有待扩充、提升与优化。如果公司在人才方面储备不足，将会影响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的实施。

（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规划的声明

本业务发展规划是公司基于当前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下对可预见的规划目标做出的规划实施计划与安排，不排除根据经济形势和实际经营状况的重要变化对规划进行适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在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公告规划的实施情况。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内容、审批程序、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公司确保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进行信息披露时应严格遵守公平信息披露原则，不得进行选择性的信息披露。

关于信息披露的审批程序，《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收集，公司应保证董事会秘书能够及时、畅通地获取相关信息。信息披露的文稿由董事会秘书撰稿或审核。董事会秘书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履行法定审批程序后披露定期报告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履行以下审批手续后方可公开披露除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以外的临时报告：（1）以董事会名义发布的临时报告应提交董事长审核签字；（2）以监事会名义发布的临时报告应提交监事会主席审核签字”。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董秘办，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其主要信息如下：

董事会秘书	田灵芝
电话号码	0731-82957116
传真号码	0731-82957100
公司网站	www.hnnep.com
电子邮箱	zqb@hnnep.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基本原则是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向投资者及时披露信息；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平等对待和尊重全体投资者，充分保障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避免过度宣传可能给投资者造成的误导。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规划如下：

1、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了解、认同、接受和支持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以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2、建立一个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平台，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为公司创造良好的资本市场融资环境，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3、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提高公司管理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结构；4、形成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和公司价值观。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以公司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为准，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2）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时间间隔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4）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①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D、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②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据累计可分配利润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如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2、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及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并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或其调整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且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

（3）公司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或其调整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4）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利润分配预案中的现金分红利润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及未用于分配的资金用途，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审议时应提供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时，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充分考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审议公司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调整方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分别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且 1/2 以上独立董事、1/2 以上监事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提案中需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的具体原因，相关提案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方可生效。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 1/2 以上同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调整方案是否适当、稳健、是否保护股东利益等发表意见。

（二）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在现行公司章程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增加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的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等内容。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如最终通过深交所审核并在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参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建立了股东投票机制，其中公司章程中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等进行了约定。

（一）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

公司在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方式安排

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可以提供网络或其它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采用网络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确认股东身份的合法有效性。

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它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

其它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公司在召开审议分红的股东大会上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尚未盈利或累计未弥补亏损情况的公司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措施

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不存在尚未盈利或累计未弥补亏损情况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一）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报告期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中交易金额在 300.00 万元及以上的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双方	采购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约时间	履行情况
1	耐普股份、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电机	580.00	2019年3月	已履行完毕
2	耐普股份、湖南华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兰、筋板、直焊管	300.00	2019年4月	已履行完毕
3	迪沃科技、江苏中意汽车有限公司	底盘、厢体	306.40	2019年8月	已履行完毕
4	耐普股份、康明斯发动机（上海）有限公司	发动机	355.90	2019年10月	已履行完毕
5	耐普股份、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电机	341.84	2019年11月	已履行完毕
6	耐普股份、大连中石化物资装备有限公司	电机	1,968.86	2019年12月	已履行完毕
7	耐普股份、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电机	624.00	2020年4月	已履行完毕
8	耐普股份、南阳防爆（苏州）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电机	630.00	2020年12月	已履行完毕
9	耐普股份、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电机	865.00	2021年1月	已履行完毕
10	耐普股份、湖南省龙昊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焊接件	481.69	2021年3月	已履行完毕
11	耐普股份、康明斯发动机（上海）有限公司	发动机	615.58	2021年4月	已履行完毕
12	耐普股份、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485.80	2021年10月	已履行完毕
13	耐普股份、杭州大路实业有限公司	汽轮机	384.00	2021年10月	已履行完毕
14	耐普股份、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电机	350.00	2021年10月	已履行完毕
15	迪沃科技、福建侨龙应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排水抢险车	400.00	2021年12月	已履行完毕
16	迪沃科技、长沙亿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底盘	376.00	2021年12月	已履行完毕
17	耐普股份、浙江伟创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汽轮机	1,350.00	2022年9月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双方	采购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约时间	履行情况
18	耐普股份、南阳防爆（苏州）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电机	302.56	2022年9月	正在履行
19	耐普股份、南阳防爆（苏州）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电机	730.00	2022年9月	正在履行

（二）销售合同

公司报告期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中交易金额在 1,000.00 万元及以上的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双方	销售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约时间	履行情况
1	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申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154.23	2017年7月	已履行完毕
2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1,818.00	2018年9月	已履行完毕
3	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915.00	2019年1月	已履行完毕
4	中石化天津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487.88	2019年2月	已履行完毕
5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耐普股份	海水消防泵组	1,487.60	2019年9月	已履行完毕
6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3,049.92	2019年11月	已履行完毕
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610.18	2019年11月	已履行完毕
8	中国石化海南炼化化工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1,780.00	2020年11月	已履行完毕
9	中冶南方都市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720.00	2020年12月	已履行完毕
10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500.00	2020年12月	已履行完毕
11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耐普股份	海水消防泵组	3,479.10	2021年4月	正在履行
12	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2,089.38	2021年6月	已履行完毕
13	国家管网集团天津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648.22	2021年9月	正在履行
1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耐普股份	中开泵	1,096.51	2021年11月	已履行完毕
15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消防泵	2,219.74	2021年11月	正在履行
16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耐普	立式海水泵	1,200.00	2021年12月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双方	销售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约时间	履行情况
	股份				
17	江苏国信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180.00	2021年12月	正在履行
18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第七一九研究所、耐普股份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1,018.68	2022年1月	已履行完毕
19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耐普股份	海水消防泵组	1,782.29	2022年2月	正在履行
20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海水消防泵组	1,060.00	2022年3月	正在履行
21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耐普股份	海水消防泵组	1,705.00	2022年4月	正在履行
22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耐普股份	海水消防泵组	1,150.00	2022年4月	正在履行
23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2,010.00	2022年5月	正在履行
24	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530.00	2022年6月	正在履行
25	国家管网集团南山（山东）天然气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海水泵	1,196.08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26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中开泵	3,290.00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27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工业消防泵组	1,066.18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28	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耐普股份	立式长轴泵/立式斜流泵	1,118.00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29	山东省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中心、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598.80	2019年7月	已履行完毕
30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398.00	2019年11月	已履行完毕
31	黄冈市应急管理局、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388.56	2020年7月	已履行完毕
32	昆明排水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945.00	2020年10月	已履行完毕
33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846.67	2021年4月	已履行完毕
34	西安城市排水管网设施运营有限公司、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266.00	2021年6月	已履行完毕
35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318.00	2021年12月	已履行完毕
36	应急管理部森林消防局、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3,036.00	2022年1月	已履行完毕
37	山东省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中心、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487.00	2022年5月	已履行完毕
38	西安排水集团有限公司、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2,300.00	2022年7月	正在履行
39	国网智联电子商务（郑州）有限公司、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646.72	2022年7月	已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双方	销售项目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约时间	履行情况
40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大流量便携式排水泵组	1,100.00	2022年9月	已履行完毕
41	河南省消防救援总队、迪沃科技	移动应急供排水车	1,210.00	2022年10月	正在履行

（三）其他重要合同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期间的重大银行授信、借款及担保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授信合同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授信期间	授信额度 (万元)	担保方式/担保人
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	耐普股份	2022年10月19日至 2023年10月19日	7,000.00	最高额保证：耿纪中、常佳、迪沃科技 最高额抵押：耐普股份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沙支行	耐普股份	2022年6月1日至 2023年5月19日	3,500.00	最高额保证：耿纪中、耿蔚、长沙通菱、迪沃科技 最高额抵押：耐普股份 最高额质押：耐普股份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耐普股份	2022年5月30日至 2023年5月6日	12,000.00	最高额保证：耿纪中、常佳 最高额质押：耐普股份
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迪沃科技	2022年5月28日至 2023年5月8日	5,000.00	最高额保证：耐普股份 最高额质押：迪沃科技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耐普股份	2022年10月20日至 2023年10月19日	3,000.00	最高额保证：耿纪中、常佳、耿蔚、谢欣彬

2、借款合同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利率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耐普股份	2022年10月26日至 2027年9月30日	18,000.00	LPR浮动利率，分段计息，首期执行的贷款利率为5年期以上LPR减110个基点；以每12个月为1个周期调整利率，每期执行的贷款利率为5年期以上LPR

3、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方式	担保期间	最高额度 (万元)
----	-----	------	----	------	------	--------------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银行	担保方式	担保期间	最高额度 (万元)
1	耐普股份	耐普股份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	不动产抵押	2019年3月13日至2026年3月23日	4,000.00
2	迪沃科技	耐普股份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	保证	2022年10月19日至2023年10月19日	4,000.00
3	迪沃科技	耐普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沙支行	保证	2022年5月28日至2027年5月31日	1,500.00
4	耐普股份	耐普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沙支行	不动产抵押	2014年7月23日至2027年5月31日	7,300.00
5	耐普股份	耐普股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沙支行	保证金质押	2022年6月1日起	-
6	耐普股份	耐普股份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保证金质押	2022年5月7日至2023年5月6日	12,000.00
7	耐普股份	迪沃科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保证	2022年5月9日至2023年5月8日	3,000.00
8	迪沃科技	迪沃科技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保证金质押	2022年5月9日至2023年5月8日	5,000.00
9	迪沃科技	耐普股份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保证	2022年10月9日至2025年10月9日	1,200.00

4、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序号	发包人	承包人	施工工程	施工地点	合同金额 (暂估) (万元)
1	耐普股份	华实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立式长轴泵与新型永磁泵扩产和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浏阳经开区（高新区）鼎盛路北侧、礼耕北路东侧	2,800.00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

罚案件，亦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四、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重大违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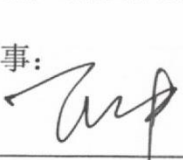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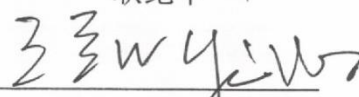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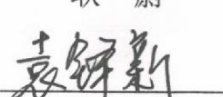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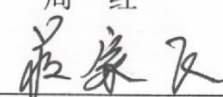

耿纪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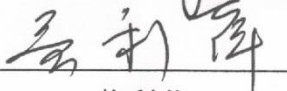

耿蔚


周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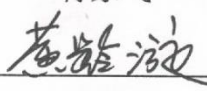

王燕民


袁铎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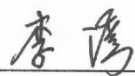

蒋家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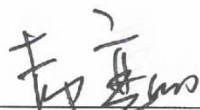

黄利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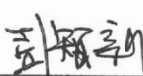

舒彤


黄龄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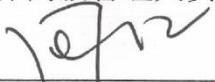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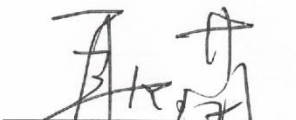

李湾



郝道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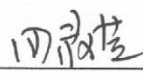

彭智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周红


耿蔚


曾向前


田灵芝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长沙通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2年12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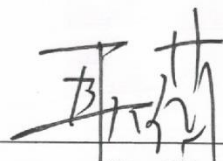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



耿纪中



耿 蔚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潘俊成

潘俊成

保荐代表人：

奉林松

奉林松

瞿孝龙

瞿孝龙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徐朝晖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保荐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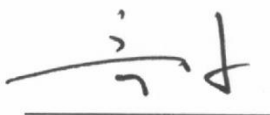
徐朝晖



保荐人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齐 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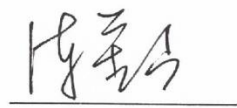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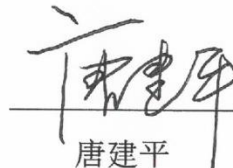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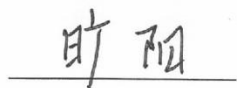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志怡

经办律师：


陈金山


唐建平


旷阳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2-330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2-331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五军

田冬青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国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2-20号、天健验（2022）2-21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五军

田冬青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国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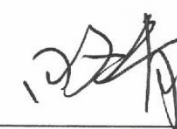

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
邮编：310020
电话：(0571) 8821 6888
传真：(0571) 8821 6999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实收资本复核报告》（天健验〔2022〕2-19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五军 


田冬青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曹国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宋道江

宋道江



赵继平

赵继平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继平

赵继平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在本次发行承销期内，下列文件均可在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场所查阅：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人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及延长锁定期限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承诺：“自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耐普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

价，则本公司持有的耐普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耿纪中、耿蔚承诺：“自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耐普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若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耐普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常佳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常佳承诺：“自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耐普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作为耐普泵业董事的近亲属，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近亲属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耐普泵业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耐普泵业股份。如本人近亲属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近亲属就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4、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近亲属、董事王燕民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董事王燕民承诺：“自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耐普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作相应调整）；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耐普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5、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周红、彭智新、曾向前、田灵芝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红，监事彭智新，高级管理人员曾向前、田灵芝承诺：“自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耐普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6、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近亲属高逸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红近亲属高逸承诺：“自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

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耐普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作为耐普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近亲属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耐普股份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近亲属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耐普股份股份。如本人近亲属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近亲属就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7、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公司其他股东国微基金、泉新合伙、三一基金、黄剑波、天巽基金、赵建华、顺迪合伙、陈安裕、沃迪合伙、泉义合伙、黄建平、许竹、蔡秀菊、倪泽亮、贺智华、郁松涛、李力平、夏建中、张晓章、李青、黄飞宇、罗正坤、刘中海、李幸承诺：“自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人持有的耐普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耐普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承诺：“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公司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3、持股 5%以上股东国微基金、泉新合伙、三一基金承诺

持有公司 5%股份的股东国微基金、泉新合伙、三一基金承诺：“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企业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企业持有的耐普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耐普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企业减持耐普股份股票前，耐普股份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相应调整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耐普股份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中国证监会和/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减持安排有不同意见，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股份减持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三）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

（2013）42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稳定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1）启动条件

公司自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须进行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以下简称“触发稳定股价条件”），应按照股价稳定预案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终止条件

触发稳定股价条件之日后，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股票以稳定股价的书面方案（以下简称“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应包括增持股票数量范围、增持价格区间、增持期限等，且单一年度增持总金额不应低于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2）发行人回购

若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前述具体增持计划，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条件之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回购股票方案（以下简称“回购方案”）并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回购方案应包括回购股票数量范围、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等，且单一年度回购总金额不应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20%。

（3）董事（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若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方案，或者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回购方案的，董事（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条件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且各自累

计增持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税后薪酬总额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回购或增持义务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要求的（包括但不限于社会公众股股权分布的最低比例要求等），则其回购或增资义务之履行期限相应顺延，直至满足或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3、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程序

公司股价触发稳定股价条件后，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的相关责任主体和实施顺序如下：（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2）公司回购公司股票；（3）董事（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上述措施中的优先顺位相关主体如未能按照本预案履行规定的义务，或虽已履行相应义务但仍未实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自动触发后一顺位主体实施相应义务，但应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程序如下：

（1）控股股东于触发稳定股价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方案，并向公司送达增持股票的书面通知，增持方案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

（2）如在前项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价仍不满足终止条件的，公司将在前项措施实施完毕后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做出实施回购的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告。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就回购事项进行表决时投赞成票，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3）如在前项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价仍不满足终止条件的，董事（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在前项措施实施完毕后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的书面的通知，增持方案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

（4）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过程中不再重复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前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再次触发预案规定的启动条件的，则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再次启动稳定股价程序。

4、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一、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以下简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以下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股票以稳定股价的书面方案（以下简称“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应包括增持股票数量范围、增持价格区间、增持期限等，且单一年度增持总金额不应低于其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2、公司回购：若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前述具体增持计划，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25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回购股票方案（以下简称“回购方案”）并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回购方案应包括回购股票数量范围、回购价格区间、回购期限等，且单一年度回购总金额不应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 20%。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若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回购方案，或者，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回购方案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

内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且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以不低于其上年度税后薪酬总额的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该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若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回购或增持义务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要求的（包括但不限于社会公众股股权分布的最低比例要求等），则其回购或增资义务之履行期限相应顺延，直至满足或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二、若控股股东未履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增持方案，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分红，同时控股股东不得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或应得的现金分红，且同时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转让其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四、若公司不履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回购方案，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现金分红的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需增持应由公司回购的全部股票。且公司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四）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稳定股价事项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三）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

欺诈发行上市事项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事项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

（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公司承诺：“（1）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发行人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切实履行首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和承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

期回报的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

1、发行人拟采取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1）积极提高公司竞争力，加强市场开拓

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积极研发新产品。同时，公司将不断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2）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3）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充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

公司制订了《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承诺不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侵占公司利益。

3、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之“（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

（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补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 个月内启动回购程序，公告回购股份的计划，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股票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如公司股票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

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发行人控股股东长沙通菱

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承诺：“耐普股份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利用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公司在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 个月内启动回购程序，公告回购股份的计划，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股票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如公司股票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

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本公司以耐普股份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行上述承诺的担保，且若在本公司上述承诺中的相关义务产生后履行前，本公司届时所持的耐普股份股份不得转让。”

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耐普股份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利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地位促成公司在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 个月内启动回购程序，公告回购股份的计划，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股票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如公司股票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投资者所缴股款及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与回购日前 30 个交易日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者。如果因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股份变化的，回购数量将相应调整。

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本人以耐普股份上市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行上述承诺的担保，且若在本人上述承诺中的相关义务产生后履行前，本人届时所持的耐普股份股份不得转让。”

4、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耐普股份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按照司法程序履行相关义务，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投资者损失依据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

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5、保荐机构承诺

本公司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如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发行人律师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7、审计机构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承诺：因我们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8、验资机构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承诺：因我们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9、验资复核机构承诺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承诺：因我们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九）未能履行承诺事项时采取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耿纪中、耿蔚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

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

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发行人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长沙通菱、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如本人/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本公司的部分；

（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

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如因本人/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

2、如本人/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十）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一）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二）本公司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三）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四）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五）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六）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三、查阅时间及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将置备于下列场所，投资者可于发行期间的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30—4:30前往查阅。

（一）发行人：湖南耐普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26号
电话：	0731-82957116
传真：	0731-82957100
联系人：	田灵芝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电话：	029-87406043
传真：	029-87406134
联系人：	奉林松